

中国共产党吴江市党史专题资料选编

历史的跨越

(下 卷)

中共吴江市委党史工作委员会编

上海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历史的跨越：中国共产党吴江市党史专题资料选编/
中共吴江市委党史工作委员会编. —上海：上海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2001. 6

ISBN 7-5439-1757-2

I . 历… II . 中… III . 中国共产党-地方组织-史料
-吴江市-1921～2000 IV . D235. 53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28103 号

历史的跨越

中国共产党吴江市党史专题资料选编

中共吴江市委党史工作委员会 编

*

上海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市武康路 2 号 邮政编码 200031)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江苏昆山亭林印刷总厂印刷

*

开本 889×1194 1/32 印张 25.75 字数 715 000

2001 年 6 月第 1 版 2001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2 000

ISBN 7-5439-1757-2/Z·977

定 价：上、下卷 60.00 元

《历史的跨越》编辑委员会

顾 问 汝留根 马明龙 徐静柏
主 编 吴菊忠
副 主 编 沈恩得 徐惠民 王海鹰
钱士坤
执行主编 钱士坤
执行副主编 张小华 陈云根
执行编辑 钱士坤 张小华 陈云根
李品龙 吴蓉华

身体力行“三个代表” 奋力开创新的辉煌

（代 序）

2001年是中国共产党建党80周年。

自中国共产党成立之后，吴江就成为早期中共党员频繁活动的地区之一，许多著名的共产党员相继到吴江宣传马列主义，撒播革命火种。吴江大地上的革命运动从此进入了一个全新的发展阶段。在大革命、土地革命、抗日战争、解放战争等各个时期，吴江人民开展了英勇顽强的革命斗争，创建了可歌可泣的革命业绩。建国后，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吴江人民艰苦奋斗，努力建设美好家园。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实现了质的飞跃，现代化建设事业生机勃勃。

到20世纪末，吴江人民以自己的勤劳智慧和创新精神建设起来的新吴江，尤如一颗镶嵌在太湖之滨的明珠，闪烁着灿烂的光芒。2000年，全市实现国内生产总值181亿元，财政收入10.6亿元；农民人均年收入5350元，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生活质量显著改善；体制和机制的优势对经济的促进作用日显强劲；各项社会事业协调发展，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出现了十分鼓舞人心的局面。党建工作得到进一步加强，“三讲”教育、“致富思源，富而思进”教育、“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教育等活动，取得了比较实在的成效。

历史是一面镜子。中国共产党80年的丰富历史经验告诉我们，党只有始终坚持代表中国先进社会生产力的发展要求、中国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中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才能真正保持工人阶级先锋队的性质，始终走在时代的前列。市委党史工委的同志，本着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的观点，征集编辑了《历史的跨越》。该书收集了新民主主义革命至今，吴江人民在中国共产

党领导下的革命、建设和改革开放的大量资料,史料充分翔实,事例生动,具有较高的资政育人和史学研究价值,是爱党爱国家爱吴江的不可多得的好教材。在人类跨入 21 世纪的今天,在纪念中国共产党成立 80 周年的日子里,该书的出版,将有利于我们更好地回顾历史,总结经验;着眼现实,拼搏奋进;展望未来,增强信心。

在新世纪发展的新征途上,我们要紧密结合吴江实际,进一步解放思想,身体力行“三个代表”;进一步推进“三资(制)”为重点的经济工作,调整优化产业结构,创新机制、体制,增加有效投入,增强经济发展后劲;进一步推进市镇机关“三讲两加强”教育活动,形成全市上下抓经济、促发展的合力和加快发展的强烈氛围;继续坚持协调发展的方针,两手齐抓,两手都硬,促进经济和社会的全面发展,实现吴江新的跨越。我们有信心、有决心把吴江建设得更加美好。

中共吴江市委书记 汝留根

2001 年 4 月 6 日

目 录

身体力行“三个代表” 奋力开创新的辉煌	汝留根(1)
1. 加强土地管理 造福子孙后代	(1)
2. 吴江的抗灾斗争和水利建设	(9)
3. 吴江交通事业的发展	(29)
4. 吴江的城镇建设	(49)
5. 吴江邮电通信事业的发展	(58)
6. 吴江供电事业的发展	(66)
7. 吴江金融事业的蓬勃发展	(70)
8. 吴江科学技术事业的发展	(78)
9. 吴江教育事业的发展	(99)
10. 吴江文化事业的发展和繁荣	(135)
11. 吴江卫生事业的发展	(147)
12. 唱响主旋律 吴江广电在腾飞	(172)
13. 《吴江日报》发展回眸	(184)
14. 吴江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综述	(190)
15. 创建国家卫生城市 促进社会经济发展	(205)
16. 吴江体育事业的发展	(214)
17.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中共吴江市党的组织建设	(225)
18. 中共吴江市纪律检查工作回顾	(246)
19. 中共吴江市委统一战线工作概述	(269)
20. 吴江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概述	(299)
21. 吴江党史工作 20 年回眸	(314)
22. 吴江的人民武装建设	(319)

23. 吴江的工会工作	(336)
24. 吴江的青年工作	(349)
25. 吴江的妇女工作	(361)
26. 2000 年中国共产党吴江市历史大事记	(376)
后记	(413)

加强土地管理 造福子孙后代

吴江市位于江苏省最南端,东接上海,南连浙江,西濒太湖,北靠苏州。地理座标为北纬 $30^{\circ}45'36''$ — $31^{\circ}13'41''$,东径 $120^{\circ}21'04''$ — $120^{\circ}53'59''$ 。东西最大距离 52.67 公里,南北最大距离 52.07 公里,全市土地总面积 1176.68 平方公里,其中耕地 71.5 万亩,人口 78 万,全境属太湖流域腹地,素有“鱼米之乡”之美誉。

在旧社会,由劳动人民辛勤开发出来的土地,几乎全被封建地方阶级占有,据 1950 年土改前统计,全县共有地主 6986 户,占全县总户数 6.2%,占土地面积 517 172 亩,为全县土地 46%,地主户均占有土地为贫雇农的 31.40 倍,为中农的 12.94 倍,绝大多数农民不得不租种地主土地,倍受地主残酷剥削。新中国成立后,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废除了封建土地剥削制度,农民实现了“耕者有其田”的愿望,同时城市土地属国家所有。1956 年,吴江县农业合作化运动,农村土地属集体所有,人民群众生产积极性空前高涨,土地资源得到合理开发和利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土地管理事业日益得到重视和加强,1987 年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1998 年全国人大又对《土地管理法》进行修订,吴江市的土地管理事业的变化更加迅速和深刻。综观建国五十多年里吴江市土地管理的历程,取得的成就是巨大的,有力地促进了社会经济的良性循环和互动发展。

一、健全土地管理制度,建立城乡地政统一管理体制

新中国成立后,社会主义的土地管理制度和机构开始建立,但直到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才逐步强化和完善。1949 年至

1966年,土地征用业务由县民政科兼管。10年“文化大革命”期间,土地征用业务由县革命委员会生产指挥组负责,1976年至1985年,土地征用业务由县计划委员会负责办理,使用土地业务由城乡建设局办理,1985年4月成立县土地征用办公室,1986年4月成立县土地管理办公室,1987年12月,成立吴江县土地管理局,成为县政府负责全县土地、城乡地政统一管理的职能和执法部门。1997年,改名吴江市国土管理局,并对所属23个镇的国土管理所实行垂直管理,健全了国家、省、市、县四级土地管理网络,形成了吴江市土地统一管理格局。随着《土地管理法》的实施,吴江市土地管理各项基本制度也相继建立和完善。

(1) 地籍管理制度纳入科学化轨道。在1984年4月,完成全县土地资源调查的基础上,1994年4月全面开展土地利用现状调查,至1995年11月通过江苏省组织的省级检查验收,撰写出土地利用现状调查报告,获江苏省优秀成果一等奖。1996年至2000年,全市23个镇的城镇地籍调查通过省级验收,总面积达71.5平方公里,查清土地资源家底,分清权属界限和地类界,理清了土地权属关系,绘制了各种图件,为地政地籍管理打下了扎实的基础。全市加快了土地登记发证工作,出台了土地登记发证的政策措施,至2000年底,已发土地证近5万本,“持证用地、凭证管地”的日常地籍管理得到加强。1998年吴江市地价所成立,吴江市土地定级估价成果经省国土资源厅验收通过,土地评估业务范围不断拓宽,土地调查、土地登记、土地统计、地价评估等管理技术日趋规范。

(2) 土地利用管理得到加强。1991年1月,成立吴江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办公室,加强了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管理,分别对水田利用、桑地利用、林地利用以及水域利用、交通水利用地实行规划管理。1995年起,花两年时间,开展基本农田保护区划定和村镇建设规划编制工作,按照“一要吃饭、二要建设”的原则,市镇两级进行科学预测,制订保护指标,自下而上,层层落实保护面积,并为非农业建设留出空间,全市划定一级基本农田保护区65.9万亩,至

2010 年总建设用地 96.9 平方公里,其中城区用地 7409.86 公顷,中心村用地 1340.12 公倾,基层村用地 938.83 公顷,达到了人均建设用地不超 100 平方米和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减的要求。1998 年 3 月,全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编,确定 1997~2010 年全市建设用地总量 4.4 万亩,占用耕地总量 2.28 万亩,土地置换指标 2.12 万亩,补充耕地总量 5.21 万亩,净增耕地 0.81 万亩。由于以规划为龙头,较好地保护了耕地,控制了建设用地总量和结构。

(3) 建设用地审批管理步入规范化、制度化。1987 年开始,全县用地实行计划管理,1989 年又实行建设用地跟踪管理和建设用地许可证制度,县土地管理局制订《吴江县建设用地须知》,按照立项、踏勘、测量、测算、审批等程序严格把关,加强对建设用地管理,并对国家建设用地、乡(镇)集体建设用地、农村居民建房用地、外商投资企业建设用地、开发区建设用地、临时用地等审批管理进一步规范化。在建设用地审核中狠抓“规划计划管理、审核材料、踏勘跟踪”三大环节,实行一图(基本农田保护规划图)、一表(建设用地呈报表)、一卡(非农建设用地指标卡)和一章(基本农田保护规划专用章)“四对头”制度。1998 年新《土地管理法》实施后,确立以土地用途管制为核心的新型土地管理制度,在土地分类基础上,以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为依据,加强土地规划和计划管理,严格了农用地转用审批这个关键环节。做到上报审批材料齐全,级级报批手续规范,建设用地合法。

(4) 土地法制建设有了很大发展。自《土地管理法》实施以来,国家先后颁布一系列土地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形成了土地管理法律体系,吴江市人民政府也相继出台一系列的政策文件。全市强化土地执法监察工作,有力查处土地违法案件,广泛开展“三无”乡镇活动和“创建模范执法”乡镇活动,人民群众土地国情国策意识日益增强,土地管理科技、教育、宣传工作以及土地综合统计、土地档案、信访工作也取得长足进步。2000 年,市国土局相继通过苏州市国土资源局和吴江市“三五”普法工作验收,取得较好成绩。

二、积极推进土地整理,促进耕地总量动态平衡

1988年10月国务院发布《土地复垦规定》以来,吴江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土地资源的保护和开发工作,在快速高效发展经济的同时,坚持一手抓节流,一手抓开源,土地整理取得明显成效,1989年至2000年,全市投入资金9937.7万元,累计完成土地开发项目36个,复垦开发土地55825.6亩,而这期间经批准的非农建设用地49054亩,基本实现了耕地总量动态平衡,1991年被国家土地局授予土地复垦先进县(市)称号,1995年5月,江泽民总书记视察吴江,看到土地复垦现场,称赞“土地复垦好”!

吴江市根据水域大、地势低、泥源紧缺特点,采取综合整治的办法,全方位推进土地复垦整理工作。一是结合基础设施建设,例如318国道、205省道拓宽改造等工程,进行土地整理,将4080亩公路挖废地整理成可耕地,将公路沿线废地建成绿化带。二是在重点工程建设中,例如太浦河疏浚工程,结合318国道建设,将挖出的泥源搞土地复垦整理,将排泥与造地结合起来,选择荒水面、低洼地作排泥场,造成新陆地,既作穿堤工程路基,又造地5000多亩,达到一举多得、综合整治、合理利用泥源的目的。三是结合建设农业领导示范区,开展土地整理。吴江市、镇、村层层级级建立农业领导工程示范区,以开展土地整理为突破口,加大低产田改造和吨粮田建设步伐,通过对镇村道路建设中挖废地、废土墩、废河浜、低洼地和老宅基地等进行整治改造,建成田、路、桥、林、泵站配套的高产稳产示范区。目前全市已建成吨粮田13万亩,改造低产田10万亩。四是结合农业产业结构调整,整理湖滩地,充分利用湖滩地搞土地整理,变荒水、荒滩为宝地,实现土地资源优化配置和集约利用。1992年,同里镇叶泽湖滩地进行综合开发,获国家土地局优秀成果三等奖,1994年八都镇塘孟漾荒滩地综合整治,获国家土地局优秀成果一等奖,中国华鑫集团就是在塘孟漾荒滩地整治中建立起来的、集贸工农一体的农业产业化国家级企业集团,被誉为

“神州第一养蟹场”。五是以农村基本现代化为目标,大搞土地整理。在农村基本现代化建设中,对公路沿线的村镇农田按“农田标准化、鱼池规格化、布局区域化、环境美化”的要求,土地整理 2 万余亩,形成格田成方、绿树成行、排灌分开、道路畅通的现代化田园。以外,还结合全市河道疏浚,增加土地复垦面积,仅 1997 年全市河道疏浚就复垦土地 2 000 余亩。

为促进耕地总量动态平衡,吴江市委、市政府不断加大工作力度。首先是加大领导力度。把耕地总量动态平衡摆上重要位置,各级党政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各部门配合齐抓共管。其次加大投入力度。不断投入人力、财力、多渠道筹措资金,有专业队伍常年从事土地整理工作。第三是加大考核力度。强化政府考核职能,严格奖惩,调动各方面积极性。在实际工作中,形成了耕地总量动态平衡的五个机制:一是土地资源保护和开发的目标责任制度。市镇两级政府每年签订土地资源和保护的责任书,目标责任同领导干部岗位责任制,同干部考核政绩挂钩,促进落实目标任务。二是基本农田保护制度。市镇村三级签订基本农田保护责任书 1 164 份,颁布具体规定要求,违者处罚;同时在全市范围建立起土地监测网络,实施动态监察管理。三是规划用地审批制度。为有效保护耕地,发挥土地利用总体规划龙头作用,除对土地利用总量确立控制目标外,还确定建设用地定额标准和审批手续,对违背规划和产业政策的项目一律不予批准,严格审批用地。四是耕地占补平衡制度。坚持耕地占一补一原则,对征地单位收取土地开发基金,用于土地整理。五是土地执法监督制度。大力宣传土地基本国策,查处违法用地案件,营造保护耕地氛围,维护土地管理正常秩序。

三、深化土地使用制度改革,土地市场初步形成

建国初期,国有土地的使用,采用单一的行政手段划拨土地制度。机关企事业单位需要使用土地,只要向县政府申请,就可以无偿、无限期、无流动地征用。1988 年《土地管理法》规定“国家依法

实行国有土地有偿使用制度”，开始进行土地有偿、有期限使用、可流动的改革。1990年7月，县土地管理局在南麻乡开展宅基地有偿使用“试点”工作，1992年12月，市土地管理局赴香港推出28幅国有土地供中外客商选购，1993年11月，吴江市首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拍卖，1994年11月，吴江市政府批转土管局《关于加快土地使用制度改革若干问题的意见》，吴江市土地使用制度改革开始深化。

(1) 土地有偿使用范围不断扩大。从1987年至2000年，吴江市共征用土地49 054.096亩，其中耕地44 999.991亩，占征地总数91.74%，非耕地4 054.105亩，占征地总数的8.26%。随着小城镇的发展，镇区规模扩大，工业小区招商力度加大，至2000年底，全市城镇建设用地面积37 650亩，比1980年7 643.9亩增长3.93倍。自从交通建设列入市政府重要议事日程后，吴江市交通建设突飞猛进，据2000年底统计，全市公路建设用地面积达50 595亩，比1980年30 037.8亩，增长68%，公路总长1 123公里，比解放初增11.2倍，实现了镇村通公路。随着农村居民生活提高，农村居民建房用地需求日益旺盛，至2000年底，全市农民建房用地面积128 863亩，比1980年103 683.5亩，增长24.28%。这些建设用地，都纳入有偿使用的轨道。

(2) 开发区土地使用权出让硕果累累。吴江市委、市政府提出“立足三点、着眼长远、分步实施、全面启动”的发展思路，确立松陵、汾湖、盛泽三个开发区，规划面积分别为8平方公里、10.88平方公里和12平方公里。随着招商引资力度的不断加大，土地使用权出让方兴未艾。至2000年末，吴江经济开发区内已有外商独资企业138家，合作合资企业117家，内资企业21家，以生产电脑元件为主的40多家台资企业相继在区内落户开业，逐步形成了一座新兴的电子资讯产业园；盛泽开发区引进项目91个，“三资”企业67家，成为纺织、织造、印染、服装等丝绸产业区；汾湖旅游度假区也已成为休闲、度假、旅游、娱乐中心。据统计，至2000年底，全市

土地使用权出让土地 173 宗,面积 17 428 亩。

(3) 土地使用权转让、出租、抵押市场日益活跃。土地市场配置机制开始运作,在小城镇建设改造、企业转制过程中,土地资产处置和管理都涉及土地使用权转让、出租、抵押,仅 2000 年,国有存量土地转让 2 068 平方米,集体土地转让 44 503 平方米,企业转制中处置企业用地 131 395 平方米。自 1995 年以后至 2000 年,土地使用权进入市场而评估的有 2 347 宗,评估面积 2 183 万平方米,评估总金额 438 259 万元,土地使用权抵押评估的有 1 572 宗地,面积 1 642 万平方米,抵额总额达 138 548 万元。

(4) 经营性项目用地拍卖日趋规范。平望镇坚持有偿出让供应土地,几年来为地方政府代收上百万元出让金。盛泽镇自 1998 年以来,不断推出地块招标拍卖,由暗标到明标竞争,最低价也达 1 600 元/平方米,走出了一条政府规划、民资建设小城镇的新路。金家坝镇连续六年实施经营性用地拍卖,至 2000 年底,已拍卖土地使用权 26 宗,面积 31 136.9 平方米,回收土地出让金达 1 257.7 万元,为城镇建设发展提供了资金保障。

随着土地市场的形成,发展一级市场,培育二级市场,清理整顿隐形市场活动也有序展开。自 1996 年以来,通过多次土地执法检查活动,按照“宣传发动、自查自纠、执法检查、整改总结”的总体步骤,对未经批准擅自用地、转让、出租、抵押、改变用途等情况进行认真整改,严肃处理,补办手续,使土地市场在培育中日趋规范。

四、土地管理队伍不断壮大,依法行政水平不断提高

随着土地管理事业的发展,吴江市土地管理队伍不断壮大,人员素质不断提高。市国土管理局所属三科一室,下设地产公司、地价所、测绘队、土地整理中心、用地事务所以及各镇的国土所等 26 个事业单位,至 2000 年底干部职工总数为 127 人,获大专专业证书以上学历的有 86 名,其中高中级职称 5 名,初级职称 67 名。

为了适应土地管理依法行政的要求,市国土管理系统狠抓制

度规范,强化形象建设,取得了显著成效。一是全系统普遍推行行政管理公示制和政务公开活动,管理职能、岗位职责、管理内容、服务要求、收费标准、行政法规、监督方式都实行公开,提高依法行政透明度,还编印制作公示牌、公示服务卡片、《服务指南》小册子,接受社会监督。二是推行土地管理目标责任制和土地执法责任制度,制订岗位规范要求,严格按规范的管理程序实施土地管理行政行为,落实责任,并加强内部的考核,做到天天考勤、月月考核、半年小结、全年总结。三是狠抓行风党风廉政责任制,通过冬训、党课、形象教育、行风教育、警示教育以及其他一系列主题教育活动,每年突出重点部署党风行风廉政建设,制订廉政制度,提出新举措,实行监察立项检查,确保全市国土系统没有出现重大违纪事件。四是开展机关“三讲两加强”活动,立足于推进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推进机关作风建设,推进部门工作,向上多争取,向下多服务,横向多联系,千方百计为吴江“三资(制)”工作服务,较好地完成了市委、市政府下达的工作任务,使部门廉洁、高效的办事作风得到发扬,为吴江经济和社会的可持续发展作出了贡献。

吴江市国土管理局

2001年2月

吴江的抗灾斗争和水利建设

吴江地处太湖下游，地势低洼，是洪水的走廊，历史上洪涝灾害频繁，仅 1949 年到 2000 年的 52 年中，就有 1949、1954、1957、1962、1983、1991、1993、1995 和 1999 等 9 年严重洪涝灾害发生。解放初，在人民政府刚刚建立、财力还十分困难的情况下，党和政府以抢险救灾、恢复和发展生产为压倒一切的任务，积极领导城乡人民与自然灾害作斗争，开展生产自救稳定民心，在人民心中树立了崇高的威信。国民经济恢复时期，又从不充裕的财政收入中，拿出资金投入水利建设，并随着国民经济的增长而逐年递增。随着经济的不断发展，水利建设的投入也从单一的政府投入，向政府和集体、政府和工矿企业、私营业主、职工群众集资捐资等多元投入方向发展，投入力度逐年加大。经过 50 多年的悉心治理，全市的低洼圩区、较低的城镇及半高田地区、大荡大湖等都得到了有效治理，基本建成了防洪、降渍、调蓄、灌溉四大水利工程体系，全市的抗灾能力大大增强。水利不仅为农业生产，更为全市的社会经济发展和人民安居乐业，提供了可靠的保障。

抗御水旱灾害

（一）与洪涝灾害作斗争

洪涝灾害并发，是吴江灾害发生的特点。有因台风引起的洪涝，也有因久雨引起的洪涝，每次洪涝都给农业生产和人民生命财产造成不同程度的损失，有的还给城镇工商业和居民造成危害。在党和政府领导下，面对严酷的现实，党政军民同心协力，动员一切可动员的力量，坚持与洪涝作不懈的斗争，把灾害造成的损失降到最小限度，有的在大灾之年还获得了丰收。

1949年6月下旬起，大雨连绵。7月24日夜到25日，又受强台风袭击，暴雨如注，河湖水位猛涨，有41.67千公顷农田被淹，尤以东太湖沿线和苏(州)嘉(兴)公路以西地区最为严重。东太湖沿线被摧毁民房6000余间，湖田群众因逃避不及溺死者达370余人，无家可归者5100余人。这是吴江解放后的首次，也是吴江历史上少见的一次洪水。灾情发生后，县委立即成立救灾委员会，由县委、县政府领导人及地方开明人士组成，领导全县抗台救灾工作。各乡成立救灾小组。县直机关的领导人分赴各地，领导群众抢险排涝。地方驻军也积极支援。在经济上，人民政府均给以扶持，并发动全县性募捐活动，共募得粮食3.34万公斤，其中县直机关各部门，每人每天节约口粮0.01公斤，共募集粮食82.75公斤。募得捐款1323元(已折算为新人民币，下同)，其中市镇各界捐367元，县区各单位捐26元，上海吴江同乡会捐助230元，苏州市各界捐助200元，无锡市各界捐助200元，苏南行政区党政机关捐300元。另外，全县城乡各界共支援柴油24.22万公斤，煤油0.6万公斤，毛竹5985帖(每帖20至30支)，木料2410根。全县集中各种龙骨水车3万余部，调集抽水机60台。经过全县军民夜以继日抢修被毁圩岸，封堵圩堤缺口，轮番踏车排涝，到8月上旬，共抢救出被淹农田45.68万亩，占被淹农田的73%。在抢险过程中，地方驻军发挥我军优良传统，奋战一昼夜，从漂流的竹木上、淹在水中的茅屋顶上、树梢上，救出灾民499人。除组织灾民生产自救外，对愿意返回原籍的1232人，发给粮食2812公斤，车船费和生活费179元，护送回原籍妥善安置。

1954年，从5月初起已连续阴雨，河湖水位不断上涨。整个汛期(5月至9月)平望降雨1046.70毫米，相当于全年的雨量。7月28日，瓜泾口水位达4.62米，大大超过1931年和1949年的洪水位，是有记录以来的最高水位。全县先后有52.99千公顷农田受涝，市镇和农村有不少房屋积水在1.0米左右，有的全村浸没水中，工厂商店停产停业。在此如此严重的洪涝灾害中，全县各级干部

奔赴灾区，发动和组织群众，夜以继日，轮番排水抢救秧苗，并屡淹屡排，不放弃救出每一块秧苗的希望。同时组织群众加强圩堤险工的巡逻，抓紧时机抢修被毁堤段，加高培厚堤岸，以便迎战更大洪水。地方驻军也派出 580 余名官兵参加抢险和排涝斗争。有的地区还把几个小圩联并成大圩，既缩短了防线，节约了修圩土方和劳力，又便于防守。抗灾中，全县投入排涝的戽水工具有：大小抽水机 303 台（其中外县支援 150 台），各种龙骨水车 3.86 万部；使用的防汛器材有：毛竹 9 万多根，杂木棍 4.80 万根，草包 2 万多只，芦席 9 000 多张，麻袋 980 多条；还有群众自筹的门板、圆皮、稻草等。县各有关部门也密切配合支援抗灾。航运部门调配船只，卫生防疫部门派遣医疗小组，供销和粮食部门供应种子以备群众灾后补种，银行发放防汛贷款 67.49 万元、生活贷款 58.82 万元及救济专款 18.50 万元。各区和各乡镇之间，也从人力物力等方面互相支援。保证了防汛排涝的最后胜利。为了弥补受灾的损失，还发动群众补种水稻 0.44 千公顷，荞麦 1.33 公顷，绿豆 34.47 公顷，青菜 0.21 千公顷，慈姑、荸荠 66.67 公顷。对积水过深无法补种的受淹田，发动群众种植水生作物 0.80 千公顷，养鱼 1.19 千公顷。

1957 年 7 月 1 日至 9 日，晚稻莳秧刚刚结束，突然连降暴雨，全县平均降雨 340 毫米，西南部低田地区接近 400 毫米。连同 6 月下旬降雨 131.50 毫米，则全县在近 20 天中共降雨 471.50 毫米。平望水位于 7 月 8 日已上涨到 4.03 米，约与 1931 年最高洪水位相当。刚莳下的秧苗尚未返青，抗涝能力极低。全县最高有 49.65 千公顷农田受涝。部分群众消极悲观，说“水没黄秧，雨打秀稻，损失一定很重”。又有“两个八月半，人死一大半”的谣言蛊惑人心，以致群众思想混乱，情绪低落。有的地方对自己排涝失去信心，曾发生在运河和荻塘抢戽水机的事件。救灾如救火，县区乡分别召开紧急会议，分析水情，研究对策。所有县委委员带领县直机关干部 450 人，分赴各地，发动群众排涝抗灾。全县每天出动 16.26 万人，水车 3.55 万部投入排涝行动，同时还有 438 台抽水机参加战斗。

在排涝的同时,即发动群众查苗补种,做到“边排、边查、边补种”,到7月底共补种4.59千公顷,落谷直播和重育后季稻秧苗1.43千公顷。

1962年9月5日至6日,第14号台风袭击吴江,9级大风伴着特大暴雨,给吴江城乡造成了严重的灾害,县城一带雨量达410.80毫米,是吴江有雨量记载以来最大的一次暴雨。河湖水位陡涨,瓜泾口水位从3.11米直线上升到3.95米,西南部低洼地区水位超过4.00米,全县受涝面积达41.4千公顷。有1602个、0.94千公顷鱼池沉没,238处处外荡鱼簖冲垮(养殖水面4.79千公顷),晚秋秧苗损失0.62千公顷。另外,倒毁房屋5625间,损坏船棚畜棚2106处,损坏各类水车221部,农船83条。因房屋倒塌死伤47人。盛泽、平望两个镇的工厂中有14个车间因进水而停产。面对严重的风雨灾情,县委、县人民委员会立即进行紧急动员,将抗台排涝作为压倒一切的中心任务。全县各级干部都奔赴抗洪排涝第一线,带领群众与台风暴雨搏斗。中共江苏省委、苏州地委的领导同志数次来吴江视察,了解灾情及抗灾情况,并从镇江、常州、苏州、无锡、江阴、吴县、沙洲(今张家港市)、常熟等市、县调集抽水机262台、电动机32台和随机技工886人,支援吴江排涝。县内七大镇组织450个劳力下乡,调出54台电动机、8台抽水机参加排涝抢险。全县共出动抗灾人员12万、抽水机1362台、各类水车8053部、其他戽水工具2.10万件。到9月18日,内涝排除。同时还完成抢修圩岸土方71.86万立方米,筑坝和堵塞缺口37126个。对受灾群众都给以妥善安置,受潮粮食及时翻晒,停工的车间也恢复生产。这次抗台排涝,共用去人民币91.77万元,用掉毛竹1.24万支,木材9.50立方米,草包8.80万只,柴油476吨,煤708.90吨,用电212.80万千瓦时。

1983年是多灾之年,汛期提前。4月下旬遭暴风雨和冰雹袭击,5月阴雨不断,6月、7月发生洪涝,10月又遇严重雨涝。其中以6月和7月的洪涝危害最大。6月19日到7月3日的15天中,雨

日多达 12 天,外河水位急速上涨。其特点是:西南部低洼地区雨量大,水位上涨幅度也大。桃源、七都、铜罗等 8 个乡镇的水位都在 4.00 米以上,为多年来同期所少见。七大镇普遍出现部分街区行船、工厂仓库受淹、居民住宅进水情况,仅盛泽镇就有 12 条街积水,878 户居民受淹,5 家工厂进水。新华丝织厂被迫停产。在抗灾斗争的关键时刻,江苏省和苏州市的党政领导 4 次来吴江视察和指导。吴江县的党政领导都深入到汛情最严重的沿太湖地区和西南部低洼圩区,协助当地干部做好抗灾工作,并且组织 100 多名机关干部,分成 24 个工作组,赶赴各地协助抗灾,并提出“保联圩、保城镇、保安全”的战斗口号。各乡镇的领导,都实行按工程划片包干责任制,与群众一起抗灾。全县共有 4700 多干部投入抗灾,盛泽镇党委和政府利用兴桥联圩的动力统一排涝,使 20 多家工厂和 1000 多间民房和积水迅速排除。党和政府的坚强领导,全县干部群众同心协力,是抗灾斗争胜利的根本保证。而 30 多年来水利工程发挥的巨大作用,各行各业的密切协作无私支援,是抗灾斗争取得全面的胜利的物质基础。

1991 年,太湖流域气候异常,连降大到暴雨,河湖水位猛涨,出现了 20 世纪来罕见的特大洪涝灾害。5 月 18 日,提前进入梅雨季节,较常年早一个月左右,梅雨期长达 58 天,较常年多 30 天左右,梅雨量平均 589.90 毫米,是常年梅雨量的三倍左右。从 6 月下旬到 8 月上旬,由于屡降暴雨,全县有 5 个水位站的水位长期停留在 4.00 米以上,居高不下。其中吴娄站太湖高水位长达 68 天(最高水位曾达 4.87 米),三船路站 57 天,震泽站 25 天,盛泽站 24 天,松陵站 15 天。遵照国家防讯总指挥部和江苏省防讯防旱指挥部的命令,太浦河节制闸于 6 月 26 日开闸泄洪。7 月 24 日,瓜泾港、杨湾港、新开河、柳胥港、西塘港、牛腰泾、三船路、大浦港等 8 条河道全部行洪,更加重了全县抗洪压力和灾情。有 44.57 千公顷农田受涝,受淹桑果瓜菜地及鱼池 13.28 千公顷;有 3569 个工厂和企事业单位积水,其中停产半停产 698 个;有 41795 户民宅进

水,塌毁房屋 7 600 多间,伤亡 249 人。直接损失达 4.15 亿元,水毁水利工程损失 0.70 亿元。抗灾期间,县委、县政府召开 7 次抗灾紧急会议,发出 55 次紧急传真通知,要求抓好抗灾工作和灾后恢复生产。提出在防洪方面,要确保太湖大堤不出险;确保荻塘、烂溪、江南运河和太浦河堤防在行洪期的安全;适当抬高联圩内河水位,调蓄洪水和缩小圩内外水位差,以增强圩堤抗洪能力,确保联圩安全。汛期中,共抢修堤坝险工 4 925 处 319.60 公里,增修土方 183.90 万立方米,调集抗灾物资,计草包 72.50 万只、编织袋 137.70 万只、木棍 6.30 万支、木材 78 万立方米,柴油 5 170 吨。在排涝方面,充分发挥固定泵站 1 500 台机泵的骨干作用,抓好 3 300 台流动机泵和 20 000 千瓦社会动力的辅助作用。联圩内部,根据田面高低,分级抢筑围堰分区排水。同时,对吴淞江、瓜泾港、太浦河、芦墟塘等骨干河道紧急清障,以加快洪水下泄。7 月 6 日,国务院副总理、国家防汛总指挥部总指挥田纪云,在平望主持召开抗御太湖洪水现场办公会,并亲临太浦河节制闸视察。7 月 9 日,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江泽民一行,在中共江苏省委书记沈达人、省长陈焕友陪同下,到太浦闸实地了解泄洪情况。党中央、国务院和江苏省、苏州市各级领导对吴江人民的关怀,给全县干部群众很大鼓舞,对战胜特大洪涝灾害增加了信心和决心,吴江人民在县委、县政府领导下,千方百计把灾害造成的损失降低到最低限度,赢得了汛期抗灾的全面胜利。

1999 年汛期,自 6 月 7 日提前入梅,到 7 月 20 日出梅的 44 天时间里,平均降雨量达 771.2 毫米,是历年平均梅雨量的 3.8 倍,比 1991 年的 562.4 毫米多 208.8 毫米,局部地区降雨量超过 830 毫米,创历史最高记录,其中 6 月 30 日一天全市平均降雨达 115.8 毫米。连续的暴雨袭击,加上上游大量客水涌入,下游泄水不畅,致使境内湖河水位急剧上涨。6 月 28 日全市 23 个镇外河水位全部超历史。7 月 2 日桃源镇水位高达 5.22 米,超历史最高水位 49 厘米。7 月 8 日太湖平均水位达到 5.07 米,超过历史最高记

录 28 厘米。长时间的暴雨和高水位袭击,给全市工农业生产和人民群众生活带来严重威胁。抗灾期间,市镇领导和各级党组织充分发挥战斗堡垒作用,每处险情都有强有力的抢险指挥人员协同各地各部门组织抢险。干部党员身先士卒,带领群众全力以赴、齐心协力、不畏困难、全力抗灾。在暴雨如注的关键时刻硬是在一些已是险象环生的地段筑起壁垒,并经受了长时间高水位的考验。期间,共有 100 多万人次投入抢险,消除堤防险情 2 000 余处,耗用草包、编织袋 525 万只,投入抗灾经费 1.34 亿元。面对超历史的洪水,全市的 120 只联圩、9 个镇区大包围工程、太湖大堤控制线、太浦河工程都发挥了巨大的作用,尤其是全市的 615 座水闸、354 座排涝站 642 立方米/秒排涝流量、1 825 公里堤防、650 公里护坡工程,全部在超设计能力情况下连续运行。在闸门门顶、翼墙顶淹没,闸内外水位差超过设计标准,一般达到 1.5 米,有的达 2.0 米以上,连排涝站的出水池也有没顶的情况下,通过采取一系列应急措施,确保了工程设施的正常运行。全市的水利工程没有出现一处垮闸、垮堤,用 1954 年设计水位建设的水利工程挡住了超过 1954 年水位 40 多厘米的洪水。实践检验了这些水利工程质量是过硬的。抗灾期间,人民解放军和武警部队为战胜洪灾冲锋陷阵。驻吴江、苏州部队先后出动官兵 4 000 人次、车辆 584 台次;镇江武警支队、苏州武警支队在七都江浙交界堵住决口后,又连夜转战北厍;装甲兵某部连续 2 天在太湖大堤上加固堤防,军民共同奋战。江苏省、苏州市的领导对吴江的抗灾斗争十分关心,陈焕友、季允石、许仲林、梁保华、蒋文郁、姜永荣先后来视察灾情指挥抗灾。国家防办,水利部太湖局,江苏省、苏州市防指也多次派出工作组和专家组来吴江指导抗灾。在汛情最为紧张时期,江苏省和苏州防指从各地调集机泵 90 台套、草包 30 万只、编织袋 44.4 万只支援吴江,省红十字会送来了价值 7 万元的药物。通过顽强的抗灾斗争和水利设施的有效保护,使灾害损失降到了最低限度。但由于暴雨、洪水来势猛烈,仍然造成了严重的经济损失,据不完全统计:全市 23 个

镇 531 个村和 40 条街道受灾, 受灾人口 5.6 万人, 2 267 户城镇、农村居民住宅、650 条街道道路、2 000 余家企业不同程度积水, 38.67 千公顷水稻全面压水, 13.33 千公顷经济作物受灾, 造成经济损失 5.08 亿元。

(二) 抗旱保苗夺丰收

1953 年 7 月份仅降雨 4.30 毫米, 旱象形成。8 月 15 日左右, 第二次台风过境, 有风无雨, 旱情之严重是 1934 年以来所罕见。吴娄站太湖水位 2.08 米, 瓜泾口站和平望站分别为 2.45 米和 2.46 米, 运河水倒流入太湖。全县 413 条小河干涸见底, 1 175 条河道水深仅 0.30 米左右。因水源断绝, 灌水困难, 使 6.16 千公顷水田受到威胁。当时正值中晚稻扬花孕穗时期, 干旱对全年农业丰收影响至大。在旱情不断发展的严重形势下, 中共吴江县委、县政府决定在农村中停止一切不必要的活动, 以抗旱保苗为压倒一切的中心任务, 集中全力投入抗旱斗争。各地组织调配劳力畜力和戽水工具, 做到“歇牛不歇车”, 日夜车水抗旱; 消除群众消极悲观情绪, 鼓舞斗志, 树立战胜干旱的信心和决心; 组织群众“踏旱帮”、“拼车头”、“代打水”、“踏接车”、“人推牛车”、“包打水”等多种互助合作形式, 解决劳力畜力和工具不足的困难, 并充分发挥抽水机的作用。澄溪乡共组织 423 人推牛车, 组织过去不参加田间劳动的妇女 365 人车水。有的乡还发动群众挑水抗旱。水源较远的地方, 还发动群众紧急疏浚河道 700 余条, 沟通了水源。平望镇的椿作业工人, 每天赶制水车辐板, 供修理损坏的水车。人民银行也拨出贷款支持抗旱。由于抗旱措施及时有力, 终于取得建国后首次抗旱的彻底胜利, 当年水稻总产比上年增产 6.80%。

1978 年的 6、7、8 三个月中, 全县高温少雨, 外河水位急剧下降, 整个汛期, 各水位站的水位均未超过 3.00 米, 运河水有 71 天倒流入太湖。旱情甚于 1953 年, 与 1934 年相近。有 8.67 千公顷农田受到威胁。盛泽、平望、黎里、芦墟等市镇的生活用水也发生困难。在旱情刚露头时, 中共吴江县委即召开了两次以抗旱为中心的

紧急电话会议，并果断采取 5 项措施开展抗旱。一是组织干部下基层，掌握抗旱主动权；二是市镇让电支援抗旱；三是把第三季度的农用柴油计划提前下达，优先满足抗旱需要；四是全面突击浚河清坝通水源；五是发动群众泼水浇苗。中共苏州地委、苏州地区革委会也拨给抗旱补助经费 76 万元。全县人民在县委领导下，有近 7 万人投入抗旱斗争。参加抗旱的机电动力达 3.95 万千瓦。突击疏浚浅河道 110 条，清理残坝 168 条，完成土方 4.10 万立方米。八都公社跃进大队（今前港村）组织一支 400 人的抗旱队伍，突击一天，疏浚长两公里的前港，确保了泵站水源畅通。庙港公社浚河 25 条，清除残坝 10 条。由于近 30 年来机电灌溉工程的建设，大大提高了农田抗旱能力，加上全县人民的艰苦奋战，终于战胜了建国后最严重的干旱，取得了农业夏熟产量超历史、水稻亩产超千斤的大丰收。

水利工程建设成就

（一）联圩建设和机电排灌工程

联圩建设。联圩俗称包围，即把若干个小圩联并成一个大圩。吴江解放后联圩的发展，是从抗御洪涝灾害的斗争中兴起的。1949 年 7 月 24 日夜至 25 日，强台风过境，全县有 1838 个小圩受淹，圩堤破坏严重，特别是沿太湖的湖田，圩堤几乎全部被冲垮。1950 年复圩工程中，城厢区南厍乡把 1939 年湖田小圩联并为 8 个较大的圩子，缩短了防洪堤线，节约了修圩的劳力和土方。1954 年大水后，1955 年的复堤工程中，城厢、同里和大庙 3 个区，推广南厍乡联圩的经验，把 342 个小圩联并为 46 个大圩，并已注意到内部河道的畅通，以利集中水车或使用抽水机排涝。今菀坪镇各联圩和松陵镇行船路两侧的联圩，就是在那时的基础上逐渐形成的。

1956 年到 1957 年，在县城四周兴办电力灌溉工程，结合灌区规划，形成湖滨、长板、团结、城东、安惠、南厍东、南厍西等 7 个联圩。在 1957 年的排涝斗争中，起到了重要的作用。团结联圩是各

联圩中最低洼的，原有 13 个小圩，未联圩前，每年只能种一季早籼稻，亩产 200 斤左右，且极不稳定。联圩后，圩堤培修高厚，又有机电动力排除涝水，不仅未受损失，而且获得亩产 550 斤的丰收，初步显示了联圩和机电排灌的优越性。

1958 年到 1961 年，是电力排灌工程大发展的时期，也是联圩建设大发展的时期，两者关系密切，相辅相成。发展的重点是太浦河以南的低洼易涝地区。1958 年到 1959 年，先在八坼公社后在平望、黎里、盛泽、坛丘、梅堰、震泽、八都等公社建成 20 个联圩，共有耕地 15.33 千公顷。1960 年又在铜罗、青云、桃源、震泽、七都、盛泽、平望、黎里、北厍、八坼等 10 个公社建 17 个联圩，耕地 10.67 千公顷。1962 年到 1964 年，除在铜罗、桃源、平望、金家坝等公社的低洼易涝地区兴建联圩外，主要是对部分联圩进行调整。1965 年，随着电力排灌工程重点向太浦河以北的半高田地区发展，也相应进行联圩建设。1965 年后，由于电力排灌工程的调整，联圩也有局部调整，但全县联圩格局没有根本的改变。太浦河以南地区除个别零星小圩外，都已成为联圩，太浦河以北的低洼圩田和部分半高田也建成了联圩。全市联圩的耕地占全市总耕地面积的 75% 左右。在吴江解放后的几次抗御大洪大涝斗争中，联圩工程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机电排灌工程。农田排灌是农事活动的重要内容之一，千百年来，均以人力、畜力、风力为动力灌溉农田。民国时期开始有以小型内燃机为动力的提水工具。1934 年大旱，模范灌溉庞山实验场成立，建立泵站，使用电力灌溉农田，这是吴江最早的电力排灌工程。解放后，在党和政府的领导下，机电排灌事业发展迅速，农田抗御旱涝灾害的能力不断增强，其中规模较大的有 3 次。

第一次是 1956 年到 1957 年在县城周围兴建的，也是解放后首次的电力排灌工程。共有湖滨、长板、团结、城东、安惠、庞山四区、南厍东、南厍西、镇南东、镇南西等 10 个灌区，耕地 4.97 千公顷。建泵站 10 处，装机 672 千瓦，同时架设 6.60 千伏输电线路 21

公里,修筑灌溉渠道 107 公里,各类建筑物 367 座,国家投资 73.82 万元,贷款 16.19 万元。

第二次是 1958 年到 1959 年,在太浦河以南低洼易涝地区兴办的规模最大的电力排灌工程。工程范围涉及平望、盛泽、坛丘、梅堰、震泽、八都、黎里等 7 个公社,建设 23 个灌区,耕地 15.33 千公顷,装机 63 台(套)2 412 千瓦。另外还架设望亭至平望的 110 千伏高压输电线路 39.50 公里,平望至盛泽、平望至震泽的 35 千伏输电线路 28.50 公里,至各泵站的 10 千伏线路 89 公里,建成平望总变电站和盛泽、震泽两处分变电站,建成各类建筑物 624 座。工程总经费 215.79 万元,其中江苏省投资 40 万元。这项工程的完成,不仅为农业生产的持续稳定增长起到促进和保证作用,而且也为乡镇企业的发展和农村各项建设创造了有利条件。

第三次是 60 年代到 70 年代的排涝站建设。吴江洪涝灾害频繁,对农业生产国民经济的影响很大。1964 年在菀坪、湖滨、南麻、震泽、铜罗、青云、桃源、七都、八都等公社建成第一批 13 处电力排涝站,排涝面积 12.44 千公顷。1967 年扩大建设规模,在湖滨、菀坪、梅堰、盛泽、南麻、震泽、七都、平望、八都、铜罗、青云、桃源等公社建 27 处电力排涝站,排涝面积 21.23 千公顷。后由于电力供需的不平衡,从 1974 年开始建设以内燃机为主的排涝站(简称机排站)。到 1977 年共建成 99 处,有 26.67 余千公顷农田受益。

经过 30 多年的运行,部分排灌设施已经老化,效率降低。据 1988 年普查统计,有 30% 的电动机无法正常运行,有 454 台水泵需要更新,抗排队中有 10% 的内燃机不能启动。这些潜在的危机,引起了县委和县政府的高度重视。从 80 年代中期开始,每年都有一批工程项目付诸实施。

进入 90 年代后,一些传统的耕作方式发生了变化。罱河泥的退出加快了河道的淤积。据水利部门 1997 年对全市河道淤积情况的调查结果显示,在 2 280 条、2 525.5 公里的河道中,有 2 469.3 公里河道存在不同程度的淤积,淤积土方量达 1 937.5 万立方米,

其中淤积厚度超过 1.0 米的有 1 432 条,占河道总数的 62.8%,淤积土方 929.4 万立方米,占淤积总土方的 50% 左右。绝大部分淤积厚度超过 0.5 米,而且漂浮物、水生植物生长蔓延。有的河道基本淤塞,个别河道水质严重恶化,影响了广大人民群众的生产、生活质量。对此,吴江市委、市政府十分重视,制订了《吴江市河道整治总体规划》,确定“三年突击,一年扫尾”,完成河道疏浚任务的目标,把疏浚土方任务列入各镇年度考核目标,同时施以考核奖励办法。1997 年还确定了以奖代补资金必须购挖泥机具,引导各镇发展河道疏浚机具,至 1998 年底已拥有各类机械 127 台,为建立长年长效的河道清淤机制奠定了物质基础。至 2000 年末,全市共疏浚村镇两级河道 2 376.17 公里,1 606.63 万立方米,并开展了河面水生植物、漂浮物的清理。

在防洪上,人民群众的期望值也随历史的发展而提高,但上下游的水利工程情况变化较大,上游浙江的下泄河道大规模拓浚,下游上海的青松包围依然如故,拦路港仍没有拓浚,吴江的防洪仍处在十分不利的境地。在 1999 年的特大洪涝灾害侵袭中,联圩圩堤标准不高,排涝动力老化、不足,工程设施设计标准偏低,半高田区的相对区域不设防等问题暴露殆尽。灾后,水利部门开展了细致的调研,制定了《吴江市防洪排涝续建工程建设规划》,市四套班子专门召开联席会作专题研究,一致通过了《续建工程规划》,并提出了实施意见。规划确定了联圩新的设防标准,设防洪水水位标准为:浦南浙江沿线各镇 5.5 米,浦南其它各镇 5.2 米,浦北地区 4.8 米;堤防标准为:浦南浙江沿线顶高 6.0 米,顶宽 3 米,浦南其它各镇顶高 5.5 米,顶宽 2.5 米,浦北地区顶高 5 米,顶宽 2 米,以上所处荡漾的堤防再加高 0.5 米;排涝标准为:按日雨 200 毫米 2 天排出不受涝,一般折算成万亩排涝面积配置排涝流量 7 立方米/秒;半高田地区在原有基础上,对田面高程在 4 米以下的新建联圩 23 只,保护面积 11.54 万亩。

2000 年是 1999 年特大洪涝灾害后大干的第一年,也是执行

《续建工程规划》的第一年。当年共完成土方 1 380 万立方米,其中按新标准加高加固防洪圩堤 846.2 公里、916 万立方米,新开疏浚河道 268 公里、196 万立方米。期间共投入各类土方施工机械 127 台套,投入用工 112.5 万工日,完成水利建设总投资 3 901.7 万元。改建、新建水闸 77 座,排涝站 58 座,流量 134.25 万立方米/秒。完成半高田新建联圩 18 只、3.72 千公顷。全市灌排总动力达 7.10 万千瓦,排涝能力大于 200 毫米 2 天排出的 17.69 千公顷;大于 110~150 毫米 20.89 千公顷;抗旱能力大于 100 天 32.87 千公顷,70~100 天的 13.33 千公顷;防渍能力大于 1.0 米的 12.19 千公顷,0.5~1.0 米的 30.77 千公顷;建成达标圩堤 1 481.89 公里,占圩堤总长度的 81%,水利工程建筑物配套面积达到 43 千公顷。

(二) 太浦河工程

太浦河工程是太湖流域综合治理规划十项骨干工程之一,西起庙港镇时家港,向东串联 20 个大小湖荡,至上海市青浦县西泖河止,跨江浙沪两省一市,全长 57.17 公里(1991 年重测河中线长度为 57.62 公里),其中吴江境内 40.30 公里(1991 年重测长度为 40.75 公里),流经庙港、横扇、梅堰、平望、黎里、北厍、芦墟等 7 镇,是太湖洪水东泄的主要河道。

太浦河第一期工程于 1958 年开始,并于 10 月 29 日在吴江县平望镇成立苏州专区太浦河太湖分洪工程指挥部。吴江、震泽(后并入吴县)、吴县、江阴、青浦、松江、金山等 7 县的 12.10 万民工,组成 9 个民工团参加施工。吴江一团和震泽团负责填筑东太湖穿湖大堤(自太浦河口北堤至东洞庭山大咀山脚)的土方工程,吴江二团、三团和吴县、江阴共 4 个民工团分段负责吴江境内河段的开挖。青浦、松江、金山 3 个民工团负责青浦县境内 14.84 公里河段的开挖。11 月 27 日,各民工团进入工地,太浦河工程正式开工。施工中,各民工团均开展社会主义劳动竞赛。为保证工程质量和加快工程进度,除肩挑人抬外,各工地还使用了四轮平车、胶轮车、铁木

斗车、双铧犁改装车、独轮、双轮、三轮等运土车 4.46 万余辆，拖泥船 314 条，卷扬机、牵引机和拖拉机等 59 台，铁木轨道 40 万米，泥浆泵 15 台，水枪 26 台。1959 年 5 月 5 日，因农村大忙开始，全线停工。1960 年 2 月复工，吴江、吴县、江阴、常熟 4 县 7.80 万民工返回工地。青浦、松江、金山 3 县已划归上海市，曾一度复工，旋即撤离。4 月 10 日，太浦河第一期工程吴江境内河段，已按计划完成。除开挖河道外，还填筑东太湖穿湖大堤 6 公里，建成太浦河节制闸。到 1961 年，又建成横扇东套闸和跨太浦河的平望公路桥及黎里、芦墟两座木便桥。

第一期工程共完成土方 1984 万立方米，国家投资 2 000 万元。挖废耕地 0.47 千公顷，压占耕地 93.1 公顷，拆迁房屋 8 048 间。

由于流域规划迟迟不能定案，太浦河工程陷于停顿状态。20 年后，江苏省于 1978 年冬，实施太浦河西段第二期工程（即太浦河续办工程）。自东太湖边起至新运河北口止，共长 13.20 公里。11 月 20 日，吴江、吴县、江阴、常熟、沙洲（今张家港市）、无锡、太仓、昆山 8 县民工 13 万人参加施工。历时 40 天，共完成土方 454.30 万立方米，国家投资 1 094.70 万元。挖废耕地 45.1 公顷，压占耕地 163.35 公顷，拆迁民房 2 490 间。至此，新运河以西河段除闸上游引河和蚂蚁漾、桃花漾外，其余河段均已按设计标准完成。

进入 80 年代，太湖流域综合治理工作又开始提上了议事日程。1985 年，国务院长江口及太湖流域综合治理领导小组，原则上通过了《太湖流域综合治理骨干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1986 年，又基本同意了《太湖流域综合治理总体规划方案》。1987 年 6 月，国家计委对《规划方案》作了批复。1991 年六七月间，太湖流域发生了百年罕见的洪涝灾害，苏州、无锡、常州等地区大片农田被淹，有的地方群众被洪水包围，水陆交通中断，城镇街区进水，不少工厂被迫停产。在党中央和国家防汛总指挥部的统一指挥下，炸开了红旗塘、钱盛荡和沙墩港等处的拦河坝，并开启了太浦闸泄洪，才

使灾情有所缓解,但损失仍超过百亿元。1991年11月,国务院颁发《关于进一步治理淮河和太湖的决定》。《决定》按1986年《太湖流域综合治理总体规划方案》要求拓浚太浦河,即在遇1954年型洪水时,汛期5月至7月泄洪22.5亿立方米,泄洪杭嘉湖北排涝水11.6亿立方米;抽引太湖水由太浦河入黄浦江;按四级航道标准改善苏、浙、沪间交通条件。国家批准江苏段概算投资4.02亿元。1991年11月12日,太浦河吴江段整治正式在芦墟东段宣布开工,经过9年的治理,已全面完工。2000年9月实施了太浦河工程竣工初步验收,共完成永久性征地143.75公顷,临时占地251.27公顷,拆迁房屋1477.5间,拆迁工厂3家;共完成挖填土方2018.29万立方米,其中河道开挖1791.6万立方米,穿湖筑堤5.38公里,河道护岸73.52公里;跨河桥梁3座,北岸控制建筑物35座,浦南补偿15座,以及防汛公路、水系调整、芦墟镇区防洪补偿、太浦河节制闸加固等,共完成投资3.95亿元。太浦河工程的实施为抗御1999年的特大洪涝灾害发挥了显著的效益。

(三) 太湖大堤工程

解放前,太湖沿岸均为零星小圩,并无统一的湖堤,堤身低矮单薄,常被风浪冲垮,淹没农田。解放后,党和政府十分重视沿湖圩堤的安全,始终把培修湖堤作为水利工作的重点,使沿湖圩堤的抗洪能力逐年提高。但遇大风浪,仍有破圩成灾的危险。同时,太湖上游地区的工情水情都发生了很大变化,汛期入湖水量大增,洪水威胁日益加重。1977年夏,经江苏省革命委员会批准,分期实施省内太湖大堤工程。吴江境内堤段分两期进行,第一期太浦河以北称“东太湖复堤工程”,第二期太浦河以南称“西太湖复堤工程”。

东太湖复堤工程。东太湖大堤,北自与吴县交界的杨湾港,向西南经松陵、菀坪、横扇、庙港等镇,至太浦河北堤止,蜿蜒曲折34公里。1977年12月5日,吴江县东太湖复堤工程开工。全县12万民工上阵,县机关900多名干部职工也参加了复堤的战斗。12月中旬,复堤土方工程完成,共修筑土方156.10万立方米,堤顶标高

达到 7.00 米,顶宽 5.00 米。1978 年 3 月至 4 月和 1978 年 12 月至 1979 年 1 月,两次培修大堤尾工和部分塌方堤段,完成土方 112.80 万立方米之后,又数次加高培厚。整个工程共挖废耕地 112.79 公顷,压占耕地 83.24 公顷,拆迁房屋 1 265 间。国家投资 285.20 万元。

西太湖复堤工程。西太湖大堤东北自太浦河口南堤起,向西南经庙港、七都两镇,至苏浙两省交界止,全长 13 公里。1983 年 12 月 6 日复堤工程开工,有 3.5 万民工参加施工。西太湖复堤工程,是在农村全面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形势下进行的,因此,土方任务的分配采取“田劳分摊、任务到户、以方计价、欠工付款”的办法。农村所有劳力和乡镇村办企业的职工以及不脱产的干部,都毫无例外的要承担一定数量的义务工,不能出工的要出钱。工程经费,除国家补助每个土方 0.40 元外,农户还统筹 0.30 至 0.60 元不等。由于政策明确,又有严格的检查验收制度,工程进行快,标准质量高。到 1983 年 12 月 28 日,大堤土方工程完成,堤顶标高 7.00 米,堤顶宽吴娄以东 7.00 米,以西 5.00 米。共挖压耕地 49.05 公顷,拆迁房屋 22 间,国家投资 63.30 万元。同期,还有庙港境内开挖顺堤河 7.38 公里。

太湖大堤的主体土方工程完成后,为防止风浪对堤身的淘刷和侵蚀,便利船只出入太湖,从 1979 年起,逐步修建了护堤防浪工程和水闸。

东太湖大堤从 1979 年到 1993 年,共建水闸 11 座,国家投资 283.88 万元;建护堤防浪工程 11 公里,国家投资 191.85 万元。西太湖大堤从 1985 年到 1993 年,共建水闸 10 座,国家投资 386.56 万元;建护堤防浪工程 12.4 公里,国家投资 209 万元。到 1993 年底除瓜泾港、大浦港两条较大的通湖河道和少数小河尚未建闸控制外,其余河道均已建闸或筑坝封闭。大浦口工程于 1999 年实施,完成 6 米套闸 1 座;2000 年完成节制闸,并实施了瓜泾港水利枢纽上游围堰工程,环太湖的全线封闭在 2001 年全面完成。

环太湖大堤虽然已建成多年，并在历次抗御洪涝灾害中发挥了巨大的作用，但在抗御1999年特大洪灾中，太湖平均水位达到5.07米，超过历史最高纪录28厘米，大堤出现多处滑坡渗漏现象。根据省、市的统一部署，于1999年底开始实施环太湖大堤除险加固土方工程，加高加固长度39公里，总土方155万立方米。市政府将此列入实事工程之一，并将土方任务分解到全市23个镇，按照“高标准、高质量、高速度、低成本”的总要求，通过公开招标择优选择施工队伍。当时有35家施工队伍2000名民工日夜奋战，共投入挖掘机45台、推土机60台、翻斗车180台，于2000年5月份全线完成。共完成投资2464.48万元，征地38.7公顷，占地148.96公顷。大堤加固工程经省厅、苏州市联合质评组评定为优良工程。

（四）城镇洪涝综合治理

盛泽镇区洪涝综合治理。盛泽镇是吴江的工业重镇，工业发达，经济繁荣，有“华夏第一镇”的美称。解放后，盛泽镇区已遭受过10次洪灾，仅1983年至1987年的5年中，就发生地7次。为解决镇区的防洪问题，在1983年受灾后，当时的盛泽乡水利管理部门提出镇区防洪方案，即在原2.43平方公里镇区范围内，兴建4座水闸和两处排水站，改建镇区下水道和适当加强防洪堤坝。此方案于1984年实施完成。但经1987年汛期两次台风暴雨的袭击，镇区再次受灾，损失近1000万元，说明原有工程设施还不足以抗大灾。因此，从根本上解除镇区的洪涝威胁，就提到了镇党委和镇政府的议事日程。经过调查研究和多方案比较论证，最后确定采用大包围综合治理方案。即把原镇区和镇西圩（东方丝绸市场所在地）及永和圩联结为一体，总面积7.83平方公里，防洪堤总长15.59公里。规划在南草圩建8米孔径船闸座；在东大港、目澜洲和园明寺各建5至6米套闸1座，并结合建排水站；在东大港闸旁建排水站1座；同时修筑防洪堤和加建护堤防浪墙。这一方案经吴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于1988年1月12日正式批准实施，并成立盛泽地

区水利工程指挥部,加强对工程的领导。1988年3月10日,召开誓师动员大会。在盛泽镇各企事业单位大力资助下,经过6000余民工的辛勤劳动,到9月底,4闸1站和4.5公里护岸工程先后建成。工程总投资823万元,除江苏省和苏州市投资50万元外,其余773万元均由盛泽镇的51家企事业单位集资完成。1988年12月28日通过专家鉴定,认为该工程治理规划合理,运行管理方便,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显著,从根本上解除了镇区洪涝威胁,达到控、排、降、引、航全面配套,并为供水和排污创造了良好的水环境。其规划、设计、施工、集资和管理的经验,可供各地小城镇借鉴和应用。盛泽镇区洪涝综合治理的实施,改变了小城镇不设防的历史面貌,也拉开了吴江小城镇综合治理的序幕。该工程在抗御1991年的洪水中显示出巨大的作用,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十分明显。1993年,盛泽镇又实施了投资1600万元的第二期工程,即盛泽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治理工程,1994年建成,使盛泽镇区洪涝综合治理工程更臻完善。

松陵镇区洪涝综合治理。松陵镇在历史上一直是吴江县城所在地,今天仍是中共吴江市委和吴江市人民政府驻地,是全市政治和文化中心。镇区总面积,1985年为2.02平方公里,到1991年已扩大到4.20平方公里。但部分新市区地势低洼,汛期常遭洪水淹没。1989年和1990年的汛期,外河水位上涨到3.87米和3.56米时,就有500至2000户民宅和数10家工厂被淹,淹水深度80厘米左右。在盛泽镇区洪涝综合治理的启发下,为解除镇区洪涝威胁,1991年经县委和县人民政府批准,决定兴建城区洪涝综合治理工程。由于松陵镇的地形与盛泽镇不尽相同,因此不能和盛泽镇一样采取统一防洪除涝方案,而是采用“统筹兼顾,分区排水,一次规划,分期实施”的原则。规划总面积6平方公里,划分6个小区,即西元圩小区、桃园新村小区、城北小区、城西小区、江新村小区和西门联圩小区。规划总工程量为:排水泵站7处(包括西门联圩原有排水站),水闸3座,涵洞10座,防洪墙6.70公里,排水管道

250米。工程概算500万元，全部由镇区各受益单位集资解决。根据测算，各受益单位人均负担66.20元，每平方米占地面积负担1.03元，每万元产值负担9.01元。另外又筹集50万元。工程建成后，镇区防洪标准为50年一遇（相应洪水位4.38米），除涝标准为20年一遇（相应暴雨量为6小时165毫米）。1991年11月西元圩一站、西圩二站、桃园新村站和城北站等4处排水站开工。1992年5月后，城西排水站、江新排水站相继开工。其后，各项配套工程相继完成。至1993年建成6个治理小区，总投资600万元，具有防御较大的洪涝灾害的能力。但在遭遇1999年的特大洪涝灾害中，下水道倒灌、沿河路漫水、抢排能力不足等问题仍给松陵城区造成较大的损失。1999年11月，针对暴露的问题，决定实施大包围工程，并成立了由市长任组长、各有关部门参加的松陵城区水利工程建设指挥部。工程分二期，第一期已于2000年6月完成，治理工程15平方公里，即北至瓜泾港，南至南环路，东至京杭运河，西至环太湖大堤和部队农场大堤。建成西塘港18立方米/秒排涝站1座，东城河8米节制闸、10立方米/秒排涝站各1座，6座涵洞、1座节制闸，堤防18.35公里，挡墙4.8公里，共征地43.3公顷，完成投资1168.63万元。这项工程的建成，从根本上解决了松陵城区的防洪问题。

从1987年盛泽洪涝综合治理工程启动之后，吴江市坚持以社会办水利的宗旨，相继建成了盛泽、松陵、震泽、北厍、芦墟、黎里、金家坝、平望等镇区防洪工程，尚有部分镇区结合农村包围进行治理，全市的防洪涝能力得到显著提高。

抗御自然灾害是人与大自然之间的殊死搏斗，最终的胜负，既取决于科学技术的进步与发展和生产力水平的高低，又取决于社会制度的优劣和人的主观能动性。吴江，同样一片蓝天，同样一方沃土，解放前，一旦受灾则哀鸿遍野，疫病流行，民不聊生。解放后，尽管自然灾害频施淫威，灾害较解放前犹有过之，但在党和政府的领导下，吴江人民凭借水利工程的建设成就和不屈不挠的坚强斗

志,一次次成为战斗的胜利者,创造了抗灾夺丰收、为经济发展保驾护航的辉煌业绩。充分体现了中国共产党坚强正确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体现了党对水利工程的重视;体现了全市人民战胜灾害的决心和信心;体现了不断提高先进生产力的必要性和迫切性。50多年的抗灾斗争和水利建设实践证明,只有在共产党的正确领导下,团结广大人民群众,充分依靠社会各界对水利的支持,水利才能服务全社会,才能为吴江创造出好的环境,为两个文明建设作出更大的贡献。

吴江市水利农机局

2001年3月

吴江交通事业的发展

吴江市地处江苏省最南部，西滨太湖，北邻苏州，东与上海青浦交界，南与浙江嘉兴、湖州接壤，素有江南“鱼米之乡”和“乡绸之府”之称。全市总面积 1 176.6 平方公里，人口 78 万，设有 21 个镇。水陆交通方便，公路有 318 国道和 205 省道，水路有京杭大运河和太浦河连接长湖申线（长兴至上海）。“两横两纵”构成了贯穿吴江境内交通的主骨架，对促进江、浙、沪两省一市的经济发展起到重要的纽带作用。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吴江县（市）委、政府意识到振兴吴江经济，发展乡镇工业和加强小城镇建设，交通必须先行。把改造滞后的“瓶颈”交通和发展公路建设作为发展吴江经济的战略重点，从超前性、整体性要求来加快吴江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步伐。自 1979 年开始，加快了县乡公路建设。历经 5 年时间的努力，到 1984 年终于实现了“乡乡通公路”的目标，县乡公路通车里程达到 110 公里。从根本上改变了乡镇一级的交通条件，使公路交通基本达到了“货畅其流，人便于行”。同时在上级主管部门的积极支持下，加快了干线公路、干线航道，以及路航桥的改造和重建，使吴江的整个交通设施有了明显改善和提高。特别是 1992 年撤县建市后，市委、市政府加大投入，加速公路大通道建设，拓宽改建了 318 国道和 205 省道吴江段，吴江公路等级上了一个台阶。

至 2000 年，全市国道、省道、市镇公路通车总里程已达 286.7 公里（其中：国、省道各 1 条，通车里程 92 公里，市镇公路 12 条，通车里程 194.7 公里。）；航道 42 条，通航总里程 450.7 公里（其中等外级航道 10 条，通航里程 218.7 公里，等外级航道 32 条，通航里程 232 公里）。总体上已经形成了一个水陆并行，干支接轨，环湖（太

湖)连片的整体交通网络。

一、建国前的交通状况

地处太湖之滨的吴江，群众称之为“开门见水，行路靠船”，公路交通十分落后。历来依托京杭大运河为黄金水道，水系比较发达，京杭大运河贯穿境内全长 44.16 公里。还有长湖申(由浙江长兴经平望至上海)航线和苏申(由苏州经屯村至上海)外港航线。航道狭窄通航能力低，加上京杭大运河年久失修，河堤冲刷，严重影响民间运输。陆路仅有穿越境内的“十苏王线”(由苏州经过松陵、平望、盛泽至嘉兴)公路和由平望经过震泽至浙江南浔的公路，总通车里程 65.3 公里，四级碎砖路面、路基宽度 7 至 7.5 米，路面宽 3 米。公路桥梁 95% 以上是木结构。客、货运输总量 95% 以上依靠水系。公路货运寥寥无几，公路客运由苏嘉湖汽车公司经营，每天始发经吴江境内上下约 30 余个班次。水路比较发达，轮船客班主要来自苏州和浙江。乡镇之间的短途运输依靠本地区 130 余艘航快船串乡走户代购、代提、载货带客。

由于交通设施比较落后，80% 左右的乡镇不通汽车、51% 左右的乡镇不通轮船，基本处于半封闭的状况，长期制约吴江工农业生产的发展。

二、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前的交通建设

1951 年 4 月成立“吴江县人民政府船舶管理所”(即交通局前身)。主管全县交通运输，其主要任务：一是整治恢复航运秩序；二是整顿民船发证建卡，纳入管理轨道；三是组建民船团体，进行水上民船民主改革；四是组织民船生产自救，保证国家粮食运输任务的完成。

1951 年至 1953 年为民船整顿治理阶段。组织全县各地的运输民船登记发证(船舶航运簿)，当时，经发证民船 339 艘，4500 余吨。登记发证基本结束后，统一动员归口成立“吴江县民船协会”，

接着对水上民船进行民主改革,清理船匪、船霸,纯洁民船组织,使民船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有了归宿,结束了长期的飘流生活。为发展生产、保障生活,建立了“吴江县木帆船联合运输社”,统一组织运输生产,实行“三统一”(即统一配载货源、统一分配调度、统一开票结算)。使民船有一个比较稳定的生产、生活环境,积极投入粮食征购、统销运输和防洪抗灾物资运输以及市场供应物资的调运。

1954 年至 1956 年民船进入社会主义改造阶段。在全国农业合作化高潮推动下,1954 年春由江苏省交通厅会同华东交通部联合组成“江苏省民船社会主义改造吴江试点工作组”。根据自愿原则选择具有代表性的 12 艘民船进行试点。由互助组过渡到 1955 年 7 月正式成立“吴江县长桥民船运输合作社”。实行“统一经营,统一分配,船舶折价入股,按股分红,劳力评分,按劳计酬”的分配原则。成为江苏省第一个水上民船运输合作社的模式。1956 年冬,第一任社长葛祥荣作为先进集体代表,到北京参加群英会,受到毛主席的亲切接见。1959 年根据一县一社建制的精神,分别把吴江、芦墟两地若干个运输合作社合并更名为“吴江县运输合作社”(即吴江市航运实业总公司的前身)。

1956 年后党领导全国人民开始转入大规模的社会主义建设。这一时期的吴江交通在党的总路线指引下,“大办交通”发展乡镇运输,开展群众性的民间运输技术改造。18 个乡镇办起了运输队和装卸站,拥有亦农亦运运输船舶 660 艘 6 793 吨,大小轮船 33 艘、马力 1 008 匹。乡镇办装卸站 9 个,拥有亦农亦工装卸工 380 人左右。例如北厍、金家坝、莘塔等乡发展到具有一定的运输规模后都分别建制 300—500 吨运输船队,为所在地粮库、供销、窑厂短途运输服务。乡镇一级交通运输的发展,不仅起到了以运辅农,促进农村经济发展的作用,而且为弥补专业短途运输工具的不足发挥了积极作用,成为活跃在城乡之间的主要运力。

县专业运输合作社的广大干部和职工坚持自力更生、艰苦创业的精神,1958 年为发展航运事业提出了“苦干三年实现轮船拖

带化,船舶等级迈向大型化”的奋斗目标。经过三年的艰苦奋斗终于实现新建 50 吨级拖驳 20 艘,大、中、小拖轮 6 艘,马力 385 匹。轮船拖带率达到 40% 左右,在苏州地区名列前茅。使长期从事手摇、背纤、靠风吃饭的落后操作得到逐步解放,大大提高运输生产力。

1955 年至 1977 年公路、航道、港口运输在中共吴江县委、县政府正确领导和上级主管部门大力支持下,依靠民工建勤和民办公助的方针,经过长达 21 年之久的努力,对原有路、航、桥等基础设施进行逐步改善和改造,通行能力比建国前有了很大提高,但总体建设发展还是比较缓慢的。

航道方面。50 年代至 60 年代主要是以优化航道、发展地方内河航运为重点。因此,航道设施的改造和建设必须先行,进行疏浚航障、改造阻航地段和阻航桥梁等工程。1955 年至 1968 年先后两次对梅堰市河(地处长湖申线)进行疏浚、挖土拓宽、重建市河驳岸等,总投资 70 余万元。1964 年至 1966 年对震泽中新桥航段(处于长湖申线)进行裁弯拓宽,重建震泽中新桥,总共投资约 3.5 万元。1970 年对京杭大运河平望市河地段进行改道,改经太浦河直通新运河。总投资达 120 万元。上述三处经过初步拓宽改造和改道后,改善了通航条件,减少了事故隐患。并对县境内的主要险航地段和进出口设置了航标和导航设施。

公路方面。当时十苏王线公路隶属苏州公路管理段主管,吴江县设养路工区(即吴江市公路管理处前身)负责管辖吴江地段的养护和小修保养。十苏王线和平南线公路穿越吴江境内的路段全长 65.3 公里(北自吴县交界经平望、盛泽至浙江王江泾 42 公里;平望至浙江南浔 23.3 公里),属三级公路。从 1956 年开始进行老路面改造工程,由原来碎砖路面改铺为碎石路面;并对部分木质公路桥梁重建为水泥钢筋桥梁。1967 年至 1977 年先后多次对平望市镇段,以及平南(平望至南浔)线分别按照二级公路标准进行改造,路面以沥青替代碎石路面,同时完善公路两旁植树绿化,使路况、

路貌有了显著改观。1965年4月经国务院国防办公室批准,由上海、江苏联合组建“青平公路工程指挥部”,按二级公路标准,新建从上海市青浦至江苏省吴江县平望镇公路(现318国道青平段)全长26.5公里,路基宽度12米,路面宽度7米,碎石铺筑,公路桥梁25座,总投资296.5万元。于1966年1月25日正式通车,成为贯穿吴江境内接通上海,连接浙江第二条大通道。从此,干线公路通车里程增加到92公里。

港口码头建设。1956年之前搬运装卸行业隶属各级镇工会领导,称之为“搬运工会”。到1956年9月之后归入交通部门管理,先后分别改称为“搬运装卸点”和“装卸社”。当时港口装卸搬运设施十分落后,一无码头,二无生产基础设施,三靠(一根扛棒、一付箩筐、一块肩袱布)肩挑人扛。经过1958年“大办交通”,采取了多种形式兴办装卸码头。一是发动厂矿、仓库投资建造“三自码头(自货、自建、自用);二是交通装卸部门与厂矿、仓库联合投资建造码头;三是交通投资建造专业公用码头。经过群众性的技术改造推动了码头装卸、搬运半机械化进程,提出了搬运装卸实现“五化”目标的要求(即搬运板车化、沿板化、机械输送化、码头装卸机械吊杆化、网络化)。例如芦墟装卸社在1978年之前与水泥厂、砖瓦厂等单位联合建造装卸码头7个,厂矿出资建码头,装卸部门投资安装码头起重吊机9台,输送机4台。盛泽装卸社除在1978年之前与厂方联合建造装卸码头4个外,自建姚家坝桥土码头1座,约600平方米,共安装码头起重吊机5台。1978年5月又征地9亩左右,在石匠湾处新建盛泽港口专业公用码头1座,投资20余万元。内设货场面积5000平方米,生产设施用房面积1400平方米,安装码头起重吊机3台、输送机2台、机动装卸车8台、板车80余辆,年货物吞吐量可达30万吨。松陵装卸社于1978年建造东门大码头1座,面积约800平方米,安装码头吊机2台,投资1.5万元左右。该码头于1990年拆迁并入新港区。

交通运输方面。1979年之前的运输管理主要是以计划运输为

主,贯彻省、市二级平衡,省、市、县三级安排的原则。以国有运输业为主、集体所有制运输业为辅的运输市场体系。到 70 年后期开始由“三统”运输管理的格局逐步转移到以计划管理为主、市场调节为辅的运输市场体系,建立以国有运输业为主、集体所有制运输业为辅,个体运输业为补充的运输格局。据统计,航运企业在 1979 年完成货运量 110 万吨、货物周转量 11.377 万吨公里,拥有运输船舶 474 艘,马力 3 163 匹,载重 12 800 吨;公路客运仅有苏州地区汽车客运公司苏州中心站平望站经营,拥有客车 13 辆,416 座位,1979 年完成客运量 144 万人次,客运周转量 4 320 万人公里;公路货运仅有吴江县交通局汽车运输队(1976 年 8 月建立,1980 年并入县汽车运输公司),拥有货运汽车 16 辆载重 83 吨,1979 年完成公路货运量 1.33 万吨,货物周转量 169 万吨公里,货物吞吐量 123 万吨,装卸操作程度机械化占 27%,半机械化占 33%,人力操作占 40%。

三、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的交通建设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中央和省、市政府把交通列为重点发展和重点扶持的基础产业,摆上了重要地位。吴江县(市)委、县(市)政府自 1979 年开始,加快了县乡公路建设步伐,在全县范围内很快掀起了一个“为民造福,筑路致富”的群众性的筑路热潮。到 1984 年实现乡乡通公路,通车里程为 110 公里;1987 年至 1991 年改造老路面,实现乡乡路面“黑色”化;1992 年开始接通断头路,实现公路网络化和全面提高公路等级。

1992 年 5 月撤县建市后,中共吴江市委、市政府进一步加大了交通建设力度,增加投入,以路兴工,以路兴商,加快建设改造本市高等级公路基础设施。一是加速苏嘉杭高速公路吴江段建设和 318 国道、205 省道的拓宽改造;二是全面改造提高市镇公路等级;三是改建公路航道桥梁;四是进一步改善航道通航条件和港口码头建设;五是转换运输管理机制,繁荣运输市场。

(一) 全面加快公路建设

经过近几年的大力建设,我市公路网络不断优化。318 国道贯穿东西,205 省道接通南北,全市市镇公路分布渐趋合理,其中松北线、震桃线、盛潭南线、芦莘线、八七线、金莘线、同周线已达到二级路标准,其他路段也正在加紧改造,预计“十五”期间可全面达标。目前,我市境内公路主干线有国道 1 条 53 公里,省道 1 条 39 公里,市镇公路 12 条 194.7 公里。国、省、市道公路总里程已达 286.7 公里,公路密度 24.4 公里/百平方公里。

1. 高速公路建设

苏嘉杭高速公路吴江段建设工程,全长 36 公里,双向四车道,设计时速 120 公里,总投资 19 亿元。在我市松陵、黎里、盛泽将开设三个互通立交。工程 1999 年 4 月动工,土方工程于 2000 年 9 月完工,桥梁建设完成 70% 多。2001 年 4 月将进入路面基层施工阶段,计划于 2003 年 7 月建成通车。

2. 干线公路拓宽改造

自 1979 年至 1992 年先后多次分别对 205 省道“十苏王线”和 318 国道“青平南线”的老路进行拓宽改造。

205 省道“十苏王”线从 1985 年开始按照二级公路进行全线路基拓宽工程。路基宽度由 8 米拓宽为 14 米,其中松陵镇段为 24 米,八坼段为 16 米,平望市镇段为 30 米,盛泽段为 24 米。路基拓宽工程竣工后,从 1987 年开始进入路面拓宽改造,由沥青路面改造为水泥混凝土路面,总体工程经过 5 年左右时间于 1992 年完成,接着进行 GBM(公路标准化、美化)工程,美化公路环境,于 1993 年结束。

1997 年启动 205 省道盛泽镇区段改道工程,新建 6.2 公里一级公路和 6 座桥梁、总投资 4 000 万元,1998 年 12 月 18 日正式通车。205 省道松陵至平望、盛泽至王江泾段改建一级公路工程,总长 20.2 公里,桥梁 12 座,总投资 1.1 亿元。1999 年 5 月 20 日开

工,2000年9月完工,12月6日通过交工验收,质量优良。205省道平望至盛泽段改建一级公路工程,全长6.7公里,桥梁4座,总投资额5000万元,2000年5月开工,2001年1月完成主体工程。205省道松陵城区段7公里改造工程,2001年4月份开工,当年完成。

318国道“青平南线”拓宽改造工程分为平望至南浔段和青浦至平望段。对平南线的拓宽改造第一次是从1979年开始按照二级公路标准改造老三级,路基宽度从7.5米拓宽为12米,沥青路面由7米拓宽为9米。1984年被省交通厅评为“省级文明标准路”。青平线从1966年建成通车至1993年,先后两次进行改造:第一次是1972年至1976年,由碎石路面改为沥青路面;第二次是从1984年开始对老油路进行拓宽改造,由原来7米拓宽为9米。1993年经省交通厅批准,318国道青平南线按照一级公路标准进行重点改造,分两期实施。吴江市委、市政府于1994年1月18日在芦墟举行了“318国道青平线拓宽改造工程开工典礼”,市委书记沈荣法剪彩拉开了施工帷幕,中纪委常委傅义和省市有关领导参加了开工典礼。

1994年青平段当年完成12公里路面施工和18座桥梁建设(改建)任务。1995年完成7.13公里路面施工和包括平望运河大桥在内的3座桥梁的建设(改建)任务。1995年12月28日全线竣工通车,完成投资2.5亿元。两年内完成了青平段25公里一级公路改建的宏伟目标。1996年,当年完成318国道平望至南浔段21公里一级公路改建工程,且公路线型、质量都比较好,得到了上级领导和专家的一致好评。同年还完成了青平段4.7公里穿荡沥青过渡路面。1997年5月1日,历时3年多,投资近5亿元的318国道“青平南线”一级公路改造工程顺利竣工,举行了隆重的通车典礼。平望新运河大桥1997年3月18日开工建设,南半幅于当年11月9日建成通车,1998年9月25日,新运河大桥顺利竣工,通过交工验收,工程质量优良。改建后的“青平南线”国道,设计时速

可达到 100 公里,比改建前提高了 1 倍,成为我市通往上海的一条捷径,使我市接受上海辐射的能力大大加强。1997 年还投资 400 万元,对全线实施 GBM 工程,美化了公路环境。

3. 市镇(县乡)公路建设

1979 年冬至 1984 年,历经 5 年时间的艰苦努力,提前实现了“乡乡通公路”。摆脱了我县“解放三十年,筑路三公里”(即仅有八都公社 1958 年自筑土路 3 公里)的落后面貌。

1980 年 2 月 16 日,吴江县委、县政府举行了吴同(吴江至同里)公路通车典礼大会,苏州行署有关部门领导参加了典礼大会。县政府领导向全县宣布了“我县第一条县乡公路建成和第一辆农村公共汽车通车”。

1984 年 9 月 24 日,吴江县委、县政府举行了八菀(八坼至菀坪)公路竣工通车典礼大会,县委领导向全县宣告“吴江县三十个乡(镇)实现乡乡通公路”。菀坪公路的建成,启动了菀坪经济的发展,带动了菀坪人民的致富。全县广大群众真正尝到“若要富先筑路,大路大富”的甜头。当时全县县乡公路通车里程 110 公里,为干线公路通车里程的 1.2 倍。

1987 年起加速建设县内公路网络化,全面提高公路等级,达到公路“黑色化”和“刚性化”的要求,到 1991 年底全部完成县乡公路“黑色化”的路面改造工程。从 1986 年至 1993 年先后筑通的“断头路”公路有:谭丘——南麻;金家坝——北厍;桃源——浙江乌镇;环湖公路(松陵、南厍经菀坪、横扇、庙港、七都);七都心田湾——浙江南浔。上述 5 条断头路筑通后,市镇(县乡)公路通车总里程为 175 公里。基本实现市镇(县乡)公路连片成网,干支线衔接的公路新格局。

1994 年完成松陵至同里段 3 公里水泥路和环湖线 27 公里油路。1995 年,完成松陵至北厍 21 公里二级油路和 14 座桥梁以及震桃线 18 座桥梁的改建。1996 年,完成震桃线 20 公里二级油路改建,以及云梨桥接线 1.3 公里,南麻连接震桃线段 2 公里,盛谭

线东方丝绸市场过境段 1.83 公里水泥路。1997 年以后,市镇公路建设力度进一步加大。1997 年完成八都夏介斗至七都 12.5 公里二级油路拓宽工程,松陵至同里 5.3 公里 GBM 工程,盛泽至谭丘 2.4 公里二级油路以及 94 公里市镇公路二级路拓宽土方工程。1998 年,投资 3 000 多万元,完成市镇公路 7 个路段 22.26 公里、11 座桥梁的新建改建。1999 年 5 月 1 日,投资 1 600 万元开工建设金家坝幸二至周庄 6.2 公里二级水泥路,并投资 1 000 多万元完成松陵至菀坪 10.2 公里油路和谭丘至南麻 5.1 公里二级路。2000 年,是我市历年来市镇公路建设投资最大的一年,工程建设既快又好。松北线(松陵至同里段)5.1 公里拓宽改建工程,总宽 25 米,总投资 1 900 万元,4 月份开工,9 月底完工。同里至北厍段 20.7 公里水泥路面改建工程,总投资 2 500 万元,6 月份开工,9 月底完工。震桃线震泽𬱖塘桥改建工程,总投资 2 200 万元,2000 年 6 月 30 日开工,计划于 2001 年 7 月建成通车。震桃线青云镇区段 1.5 公里水泥路改建和桃源至乌镇段 4.5 公里拓宽工程也相继完成。2000 年 9 月还完成了金家坝幸二至周庄二级水泥路新建工程。

4. 镇村公路建设

为进一步启动村一级经济发展和促进镇村两级经济全面发展,在吴江县(市)委、县(市)政府统一领导下,各乡、镇党委、政府十分重视村一级公路建设。自 1987 年以来为发展村建公路旺盛时期,村道公路标准一般都在路基宽 6 米以上,路面宽度 3 米以上。全市 21 个镇共有村民委员会 557 个,据调查统计截止 2000 年,全市已基本实现村村通公路的目标。总通车里程 857.37 公里,其中碎石路面 406.70 公里、黑色路面 284.86 公里、水泥混凝土路面 165.8 公里,拥有公路桥梁 707 座。

目前,全市主要公路有:

318 国道境内长 53 公里,路基宽 28 米,路面宽 25 米。

205 省道境内长 39 公里,路基宽 31 米,路面宽 27 米。

市镇公路有：

环湖线：松陵镇—七都镇桥下村，58.2公里；

松北线：松陵镇—北厍镇，32.5公里；

震桃线：震泽镇—桃源镇 26.4 公里；

盛潭南线：盛泽镇—南麻镇 16.4 公里；

震庙线：震泽镇—庙港镇 12.3 公里；

平横线：平望镇—横扇镇 10.9 公里；

八菀线：八坼镇—菀坪镇 6.5 公里；

芦莘镇：芦墟镇—莘塔镇 4.5 公里；

八七线：八都镇夏家斗村—七都镇心田湾村 10 公里；

东太湖线：松陵镇—东太湖 3 公里；

金莘线：金家坝—莘塔镇 8 公里；

同周线：金家坝（幸二）—莘塔（江泽）6 公里。

5. 公路航道桥梁建设

随着公路航道等级提高，公路航道桥梁建设必须同步进行改造和重建。自 1989 年至 2000 年分别重建了八坼、黎里、芦墟、平望等地 9 座横跨京杭大运河、太浦河、苏申外港线的公路航道桥梁。

1989 年重建八坼运河公路大桥，全长 164 米，桥宽 10 米，投资 350 万元；

1990 年重建黎里太浦河公路大桥，全长 189 米，桥宽 10 米，投资 250 万元；

1991 年重建芦墟太浦河公路大桥，全长 194 米，桥宽 11 米，大桥和进镇配套工程总投资 460 万元；

1992 年重建平望太浦河公路大桥（该大桥是 318 国道和 205 省道会合点），全长 341.48 米，桥净宽 18 米，投资 1 200 万元；

1995 年新建了吴同公路云梨大桥，主桥采用转体新工艺，全长 320.58 米，桥宽 18 米，投资 1 400 万元；

1995 年新建平望运河大桥，全长 348.72 米，桥宽 25 米，投资 2 000 万元；

1996年新建谭丘大桥,该桥为我市境内第二座转体桥梁,全长295.24米,桥宽17米,投资1200万元;

1998年,建成平望新运河大桥,该桥为我市境内第三座转体桥梁,全长604米,桥宽25米,投资2489万元;

2000年,建成屯村大桥,全长317.26米,桥宽12米,总投资1125万元。

用12年时间建成上述9座大桥的速度在我市路桥建设历史上是从没有过的。这些桥梁的建成,进一步提高了318国道和205省道及市镇公路的车辆通过能力,贯通了群众致富之路,更贯通了吴江经济发展之路。

6. 坚持“人民交通人民办”的建设方针

由于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存在投资大,周期长,整体性强的特点,吴江县(市)委、政府意识到交通要先行,只有坚持全市动员,全民办交通的方针,才能彻底改变吴江交通滞后于经济建设的现状。1988年县政府发了1号文件,决定在全县范围内对本籍机动车辆开征县乡公路建设资金。为加快建设,加大力度,县政府于1990年12月28日又发了吴政发[1990]165号文件《关于加快县乡公路建设的通知》。在文件中提出了“人民交通人民办”的方针,结合吴江实际,对本籍机动车辆实行集资建设县乡公路的决定,自1991年1月1日起执行。规定了集资范围、集资收费标准、集资方式、集资手续和集资费的管理使用。同时强调了要继续贯彻民需民办、民办公助、民工建勤的有效办法。除此之外,积极用好上级赋予的各项政策,采取多渠道、多形式的筹集资金办法。通过发行318国道建设地方债券和开展318国道建设捐款活动等有效措施,加速了吴江公路交通基础设施建设。1993年4月8日下午,交通部部长黄镇东来吴江视察交通工程建设,先后视察了京杭运河三里桥航段整治工程,318国道平南线平望地段土方拓宽工程和十苏王线松陵至盛泽段GBM工程时,肯定了我市开展“人民交通人民建,建好交通为人民”的做法。

(二) 航道、港口建设

1. 航道建设

吴江是典型的江南水乡，属苏嘉湖平原，地势平坦，水网交错，全市 1 176 平方公里面积中，水面积 40 万亩，河道 2 000 多公里，航道 42 条，航道里程 450.7 公里，航道密度 38.4 公里/百平方公里。其中等级航道 10 条，计 218.7 公里；等外级航道 32 条，计 232 公里。经过几年来的整治，京杭大运河、太浦河、申湖线、苏嘉线、苏申外港线 5 条高等级航道以平望为中心组成“十”字型航道网主骨架。

随着水运事业发展，船舶流量不断增加。据统计，1999 年，梅堰观测点申湖线年船舶通过量 59 万艘，5 508 万吨；平望观测点苏嘉线年船舶通过量 19 万艘，1 837 万吨；屯村观测点苏申外港线年船舶通过量 25 万艘，1 890 万吨。如此大的通过量使得长期没有得到根治的吴江境内航道严重超负荷运行。时常发生船舶交会塞档、断航，事故频率高，造成直接和间接经济损失也是相当严重的。1983 年，根据省、市交通主管部门提出“统一规划，综合治理，标本兼治，科学管理”的方针和整治大运河按照近期五级、远期四级标准的整治意见，吴江县政府组织有关部门领导，由分管县长带队亲临大运河视察、研究整治方案，并成立了“吴江县航道整治领导小组”。

(1) 重点整治阻航地段。1985 年开始重点整治八坼航段，投资 100 余万元，对八坼窑厂段进行裁弯疏浚拓宽工程，清除临河违章建筑，整个河坡重建纤道塘堤等。经过初步整治改善了通航条件，减少了事故隐患。1989 年开始又对八坼老运河大桥拆除和重建。新建八坼公路大桥，全长 164 米，桥宽 10 米，总投资 350 万元。以桥启动了八坼经济的发展，彻底结束了八坼镇两岸不通汽车的历史。

1985 年 9 月对处于长湖申线的震泽双阳桥第二次进行拆除

重建,投资 60 余万元。扩大跨径,增加标高,由原来人行踏步桥拆除后重建四级公路桥。

(2) 整修河坡工程。为恢复吴江境内古运河的风貌,根据吴江县政府提出的要求,要把古运河建设成融农村水景,历史遗址,桥梁纤道,渡口凉亭,林荫绿洲,鱼池果园为一体的“珍珠项链”系列工程。自 1980 年开始,上级航道部门逐年拨出专项资金,共计 1200 余万元整修运河驳岸等设施。从松陵地段开始向平望延伸,将年久失修被冲刷的河坡重新用大青块石砌筑、修复纤道桥、疏浚挖土进行河坡加固、堤岸植树绿化。港监部门为改善安全设施,沿线重建渡口码头、渡口凉亭、更新钢质渡船,健全渡口管理制度和强化管理措施等,经整修的古运河重放光彩。到 1993 年底已修复古运河驳岸 18.33 公里,纤道桥 9 座,河堤绿化 18.33 公里,重建渡口码头 9 座,凉亭 7 个,更新钢质渡船 9 艘。并于 1989 年被省交通厅评为“省级文明航道”。

(3) 京杭大运河吴江三里桥段整治工程。该航段原为六级航道,弯道多,河面窄、船舶通过能力差。1993 年 9 月,该工程经江苏省交通厅批准开工。该整治工程全长 3.868 公里,建桥 2 座,总投资 3200 余万元。主体工程中的浮玉洲桥于 1994 年 6 月 14 日竣工,云梨桥于 12 月 18 日正式开工,1995 年 9 月 15 日转体成功,共完成土方 80 多万方,修筑驳岸 5.3 公里。

(4) 京杭大运河吴江段(从瓜泾口北至鸭子坝)整治工程,全长 44.16 公里,投资 2 亿多元。1996 年完成新建松陵至平望段驳岸 20 公里,疏浚土方 200 多万方,复垦造田 100 多亩。1997 年,完成绿化等完善工程,通过专家验收,达到优良工程,省内第一。1998 年,完成新建平望至鸭子坝段驳岸 21.8 公里,疏浚土方 202 万方,10 月份通过省市验收,质量优良。1999 年,完成新建鸭子坝至浙江乌镇(江苏一侧)驳岸 15 公里,疏浚土方 51 万方,完成投资 3500 万元。

(5) 苏申外港线吴江段航道整治工程,全长 14.2 公里,总投

资 5 600 万元,1999 年 8 月开工,2000 年底结束,共修筑驳岸 13 公里,疏浚土方 150 万方,新建屯村大桥于 2000 年 10 月交付使用。

目前我市市镇航道主要有:

京杭大运河:瓜泾口北—鸭子坝,44.16 公里;
苏申外港线:内外港叉口—白蚬湖,14.2 公里;
长湖申线:南浔—芦墟,41.5 公里;
太浦河:太浦河口—江沪省界,26.28 公里;
苏嘉线:草荡—王江泾,15.18 公里;
申湖复线:莺湖—太浦河,4.56 公里;
吴芦线:浮玉洲桥—芦墟,35.51 公里;
麻溪港:郑产桥港—太平港口,18.42 公里;
严墓塘:震泽申湖线—铜罗粮库,9.14 公里;
紫荊塘:大德塘桥—乌镇郊,9.64 公里。

(不含等外级航道)

2. 港口码头

根据吴江地区的经济区域的特点,以吴江松陵为中心,从 1987 年之后分别新建松陵、同里、平望等 3 个港口专业公用码头。

1987 年经江苏省交通厅批准立项新建吴江“松陵”港口。座落在大运河沿岸,征地 54 亩,总投资 281 万元(其中自筹资金 106 万元)。1993 年底建成投产的港池 1 座,可容纳 100 吨级泊位 6 个,建仓储面积 921 平方米,安装码头起重吊机 6 台,载重汽车 6 辆,特种汽车 2 辆。全年可完成货物吞吐量 50 万吨。机械化操作程度达 87.85%。

1987 年经批准新建同里专业公用码头 1 座,征地 9 亩左右,总投资 20 万元左右(资金全部自筹)。安装码头吊机 2 台,新开港池 1 个,可容纳 100 吨级泊位 2 个,建仓储面积 500 平方米,生产(办公)用房 600 平方米。1994 年新建港口综合大楼 1 座(三层)面积 1 200 平方米,投资 100 万元左右。

1992年11月经批准新建平望港中转货场。座落在长湖申航线和205省道公路沿线,先后共征地29.89亩,总投资700万元左右,全部自筹。货场堆放面积11000平方米,码头安装5吨级起重吊机4台,沿岸可停靠200吨级泊位4个,全年可完成货物吞吐量40万吨左右。货场内新建800平方米的机械修理车间1座,商业用房16间480平方米,港口综合大楼1座1580平方米。

据苏州市交通局、统计局于1997年8月组织的全市港口普查显示,至1996年末,吴江拥有吞吐量万吨以上港口码头38个,其中10万吨以上码头6个,拥有码头岸线长度6.9公里,泊位183座,生产用场总面积15.7万平方米,码头装卸机械296台套,1996年完成货物吞吐量296万吨(其中出口51万吨),年末职工人数1077人(其中装卸工人及司机473人),年末固定资产3.2亿元。

(三) 全面加强交通行业管理

1. 发展农村交通,开拓农村客运

长期以来,陆路交通封闭地区的群众要求通车愿望十分迫切,当时采取了筑1条通1条逐步延伸的办法发展客运。1980年组建“吴江县汽车运输公司”(即吴江市交通汽车客运有限公司前身)。在吴江县政府和各级地方政府的积极支持配合下,新建乡(镇)的12条农村公共汽车客运线路,以及始发上海、苏州等长途班车。从此,结束了历史上吴江农村不通公共汽车的落后面貌。解决了农村广大群众“出门难”和“乘车难”的困难。随着公路客运的发展,境内轮船客班和航快船已被淘汰。

2. 新建客运服务中心站

为适应客运市场开放,面向社会服务,新建县级客运服务中心站势在必行。1990年开始分别对吴江和平望(属苏州客运公司)两地的老车站进行改造,重建县级客运服务中心汽车站。

新建吴江汽车站占地37.6亩,建筑面积3245平方米,投资510万元。主楼内设有售票、候车、商业、快餐等大厅,仅候车厅可

容纳旅客 2 625 人。1992 年 9 月 29 日落成。

新建平望汽车站占地 16 亩,建筑面积 3 000 平方米,投资 297 万元,1992 年 12 月落成。

新建盛泽汽车站,占地 8.5 亩,建筑面积 4 064 平方米,投资 450 万元,1995 年 12 月落成。

吴江市政府和江苏省、苏州市交通主管部门有关领导都分别参加了吴江、平望两地新车站落成典礼大会。新车站的建成不但为面向社会服务提供了客运设施,而且美化了吴江、平望两地市容市貌。截止 2000 年底,各镇汽车站的改建、新建工作已基本完成。

3. 转换运输市场机制,全面开放水陆客货运输

1979 年以来,整个运输市场发生了深刻的变化。按照“有路大家跑,有河大家行”和“五个一起上”(国营、集体、个体、私营、合资)的运输开放政策,单一运输经济逐渐向多种运输经济发展。

1988 年之前水陆客货运输市场基本上由国家运输业为主导,集体运输业为辅主宰运输市场。

1988 年以后,运输市场起了结构性的变化,城镇个体(联户)运输业迅猛发展,大量涌入运输市场,城乡个体(联户)运输业的发展,在给运输市场增添了活力的同时,也必然地产生了不规范竞争行为和过热现象。对此,吴江交通部门下大力气,进行了一系列的整治活动。

4. 转换运输管理机制,加强宏观调控

运输管理机制必须服从于国家经济建设的总政策。从建国初期以来,运输管理机制已经历了三个转移时期。50 年代建立以计划运输指导运输生产,实行“三统”(统一计划,统一平衡、统一调度)运输管理体制。贯彻以国有运输业为主体,集体所有制运输业为辅的“统筹兼顾”运输原则,调节运输市场。70 年代后期开始,由“三统”运输管理体制,逐步过渡到以计划管理为主,市场调节为辅和计划管理与市场调节相结合的运输管理体制。贯彻以国有运输业为主,集体运输业为辅,个体运输业为补充,实行长途运输分工

的原则。1992 年开始,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运输市场也相应发生了新的变化,冲破了现有运输管理模式,建立了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适应的运输管理运行机制。由过去的以直接的行政干预为主,转移为以宏观管理和市场调节为主。以市场需求为导向,调控运输格局,引入优胜劣汰竞争机制,形成一个开放、活跃、有序的运输市场。

1994 年以来,交通部门面对错综复杂的行业管理新形势,积极转换职能,主动寻找服从服务于经济工作的最佳结合点,用政策引导市场,规范管理,打破行业分工、专业分工,较好地履行了行业管理职能。近年来,客运量基本稳定,营运车辆数量呈逐年上升趋势,而营运船舶有较大减少。全市现有机动车辆 9 300 多辆,其中:营运机动车 6 500 多辆(客车 600 多辆,货车 5 700 多辆);拥有船舶 6 400 多艘,总吨位 4 万多吨,其中营运船舶 909 艘,1.6 万吨。2000 年,交通专业公司完成客运量 221.3 万人次,比上年下降 3.01%;完成客运周转量 10 529.2 万人公里,比上年下降 3.23%。

1994 年,根据客运市场的需要,本着“放控结合,适当发展,集中审批,强化管理”的原则,较好把握了运输市场的放与管的限度。尝试了公用型车站和线路的有偿使用,在管理和效益上都取得较好成效。

1995 年,出台了《关于道路营业性运输车辆管理若干问题的规定》,明确对“私挂公”车辆、挂外地牌照车辆、自备车、农用运输车的纳轨管理。以盛泽东方丝绸市场为依托,积极筹建融客货配载、仓储、食宿、停车、货物托运、商业经营于一体的客货运输有形市场实体。

1996 年,针对中巴车违章经营现象增多的情况,出台了《吴江市客运线路中巴车营运规定》,整顿中巴车违章经营。并抓好外来车辆驻点经营、农用中巴车从事线路营运、自备车移作他用的整治。

1997 年,围绕建立“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运输市场,加强

了运力调控,全面加强了行业管理。加大对《省内河交通管理条例》和《公路法》的宣传力度。

1998年,开展客运市场秩序专项整治活动,着力查处中巴车无证经营、串线经营、宰客、卖客、甩客的严重侵害旅客权益的行为,取缔无证无照“黑车”。全面开展行政执法责任制试点工作,系统清理了交通法律法规规章,分解了执法责任,建立了制约机制。通过实施交通行政执法责任制,规范了执法行为,提高了执法效率,促进了执法水平和服务质量的提高。

1999年,加强了对车站的长效管理,使汽车站出入口秩序得到明显改观。根据优化运力结构的需要,逐步更新车辆、车型,适应运输市场需要。进一步方便农民群众乘车,延伸发展了镇村中巴。以吴江市客货运输服务中心为依托,在各镇成立了“客货运输服务部”,形成了多层次多功能的运输服务业网络体系。1999年还成立了交通行政执法和行风督察小组,定期检查,纠正执法中的不规范行为和不正之风。

2000年,交通部门以“交通安全与运输市场管理年”活动为主线,进一步加大了执法力度,强化行业管理。重点打击无证经营,整顿马路市场和车容站貌,并开通了市区1路、2路公交线路。

几年来,路政部门以《公路法》为准绳,依法行政,严格红线控制,按标准把好审批关。航政管理部门严格临跨河建筑审批,维护航道法规的严肃性。港监部门狠抓“两客一危”的安全管理,将大量的水上事故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

(四) 党的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

1984年8月前,交通局设立机关党支部,隶属县机关党委。1984年8月交通局设立党总支,隶属经委党委。1993年4月建立党委,直属市委领导。目前,下设2个党总支和7个党支部,有党员314人(截止2000年底),同时批准建立局纪律检查委员会。又相继成立工会、团委等组织,切实加强了交通队伍的党的建设和干部

职工的思想政治工作。目前共有在职干部职工 1239 人,其中交通行政执法人员 296 人。

1992 年 12 月吴江市交通局被交通部授予“水上交通安全先进”称号。

1992~1993、1994~1995、1996~1997 年度连续四届被中共苏州市委、市政府授予苏州市级“文明单位”荣誉称号,鉴于 1997 年下半年开始创建文明行业行动,市文明委决定参加创建文明行业活动的主管局不参加苏州市级文明单位考评。1998—1999 年市港监处被苏州市委、市政府授予苏州市级“文明单位”荣誉称号。1999 年,局机关党支部被评为苏州市先进基层党组织。

市公路管理处在 1986 年被江苏省人民政府授予“绿化先进单位”称号。

市航运实业总公司在 1987~1993 年间四次被省交通厅、省海员工会授予“江苏省交通系统两个文明建设先进单位”称号。

市交通运输管理处在 1997 年被省交通厅授予“学习‘华铜海’先进单位”和“交通运政管理文明单位”荣誉称号。

从 1997 年下半年开始,我市交通系统深入开展创建文明行业活动。1998 年 7 月首批 57 个单位实现“规范服务达标”,至 1999 年底,所有 59 个单位全部实现达标。公路系统、航道系统、运管系统、港监系统、维管系统、客运系统被授予“苏州市交通系统文明子行业”称号,交通系统被中共吴江市委、市政府命名为“文明行业”。1999 年 9 月,吴江交通系统获得省文明委授予的“江苏省创建文明行业工作先进县行业”荣誉称号。其中,市机动车综合性能检测站被江苏省交通厅命名为“文明汽车综合性能检测站”;市航道管理处被省文明委命名为“全省创建文明行业示范点”;市车购站被省交通厅命名为“江苏省交通系统文明车购办”;市交通道路稽查大队被省交通厅命名为“文明稽查队”。

吴江市交通局

2001 年 3 月

吴江的城镇建设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吴江市的城镇建设如同乡镇工业的崛起一样,在经历了小乡镇——小城镇——小城市的发展阶段以后,进入了全面启动和发展的黄金时期。通过 20 多年的建设和发展,全市城镇的社会经济结构已经发生了深层次变化,特别在当前加快现代化建设步伐的过程中,城镇已成为乡镇工业的主阵地,横向联合的集结点,外向型经济的桥头堡,商品流通的集散地,经济开发的新社区,两个文明建设的示范区,为吴江到本世纪末实现基本现代化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一、建设成就的回顾

改革开放以来,在邓小平“发展是硬道理”理论指导下,吴江市认真贯彻“统一规划、合理布局、因地制宜、综合开发、配套建设”的原则,加强领导,加大投入,全市城镇建设步伐进一步加快,城镇面貌发生了巨大的变化。

1. 城镇区域相应扩展。通过 20 多年的建设发展,现全市建成区面积达到 65.17 平方公里,比 1980 年的 10.48 平方公里扩大了 54.69 平方公里。在七大镇中,松陵镇 2000 年建成区面积为 12 平方公里,比 1980 年的 1.53 平方公里扩大了 10.47 平方公里。同里镇原来在七大镇中建成区面积最小,由于以“一园二堂三桥”为“龙头”,大力发展旅游业,到 2000 年底建成区面积一下子扩大到 1.9 平方公里,比 1980 年 0.6 平方公里增加了 1.3 平方公里。芦墟镇充分发挥依托上海、接轨浦东的地理优势,大力开发新区,建成区面积由 1980 年的 1.13 平方公里,扩大到 3.1 平方公里。黎里、平望、震泽 3 个镇的建成区面积也分别为 2.9、3.6、2.96 平方公里,

比 1980 年分别增加 2.13、2.6、1.66 平方公里。除七大镇外，其他各镇在建设工业小区的驱动下，各镇建成区面积也在原有基础上得到了扩展。城镇区域面积的扩大，既充分展示了改革开放以来，吴江市城镇建设发展的速度和规模，同时也有力地证明了全市城镇在改革春风沐浴下，一天天在长大，一日日在长高，为城镇经济的进一步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投资环境和潜在的发展后劲。

2. 基础设施日益完善。改革开放以来，吴江在新区与老城区改造建设过程中，以功能分区、组团发展的新格局取代以往一镇一街、沿河而筑，城镇建设只求项目单体突破的小城镇建设模式，着力在城镇整体质态提高上做文章，全市城镇基础设施建设取得了突破性进展。一是城镇镇域道路建设有较大发展。至 2000 年底，全市城镇建成区内已建成道路总长度达 425.5 公里，495.7 万平方米，比 1980 年增加 325.7 公里，453.42 万平方米，人均道路面积为 18 平方米。二是道路质量有较大提高。全市城镇道路建设在经历了沙石路—弹石路—柏油路—水泥路的发展过程后，已进入道路规范化、标准化建设时期。现全市道路宽度最大的为 50 米，最小的也在 12 米以上，并达到了快慢车道分开、人车分流的要求。仅松陵市区主干道就达 7 条、次干道 16 条，已成为加快城镇发展、促进城镇经济繁荣的交通大动脉。三是供水事业迅速发展。至 2000 年底，全市 21 个镇都建立了自来水厂，共铺设自来水管道总长度为 656 公里，年总供水量达 7594 万吨，比 1980 年增加了 7457 万吨，日供水能力达 26.8 万吨，比 1980 年增加 23.2 万吨，城镇居民用水受益率达 100%。四是环卫设施建设得到加强。改革开放以来，全市共建垃圾中转站 38 座，垃圾填埋场 15 个，“三合一”污水处理厂 1 个，日处理能力为 5000 吨，公共水冲式厕所 430 座，垃圾（果壳）箱 3137 只，新增环卫车辆 75 辆。此外，其他市政设施建设也得到了加强，共铺设下水道 424 公里，修筑驳岸 182 公里。城镇基础设施的快速发展和不断完善，为创建卫生城市、省新型示范小城镇和省级卫生镇创造了条件，1997 年，吴江市荣获“国家卫生

城市”称号。目前全市已有 5 个镇获“江苏省新型示范小城镇”称号；13 个镇获“苏州市新型小城镇”称号；19 个镇获“江苏省卫生镇”称号；21 个镇均获“苏州市卫生镇”称号。

3. 村镇建设成效显著。改革开放以来，吴江市村镇建设在全市城镇大建设、大开发、大发展推动下，也取得了可喜的成绩。如今的农村已拥有与城镇一样的设施和条件，农民能过上与城镇居民相似的生活。一是乡村道路建设得到了发展。全市村镇共铺设乡道村道 1 500 公里。有 556 个行政村均达到村村通公路的目标，占全市行政村总数的 100%；二是供电通信得到了发展。在各级政府的重视下，现全市 556 个行政村全部通电和建成了电话村，农民长期梦寐以求的“楼上楼下、电灯电话”的小康理想已变成生活现实；三是改水改厕工作得到了发展。农村改水改厕事业的发展，是农民生活质量提高的重要标志之一。现全市农村实现了村村通自来水，受益率达 99.46%，改厕率达 45%；四是农房建设得到了发展。自改革开放以来，农房建设在经历了“60 年代住草房，70 年代住瓦房，80 年代住楼房，90 年代住洋房”四个发展阶段之后，进入了“标准不高水平高，造价不高质量优，面积不大功能齐，占地不多环境美”的全新发展时期。至 2000 年底，全市农村住房建筑面积为 2 916.54 万平方米，比 1980 年增加了 1 621.25 万平方米，人均居住面积为 31.23 平方米，比 1980 年增加 24.64 平方米，住宅成套率达 60%；五是农村两个文明建设得到了发展。全市有 117 个行政村被评为“江苏省卫生村”，其中金家坝杨文头村被命名为“苏州市农村基本现代化示范村”。村镇建设的协调发展，为吴江到本世纪末实现基本现代化和推进乡村城市化进程打下了扎实的基础。

4. 园林绿化总量不断扩大。城市绿化是城市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它直接体现了城市的环境质量、风貌特色、发达程度和文明水平。改革开放以来，吴江市切实加强绿化建设，特别是进入 90 年代后，按照市委、市政府提出的“有河必有路，有路必有绿，有绿必有景，有景必有特”的绿化工作思路，依据《吴江市松陵绿地系统规

划》，加大投入，加快建设，加强管理，全市绿化基本形成了“点上绿化成景，线上绿化成荫，面上绿化成林，环上绿化成带”的大绿化框架。全市建成区园林绿地总面积为 552.81 公顷，绿地率达 15.43%；绿化覆盖总面积为 828.67 公顷，绿化覆盖率达 23.13%；公共绿地面积为 113.77 公顷，人均公共绿地面积为 6.29 平方米。1997 年，吴江被评为全国平原绿化先进县（市）。在强化全市绿化建设的同时，松陵城区的绿化建设工作也得到了加强。先后完成了中山街街心花园、工农路绿地、南环路入口处、夹浦桥和大发市场绿地、垂虹遗址公园、汽车站广场及新公园等绿化建设任务。现市区绿化总面积为 72.44 公顷，绿地率为 17.67%；绿化覆盖面积为 87.65 公顷，绿化覆盖率为 21.37%；公共绿地总面积为 31.32 公顷，人均公共绿地面积达 6.76 平方米，为下一步创建省级园林城市创造了良好的条件。

5. 住宅建设面貌一新。住宅是一个国家、一个城市发展、社会进步、人民生活水平提高的重要标志。城镇建设的发展，既为住宅建设提供了良好的发展机遇，同时也促进了房产开发行业的迅速崛起和持续发展。目前，全市共有房产开发企业 45 家，其中二级开发资质企业 2 家，三级开发资质企业 11 家，四级开发资质企业 18 家，五级开发资质企业 14 家。房产开发行业的迅速兴起，有力地推动了吴江住宅建设的发展。至 2000 年底，全市实有住宅建筑面积 184.8 万平方米，比 1980 年实有的住宅建筑面积增加了 95.16 万平方米，人均居住建筑面积增加了 7.7 平方米。随着质量意识的增强和质监力度的强化，住宅工程质量逐年提高，现全市住宅工程质量优良率达 62.5%。为适应经济发展的需要和人们消费观念的转变，现住宅区的空间环境、视觉环境、文化环境、人文环境、智能环境及管理环境正在向更高层次迈进。在市政府的领导下，正积极开展全市范围内的创优秀住宅小区和住宅物业管理活动，住宅区将成为城镇又一道精神文明的风景线。

6. 城镇综合功能不断加强。到本世纪末吴江的奋斗目标是实

现基本现代化和建成中等发达城市。改革开放以来,围绕这一目标,吴江市坚持总量控制、统一规划、分类指导、强化功能、组团发展的城镇建设指导思想,根据各城镇所具有的特色和优势,按照一市双城的总体规划,着力于城镇质态的提高和城镇功能的开发。城镇建设的发展,既有效地改善了投资环境,促进了城镇经济的迅速发展,同时也从根本上改变了过去市属七大镇仅限于行政中心、农副产品集散地和工业品下乡中转站的单一城镇功能。吴江城镇功能的提高,主要体现在以下三个方面:一是中心城镇功能得到加强。市政府所在地松陵镇自改革开放以来,建设投资逐年增加,市政公用设施日趋配套,特别是新区建设和老城区改造的同步推进,使松陵镇具备了政治和行政的领导服务功能,经济建设的组织协调功能,各类人才的引进开发功能,精神文明建设的示范导向功能。盛泽镇具备了以丝绸纺织为主导产业结构,商贸发达,第二三产业并重的市域经济中心城镇功能;芦墟镇具备了以电缆生产为主导产业结构、旅游业发达的现代工业旅游城镇功能;同里镇具备了以旅游为主导产业并兼容地区集贸中心职能的旅游城镇功能;震泽镇具备了以缫丝为主的丝绸纺织业,商贸较为发达的市域西部片中心城镇功能;平望镇具备了水陆交通枢纽城镇的功能;黎里镇具备了市域东部片中心城镇的功能。二是对外开放功能得到加强。市、镇两级开发区的建立,特别是依托上海,接轨浦东,实行沿线开发和连片开发以来,使吴江小城镇的全方位开放功能进一步得到加强。城镇对外开放功能的加强,为全市外向型经济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投资环境,至2000年底,全市各开发区的三资企业已达1569家,总投资额达43.2亿美元,合同利用外资额25.2亿美元,注册外资17.3亿美元。三是枢纽功能得到完善。通过规划建设,全市城镇已成为对上吸收辐射带动,对下释放辐射推动,沟通城乡间人流、物流、信息流的主要渠道。与此同时,还着力于交通、通信、供电、供水、环保和市场等建设,有效地增强了城镇的承载力、吸引力和辐射力,提高了城镇的城市化水平。

二、建设实践的经验

城镇在推进乡村城市化进程中有着特殊的地位和作用,因此,市委、市政府历来十分重视城镇的建设和发展,在长期的建设实践中,坚持从实际出发,逐渐摸索了不少行之有效的做法。吴江城镇建设之所以能在改革开放 20 多年中发生巨变,基本的经验是:在改革中前进,在实干中发展。

1. 强化规划管理是搞好城镇建设的重要前提。建设实践证明,城镇规划是城镇的“龙头”,是城镇建设与发展的依据和蓝图,规划在整个城镇建设中具有十分重要的科学指导作用。在市委、市人大、市政府的高度重视下,对适应各镇经济发展的需要,于 1996 年,又对全市城镇规划进行了第三轮修编和调整。为维护规划的权威性,还制定了规划管理办法,全市实行了“一书两证”等制度。通过规划,在具体实施过程中起到了三大作用,即:在建设指导思想上,贯彻了“统一规划、合理布局、因地制宜、综合开发、配套建设”的原则;在建设路子上纠正了“以镇论镇、各自为政、遍地开花”的规划建设模式;在规划建设管理上坚持了“规划一张图、审批一支笔,建设一盘棋、管理一个法”的规范化管理体系,从而使城镇规划管理纳入了法制管理轨道。

2. 建立健全管理体系是搞好城镇建设的有力保证。如果说规划是“龙头”,那么在具体实施规划过程中,管理机构则是“龙头”中的“龙头”。吴江市城镇建设之所以能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其根本原因,就是建立健全了市镇两级规划建设管理体系。市建委设有规划建设科和规划管理处,实行两块牌子一套班子,负责全市规划建设的管理和分类指导。各镇政府配有专职助理员,并设有城(村)镇建设办公室,具体负责本镇范围内的规划建设管理工作。在具体管理中还实行分级管理、综合考评等办法。长期以来,由于市镇两级管理机构思想上认识一致,互相支持,密切配合,齐抓共管,从而确保了规划的顺利实施和各项建设任务的圆满完成。

3. 拓宽筹资渠道是搞好城镇建设的物质基础。城镇建设速度的快慢,规模的大小,起点的高低,说到底就是资金的投入问题。为缓解建设资金不足的矛盾,吴江市主要采取以下几种筹措形式:一是改革城镇建设投资体制,坚持公益事业大家办的方针和“人民城镇人民建”的原则,采取“政策拨一点、镇上拿一点、部门筹一点、群众出一点”的办法,多渠道筹集建设资金。二是改革城镇建设模式,全面推行房地产综合开发,并使之成为政府行为,“以房建路、以路养房、滚动开发”,加快城镇建设步伐。三是实行市政设施有偿服务。四是收足收齐各项政策性费用,并实行专款专用。改革开放以来,由于采取了多种办法,全方位筹集建设资金,从而确保了城镇建设的持续、快速发展。

4. 各方配合是搞好城镇建设的必要前提。城镇建设是一项涉及社会各方面的庞大而复杂的系统工程,不是任何一个单位和部门所能独立完成的,唯有依靠各单位、各部门及全社会的密切配合和全力支持,方能速见成效。长期以来,吴江市有关部门始终给予建设部门大力支持和配合,如在房屋动迁中,被迁单位不计较经济损失,顾全大局,按期搬迁,确保了建设项目如期进行;在城镇道路建设中,供电、邮电、广电、供水等部门积极参与,同步设计、同步建设,有效地避免了“拉链马路”现象的出现,提高了城镇道路的完好率;在各镇总体规划论证中,人大、政协、土地、交通、邮电、水利、供电、广电、消防等部门都给予了大力支持,从而使规划更加完善,更加科学,更具操作性。

三、面对未来的思考

改革开放以来,吴江市城镇建设的瞩目成就是在不断勇于和善于发现矛盾、解决问题、克服困难的渐进过程中取得的。但随着经济建设的发展和基本现代化进程的加快,吴江城镇的未来发展将呈国际化、现代化和城市化态势。在城镇向更高层次迈进过程中,新的矛盾将继续存在和出现,如果对此没有足够的认识和超前

的思考,势必会影响城镇建设向更高层次迈进的进程。在迈向新世纪的进程中,为使城镇继续扮演更为重要的角色,真正成为全市经济发展的重要载体,必须重视并妥善处理好以下几方面问题:

1. 必须正确处理好城镇建设与经济建设之间的关系,做到两个方面协调发展。城镇建设与经济建设是吴江经济与社会事业发展的两个轮子,在推进现代化建设进程中,城镇建设为经济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投资环境,经济发展又反哺于城镇建设,为城镇建设提供了雄厚的物质基础,因此,它们是相辅相成、互为前提、互为作用的。在现代化建设进程中,如果把两者对立起来,其后果必然是经济建设得不到良好发展载体作依托,城镇建设得不到雄厚物质基础作保证,从而延缓城镇建设和经济发展的进程。只有正确处理城镇建设与经济发展之间的关系,在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城镇建设服从、服务于经济建设的前提下,做到两者同步、两个轮子同转、相互促进、共同发展,才能促进城镇建设和经济建设持续协调发展。

2. 必须正确处理好划定城镇规划区与基本农田保护区之间的关系,做到建设用地与农田保护两不误。建设用地和保护耕地,在城镇建设中始终是一对矛盾,能否处理好划定城镇规划区与基本农田保护区之间的矛盾,对加快城镇建设有着十分重要的作用。首先要坚持一个原则,即一要建设,二要吃饭,决不能以牺牲“吃饭田”、“子孙田”去换取城镇建设的发展,这是我国的基本国策,也是城镇建设和农田保护的基本原则。其次要掌握一个标准。按照省政府文件规定,在城镇建设中,人均建设用地面积不得超过100平方米。根据这个标准,建设部门要严格按此标准来确定城镇建设用地的规模。土地部门要在规划区定点定位基础上划定基本农田保护区的范围。再次要围绕一个目的。正确处理“两区”划定的关系,其目的是为了保护耕地。因此,在具体划定和实施过程中,不能片面强调各自的重要性,也不能扯成“两张皮”,要在统一标准基础上,同时划定,上下联动,相互协调,共同把关,并在同一张图表上

显示出来,以体现“两区”规划的可操作性和严肃性,确保“两区”划定在面积和区位上的衔接。只有这样,才能达到既满足建设用地需要,又节约、保护耕地的目的。

3. 必须正确处理好城镇规划、建设与管理之间的关系,做到三者并重,三管齐下。在城镇建设中,规划是“龙头”,建设是“龙身”,管理是“龙尾”,三者是一个相互渗透、紧密联系的整体,从而构成了城镇建设的内涵。在整个城镇建设过程中,既不能只注重规划,又不能轻视建设,更不能放松管理。一个城镇如果只重规划而轻建设,那么规划只能是纸上谈兵;规划建设得再好而放松管理,那么规划就达不到应有的效果,建设也会事倍功半。因此,在城镇建设中一定要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高水平管理,三者并重,三管齐下。只有这样,才能达到规划指导建设、建设服从规划、管理保证规划有力实施的目的,确保城镇规划建设健康有序地发展。

4. 必须正确处理好城镇建设与环境保护之间的关系,做到同步发展。环境保护是基本国策,也是城镇建设的重要内容和基本原则。城镇规划建设的根本目的是为民造福,因此,城镇建设必须以保护环境、美化环境为前提,决不能只重视城镇建设而忽视环境保护,更不能以牺牲城镇环境为代价去谋求一时的建设效益和经济繁荣。为达到城镇建设与环境保护同步的目的,在规划布局上一定要坚持“两区”分开,并不准引进有污染的项目;在建设中一定要严格实行“三同步”,即同步规划、同步实施、同步发展。只有这样,所编制的城镇规划才是科学的规划,城镇建设的发展才是健康的发展、有后劲的可持续的发展。

吴江市建设委员会
2001年3月

吴江邮电通信事业的发展

解放前,吴江邮电通信事业发展缓慢,长期处于落后状态。1949年5月吴江全境解放后,在中共吴江县委和县人民政府的关心、支持和重视下,通过对邮电设施的整顿和发展,通信能力和邮电业务都得到了较快的增长。特别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为了适应经济发展和改革开放的需要,吴江邮电部门认真贯彻以通信为中心,坚持“国家、地方、集体、个人”四个一起上和“统筹规划、条块结合、分层负责、联合建设”的发展邮电通信的方针,邮电通信事业得到了迅速发展,邮电通信由本市国民经济发展中的“瓶颈”转变成为本市发展最快的行业之一。

—

解放前,吴江的电信通信设施极其落后。市内电话,仅有一部容量为100门的磁石式交换机,实占容量40门,电话机27部,杆路4公里,架空明线18对公里,电缆0.33皮长公里。农村电话交换点全县有震泽、同里、平望、盛泽、八坼5处,共有5部总容量为150门的磁石式交换机,电话用户95户。全县长途和农村杆线共有226对公里,设备十分简陋,大部分为铁质单线,部分杆路是以竹代木。由于设备陈旧,年久失修,解放前夕又遭敌人破坏,区乡线路大部分呈瘫痪状态。长途线路全县有5条,分别通往苏州、湖州和嘉兴方向。电报是利用长途电话传送到苏州再转发的。

解放前夕,全县邮政机构共有5个邮局和5处邮政代办所。全县邮路总长227公里。邮政服务网点稀,机构少,服务手段十分落后。全县邮政机构几乎没有设备,生产工具古老而落后,邮件接送均是肩驮步行,封发邮件用火漆封志,计量信函、包裹用勾子

杆称与戥子。操作时劳动强度既大又繁琐。邮件传递没有自己的运输工具,全靠委办车船运输,而且大部分为水运,只有少量汽车委办邮路。

二

1949年4月30日吴江解放。吴江县军事管制委员会派出军事接管组分别接收了县、镇邮政局和电信局。

1949年12月,邮电部召开第一次全国邮政会议。会议确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的邮政属于社会主义的经济组织,应配合新民主主义的政治、经济、文化的建设,办理邮政业务,调整网络和组织局所建设,以服务人民为总的方向和最高原则,同时,对1950年邮政工作进行了布置。根据会议精神,吴江邮政局有重点、有计划、有步骤地恢复了各类邮件的收寄,还增开了收寄包裹、小包图书及保价函件等业务。在增加服务项目的同时,努力增开邮路,加快了邮件传递。邮局从1950年起还把报刊发行作为邮政的重要业务之一,承担起报纸杂志的发行推广和投递任务。电信局在做好财物清理,恢复通信等工作的同时,拟定并实施1950年电信恢复建设计划。1951年8月,邮政、电信两局合并。1952年11月29日,人民邮电提出了“迅速、准确、安全、方便”的服务方针。3年国民经济恢复时期,通过增设农话交换点,发展业务,扩大了通信能力。这期间,农话交换点由5个增至8个,交换机数量和容量分别增长1倍和1.2倍,电话机从116部发展到206部,农村杆路总长度由24杆公里发展到147杆公里,增长了5.1倍。邮政方面,邮路有了较快发展和延伸。1950年县至各区镇邮路当日就能到达。到1952年,邮路总长度已发展到382公里,增长了68.3%;步班投递邮路更是由72公里增加到215公里,增长1.98倍。邮电业务总量由12.48万元增加到18.70万元,增长49.84%。业务收入逐步增加。这些数字表明,邮电事业的发展速度达到了当时历史的新水平。

1953年,国家进入第一个五年建设计划时期,邮电部门按照

“重点建设，兼顾一般”的方针，加强农村邮电通信网络建设。农村邮路增加到 612 公里，增长 60%。电话交换点发展到 10 处，交换机容量增至 370 门，杆路总长度增加了 5.4 倍。1953 年还首次安装了 10 门专用长途交换台。

1958 年，邮电部门贯彻“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总路线”。1959 年全县 20 个公社，实现了社社有总机，队队有电话；县至各公社之间以及公社到大队之间建起了电话通信网络；实现了全县社社通邮路。但由于超越客观实际，造成机构庞大、人员过多、负担加重，机线质量差等被动局面。1961 年，贯彻中央“调整、巩固、充实、提高”八字方针，整顿邮电布局，精简压缩人员、机构各三分之一。

1966 年，“文化大革命”开始，通信秩序受到严重冲击。1967 年 3 月，县邮电局实行军事管制。1972 年 1 月邮政、电信机构分开，成立吴江县电信局、吴江县邮政局。1973 年 11 月，邮政、电信两局重新合并。1972 年 5 月，第一辆用于邮件接送的汽车投入运行。1973 年第一部电传打字机投入使用。1975 年，吴江县邮电局建成第二座邮电通信综合楼。由于科学技术的进步，基本建设的加快，通信能力有所增长。1976 年与 1965 年相比，邮政生产用摩托车和自行车均增加了 6 倍；电话交换机总容量发展到 3 667 门，增长 1.05 倍；邮电业务总量上升 70.90%，业务收入增长 60.18%。但由于不讲经济效益，企业盈利由 1965 年的 13.89 万元，下降到 1976 年的 9.6 万元。

三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吴江邮电部门认真贯彻以通信为中心、为吴江经济和改革开放服务的方针，面对邮电通信的巨大需求，抓住机遇，迎接挑战，坚持改革，依靠政策，依靠技术进步，依靠地方政府和社会各方面的支持，树立超前意识，加大资金投入，加快通信建设和技术改造的步伐，搞活运行机制，加强经营管理，改

善邮电服务,不断提高社会效益和企业经济效益。经过 22 年的努力,使吴江的邮电通信事业,以前所未有的建设规模和发展速度,实现了超常规的历史性大跨越。

通信能力大幅度增强。固定资产由 1978 年的 124.55 万元增加到 8.22 亿元,增长 659 倍。本地电话中继电路由 32 路发展到 8910 路,本地电话网至长途电话交换机中继电路增加到 2970 路。全网电话交换机总容量由 3300 门发展到 328 062 门,增长 98.4 倍。2000 年 7 月 28 日,全市固定电话用户突破 20 万户,到年底电话用户总数达到了 213 979 户,其中住宅电话 177 676 户。1998 年 6 月 30 日经省邮电管理局验收确认,达到了村村电话村、镇镇电话镇的高标准“电话市”。电话机总数由 1978 年的 2700 部增加到 459 202 部,年均增长 26.29%。电话主线普及率由 0.16 部/百人上升到 27.48 部/百人。全市通信电缆总长度 555 公里。

通信网的技术层次显著提高。电话交换,从手摇的共电式跃进到程控化交换。通信传输,从单一明线的模拟网转变为以光缆为主的数字通信网。全市中继光缆总长度达到 527 公里。移动通信、无线寻呼、多媒体通信得到大量应用。全市移动交换机总容量达到 30 万门,用户总数达到 13.6 万户、无线寻呼用户 2.37 万户。全市移动基站总数 91 个,实现全市城乡的无缝隙覆盖。无线寻呼形成了本地网、省网、全国网和金融信息网的多功能网络,基站总数 18 个。建成了 SDH 同步数字传输网,开通了省网宽带 ATM 帧中继网。DDN 网络覆盖全市每个乡镇和市区集团客户。建立了吴江信息港网站,并提供 INTERNET 服务。全省宽带电视电话会议系统已投入使用,能满足省、市、县三级电视电话会议的需要。到 2000 年底,全市数字数据网节点机端口总数已达 920 个,IP 网端口总数达到 1502 个,分组交换节点机端口数达到 96 个,宽带业务网端口 68 个,全市接入网光缆总长度已达到 108 公里,建成宽带信息化小区 3 个。2001 年将新建吴江宽带城域网,新建信息化小区 40 个。邮政通信的机械化、自动化建设成绩显著,自动过戳机得到

广泛应用,计算机在邮政营业中得到大量使用,机械化程度大幅度提高,开通汽车邮路8条、总长度达到769公里,邮运汽车增加到42辆。

邮电业务蓬勃发展。在传统通信业务不断发展的同时,大力开拓了一批新型业务。继1986年11月25日恢复开办邮政储蓄以来,又陆续开发了邮政快件、特快专递、商业信函、礼仪电报、用户电报、公众传真、用户传真、国际国内长途直拨业务、磁卡电话、IC卡电话、无线寻呼、移动电话、分组交换、声讯电话、语音信箱、INTERNET业务、智能网业务、宽带通信业务、ISDN业务、来电显示、800业务、虚拟电话业务、DDN数据通信等。到2000年底,全市ISDN用户2101户,智能网终端用户3732户,虚拟电话用户1346户,公用电话5240部,分组交换用户48户,因特网注册拨号用户47067户,DDN用户771户,来电显示用户22056户,800业务37户,语音信箱用户4031户。这些新业务的开办,较好地满足了社会各方面不同层次的通信需求,为改善投资环境、促进经济发展、提高人民生活质量发挥了重要作用。

经济效益快速增长。2000年,邮政、电信、移动、寻呼四家企业全年累计业务收入达到5亿元,比1978年的59.98万元增长832.6倍。企业积累逐年增加,固定资产投资中自筹资金所占的比重逐年上升,自我发展能力明显增强。

综上所述,1978年至2000年的22年,是邮电通信能力增长最多、技术装备变化最大、业务发展最快、社会效益和企业经济效益最好的时期。邮电通信的发展速度超过了国民经济的增长速度,这是一个重要的转折。

吴江邮电事业的高速发展,是与中共吴江市委、市政府和社会各方面的支持分不开的。随着对外开放的扩大,城乡经济的迅速发展,社会对通信要求的不断增加,在国家把邮电通信列为基础设施、发展战略重点之一,实行优先发展、政策扶持之后,吴江党政领导较早地对邮电实行倾斜政策。1988年引进程控电话交换机项目

以及收取程控改制费等方面给予了极大支持。1991年吴江成立了县政府领导任组长的“通信建设领导小组”，至今已先后六次召开全市通信工作会议，明确提出各级政府是通信建设的第一责任者，把邮电通信工作列入政府工作的重要议程，定期研究、协调解决有关通信建设的重大问题。“八五”期间吴江电话通信实现了程控化、传输数字化。“九五”期间，吴江通信建设步伐明显加快。为确保各项建设任务的完成，每年市政府都要和镇政府签订“通信建设承包责任书”，对重点建设项目和“电话小康村”发展实行承包责任制。在“电话市”建设中，吴江市政府认真落实“统筹规划、条块结合、分层负责、联合建设”的十六字方针，创造性地采用了“农民出一点、乡镇贴一点、邮电补一点”的三个一点做法，较好地解决了农村通信面广量大，建设资金紧张的难题。1998年6月30日建成“吴江电话市”，比预定计划提前了一年半。

用先进的技术装备改造、发展邮电通信，是吴江现代化通信网高速发展的重大、关键的举措。为了适应大通信、大网络的发展，吴江邮电部门改变了用传统的中间技术改造发展通信网的做法，瞄准世界通信技术的新发展，坚持高起点，采用新技术。在技术装备方面，坚持高起点，引进国外先进的通信技术装备，实现一步到位。交换上跨越纵横制、空分程控阶段，直接引进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数字程控交换机。传输上跨越同轴电缆阶段，直接采用光纤、数字微波等数字通信技术。在固定电话通信尚未大量普及时，积极使用无线移动通信技术，跟上了国外移动通信发展的步伐。

22年奋斗换来了丰硕的成果：

1982年，吴江至盛泽开通了全国农村电话通信的第一套60路微波通信机；

1988年，江苏省第三十四次邮电工作会议上，吴江被列为全省首批实现电话自动化县；

1991年，全市23个乡镇实现电话自动化，在全省各县（市）中较早建立了长、市、农合一的本地网；

1992年,调整通信发展思路,确立高起点、大通信的建设指导思想,负债经营,引进国外先进通信设备,对全市邮电通信网进行第二轮技术改造;

1992年荣获全国邮电业务收入百强县(市)局第20名;

1993年,实现邮电通信网第二次大跨跃,全市实现交换程控化、传输数字化,形成空中、地面、地下的立体通信格局;

1995年荣获全国邮电经济效益百强县(市)局第15名;

1995年12月,吴江电话号码由6位升至7位;

1998年6月30日,全市557个行政村全部建成电话村,全市23个镇全部建成电话镇,标志着吴江成功地创建了高标准“电话市”。

目前,全市通信网的规模容量、装备水平、通信能力及自动化、数字化程度均已接近或等同于世界先进水平。

思想大解放,在吴江邮电通信的高速发展上起到了决定性的作用。改革开放以来,吴江邮电部门坚持以通信建设为中心,以“发展是硬道理”为指针,把解放思想和解决通信“瓶颈”结合起来,在充分调查研究的基础上,提出了在用好国家各项优惠政策的同时,充分运作市场机制,大胆利用国内外贷款,积极探索负债经营的新路子,全面提升通信能力和技术水平的新思路。一是利用国内银行贷款,包括基建贷款、技改贷款等。二是利用外资及外国政府贷款。三是采用融资租赁的方式。仅“八五”期间吴江邮电累计利用国外贷款就达1661.27万美元,建成了大批通信项目。当时的移动通信就是主要利用贷款建设起来的。思想大解放,通信大发展。多渠道筹资,负债发展,使吴江的通信能力和技术水平都发生了质的变化,经济效益也明显提高。据2000年底的统计,全市邮电通信的主要发展指标都在1980年的基础上翻了7番以上。

始终抓住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带来的机遇,坚持以市场为导向,转变观念,加快发展,是本市邮电通信事业取得辉煌成就的重要经验之一。一是搞好经营,走向市场。从传统的生产服务型向

经营服务型转变；从被动等客上门向主动走向市场、开拓市场转变；从依靠自然增长向注重市场调查、研究经营策略、发挥经营主动性转变；从单一的“窗口”营业向以营业为龙头，建立专、兼职营销网络转变。二是深化改革，搞活机制。改革用工制度，控制人员增长；实行以计件、承包为主的分配制度，引进竞争机制；推行以集中维护、集中监控为主的电信维护体制改革；理顺管理体制，按建设、运行、维护三个方面进行机构改革。三是深化服务，全面提高服务质量。邮电部门深入开展“满意在邮电”、“树邮电新风，创优质服务”、“争创文明行业”等活动，承诺服务、规范服务在全社会反映良好，并多次被评为苏州市、吴江县（市）和江苏省、苏州市邮电系统的“文明单位”、“文明行业”。

经过 51 年的艰苦奋斗，吴江通信事业已经有了很大发展。通信超前建设适应了吴江经济的发展，取得的成绩是令人鼓舞的。但本市通信生产部门也深刻认识到在国家加快改革开放、积极加入 WTO 的新形势下，通信需求必将更加旺盛，行业竞争也将更加激烈。新的世纪，吴江各通信企业将围绕实现社会信息化目标，把发展作为主题，积极落实“十五”规划，追踪世界通信先进技术，继续推进通信现代化建设，加快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实现通信企业的跨越式发展，为吴江经济发展提供强大的支撑平台。

吴江市电信局
2001 年 3 月

吴江供电事业的发展

吴江电力工业可追溯到 20 世纪初。1919 年，在盛泽、黎里、震泽等镇先后出现了私营电灯公司。1924 年到 1930 年间，同里、八坼、平望、芦墟和吴江城区等镇亦纷纷开办电厂，开始用电。但是，当时由于资本不足，设备较简陋，发电供电容量都很小。镇上只有少数居民可以用电力照明，而且只能供应前半夜的照明用电。企业只有八坼、芦墟等几家电厂兼营碾米业务。1933 年到 1937 年间，吴江城区、盛泽、八坼及平望等四个镇的电厂，都因发电能力有限，无法满足当地用户对电灯和电力的需要，先后出盘给苏州电气公司。1934 年，苏州电气公司自苏州架设一条 16.5 千伏高压线到吴江，才使吴江的用电事业有了一定的发展。因日夜有电，给部分居民和商店等用电照明带来了便利，工业用电户也逐年增加。但是，在抗日战争期间，刚有一些发展的电力工业遭到了严重破坏，吴江境内各地电厂被迫停产，即使能供电，也是时供时停，生产极不正常。解放前夕，全县经济凋零，群众生产艰难，几家小电厂更是难以维继，处于倒闭的边缘，勉强维持到解放。

到 1949 年 5 月吴江全境解放时，全县仅有一条长 47 公里的 16.5 千伏输电线路，4 座 16.5 千伏变电所，主变压器总容量 1 320 千伏安，通过降压以 2 300 伏电压向吴江城区及平望、盛泽等少数镇供电。广大农村尚未通电。全县用电量仅为 97.92 万千瓦时。

新中国成立后，在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的领导下，吴江电力工业进入新的历史发展阶段。在恢复生产的基础上，于 1959 年开始进行大规模电网建设。当年 6 月，首座 110 千伏平望变电站建成投运，主变容量为 7 500 千伏安。同年又建成投运盛泽、震泽 2 座 35 千伏变电站（主变总容量为 5 000 千伏安）和一条 39.5 公里的

110 千伏输电线路,两条长度为 28.2 公里的 35 千伏输电线路。1963 年又将原来电压为 16.5 千伏的吴江变电站改建为以 35 千伏电压运行。从此,吴江境内的变电设备完全按照国家标准电压、周波建设和运行。1963 年全县供电量 2 123.9 万千瓦时,售电量 1 813.6 万千瓦时。

在 60 年代、70 年代,吴江电力工业发展较慢。至改革开放之前的 1978 年,吴江有 110 千伏变电站 1 座,35 千伏变电站 6 座,主变压器 11 台,总容量为 58.15 兆伏安,110 千伏输电线路 1 条 32.30 公里,35 千伏线路 6 条 77.91 公里,10 千伏配电线路 28 条 994.50 公里,年供电量 1.2024 亿千瓦时,年售电量 1.0906 亿千瓦时。当时电网薄弱、线路老化,输变电设备陈旧落后,10 千伏农村配电线路为两线一地制,线路跳闸停电现象较多。农村低压电气设备更是简陋陈旧,低压线路采用竹杆等架设的现象较为普遍,导线架设混乱,杂乱无章的拦腰线、挂钩线、地爬线随处可见;配电间狭小零乱,不符合标准;用电管理落后,偷电漏电现象严重,线损大,有些村因末端电压太低,日光灯起跳困难,家用电器出现有电用不上的怪现象。

改革开放以来,特别是随着 1992 年邓小平南方谈话和吴江撤县设市,吴江经济和社会事业进入高速发展时期,为吴江供电事业的发展提供了充分的条件,开辟了广阔的前景。全市供电事业驶入了持续、健康发展的快车道,电网建设取得了突破性进展,农电事业取得了显著成绩,电网管理上了新的台阶,供电服务迈入了新阶段。

全市电网建设日新月异。至 2000 年底,吴江供电局拥有 35 千伏及以上变电站 28 座,其中 220 千伏变电站 2 座,110 千伏变电站 12 座,35 千伏变电站 14 座;主变压器 40 台,总容量达 1 158.6 兆伏安;220 千伏送电线路 5 条 106.4 公里,110 千伏送电线路 10 条 214.5 公里,35 千伏送电线路 33 条 253.4 公里,10 千伏配电线 160 条 2 383.8 公里。1999 年吴江在苏州六市(县)中首家实现

“一镇一变”目标。2000年全社会供电量达23.6722亿千瓦时,供电可靠率99.969%。电压合格率综合98.86%,不仅满足了全市工农业生产和居民生活用电需求,而且为吸引外资投入吴江发展,创造了良好的供用电环境,为吴江的“三资(制)”工作作出了贡献。

在农电事业上,吴江供电局在80年代初就根据“规范农村用电事业,为农村经济创造一个良好的外部环境”的农电发展思路,着手农村用电标准化的试点建设工作。进入90年代,积极实施农村用电标准化规划,加快用电标准村建设步伐,全面整改村级低压线路、配电房、农户进户线和电气装置。1992至1993年在江苏省乃至华东电网,率先全面实现了“三化”(农村电气化、农村用电标准化、电网调度自动化系统实用化)和“三为”(电力为农业、为农民、为农村经济服务)达标,全市农村用电面貌得到改观,农户通电率100%。1998年底,根据国务院“两改一同价”精神,吴江市开始实施农村电网建设与改造。1999年9月,被上级确定为全省36个竣工县之一(要求2000年3月底前全部竣工)。在上级领导的支持、帮助和全市各镇的共同努力下,经过供电局和各镇供电所及全市广大农村电工的艰苦奋斗,不但按期完成了全市农网建设与改造任务,使农村低压电网设备水平和供电质量明显提高,农村线损逐步下降,农民负担得到减轻,而且还被国家计委授予“全国农网建设与改造先进集体”。

在加快电网建设的同时,吴江供电局树立科技兴局的指导思想,不断加大科技投入,使电网的科技含量、技术装备都有了很大提高。目前全局110千伏及以下变电站全部具备无人值班,实现“四遥”(遥信、遥测、遥控、遥调)功能;220千伏变电站、财务、电费、计量、用电业务均实现了计算机管理;开发应用了办公综合信息管理系统;开发、利用了变电站实时电度自动抄表系统;23个供电所实现了MIS联网。与此同时,强化企业基础管理,健全各项规章制度,积极开展安全生产目标管理,广泛开展群众性全面质量管理,不但取得了四个千天以上的安全记录,而且在全面质量管理

中,已获得国家级成果 1 项,国家电力公司(部级)成果 3 项,华东(电力公司)级成果 3 项,省级成果 6 项,苏州市级成果 9 项。企业管理正逐步走上现代化管理轨道。

改革开放以来,吴江供电局始终坚持“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的方针,在搞好电网生产建设、经营管理的同时,切实转变观念,狠抓服务质量,树立供电良好形象。自 1997 年被确定为吴江市首批推行承诺服务试点单位以来,优质服务进一步量化、硬化,同时实行全方位、全天候报修服务。经过不断努力,1998 年被中共吴江市委、市政府命名为首批“吴江市文明行业”。2000 年又以供电优质服务月为契机,结合创一流供电企业,加强营业窗口建设,推出了电话预约服务、上门服务、现场办公服务和服务跟踪回访等服务项目。供电局“营业窗口建设”通过了华东电力公司营业规范化服务达标验收,企业的两个文明建设取得了显著成绩。

回顾 50 多年来的供电事业发展历程,尤其是改革开放以来的发展,吴江供电人深深体会到:抓住发展机遇是吴江供电事业发展的根本所在;敢为人先,敢于创新是吴江供电事业适应市场经济发展的基本思路;加强精神文明建设,提供优质服务是吴江供电事业发展的有力保障;重视科技投入和企业管理,是吴江供电事业实现电网管理现代化的物质保证。

吴江市供电局

2001 年 3 月

吴江金融事业的蓬勃发展

解放前,吴江县的金融业分官办与民办两种。官办银行主要有江苏省农民银行吴江分行、吴江县银行等;民办银钱业有典当、钱庄、银楼、银行等。吴江解放后,军事管制委员会接管了江苏省农民银行吴江分行、吴江县银行、中央合作金库吴江(盛泽)分理处、江苏省银行吴江办事处、中国农民银行盛泽办事处等18个官僚资本机构,并通令各私营银钱业停业,建立中国人民银行苏州支行吴江办事处,次年改称吴江县支行。1954年起,全县各区、乡相继建立农村信用合作社。50年代,曾先后建立中国人民保险公司吴江支公司、中国农业银行吴江县支行、吴江县交通银行等专业金融机构,后又陆续撤销。“文化大革命”期间,由县人民银行及其下属机构统一办理全县的金融业务。1978年以后,吴江金融事业有了迅速发展,县内相继建立和恢复专业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近几年来,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逐步确立和完善以及吴江经济的迅速发展,金融在国民经济中的作用日益加强,金融机构的设置逐步向合理化、多元化发展,金融服务领域不断扩大,金融业务迅速增长。至2000年底,全市共有人民银行、工商银行、农业银行、中国银行、建设银行、农业发展银行、交通银行、中信实业银行、农村信用联社、人民保险公司、人寿保险公司、太平洋保险公司、吴江证券营业部、吴江市信托投资公司等十几家金融机构,全部机构网点220个,遍布全市各个乡镇,从业人员达2100人,初步形成了以中央银行为领导、国有商业银行为主体、多种金融机构并存的金融体系。

金融机构的发展壮大

1949年5月吴江解放后,金融事业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发

展时期。军事管制委员会接管了全县所有官僚资本金融机构,对私人资本的银行、钱庄、银楼、典当等,贯彻执行“利用、限制、改造”的政策,通过审查批准复业,责成充实资金,组织联营放款和促进公私合营等,依法加强领导和管理,从而加快了社会主义改造。

1949年5月,吴江军管会发出通令,明确人民币为唯一合法货币,为照顾人民的生活困难,准予金元券在市场上暂时流通,并决定对工人、车夫、苦力、小贩、学生、教师以及生活贫苦的公务人员,按规定比率予以兑换一部分人民币。1955年2月21日,中央人民政府颁布命令,从1955年3月1日起,发行新人民币,收回旧人民币,新、旧人民币的收兑比例为1:10 000。

1950年起,中国人民银行苏州分行吴江办事处改称中国人民银行吴江县支行,下辖1个营业部(松陵)及盛泽等5个办事处。同年2月,吴江县人民银行内设中国人民保险公司特约代理处,其职能是承办保险业务,组织经济补偿,防止灾害损失。8月,保险代理处改建为中国人民保险公司吴江县支公司,并在盛泽、震泽、平望、黎里等县人行营业所各设专职保险人员1名。年末,县人行下设营业部(松陵)、盛泽办事处及震泽、同里、黎里、平望、芦墟、严墓、大庙等7个营业所。1956年,对私改造进入高潮,国务院确定交通银行为管理公私合营企业财务工作的专业银行。当年6月,吴江县交通银行成立,主要职责是管理监督工业企业财务。7月,根据县人委县人字第150号通知,中国农业银行吴江县支行从县人行分设出来。1957年,中国农业银行吴江县支行和吴江县交通银行先后撤销。1958年5月,保险业务停办。1976年底,县人行下设1个营业部、6个办事处、16个营业所,共23个基层单位,人行既行使中央银行职能,又行使专业银行职能,既办理个人、企事业单位的存款,发放工商企业贷款等商业银行业务,又办理发行货币、清算、经理国库等中央银行业务。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我国经济体制进行全方位的改

革,为了适应新的经济发展需要,充分发挥金融杠杆对国民经济发展的调节和促进作用,金融体系也进行了一系列改革。1979年3月,国务院颁发了《关于恢复中国农业银行的通知》,决定建立省、市、县、区、乡的各级农业银行机构,作为我国专门办理农村金融业务和管理农村金融的专业银行。1980年2月吴江县农业银行成立,并创建了全国农业银行系统第一台计算机网络平台,企业管理达到了农业银行总行一级企业标准。随着经济体制的逐步改革和对外开放政策的贯彻实施,1983年9月国务院决定,中国人民银行专门行使中央银行职能,不再办理工商信贷和储蓄业务。同时成立工商银行。1985年1月工商银行吴江县支行成立,人民银行业务委托工商银行代理,两行合署办公。1986年7月,人民银行恢复单设。

1979年,国务院决定基本建设投资逐步由财政拨款改为银行贷款,并责成中国人民建设银行把发放和管理贷款的任务全部承担起来,随后,中国人民建设银行改为国务院的直属机构,并成为以经营基本建设单位存、贷款业务为主的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具有银行和财政双重职能的经济实体。1983年4月,建设银行吴江县支行设立。1979年,国务院批准中国银行为国务院直属机构,成为我国统一办理外汇业务的国家专业银行。1984年12月21日,中国银行吴江办事处建立,于1986年11月24日升格为吴江支行。该行几年来支持市丝绸系统技术改造,引进喷水、喷气、剑杆等各类织机逾千台,支持外贸部门完成外贸收购,为吴江在全省县级外贸收购连续取得“十二连冠”作出了贡献。

1979年2月,中国人民银行全国分行行长会议决定,报请国务院批准,恢复办理国内保险业务。吴江县保险公司于1980年成立。为适应改革开放和国内经济成份并存发展的需要,于1987年4月成立吴江县信托投资公司。1987年11月,成立吴江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与农业银行合署办公,1996年与农业银行脱钩。1994年,建立交通银行吴江办事处和吴江市证券交易营业部,1995年

太平洋保险公司吴江办事处成立，1996年，全市首家政策性银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吴江市支行成立。1997年，中信实业银行吴江办事处设立。1996年5月，中国人寿保险公司吴江支公司从中国人民保险公司吴江支公司中分设。1988年11月7日，经报请省外管局批准，设立了吴江县外汇管理局。随着经济的发展和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吴江市金融组织体系不断完善，金融机构迅速发展壮大，为更好地适应经济发展需要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金融业务的迅速增长

1949年末，全县存款余额5.58万元，其中城乡储蓄1.17万元，人均储蓄0.02元。随着经济的发展，存款逐年增长，至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时（1978年末），各项存款达到6800万元，其中居民储蓄存款达到936万元，人均储蓄13元。改革开放20多年是金融业务增长最快的时期，至2000年末，全市各项存款余额达到136.37亿元，比78年末增长200倍，其中居民储蓄存款达到77.97亿元，比78年末增长828倍，人均储蓄达到万元。

解放初，农业贷款为实物贷款，1950年以后，农业贷款以资金为主。1958年，为了治理全县40万亩涝灾农田，发放25.31万元贷款用于改造农田水利。1962年，仅用于扶植发展桑园而发放的贷款就有30多万元，全县各项农业贷款余额超过600万元。1980年县农业银行恢复后，农业贷款有了很大发展。

1951年吴江县开始发放工商业贷款，由于国民经济实行单一的计划调节，工商信贷资金管理实行统存统贷，银行对工商企业的资金需求实行供给制。至1979年末，工商业贷款余额14186万元。1980年起，信贷资金管理体制实行“统一计划、分级管理、存贷挂钩、差额包干”的办法，并执行“区别对待、择优扶植”的信贷原则。同年，吴江县开办中短期专项设备贷款，主要对象是纺织工业。1983年7月实行银行统管流动资金体制。银行工作的重点从管理单一的信贷资金扩大到管理全部流动资金。1985年，信贷资金管

理体制进一步变革为“统一计划、划分资金、实贷实存、相互融通”。至 1985 年末,工商业贷款余额 42 385.3 万元。1995 年以后,信贷资金管理体制逐步实行资产负债比例管理,吴江市金融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文件精神,抓住机遇,多方位、多渠道增加信贷投入。一是重点增加对农业和农村的投入力度,在稳定粮食总产的前提下,积极支持农村多种经营,大力促进农业的产业化经营,发展特色农业,形成规模化、专业化的生产格局,提高商品率。至 2000 年末,全市农业贷款余额达 43 743 万元。二是积极支持大中型骨干企业调整产品结构、提高产品质量档次、增加经济效益,重点扶持了一批骨干企业,如吴江丝绸股份有限公司、永鼎集团、亨通集团、科林集团等上市公司和集团企业。三是重点支持三资企业和出口创汇企业,积极促进吴江市外向型经济发展。2000 年全市外贸进出口总值达到 12.33 亿美元,其中出口 6.14 亿美元,进口 6.19 亿美元。四是积极配合吴江市实施的“三资(制)”战略,支持企业转改制,大力扶持民营经济。五是重点支持吴江市的基础设施建设,包括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市政设施、公共设施和道路、桥梁建设工程,以及电力、水利、环保工程建设等。六是拓展个人消费信贷业务,为促进内需和改善居民生活质量提供优质服务。至 2000 年末,个人消费贷款余额达 3.6 亿元。总之,全市金融部门根据经济发展和改革开放的需求,不断调整信贷结构,努力增加信贷投入,有力地支持了全市国民经济的发展和经济运行质量的提高。至 2000 年末,全市各项贷款余额达到 84.97 亿元,是 1978 年末 1.2 亿元的 71 倍。吴江保险事业也出现了生机勃勃的景象,充分发挥保险的经济补偿作用,为灾后迅速恢复生产经营和安定人民的生活作出了积极的贡献,如 1991 年,吴江市遭受百年不遇的特大洪涝灾害和龙卷风的袭击,吴江县保险公司当年赔款 2 088 万元,使企业恢复生产、人民群众重建家园。2000 年,全市各类保险费收入 2.39 亿元,是 1980 年 46 万元的 520 倍,赔款支出 4 299 万元,是 1980 年 0.70 万元的 6 141 倍。证券业是我国改革开放的新事物,吴江

证券营业部自 1994 年成立以来,交易额迅速上升,2000 年交易额达到 82.38 亿元。

金融服务和金融管理不断强化

随着金融改革的不断深化,吴江市的金融服务有了质的提高。一是金融服务工具和服务领域不断增加。包括增加和完善存款、贷款和结算种类,开办和发展信用卡业务、证券业务、人寿保险业务、票据承兑和贴现业务、外汇业务等等。服务领域面向整个社会,信贷投向开始从单一的生产流通领域扩大到消费领域。金融服务与人民生活的方方面面都建立起了密切的联系。二是服务设施和服务手段得到根本性的改变,普遍运用电子化的服务工具,改善营业网点的硬件设施,畅通结算渠道,加快资金的结算时间,装备自动柜员机等设备又方便了客户,为整个社会经济生活提供了良好的金融服务。三是开展优质文明服务,树立良好的“窗口”形象,涌现了一批精神文明先进集体和个人,如吴江市人民银行 2 次被评为全国金融系统先进集体称号,农行东方丝绸市场办事处被评为全国青年文明号等。

金融业的经营管理水平同样有了较快的提高。解放后,中国人民银行吴江县支行认真履行自己的管理职责,根据各个时期的工作重点强化金融监管,维护金融秩序的稳定,支持和促进吴江经济的发展。一是强化现金管理。1950 年,政务院规定“人民银行为国家现金调度的总机构”,并发布《关于实行国家机关现金管理的决定》,吴江县人民银行于当年 6、7 月开始实行现金管理。1962 年,县人民银行贯彻国务院《关于切实加强银行工作的集中统一,严格控制货币发行的决定》,采取冻结资金,压缩社会集团购买力,制止赊销、预付,加强工资基金监督,重新核定现金库存限额,压缩现金库存等措施,同时严格规定现金结算范围,审定需坐支现金的单位。1977 年,国务院发布《关于实行现金管理的决定》,实行大额领现的审批制度。1988 年,国务院颁布《现

金管理暂行条例》，中国人民银行制定了《现金管理暂行条例实施细则》，从而使现金管理充实了新内容，业务交叉中企业多头领现的不正常现象得到有效遏制。二是强化结算管理。银行结算是各项资金参与社会经济活动的中介。吴江县人民银行自建立起至1979年止，担负全县的结算工作，集中办理各种转帐、现金结算，按照结算制度进行监督。1980年以后，结算工作分别由各专业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办理。三是强化金银管理。解放以后，国家授权人民银行对金银实行集中管理，统一经营。1949年5、6月间，一些不法分子从事金银倒卖，牟取暴利。为了对金银进行严格管理，县人民银行对银元贩子进行登记，6月13日取缔金银市场。同时对私营金银饰品采取淘汰取消的方针。此外，由县人民银行统一办理金银的收兑。1973年起，对使用金银的企业实行金银的计划配售。

90年代以后，随着《中国人民银行法》、《商业银行法》、《保险法》、《票据法》、《担保法》、《证券法》等一系列金融法律的相继实施，为依法管理和依法经营奠定了基础。各部门转变经营观念，规范内部管理，完善操作规程，健全各项制度，取得了明显的成效。

党的十五大确立了我国改革开放新的任务和目标，我国已从封闭型经济逐步转向开放型经济。金融是为经济服务的，开放的经济必然要求开放的金融与之相适应。因此金融的改革开放步伐将会进一步加快。中央要求力争用3年左右的时间大体建立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相适应的金融机构体系、金融市场体系和金融宏观调控监管体系，显著提高金融业经营管理水平，基本实现全国金融秩序明显好转，消除金融隐患，增强防范和抗御金融风险能力，为进一步全面推进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创造良好的条件。从吴江市来看，各项金融业务继续呈现稳定增长的良好态势，金融改革正按照统一部署稳步推进，金融秩序稳定，金融服务进一步加强，结算的电子化步伐加快，为社会提供

支付、融资、投资服务工具不断更新。完全有理由相信，吴江的金融事业会在服务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中发挥更大的推动作用。

中国人民银行吴江市支行

2001年3月

吴江科学技术事业的发展

吴江的科学技术事业重建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废墟上,贯穿于社会经济发展的全过程中。新中国的 50 多年里,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科学技术作为第一生产力,发挥着越来越巨大而有力的推动作用;伴随着经济的飞速发展,吴江的科学技术事业也迎来了又一个繁荣的春天。

一、科学技术事业重建复兴(1949~1966 年)

解放初期,吴江县的科学技术事业十分薄弱,全县从事专业技术工作的仅七八个人,地方工业停留在作坊水平,如粮油加工、农机具、缫丝、纺织等。人民政府成立后,百废待兴,政府逐步配置工、农、副等行业技术人员指导生产,并开始重视科学技术的宣传、普及教育工作。1956 年,吴江县科学技术普及协会成立,专司科技宣传及普及工作。随着生产力水平的不断提高,科学技术涉及的范围日益广泛,科普协会工作相应加强,1958 年 3 月建立协会常委会,10 月召开协会第一届一次代表大会,主题是“促进我县的科普工作大跃进”,吴江县科学工作委员会也在同年成立,全县 20 个人民公社 2 个镇分设科学技术委员会及科学技术协会,县级各科局、人民公社、生产大队都设立科学技术领导小组。科学技术三级管理体系初步形成。

1958 年 8 月,中共苏州地委、苏州地区行政分署召开“科学跃进大会”,动员全党全民大办科学事业和科学的研究工作。随后,吴江县也迅速掀起大办科研所和协会、学会的热潮,先后成立农业、纺织、医药等研究所,全县 20 个人民公社、337 个大队分别建立科协或学会,拥有科普协会会员 7912 名、专业学会 5 个、专业会员 61

名、专业研究室 374 个。同时成立科技情报中心组,下设 26 个基层情报组,逐步形成群众性的科学技术研究及情报网络。科技工作由科研机构走向全社会,由科技人员搞科研引导到全县各行各业大搞科研,推动了当时工农业生产的发展。

1959 年 7 月,吴江县科学工作委员会改组为吴江县科学技术委员会,县科普协会与县科联合并成科学技术协会,这一系列组织建设,为健全吴江科技工作的领导管理奠定了基础。在科委、科协领导下,科技宣传深入到千家万户,科学研究试验工作在城乡各地全面开展。从 1959 年至 1961 年的三年中,全县共组织并完成各种试验研究课题和重要革新项目 489 项,内容涉及到工业、农业、医药卫生及农机具、纺织业的技术革新。1962 年 7 月因精简机构,吴江县科委撤消,全县的科技管理工作分散到各个业务主管部门。1966 年各协会停止活动。

二、科学技术事业停滞徘徊(1966~1977 年)

1966 年“文革”开始后,全县的科技事业受到严重干扰,广大科技人员被迫下岗,科技工作基本处于停滞状态。1973 年在“农业学大寨”运动中,吴江县的农业科学实验活动重新活跃起来,如微生物农肥的研制,全县推广和应用,村村都有微生物农肥厂,一年累计使用“920”、“702”、“3406”微生物肥药的面积达几百万亩次,对农业增产发挥了积极作用。1974 年起在全县广大农村推广应用沼气技术,通过宣传发动、技术培训、建池试点,沼气的开发,对解决农村燃料不足、改善环境卫生具有一定的积极意义。尽管由于一味追求数量而忽视质量管理,沼气技术的推广应用并未达到预期效果,但沼气工作还在坚持下去。1974 年,国家实施科技进步计划,科研项目的组织、实施、管理工作在省、市、县三级开拓性地展开。是年,全县共承担省级科研项目(农副业为主)4 项,下拨项目经费 1.48 万元。1975 年 3 月设立吴江县革命委员会科技组。由于当时邓小平同志对科技工作大力进行整顿,迅速收到显著的效果,

吴江县的科技事业重新走上健康发展的道路,科技计划工作得到了加强。据统计 1975~1977 年三年间,全县共承担省、地(区)下达的科研项目 42 项,项目经费 26.1 万元;组织安排下达群科项目 164 项,下拨经费 24 210 元,较大规模的科研工作在全县蓬勃展开。1976 年为实施县委“一八样板片”规划,组织安排“一八样板片”专业课题 6 项,群科项目 36 项,经费达 15 200 元。同时,以推广新技术、普及科学知识为主要任务的情报交流工作也相当活跃,县科技情报中心经常将情报资料汇编成册刊印,如《吴江科技》等分发至各个乡镇、企事业单位,利用影播、新闻媒介组织放映科教片 40 余场次,提供广播稿数十篇,沟通传播信息,扩大内外交流,加强上下之间的联系,推广了大量的新技术、新知识。

三、科学技术事业获得新生(1978~1985 年)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和全国科学大会的召开,邓小平同志的“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的论断,带来了科学技术的春天。与此同时,邓小平关于“知识分子是工人阶级一部分”的学说,解放了人民群众的思想,也解放了科学技术的创造者和运用者,为吴江县的科技事业发展注入了新的生机和动力。1978 年 9 月,召开全县科学大会,1 043 名代表出席会议。这次大会制定了全县科技事业的发展规划。从此全县的科学技术工作进入了一个新阶段。为加强对科技工作的领导,着手恢复和建立起三级科技管理网络,县各局级单位、各公社、镇党委都建立起科技领导小组,使科技工作有条不紊地开展起来;同时,为更好地落实党对知识分子的政策,县委、县政府成立知识分子领导小组,设立办公室,使一大批科技人员重新回到科研岗位上来。随后,为响应党中央的干部“四化”号召,县委、县政府又提拔了一批知识分子充实各级领导班子。

1. 职称评定工作开始恢复。1979 年 5 月,根据中共中央的有关精神,县委组织部、县科委、县人事局三个部门共同组织调查团,对全县科技人员进行普查,摸清情况作好准备。1979 年 12 月,国

务院批转国家科委等关于颁发工程技术干部技术职称暂行规定的请示报告。根据文件要求,吴江县职称评定工作开始起动,并分别于1980年10月和1982年4月成立工程、农业和社会科学专业初级职称评定委员会,全面开展技术职称评定工作。至1983年9月,全县共评定1418名自然科学、社会科学专技人员,其中中级职称108名,极大地调动了科技人员的积极性。1983年9月,中央决定暂停职称评定工作。吴江县的职称评定工作也暂告停止。

80年代中期,苏南地区乡镇企业迅猛发展。一些在乡镇企业工作的科技人员和从事技术工作的中青年职工也渴望获得相应的技术职称。为适应这一形势的需要,吴江县根据苏州市的布置,着手在乡镇企业中开展职称评定工作。1984年7月,制定“吴江县乡镇企业技术职称评定办法”,经黎里镇试点后逐步推广。至1985年底,全县已拥有乡镇企业专技人员318名,成为推动吴江经济发展的一支有生力量。

2. 科学技术事业全面发展。1982年10月党中央提出“经济建设必须依靠科学技术、科学技术工作必须面向经济建设”的战略方针后,吴江县的科技事业取得全面进展,特别是科研机构的组建工作有了新的突破。全县新建和恢复农科、农机、蚕桑、水产、丝绸、电子等6个研究所。1985年试办了吴江黎里科学技术应用所、吴江横扇电动车船科学研究所等民办科研所,并获得一批科技成果。“提高蚕茧出丝率的研究”等3个项目获省科技进步奖,“激光育种”等15个项目获苏州市科技进步奖。

3. 科技咨询服务应运而生。1983年1月,成立吴江县科学技术服务中心(1984年11月改名为“吴江县技术开发公司”)。各部门也纷纷成立技术咨询服务结构,如经委的“经济技术开发中心”,科协的“技术咨询服务中心”,总工会的职工技协等。大量的技术咨询服务工作,对经济的发展产生了积极的作用。1985年4月,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正式实施。为促进专利工作,县科委开始设立专利代理人,开展专利申报代理工作。

4. 科技奖励制度纳入科委业务范围。1978年省、地区设立优秀科技成果奖励制度，并纳入科委经常性业务范围，极大地鼓舞了广大科技人员，一大批优秀的科技成果脱颖而出，加快了科技与经济的结合。据统计，从1978～1985年期间，吴江县共承担国家、省及苏州市（地区）科委下达的科研项目75项，有127项科技成果获省、地区（市）的科技进步奖，创造出较高的经济和社会效益。

5. 沼气的开发利用逐步走向成熟。在此期间，沼气应用技术继续得到推广，并逐步由“能源效益”向“环保效益为主，兼收能源效益”的方向过渡。为加强领导，专门成立沼气领导小组（1985年改为“能源办公室”），组建一支由40多名技术员、技工组成的专业技术队伍，并先后在13个乡镇设立一级农村能源办公室，通过比较完善的网络，对全县开发、利用沼气进行管理，提供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1985年底，全县已建沼气池23165只，利用率为85%。同时涌现出一批先进典型，桃源乡沼气站于1984年被农业部授予“全国农村能源建设先进集体”称号。沼气推广应用工作在部分乡镇取得了较好的成效。

6. 科学技术协会得到扩展。1985年先后成立机械工程学会、林特产学会、标准化协会3个县学会，成为县科协的组成部门。同年“吴江县小城镇研究会”也纳入了县科协系统。

四、科学技术事业大步发展（1986～1988年）

党的十三大关于“将经济建设转移到依靠科技进步和提高劳动者素质的轨道上来”的战略决策的确立，标志着我国的科技事业走上了一个新的起跑点。抓住这一有利时机，吴江县的科技事业得到大步发展，欣欣向荣。

1. 职改工作全面展开。1986年初，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改革职称评定实行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制的报告”的通知和国务院《关于实行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制度的规定》的通知发出后，吴江县职称改革工作全面展开。上半年，对全县5823名专技人员的结构状况

进行了调查统计,为全面推行专技职务聘任制工作作准备。同年,为鼓励长期在乡镇企业工作的专技人员,继续在乡镇企业开展职称评定工作。经评审,至当年底,全县乡镇企业有 402 人获得相应的技术职称,促进了乡镇企业的发展和技术队伍的稳定。

1987 年上半年,根据省、市职改工作领导小组的部署,成立了吴江县职改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开展日常工作。7 月中旬,全民事业单位的首次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工作经过试点全面铺开。至当年底,全县共有 37 个部门确定了 22 个专业技术职务系列,并建立起相应的机构和领导小组,151 个单位 4 842 人参加了职改。1988 年,全民事业单位开展首次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工作,共评定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133 名、中级职称 1 827 名、初级职称 3 584 名。同年下半年,县属全民、集体企业职改工作,经过新生丝织总厂、上缝三厂吴江分厂、县五交化公司等 3 个单位试点后陆续展开。在搞好“四定”(定编、定岗、定员、定职责)工作基础上,分期分批地转入申报评审。据当时统计,首次参加职改的企业共有 348 个、56 634 人。1989 年,乡镇企业和农业服务机构的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制工作也顺利进行。

与此同时,被纳入“职改”工作范畴的技术培训工作也搞得很有起色。仅 1986 年,就组织稻、麦、油菜、柑桔等的栽培技术培训 18 次,参训 400 多人。1987 年,培训工作与“星火”计划接轨,实施星火培训计划,培训范围和规范相应扩大。1987~1988 年两年间,共举办星火培训 40 期,参训 2 193 人次,其中实用技术短期培训,内容涉及乡镇企业班组长管理及蚕桑、水产养殖等,从而在不同层面上促进了农村专业户、乡镇企业工人素质和业务水平的提高。

2. 科技计划工作推动了科技进步。为推进广大农村的科技进步,推广先进适用的科技新成果、新工艺,国家、省、市科技部门加大科技计划工作的力度,先后开始实施“星火”、“火炬”等各类科技计划。通过专技人员的勤奋工作,吴江的科技计划工作成绩显著,迈出了坚实的步伐。1986~1988 年三年中,共承担国家、省、市、县

计划项目 122 项,其中 1986 年就承担国家级星火计划项目 3 项,即“高品位真丝染色绸”、“提高出口丝绸服装质量”和“羧甲基淀粉浆料开发”。这些项目水平高、周期短、见效快、经济效益好,每年新增产值 462 万元,创利 97.2 万元,节创汇 216.4 万美元。另有 65 个项目获得各级政府颁发的科技进步奖。其中 6 项获省科技进步奖,“己酸乙脂新工艺”获国家发明四等奖。为此,吴江县科委受到表彰,被国家科委评为“七五”全国星火计划管理先进集体。

3. 科技情报工作取得新进展。1986~1988 年期间,科技情报工作面向农村经济,积极为企业开发产品服务,汇编科技成果资料,传递科技信息。1988 年县科委建立信息传真室,并与苏州市科技情报所联机,成为江苏省苏州市首家县级科委电讯传真终端站,为企业传送各种特快商情,很受企业欢迎。

与此同时,专利申请代理工作稳步发展,专利申请量逐年增加。从 1986 年申报第一项专利起,至 1993 年底共申请专利 80 项,批准专利授权 58 项,80% 专利项目得到有效实施。1993 年,吴江香料厂、吴江热管锅炉厂被评为江苏省专利百强企业。

4. 科技工作组织网络初步形成。1987 年 12 月,根据省、市有关精神,各乡镇首次设置“科技助理”岗位,纳入机关编制,初步建立县、乡(镇)两级农村科技专职网络。随着各专业技术协会和学会得到恢复和组建,全县已形成了一支学科门类较为齐全的、拥有 4000 多名会员的科技队伍。同年底,15 个农村专业技术研究会也应运而生,成为一种新型专业化的技术服务组织。1988 年,又新成立蚕桑学会、环境科学学会、青年兴百业协会等 10 个学会,繁荣了吴江县的学会组织建设。

5. 技术市场健康发展。乡镇经济的振兴为技术进步提供了用武之地,民办、厂办科技机构的建设步伐逐步加快。全县先后成立了平望面粉厂通风工程咨询部等 3 个民办研究所,乡镇企业中也开始呈现出建立厂办技术研究所的势头。北厍达胜皮鞋厂率先创办了皮革研究所,并取得了较好的成果。至 1988 年底,全县共建立

了 3 所厂办研究所,积极开展技术服务和项目开发工作,推动企业科技进步。科技机构的建设和成果为技术市场的逐步形成奠定了基础。

党的十二大、十三大后,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得到迅速发展,科技与经济的结合日趋紧密,大批科技成果走出研究室成为商品走向社会,颇具规模的技术贸易展销活动,在一些实力较强、科技人员集中的大城市中频频举行。1985 年 1 月国务院作出了《关于技术转让的暂行规定》。3 月又颁发了《中共中央关于科技体制改革的决定》,将技术市场摆上了位置。1986 年 3 月,第一次全国性技术交易工作会议在京召开。1987 年 11 月,《技术合同法》诞生,并开始实施。在这种形势下,吴江县的技术市场开始形成、发展和壮大。1987 年 5 月,第一家常设性专业技术市场——吴江县东方丝绸技术市场在盛泽镇创建成立,揭开了吴江技术交易的序幕,以后按照“统一管理、多家经营、积极扶植、加强引导”的原则,努力拓展技术市场,推进了技术成果商品化进程,先后成立了 37 家技术服务机构,开展各种科技咨询活动,县科协也根据学会的工作特点,积极组织各种技术咨询服务。1988 年 2 月,首次举办“技术合同法”的培训,并根据吴江的具体情况,初步制定了《吴江县技术市场管理暂行办法》草案,使技术市场的管理走向法制化和规范化。

五、科学技术事业持续发展(1989~1994 年)

1989 年是我国科技体制改革的关键一年,不少省、市、县纷纷作出“科技兴省(市、县)”决定。一些旨在推动全社会的科技进步的重大政策、措施相继出台,跨入 90 年代,科学技术成为各项事业特别是经济建设中最活跃的因素。《江苏省科学技术进步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进步法》等法律法规,推动了吴江的科技进步步伐不断加快,科技事业日益繁荣,实现了新的飞跃。

1. 科技进步的社会环境全面形成。1989 年上半年,江苏省、苏州市相继作出“科技出(省)市”的决定,7 月,吴江县委、县政府

提出“科技兴县”战略决策,作出了“依靠科技进步,振兴吴江经济”的决定,制定了“吴江县贯彻国务院科技兴农决定的实施意见”和“调整时期我县科技进步计划项目的意向”、“吴江县科学技术进步奖励暂行办法”等文件,用政策为我县的科技进步导向。不少乡镇相应作出“科技兴乡(镇)”的决定。县级科技三项经费列入财政预算,每年按县(市)财政预算支出的1%安排。设立县科技发展基金及农业科技发展基金。为切实加强经费的管理,使这些经费合理使用显出成效,还制定了“吴江县科技三项经费管理办法”、“吴江县农业科技发展基金管理办法”。大多数乡镇将科技经费列入财政预算,建立起乡镇级科技发展基金及农业科技发展基金。同年,由江苏省委、省政府委派科技副县长到任,各乡镇设置科技副乡镇长。为加强对科技工作的领导,县政府成立了以县长为组长,科技副县长为副组长及各有关部门领导组成的科技领导小组,各乡镇相应成立领导小组,设置科技办公室,配备科技助理,各有关委、局、公司、企业、行政村配备科技分管领导及工作人员。科技工作逐步走向全社会,形成名符其实的“齐抓共管”局面。1989~1991年,全市持续两年开展评选科技进步先进企业、先进村活动,共有33个企业、33个村成为全县的科技进步先进企业(村),受到市政府的表彰,有效地推动了企业和行政村的科技进步。1992年起,根据国家科委的具体部署,吴江积极开展争创全国科技工作达标县(市)活动,拟定“八五科技发展规划”,以高标准的要求参与这项活动;1993年2月顺利通过省、市科委的验收,3月被国家科委批准为全国首批科技工作先进县(市)。与此同时,全市开展科技工作达标乡镇活动,制定具体办法,扎实实地在全县23个乡镇中开展创先活动。梅堰、盛泽、菀坪、震泽、金家坝、芦墟等6个镇成为吴江市的科技工作先进镇,其中梅堰、菀坪二镇列入省科技重点建设示范乡镇,梅堰镇被吴江市政府命名为“科技之花”。1994年起,又根据省科委的布置,在全市积极开展创建省级科技工作先进镇活动,先后有17个镇成为省级科技工作先进镇,18个镇还成为本市级科技

工作先进镇。市镇两级创先工作的开展,大大增强了广大干部群众的科技意识,使科技工作的软任务转化为“看得见”、“摸得着”的硬指标,从而抓到科技工作的着力点,有效地促进了科技与经济的结合。

2. 科技计划工作迈上新台阶。1992年邓小平同志南巡讲话精神的发表,犹如一股春风,催动科技事业特别是高新技术的蓬勃发展,科技作为第一生产力渗透到不断发展的经济建设中去,大批高新技术成果迅速转化为现实生产力。一批科技含量高、装备先进、经济效益好、规模大的重点科技项目相继在我市组织实施。如万吨涤纶细弹纤维、多功能聚酯切片等40个项目被列入吴江市的“兴吴工程”。与此同时,科技计划管理工作日趋成熟,一批计划项目相继完成,据统计,1993年全市共列入各级各类科技计划50项,连同上年结转项目共组织实施174项,大部分科技项目按期完成,促进了科技与经济的紧密结合,为吴江经济发展插上了腾飞的翅膀。1992年12月,高档丝绸系列产品被列入国家级重点支柱产业丝绸星火密集区,预示着吴江传统丝绸行业的改造、工业产业结构调整进入了科学化轨道。市政府为切实加强对星火密集区的领导和管理,建立整套的保障体系,精心选择高档次的丝绸科技项目列入星火计划,截止1994年上半年共有8项丝绸科技项目列入国家、省星火计划,标志着星火密集区进入了健康发展时期。

3. 高新技术发展势头迅猛。起始于1988年8月实施的“火炬计划”在吴江市开始燎原,自91年至93年共承担火炬计划10项,总投资为15 887万元,其中各级银行贷款9 762万元。至1993年底,已完成验收4项,项目内容涉及面广,主要有电子通讯技术、轻化工艺技术、以高新技术改造传统产业技术、节能技术等。这些项目的实施与完成验收,推动了工业经济建设,有效地调整了行业结构,使吴江的产品结构更趋合理。与此同时,积极向上申报高新技术产品,以高新技术产品来带动企业的发展,使企业在市场竞争中创优争先,施展宏图。1993年全市共有8项产品被评为省级高新

技术产品,吴江电热电器厂、吴江除尘设备厂2家企业被评为省级高新技术企业,从而为吴江的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树立了榜样。

4. 科技兴农向纵深发展。以“一种二料三新(培育良种,配合饲料和复合肥料,新技术、新农艺、新资源)”为重点,以“三高一优”为目标的科技兴农工作在吴江市取得了显著的成效。5年间全市共列入各级农业科技项目110项,总结推广了一批农业新技术、新成果。水稻良种培育取得阶段性成果,初步培育出适合吴江地区种植的四个水稻优良品种;欧杏、美李等一些国外优良果树开始在我市种植,加洲鲈鱼、罗氏沼虾等特种水产新品迅速在全市大面积推广,相继产生良好的经济效益。三麦、油菜(免)少耕栽培技术、桑枝屑栽培食用菌技术为农业生产节支、省工、降本发挥出积极的作用。其中三麦、油菜(免)少耕栽培技术获1990年度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稻麦良种繁殖、莲藕、柑桔、特种水产和苏御糯加工等农业科技示范基地相继建立。一些特种水产养殖如罗氏沼虾、加洲鲈鱼走向规模经营,农业经济稳步发展。据统计,5年间共获各级科技进步奖305项,其中省级8项,市级82项。

5. 职改工作逐步完善并走上经常化轨道。全民企事业单位和乡镇企业职称评聘工作继续进行。至1989年底,全县460个企业共评定高级职称人员32名、中级职称321名,初级职称3656名。乡镇企业和农业服务机构的专业技术人员893名,其中中级35名,助级449名,员级409名。通过首次职改,对专业技术人员实行了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制,明确了岗位职责,使专业技术职务结构比例趋向合理。同年,根据苏州市职改部门的统一部署,又开展了行政单位职改准备试点工作,先后有10个单位完成申报、评审工作,并按上级统一要求封存了材料。1990年此项工作继续开展,全县共评审413名专业技术人员,其中高级61名,中级183名,直至1991年底行政职改准备工作结束。1990年为全面贯彻“科技兴县”的战略决策,动员广大科技人员积极投身于“科技兴县”的社会实践,及时制订了“关于调动科技人员积极性的补充意见”,提高乡

镇企业专技人员和乡镇农技人员的经济待遇,开展评选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和优秀专技人员活动,经推荐上报,先后有吴梦海、邵牧非、李明孚被评为省、部级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吕锦华等 5 人被评为苏州市优秀专技人员。各企业在科技人员中积极开展“讲理想、比贡献”的竞赛活动,袁玉祥、宋七棣被评为省“讲、比”竞赛活动先进个人。1990 年 11 月,人事部关于印发《企事业单位评聘专业技术职务若干问题的暂行规定》的通知,标志着首次职改工作已经结束,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转入经常化轨道,每年评审一次。同时,将单一评审拓展为评审、考核、考试相结合,部分系列实行以考代评。1991 年 10 月首次组织全国经济员资格考核,全县共有 647 人参加这次考核。以后,这项考试制度逐步走向正常,考试范围也从经济系列扩大到会计、审计、统计等专业。1992 年起,职称评聘工作进入经常化。至 1993 年底,全市共有专技人员 20 082 名,其中高级 345 名,中级 2 869 名,初级 13 879 名,乡镇企业和农村服务机构共有专技人员 2 989 名,其中中级 103 名,初级 2 886 名,邵牧非、吴梦海、李明孚、金储之 4 位专技干部享受政府特殊津贴。

6. 星火培训工作同时进入经常化轨道。1989 年起,吴江县组织实施苏州市、吴江县两级星火培训计划。采用派出去学、请进来教、脱产、半脱产、电大、函授等各种方式进行培训,推广了一批先进、新型、实用的新技术、新成果。如温控电脑微机、机械、财会等。据统计,5 年间共列入苏州市级星火培训计划 61 项,吴江市级星火培训计划 75 项,共培训 13 586 人次。各种短期培训 28 期,培训 2 600 人次。星火培训计划的组织实施,有效地提高了农民的劳动生产技术水平和对乡镇企业的管理水平,从而切实提高了劳动者素质。

7. 厂办研究所迅速发展壮大。厂办研究所为增强企业技术吸收能力和科技开发能力发挥了积极作用。为扶持、鼓励企业成立厂办研究所,制订了“吴江县厂办科研所管理暂行办法”。至 1993 年

底,已成立厂办研究所 80 所,它们切实发挥三队(新品开发的先锋队、科技攻关的突击队、技术培训的教导队)作用,积极开展了技术攻关、开发科技项目工作。据 30 所厂办研究的调查统计,这些厂办研究所共承担 24 个项目,开发 56 个新品,可新增产值 28 581 万元,利税 2 660 万元。《江苏科技报》、《解放日报》及江苏电视台为此专门作了报道,给予充分肯定。为适应市场经济的发展需要。1993 年起,在借鉴外地经验的基础上,开始管理民办科技机构,制定“吴江民办科技机构管理办法”给予规范,积极稳妥地发展民办科技机构,年底有 2 家民办科技机构登记注册。

跨入 90 年代后,科技情报日益显示出重要的作用。为发挥特快商情终端站作用,1989 年 6 月起,借助县委无线传真系统,及时传递各种特快商情,编印科技简讯,印发至各个乡镇,交流科技工作经验,推广各种适应的科技成果,努力为基层提供服务,深受基层的欢迎。

8. 技术市场日臻成熟。1989 年 2 月,技术市场办公室成立。7 月,县政府制定颁发了《吴江县技术市场管理办法》,并继续按照“统一管理,多家经营,积极扶持,加强领导”的原则,放开搞活技术市场,支持各类科研机构和企事业单位的技术商品参加技术贸易,发展多种形式、不同所有制的技术贸易中介服务机构,倡导企业走技工贸一体化的经营之路。同年 4 月,苏州市举办首届技术交易会,吴江县共组织 1 040 人参加交易,正式签订 7 个项目、42 个意向性项目。8 月,技术市场办公室会同有关部门成立《专利法》和《技术合同法》宣讲组,先后在全县 23 个乡镇进行巡回宣讲,历时 8 个月,组织 498 个单位、570 人参加学习。当年年底,全县发展技贸机构 2 家,登记技术合同 5 份,合同成交额 63.7 万元。1990 年在江苏省科技成果新品展交会上,又组织 160 多个项目参展,其中有 3 只产品被评为展会金奖,7 只产品被评为银奖。是年共登记技术合同 29 份,118 名(次)科技人员到农村进行各类技术经济承包,签订承包合同 24 份,承包农田 3.1 万亩。至 1992 年吴江撤县

建市,技术交易发展已比较成熟。为了拓展技术市场,分别与上海、南京等地的大专院校、科研单位联系洽谈科技项目,建立紧密的协作关系,召开科技项目信息发布会,收集、发放近百个项目信息,还邀请南京大学、南医、东南大学等 7 所大专院校的教授到吴江为企业解决技术难题,为乡镇经济服务。1992 年全市共审批技贸机构 39 家,登记技术合同 7 份,成交金额 48.4 万元。1993 年,为加快科技第三产业的发展,吴江市对技术贸易机构采取放宽政策,并发放技术贸易证书,使技术贸易活动更趋合法、规范,技术交易成交迅速增加,当年全市共登记技术合同 100 多份,成交金额 352 万元。各种技术交易活动相当活跃。同年 3 月、8 月、11 月,分别组织参加了常德全国星火计划成果展销洽谈会,1993 年中国火炬计划成果及高新技术产品展览会和 1993 年中国高新技术、新产品博览会,展示吴江近几年高新技术发展的优秀成果,取得了理想的效果。仅南京高新技术博览会上,吴江市就开发经营性项目 35 个,高新技术成交额 8 000 万元,销售金额 4 000 万元。随着经济的迅速发展,知识产权被提上各级政府及企业的议事案头,吴江市的技术市场工作又进入了新的一页。

六、科学技术事业飞跃发展(1995~2000 年)

90 年代后期,我国进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九个五年计划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迈向新世纪的关键历史时期。“九五”期间,吴江市科学技术事业得到飞跃发展。吴江市科技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速科学技术进步的决定》精神,纵深推进“科教兴市”战略实施,重点突出发展高新技术,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推动经济结构调整和经济增长方式的根本性转变,取得了一批高水平的科技成果,科技人才不断涌现,科技实力显著增强,为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增强综合实力和提高人民生活水平质量做出了贡献,为科学技术现代化建设迈向新世纪奠定了良好基础。

1. 科技进步的社会环境进一步改善。1995 年,随着中共中

央、国务院作出《关于加速科学技术进步的决定》，江苏省、苏州市相继出台了“实施科教兴省(市)战略，加速科技进步若干政策措施”，即国家 40 条、省 40 条、苏州市 23 条。年底，吴江市委、市政府组织召开“全市科技大会”，总结“八五”科技工作，部署“九五”科技新目标、新任务和新举措，把发展高新技术放到了极其重要的位置，要求各级进一步动员起来，解放思想，转变观念，全面落实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的思想，加速吴江依靠科技进步，实现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1996 年 1 月 6 日，市委、市政府发出了《关于实施科教兴市战略，加速科技进步的若干政策措施》，作为市委 1996 年第一号文件(简称 20 条)，全面指导“九五”期间“科教兴市”战略实施，激励各级和各部门科技工作迈上新台阶。随后，市政府办公室转发了市科委两个相配套的政策性文件：一个是《关于对在推广新成果、新技术中有突出贡献的科技人员的奖励办法》；另一个是《吴江市优秀科技人员评选办法》。另外，市政府办公室还批转了其他一些有关加速科技进步的政策措施，激励广大科技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极大地改善了全市科技进步的政策环境。

为了加强科技进步的宏观引导，1995 年，市科委组织力量，开展科技工作专题调研，结合实际，编制出《吴江市科学技术事业第九个五年计划》、《吴江市“九五”高新技术发展规划》和《吴江市“九五”农业科技发展规划》等若干指导性的科技规划，确定“九五”我市科技工作发展目标、重点任务和主要工作，合理部署全市科技开发、成果推广、科学普及、机构培育以及科技服务等各项工作，充分把握好科技与经济、社会发展的有机结合。

在有利于推动科技进步的政策环境中，科技创先活动持续展开。1993 年 3 月，经国家科委批准，吴江市成为全国首批科技工作先进县(市)后，每隔两年，国家科委委托省、苏州市科委，对先进县(市)进行复查，若达不到规定的指标，摘掉该县(市)先进称号的牌子。1995、1997 和 1999 年，吴江市连续三次顺利地通过上级复查，较好地保持了这份殊荣。创建省、本市两级科技工作先进镇活动也

有了新的进展。至 1999 年,全市共有 13 个镇成为省级科技工作先进镇,有 18 个镇成为本市科技工作先进镇。1999 年下半年,根据省科委苏科政(99)550 号文件《关于停止“江苏省科技工作先进镇”创建活动的通知》,省科委停止此项活动的审批工作,吴江的省、市两级创先活动全部停止,材料封存。1995 年,吴江市进入“全国科技实力百强县(市)”前列;1997 年,吴江市科委荣获“江苏省星火计划十周年先进集体”称号;1999 年,吴江市科委被省科委、省人事厅联合授予“江苏省科技系统先进集体”荣誉称号;同年,市科委被省科委授予“江苏省火炬计划十周年先进管理单位”荣誉称号。1999 年 1 月 21 日,国家科技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所编印的《简报》第 16 期上,全文刊登了《吴江市凭借科技强力,推动经济快速发展》一文,充分肯定了吴江市“科教兴市”战略实施的具体做法和所取得的成绩。《简报》发至中央领导和全国各省、市、自治区,为吴江争得了荣誉,扩大了知名度。

科技投入是科技进步的必要条件,是“科教兴市”战略实施的基本保证。吴江市依法保证财政支出的科技三项经费和科学事业费,以高于财政经常性收入增长速度的一定比例稳定增长,纳入市财政预决算报告。“九五”期间,市科技三项经费和科学事业费占财政实际支出的比重达到 1% 左右,并做到资金及时到位,有力地支持重点科技计划项目的实施。同时,鼓励和引导企业增加科技投入和积极向上争取享受各级科技政策优惠。省级高新技术企业年技术开发费占当年销售额的比例达到 3% 以上,主要用于高新技术产品的研究开发。经市科委组织申报,企业向上级争取到的科研经费累计共 968.2 万元,有效地扩大企业科技投入。

2. 科技计划工作全面推进。科技计划是吴江市“科教兴市”战略实施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科技与经济紧密结合的重要纽带,也是解放科技第一生产力、进而转化为现实经济实力的重要手段。“科教兴市”战略实施以来,全市的科技计划在各个经济发展时期确定了不同的工作重点,较好地适应了经济发展的不同阶段。“七五”期

间,科技计划重点摆在“星火计划”的组织实施上,全市共组织实施各级各类科技计划 152 项,其中省以上“星火计划”11 项,省以上“火炬计划”1 项,对农村经济特别是乡镇企业的迅速发展产生了积极的推进作用。“八五”期间,全市组织实施了各级各类科技计划 289 项,其中省以上“星火计划”18 项,省以上“火炬计划”21 项,科技计划的重点转移到以“火炬计划”为主、“星火计划”为辅的位置上。“火炬计划”在“八五”时期的发展状况,标志着吴江科技计划项目的技术水平有了很大提高,有力地推进了外向型经济发展。“九五”期间,全市组织实施各级各类科技计划 202 项,其中省以上“星火计划”23 项,省以上“火炬计划”23 项。这段时期,科技计划的重点是发展高新技术及其产业化,项目的技术水平不断攀登高峰,冲上国家级技术水平层面,其中,列入国家级“火炬计划”6 项,国家级“星火计划”6 项,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项目 1 项,国家农产品深加工示范项目 1 项,创出了历史新高。与此同时,科技计划的种类取得了全面开花,除上述科技计划项目外,还有省级攻关计划、省社会发展计划、省企业信息化示范工程、省委组织部 333 工程配合计划、各级新品试制和国外智力引进等 10 多种科技计划,均列入了上级科技计划的行列,为全市经济调整结构,转变增长方式和发展社会各项事业作出了重大贡献。

3. 高新技术迅速发展。全市不断开发高新技术产品,逐年提高高新技术的经济比重。经省科委认定,2000 年,全市拥有高新技术产品 47 项。经苏州市统计和认定,1999 年底,全市高新技术产品 99 项,共计产值为 49.92 亿元,销售收入 41.6 亿元,占全市 500 万元以上企业的工业总产值比重为 23.77%,分别比 1996 年、1997 年提高 18.7 和 13.17 个百分点。吴江除尘设备厂开发的“燃煤锅炉用大型脉冲袋式除尘器”,列入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项目,获得 100 万元无偿贷款贴息,产生较好的经济、社会效益。随着我市高新技术产品开发力度的加大,全市高新技术企业不断发展。到 2000 年底,经上级认定的国家火炬重点高新技术企

业 2 家,即亨通集团和吴江除尘设备厂;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 16 家,包括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吴江慈云香精香料有限公司、吴江电热电器厂、吴江迪富特种聚酯切片厂等;苏州市高新技术企业 4 家。围绕高新技术主导产业的不断壮大,吴江高新技术重点特色产业基地逐步形成,目前基本形成了丝绸纺织、通信光缆和电子资讯三大支柱产业,另外还发展一批新材料、环保设备和机电一体化等新兴产业。“八五”中期建立的国家级丝绸星火密集区积极开展对外技术合作,引入高新技术改造丝绸传统产业,提高丝绸产品性能和质量,提升产品档次。1998 年秋,在省政府与中国科学院关于高新技术及其产业化合作交易洽谈会(苏州)上,吴江市与中科院正式签订了长期、广泛的技术合作协议。随后,市丝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科院下属 8 个研究所签订了合作开发“丝绸及制品后整理技术研究”项目的合同。1999 年,该项目列入省“九五”重点攻关计划。经两年来合作攻关,丝绸制品性能有很大提高,项目取得阶段性成果。另外,通信光缆产品群、电子资讯产品群的不断扩大,有力地支撑高新技术特色产业基地的建设。

4. 科技兴农进入产业化新阶段。“九五”期间,科技兴农工作重点从“一种二料三新”转移到农业结构调整、实现产业化的位置上,加快建设农业产业化各类载体,初步形成不同层面的农业产业化科技示范载体,推动农业结构调整,促进农业经济发展。第一层面是省、市级农业科技示范园区(园区层)。1996 年,“平八农业现代化建设示范工程”被列入江苏省农业科技示范园区,命名为“吴江市平八现代化农业科技示范园区”。1997 年,有 3 个农业生产基地被苏州市列入首批农业科技示范园区。即“太湖青虾科技示范园区”、“菀坪柑桔科技示范园区”和“横扇乳鸽科技示范园区”,专业生产经营特色农业产品,促进特色产品产业化发展。1998 年,芦墟苗圃场被列入苏州市级科技示范园区,命名为“吴江市绿化苗木科技示范园区”。1999 年,震泽蚕桑基地被列入苏州市级科技示范园区。第二层面是农业科技示范基地和科技型企业(基地层)。1999

年,吴江市政府办公室转发市科委《关于吴江市农业科技示范基地认定办法》(吴政办[1999]23号)。1999年,经审核批准,屯村的中草药、坛丘的蛙类、莘塔的食用菌、市蔬果园艺场的精品蔬果和庙港太湖蟹五种特色农产品列入本市级农业科技示范基地;吴江第一种畜场和吴江水产养殖总场平望养鳗场2家,被列入苏州市级农业科技型企业。2000年,平望顾扇村加洲鲈养殖场,被列入本市级农业科技示范基地;盛泽舜洁绿色食品有限公司被列入苏州市级农业科技型企业。第三层面是农村基层的科技示范村和示范户(农户层)。1997年,市政府办公室批转市科委《关于创建吴江市农业科技示范村、示范户的暂行办法》(吴政办[1997]106号),经3年活动,评出示范村144个,示范户336户,为农业科技进步发挥较好的科技示范作用。

“九五”期间,全市组织实施各级各类农业科技项目211项,其中省级农业科技计划9项、苏州市级45项、本市级157项。1999年,太空搭载良种引入本市,共有“太空2号”小麦、蕃茄、青椒、黄瓜和香椿树5个品种,经一年试种取得成功,品质和单产优势明显,其中“太空2号”小麦平均亩产372.2公斤,比普通麦种增产22.7%。科技兴农,以农业科技计划为载体,以农业科技示范园区、基地建设为重点,有效地调整了农业经济结构,促进了农业产业化发展。

5. 职改工作顺利转移。1996年,按照机构改革统一方案,全民企事业单位职称工作顺利转移,具体工作进行移交。同年下半年,乡镇企业职称评审工作的职能也转移到其他部门。

6. 科技管理工作逐年加强。随着经济体制和科技体制改革不断深入,吴江的科技管理工作逐年加强。由于其大部分是新近开辟出来的工作,有其内容新、难度大、创业性强等特点,属科技新兴产业,大致包括:专利、技术市场、科技成果、科技信息和科技机构等方面。专利管理方面,“九五”期间,全市共申请专利186件,已授权158件,累计全市共申请专利292件,已授权233件。其中,由吴江

慈云香精香料股份有限公司吴梦海副厂长发明的“己酸乙酯生产新工艺”专利获得国家发明四等奖；1992年该专利和“丁酸乙酯生产新工艺”两项专利在“第四十二届尤里卡博览会”上双双获得银奖。2000年，该企业被评为“江苏省专利百强企业”称号；1999年，吴梦海同志被评为“全省优秀专利发明者”称号。技术市场管理方面，“九五”期间，全市共完成技术贸易额10 775万元，先后10多次组织企业参加“第一、二届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深圳）”、“中国南京高新技术成果展示交易会”、“99’中国苏州科技成果转化交易会”、“99’中国扬凌农业高新技术博览会”、“98’中国苏州高新技术及其产业化合作交易洽谈会”等高层次的技术交易活动。科技成果管理方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进步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进步奖励条例》，吴江市科技进步奖评审委员会对完成的科技项目作出公正、公平、公开的评定，并分别授予一、二、三等精神和物质奖励，激励科技人员开展科技创新。“七五”期间，全市授予科技进步奖145项，其中获省奖9项，获苏州市奖52项。“八五”期间，全市授予该奖187项，其中获省奖11项、苏州市奖103项。“九五”期间，本市共200项，获省奖13项、苏州市奖101项。科技机构管理方面，“七五”、“八五”，厂办研究所得到较快发展，“七五”建立33家，“八五”新建立68家。“九五”期间，新建厂办研究所23家，新型的科技机构“民营科技企业”18家。与此同时，随着企业机制转变和现代化企业制度的建立，企业技术中心也逐步得到发展。2000年，全市已经建立苏州市级企业技术中心5家，它们是永鼎集团、亨通集团、除尘设备厂、新民丝织总厂和吴江丝绸集团公司。

7. 科技普及更加广泛。“九五”期间，全市继续组织农村星火计划培训184期，参训人数达到39 717人次。1997年，市科委开始组织科技下乡，3年间共组织32次，足迹遍布全市23个镇，组织农业实用技术培训38期，分发资料3 000多份，赠送科技书籍6 750册、技术资料762份，价值约5万余元。2000年，开始组织多种

形式科技拥军。市科委为部队农场组织 2 期电脑基础知识及上网操作培训,80 多名军人接受培训,还向该部队赠送了 1 套多媒体教育设备、4 台纯净水饮水器和 101 中文输入法操作程序软盘 10 片,价值 3.7 万元。

8. 科技情报信息事业得到迅速发展。随着电子信息和计算机技术的迅速发展,科技情报信息借助计算机互联网技术,实现了更为快捷、便利、高速的远程传输,促使科技情报信息更快、更准、更好地服务经济、社会的发展。跨入 90 年代后期,互联网得到广泛应用。1998 年,市科委组建机关内部局域网,实现机关内部管理办公自动化。与此同时,市科委开始组建吴江市科技信息网络中心。当年底,建立“吴江市科技信息网络中心”和“吴江市科技信息网站”,正式接入江苏省科技信息网络,实现了与全省各地网站互联,互相交换科技信息。同时,把市科委内部局域网接入网站,方便各科室对外交流信息,每月选编《科技参考》(电子版)一期,上网登载,提供项目信息。1999 年,市科委把科技信息网向全市各镇延伸,在各镇建立网络终端,使各镇就地拨号,直接进入我国科技网、互联网。同年,为了配合学习电脑基本知识和上网操作方法,市科委建立起一套较为完整的多媒体电化教育设施,建立起 40 台电脑的培训教室,开展科技情报信息搜索、采集、下载等现代手段的技术培训,把吴江市科技情报信息事业的现代化建设向前推进了一大步。

吴江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2001 年 3 月

吴江教育事业的发展

“百年大计，教育为本”。随着吴江经济的迅猛发展，社会各部对高素质劳动者和各类专门技术人才的需求日益增长，而人的整体素质的提高和专业人才的培养主要依赖于学校教育，教育是决定国民经济发展速度的一个重要因素。“发展经济，教育先行”，这已成为吴江市各级领导的共识，“科教兴市”口号的提出，标志着教育的发展和改革已经摆上吴江社会经济发展的优先地位。然而，纵观 50 多年的历史，吴江教育事业的发展并不是一帆风顺，它经历了一个不断探索、改革、提高的过程，中间还经受了“左”的思想影响和“文化大革命”的破坏，回顾起来大体上可分为五个阶段：

第一阶段 解放后头七年的变革与发展

(一) 解放前吴江教育概况

“物华天宝，人杰地灵”。在漫长的历史长河中，吴江经济发达，名人辈出，被称为人文荟萃之胜地。到了近代，受帝国主义和官僚买办资产阶级统治影响，吴江教育发展极为缓慢，80%以上的人是文盲，全市学龄儿童入学率通常在 30% 左右。建国前夕，全县公私立中学只有 7 所（包括吴江乡师），在校学生仅为 809 人，教职员 139 人，公私立小学 432 所，学生 23 124 人，教职员 1 038 人，平均每万人中仅有中小学生 511 人，低于全国平均水平（524 人）。幼儿教育更是落后，建国前仅 20 个班，在园幼儿 810 人。学校绝大部分规模很小，设备简陋，且分布很不平衡。中学全都设在 6 个大镇上，平望镇还无中学，一般农村无学校。建国前的吴江教育事业基本上是一种半封建半殖民地性质，私立中小学占相当大的比重，在农村更多的是封建的私塾。国民党办的学校是为地主、资产阶级服

务的，施行的主要还是封建买办教育。

（二）接管和改造旧教育

1949年4月，吴江解放。5月3日，苏州行政区吴江县人民政府派令教育科接管国民党教育局，并根据党中央对学校“维持原状，逐步改造，先公后私”的原则，开始对旧教育事业有步骤地加以接管和改造。5月15日，吴江县人民政府发布（教字第一号）通令：“除反动的训导制度及国民党党义、公民、军训等反动课程应即取消外，原有组织编制与课程可仍暂维原状，照常上课。”接收了国民党全部公办中小学校。学校校长教师维持原状，在此基础上逐步加以改造，对私立学校也采取维持与改造的办法，要求办理申请立案手续，逐渐向公办过渡，废除旧中国反动的教育制度，取消学校反动课程和进行封建奴化的教材；以老解放区教育经验为基础，实施社会主义教育，设立了政治常识等革命课程，开展思想政治教育，并加派政治教师，象吴江中学就由原来的地下党员、教师赵广祥以及后来派李本瑞同志担任；学校设立校务委员会，配备党团员和进步教师参加，加强党对学校的领导，实行民主管理和民主教育制度。由于政策正确，措施得当，吴江绝大多数学校的教职员安于职守，学校工作很快恢复了秩序，并正常地向前发展。

（三）加强师生政治思想教育

当时吴江正值解放，人民解放战争还在继续，国民党溃逃后留下的是一个满目疮痍的烂摊子，教育事业百废待兴。广大教师对国民党反动派的腐败无能深恶痛绝，但大多数群众对中国共产党救世治国的主张又若明若暗，对马列主义更是了解不多，从1949年到1952年，人民政府根据上级有关指示精神，每年寒暑假都统一组织全县教职员政治学习和参加各项政治活动。1949年利用暑假在吴江乡村师范举办了为期40天的“教师研究会”，对137名积极分子首先进行了政治思想教育培训。从1949年9月份开始，全县统一布置各中小学教职工系统学习《中国革命与中国共产党》、《新民主主义论》、《目前形势和我们的任务》、《共同纲领》等重

要文献。这次思想改造运动由于政策稳妥，广大教师深感心情舒畅，学习与自我改造的积极性很高，收获很大。1952年暑假，全县100多名中学教师又集中无锡参加政治思想改造学习。广大教师逐步接受马列主义世界观，对新中国的前途充满信心，同时对肃清旧教育思想的流毒和建立新民主主义的教育思想也是极大的推动，基本上确立了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在学校中的领导地位。从1950年底开始，结合抗美援朝、土地改革和镇压反革命的三大斗争，吴江各级各类学校广泛深入地进行爱国主义和无产阶级国际主义思想教育，广大教师划清了敌我是非界限，精神面貌焕然一新。1950年底，全县中等学校掀起抗美援朝、保家卫国的热潮。在吴江中学召开的动员大会上，“参加军事干校是爱国青年最光荣的行为”口号响彻全场，100多名学生签名要求参军参干。这期间，吴江许多中学生经体验合格后奔赴抗美援朝前线，用鲜血和年轻的生命捍卫了共和国的主权。

（四）贯彻教育为工农服务，为生产服务的方针

吴江教育部门从确立党对教育的领导之日起，就千方百计地为劳动人民子女入学创造条件。1949年夏季开学，政府教育科就明文规定，学校面向工农，实行人民助学金制度。为了扶持工农子弟入学，对城乡贫苦劳动人民子弟减免学杂费，补助私立学校办学经费，扩大招生。1950年冬天，结合农村土地改革运动，利用农闲，组织农民开展冬学，举办常年的农民业余学校，仅1950年冬天，全县就组织了308个农民冬学班，学员达到18398人；在城镇，举办了职工业余学校。1951年上半年，在国家干部中举办机关干部学校。经过冬学运动，广大农民的文化水平提高了。据1952年统计，全县已扫除文盲2082人。农民不仅在政治上翻了身，文化上也翻了身。盛泽镇有一位布店职工，通过职工业余学校学习，不但摘掉了文盲帽子，而且又进入了工农速成中学，以后又赴苏联学习。

（五）狠抓教学改革，全面提高质量

解放初期，各中小学师生参加社会活动（如参加土地改革运

动,参加社会政治宣传活动等)较多,有的学校领导和教师长期被调借,脱离教育岗位。盛泽镇中心小学校长王仲萱身兼社会工作16职(除临时性外),工作繁重,同时教师的健康也受到严重的影响,这些现象不同程度地影响学校教学工作。1952年下半年,华东局发出通知,要求“纠正学校混乱现象,正常学校教学秩序”,于是是全县中小学校,根据通知精神,减少社会活动,认真抓好教学工作,学校逐步走向正规。1953年7月,江苏省人民政府又发出指示:“教学工作是学校中压倒一切的中心任务,教师的主要责任就是做好教学工作,学生的任务就是学习。”这一时期,吴江教育工作的中心是整顿教师队伍,狠抓教学改革,努力提高教学质量。教育行政部门根据上级向苏联老大哥学习的指示,组织全县中小学教师学习凯洛夫教育学理论,加强教师在职学习,研究教学任务和教学过程,以及教学原则和教学方法,逐步提高教师的责任性和钻研性,强调教师上课一定要备课。各级学校开始注意贯彻五项教学原则(即自觉性、直观性、系统性、量力性、巩固性),课堂教学中,学习运用五个教学环节(即组织教学、复习检查、新授、巩固、布置作业),试行五级记分法,加强综合技术教育。通过学习和整顿,广大教师质量意识明显增强,多数教师在工作中,能够认真备课,研究业务,不断改进教学方法,教育质量有了较大提高。

(六) 教育事业初步发展

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吴江教育工作贯彻党中央提出的“整顿巩固、重点发展、提高质量、稳步前进”的方针,克服学校工作忙乱现象,逐步进行教学改革,吴江教育事业得到了初步发展。从1952年下半年到1956年,将私立中小学全部改为公办,并新建了平望中学。到1957年,全县有完全中学1所(吴江中学)、师范1所、初中6所(即震泽中学、盛泽中学、黎里中学、芦墟中学、同里中学和平望中学),教职员285人,是1949年的2倍,在校中学生4 051人,是1949年的5倍。全县有公办小学509所,民办小学(解放后群众自己办的小学)172所,教职员合计1 490人,比1949年增加452人,公办民办小学生合计

40 318人,比1949年增加17 194人,五年里共培养小学毕业生9 547人,初中毕业生2 985人,高中毕业生398人。业余教育也有很大发展,通过冬学、夜校共扫除文盲11 751人。

第二阶段 在探索中前进的十年

(一) 在“大跃进”形势下,教育事业的发展

随着我国三大基本改造的结束和第一个五年计划的顺利完成,人民的社会主义生产积极性日益高涨,同时又由于当时受“左”倾急于求成的影响,吴江教育事业的发展经历了大起大落的曲折发展过程。1958年,在社会主义建设总路线的指引下,各行各业都“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吴江教育事业有了大发展。这一年,全县完全中学由1所发展到3所,(即除原有的吴江中学外,吴江县震泽初级中学改为吴江县震泽中学,吴江县盛泽初级中学改为吴江县盛泽中学),并新办了庙港、北厍、八坼、铜罗四所初级中学。小学校数增至738所,在校小学生数增至66 932人,学龄儿童入学率达83%。到1960年,全县学龄儿童入学率达90%。1958年,多种形式办学被纳入了“两种教育制度,两种劳动制度”的轨道,农业中学犹如雨后春笋迅速发展起来,每个公社都办起农中,是年全县共有农中50个班,学生2498人。这一时期,民办教育事业也有很大发展,1958年,松陵、同里、盛泽,震泽办起了4所民中,到1960年共有17个班,764名在校学生。中等专业学校也有了发展,除原有的吴江师范外,农业局办了农业红专学校,蚕桑科办了桑蚕学校,卫生科办了卫生学校。这三所学校到1960年时共有在校生349人。从1964年起,吴江又创办了半耕半读小学,幼儿园发展也很快,1961年全县共有幼儿园369所,其中公办24所。与此同时,业余教育也有很快发展,1958年一年共扫盲53 840人,1965年,参加业余学校学习的人数达到60 643人。同时也加强了学校政治思想工作,1958年以后,规模大的中小学开始建立党支部,1962年起,全县中小学生开展向雷锋同志的学习活动。

1958 年开始的“大跃进”，各级各类教育事业迅猛发展。但实践证明，当时的速度过快，带有很大的盲目性；发展规模过大，超过了国民经济承担的能力。如 1958 年，教育部门所办的幼儿班没有增加，与上年相比反而减少，新增加的 1137 个班级，大部分设备简陋，条件很差，全属临时托儿所性质，根本谈不到教育质量，它们超过了当时社队经济负担的能力，所以极不巩固，随后国民经济困难时期的到来，到 1960 年秋天就纷纷停办。当时在“大办农业大办粮食”和“大炼钢铁”运动推动下，全县中小学生在教师带领下，积极参加工农业生产劳动，从事种菜、割稻、拾稻穗、敲矿石、炼钢铁等项生产活动，有一段时间，中学甚至以参加劳动为主。学生、教师参加生产劳动和社会活动过多，又造成了学校教学秩序混乱，教学工作受到很大干扰，学校教学质量有所下降，这是“左”的错误带来的后果。

（二）大力发展农（职）业中学和半工半读学校

1957 年，毛泽东主席提出“我们的教育方针，应该使受教育者在德育、智育、体育几个方面都得到发展，成为有社会主义觉悟、有文化的劳动者”的教育方针；1958 年，中共中央、国务院提出“教育为无产阶级政治服务，教育与生产相结合”，强调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为中心的教育改革。在“大跃进”的形势下，根据中央《关于教育工作的指示》和动员一切积极因素多快好省地发展教育事业的精神，全县掀起了大力发展农业中学的热潮。1958 年春天，全县创办了 21 所农业中学，共 50 个班，在校学生 2 498 人。农业中学招收高小毕业生，实行半耕半读。到 1960 年，共办起了农业中学 90 多个班，遍及全市各个公社，在校学生达 3 200 人，为了普及小学教育，提高学龄儿童入学率，1964 年，在全县范围内搞多种形式办学，全市各地以全日班、半日班、中午班、晚班、早班等不同形式举办耕读小学。据 1965 年统计，共办耕读小学 1 572 所，在校学生 30 300 人，全市学龄儿童入学率达 70%。

农业中学的创办，有利于满足农村高小毕业生升学的要求，实行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为农村培养了许多有文化的劳动者，也

有利于节省国家财政开支,减轻家长负担,大大有利于教育事业的发展。但是,由于当时历史条件的限制,办学条件得不到基本保证,致使学校办起来以后难以巩固,特别是在国民经济困难时期,各中小学流生现象严重,在校学生数大减。

(三) 贯彻“八字”方针,教学质量有所提高

1961年,党中央决定对国民经济实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使国民经济恢复和发展。吴江教育系统坚决贯彻执行党的八字方针,解决纠正前一段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失误,对教育事业进行大幅度的调整,使原来盲目发展的教育事业规模适当地作了压缩。停办了一大批农业中学,学生转为业余学习,1962年吴江师范停办。1962年,全县高中招生数比上年缩减200人,初中招收数减少790人。当时对教育事业的调整是必要的,但是,某些方面调整幅度偏大,特别是农业中学。1962年,根据县委决定,除保留桃源农业中学一所外,其余19所全部暂时停办,在校学生数由1961年的1590人锐减到42人。这种忽视教育规律的大起大落,留下了深刻的历史教训。

1961年,中共中央制定了《中等学校工作条例》和《小学工作条例》(即“中学五十条”和“小学四十条”)。1962年1月,中共江苏省委召开宣传文教工作会议,提出在中小学教育工作中要特别注意正确体现党的教育方针,全面提高教育质量,既要重视抓文化基础知识的教学,加强基本训练,又要注意思想教育、身体锻炼,使学生在德育、智育、体育得到全面发展。这一时期,吴江中小学的主要工作是认真贯彻上级指示精神,注意正常学校工作秩序和提高教学质量。1961年,在全县范围内,小学建立了视导员制度,将全市小学分为松陵片、芦墟片、平望片、震泽片和铜罗片,各片设视导员1人,加强对学校的领导。震泽中心小学被省教育厅定为“江苏省示范小学”,震泽中学被定为苏州地区重点中学。经过三年调整,中小学的教学秩序迅趋正常,教学质量有所提高。1964年,国家主席刘少奇同志重新提出“两种教育制度、两种劳动制度”,吴江于同年制定了

具体贯彻方案,在全县范围内兴办耕读小学和新办农业中学,到1965年,半耕半读的农业中学发展到165个班,学生2259人,耕读小学达1512班,学生数达33603人,学龄儿童入学率达70%。

总之,“文化大革命”前的十七年,吴江县的教育事业由于缺乏经验,以及后来发生的“左”的错误,工作中出现过失误和曲折。但在党和政府的领导下,方向是正确的,成绩是主要的,各级各类学校比较健康地向前发展。据1965年统计,幼儿入园人数达2561人,比1949年增长8.2倍,小学在校生达53481人,比1949年增长2.3倍,普通中学在校生达4617人,比1949年增长4.7倍,农业中学在校生有2259人。工农文化教育特别是扫盲也得到了蓬勃发展。在发展和改革各类教育事业中,从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政策、改进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师资队伍建设、加强党对教育工作领导各个方面都积累了较为丰富的经验。

第三阶段 教育事业受到严重摧残和破坏的十年

(一) 学校卷入斗争运动,教学秩序混乱

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教育战线首当其冲,吴江教育事业遭到了灾难性的大破坏。各中小学先是半天上课,半天“闹革命”,后是“停课闹革命”。“革命师生”整天忙于揪斗“牛鬼蛇神”,破“四旧”,学生搞大串联,学校秩序全部打乱,学校工作陷于混乱状态,几乎没有教学可言。1967年,中央号召“复课闹革命”,但由于极“左”思潮泛滥,学校师生陷于派性纷争之中,战斗队林立,无政府主义横行,根本无法复课。几所大中学,特别是盛泽中学和吴江中学尤为严重。是年5月,“吴江县军事管理委员会”对中学实行军管,打算扭转局面,但终因武斗升级,无能为力而撤销军管。1968年1月,“军管会”向学校派了“支左”小组。“吴江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后,向学校派遣了“工农兵毛泽东思想宣传队”,到学校支持革命师生搞“革命大批判”,搞清理阶级队伍等,使大批学校领导和大批知识分子受到严重的折磨,学校工作无法恢复正常。1968年,根据

毛泽东主席“学制要缩短，教育要革命”的指示，全市小学一律改为五年制，1964年办起的耕读小学全部被废止；初、高中一律改为二年制。这一年，全县中小学都被重新命以“革命”的名称，如吴江县中学被命名为“井岗山五·七中学”，盛泽中学被命名为“东方红五·七中学”，直到1977年才重新恢复原名。是年秋天，先高中后初中恢复了招生，学校秩序稍上正规。但由于推广金家坝公社贫下中农管理中小学校的经验，学生上课不过是读读报纸，背背语录，形式主义盛行，根本谈不上真正的教育。1969年，在“砸烂中心校，捣毁修正主义教育路线桥头堡”的口号下，所有乡镇中心小学全部取消，“教育革命领导小组”领导一切。1970年，大批教师下放农村，造成师资短缺，民办教师激增，教师队伍素质严重下降。1971年以后，为了贯彻毛泽东同志“五·七”指示，全县中小学建立了学农基地1995个，七大镇中学都在农村建立了“农村分校”，造成资金、师资、教学设备的分散和流失。1972年，周恩来总理指出要加强基础理论的教学，全县中小学教学秩序逐渐趋于正常。吴江办起了教师训练班，着手培训在职不合格的小学教师。自1973年到1976年，由于连续不断地开展“批林批孔”、“反击右倾翻案风”、“评法反儒”、“批‘马振扶事件’”、学习“反潮流”精神、学习“白卷英雄”、“批‘师道尊严’”等一系列政治运动，又由于废除了高等学校入学考试制度，再加上“开门办学”等，使得原来稍微正常的教学秩序又趋于混乱，政治运动更迭不绝，广大中小学实际上是开门不办学，“读书无用论”思想在中小学泛滥。在册学生数虽然不少，但教育质量严重下降，以小学为例，1974年全县在校小学生数为104 710人，学龄儿童入学率达到97.2%，但坚持读完小学五年的巩固率却只有60%（农村）到70%（城镇）左右。这种混乱局面直到1976年10月粉碎“四人帮”以后，才基本结束。“文化大革命”给吴江教育带来的灾难是深重的，它使教学质量下降到历史最低点。

（二）党的知识分子政策横遭践踏，师资队伍素质下降

林彪、江青两个反革命集团炮制的教育“黑线专政论”和“两个

基本估计”，全盘否定了 17 年的教育工作，错误地认为中小学的领导权相当一部分被坏人长期把持，广大学校领导是修正主义教育路线的忠实推行者，学校培养出来的学生相当一部分是地主资产阶级的接班人。广大教师被污蔑为资产阶级服务的知识分子，是“臭老九”、“牛鬼蛇神”，许多教师在政治上受到莫须有的诬陷，遭到肆意打击和残酷迫害，肉体和精神备受折磨。“文革”中，吴江有 10 名教师经不起肆意凌辱，含冤而死。有 293 名教师（民办不在内）受到审查，这是有案可查的，而无案可查的受到各种批判冲击的教师何止上千。一些城镇中小学教师被迫下放到农村“安家落户”，不少人被开除或变相开除（即“复员”）。大批公办教师离开学校，分批分期下放到农村劳动锻炼，仅 1970 年 5 月，就组织了 112 名公办教师到震泽新民大队、县“五·七干校”进行为期三个月的劳动锻炼，造成学校教师严重短缺。同时在毛泽东主席“掺沙子”理论指导下，调大批农村干部到中小学担任领导工作，派大批贫下中农、青年工人，复员退役军人、知识青年到中小学担任民办教师，以改变教师队伍成份，造成教师队伍素质严重下降。在实际工作中，忽视知识分子作用，教师的政治地位十分低下，要求入党很难，如盛泽中学，1978 年以前的十几年中未发展一个党员。教师的经济待遇也低，如平望镇几十个小学教师中，只有校长一人的工资达到全国职工工资的平均水平。

（三）树立“三结合”典型，违背教育规律，教学质量严重下降

1968 年 8 月，毛泽东主席发出“在农村，则应有工人阶级最可靠的同盟者——贫下中农管理学校”的指示，吴江掀起狠批“修正主义教育路线，深入开展教育革命”的新浪潮，先在金家坝公社红胜大队开展教育革命试点，之后即树立起贫下中农管理中小学的典型，实行贫下中农、革命学生和革命教师三结合上课，提出“旧学校是染缸，旧教材是砒霜”的极“左”口号，对小学和中学全套教材进行彻底改革，依靠贫下中农自编教材，内容紧跟当时政治形势编，中小学教材千篇一律，无系统知识可言，依靠贫下中农管理学

校,组织“赤脚教师”队伍,登上讲台,有的甚至是文盲,有时学生不知所云。这种所谓“三结合”上课,实质是不要系统的科学文化知识,排斥知识分子,搞形式主义。这种在极“左”思潮影响下极“左”的做法冲击了学校正常工作,打乱了学校正规的教学秩序,结果只能是违背教育规律,误人子弟,造成教学质量严重下降。

(四) 盲目发展中学,造成结构单一,教育畸形发展

“文化大革命”中,由于错误地批判了刘少奇同志倡导的“两种教育制度,两种劳动制度”,使中等教育结构受到严重破坏,农(职)业中学一律下马停办,造成中等教育畸形发展和结构单一,各级成人业余教育也基本上被搞垮。1968年秋天,提出“上小学不出生产队,上初中不出大队,上高中不出公社”的口号,于是大批小学“升级”改办初中,甚至高中,初中增设高中,原来无中学的公社,也不顾条件争着创办中学。

1976年与1965年吴江县的中学教育情况比较表。

年 份	初 中			高 中		
	校 数	班 数	学 生 数	校 数	班 数	人 数
1965 年	12	72	3701	3	18	916
1976 年	305	706	31 491	36	108	5922
增长倍数	25.4 倍	9.8 倍	8.5 倍	12 倍	6 倍	6.5 倍

这种严重脱离当时客观物质条件,只顾数量,不问质量,盲目发展只能造成教育事业上的虚肿现象。以师资为例,由于中学盲目发展,将大批小学骨干教师调至中学改上初中,初中教师改教高中,造成“层层拔骨干,层层无骨干”现象。民办教师又大量增加,师资结构遭到破坏,教师素质越来越差,势必造成中小学两败俱伤,得不偿失。1976年入学的31 491名初中生到1978年毕业时只有11 593人,毕业率只有36.8%,5 922名高中生到毕业时只有2 512人,毕业率只有42.4%,教学质量大幅度下降。同时,由于学校布局分散,领导管理体制混乱,经费短缺,办学条件越来越差,这

样反复折腾,又加剧了教学质量的下降。盲目发展中学的结果又造成教育事业内部、外部的比例关系严重失调,结构单一,教育事业呈畸形发展的状况。

(五) 教学设备严重破坏

“文化大革命”一开始,在极“左”思潮影响下,一小撮人就在学校内外搞打、砸、抢,一些学校和教师多年积累起来的设备、仪器以及书籍、杂志、资料,毁于一旦,校舍也遭到严重破坏。文革中,吴江县受破坏最严重的学校盛泽中学,学校被破坏得不象样子,围墙七穿八洞,课桌椅缺腿少脚,有 6 只教室被砸得无法修理,仅一年内修理课桌椅就要用去木材 3 立方米。1968 年,各乡镇竞相扩大中学,但由于物质基础有限,将部分规模较大的中学部分班级向农村“下伸”,有关设备也跟随下伸。1971 年,为了贯彻毛泽东同志的“五·七”指示,全市中小学先后共建立学农基地 1995 个,七大镇的中学都在农村建立了“农村分校”,将有限的资金和设备四处分散,在农村保管使用不善,损失也很多。十年动乱期间,全市大部分学校事业规模不但几无扩大,而且教学设备屡遭破坏,办学条件仍旧停留在 60 年代中期的水平,极大地影响了教学质量。

(六) 广大教师坚守岗位不屈斗争

在“文化大革命”的 10 年中,周总理于 1972 年提出要加强基础理论教学,反对把知识分子叫做“臭老九”,1975 年,邓小平同志主持中央工作期间,强调抓整顿,在这两段时期,吴江的教育事业曾一度走上轨道,但终因“四人帮”的破坏,未能彻底转变。在十年动乱中,在学校工作极端困难的情况下,吴江教育战线上的大部分同志仍然坚守岗位,辛勤劳动,与“四人帮”推行的封建法西斯文化专制主义进行了长期斗争。盛泽中学校长兼支部书记何庚同志身患重病,仍然忠于职守,团结同志,坚持斗争,粉碎“四人帮”后何庚同志终因严重的疾病而去世,其斗争精神感人至深,催人泪下。在广大教师的努力下,到 1976 年,吴江的教育事业在数量上还是有所发展的,小学学龄儿童入学率达到 98.2%,但巩固率却只有 60%~

70%，质量比文革前差。中学则发展到每个公社都有高中，但条件差，课程设置都不合要求，学生知识质量也比文革前差得多。

“文化大革命”是一场大浩劫、大动乱，它使吴江教育事业遭到了严重摧残，教育质量一落千丈，耽误了一代人，造成了各条战线人才青黄不接，拖了社会主义建设的后腿。

第四阶段 社会主义建设的新时期

粉碎“四人帮”使吴江教育事业重获生机，特别是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指引下，吴江教育战线不断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努力肃清“左”的影响，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调整、改革、整顿、提高”的方针和对教育工作的一系列指示，端正办学指导思想，改革教育不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弊端，教育工作逐步走上了健康发展的道路，特别是进入90年代，教育事业出现了从未有过的大好形势。

（一）拨乱反正，恢复学校正常秩序

教育战线是受“四人帮”破坏的重灾区，困难成山，百废待举。粉碎“四人帮”后，吴江教育战线在县委领导下，开展了深揭狠批“四人帮”运动，揭露“四人帮”在吴江的罪行。1977年5月，苏州地区教育局在盛泽中学召开揭批“四人帮”现场会。1978年4月，中央召开了全国教育工作会议，在全教会精神指引下，吴江教育战线掀起了批判“四人帮”炮制的“两个估计”的热潮，进一步肃清“四人帮”在吴江教育战线上的流毒。联系“交白卷”、“反潮流”、“反击右倾翻案风”等一系列事件，特别是通过总结文化大革命前后教育工作的经验教训，用实践作为检验真理的标准，大胆肯定十七年的好经验，大胆抓教学质量，把“四人帮”颠倒的是非一一纠正过来。粉碎了长期强加在教育工作者身上的精神枷锁，使广大师生员工得到再次解放，调动了广大教育工作者的工作积极性。1978年，经县委批准，撤销了社（镇）一级的教委组和中小学校革委会，中小学分别建立了党支部，恢复了学校干部职称，由县委和文教局分别任命

了中小学正副校长、教导主任和总务主任。重新建立中心校，将中心小学与中学的管理分开，小学由中心校管理，中学由乡中学管理，明确了中小学管理体制，并提拔了一批有一定知识水平、组织能力、有干劲的教师担任领导干部。另经上级批准，将震泽中学重新定为地区重点中学，吴江中学、盛泽中学、平望镇中心小学、震泽镇中心小学、盛泽镇中心小学、松陵一小、湖滨创新小学为县重点学校。同时，为了加强对学校的业务指导，1978年，文教局恢复了教研室，逐步配备了中小学各科教研员，积极开展教学研究活动。县师训班改为县教师进修学校，加强师资培训工作，从1978年到1980年三年中，参加短期培训的教师共2144人次，开展高师、中师函授，到1980年，全县参加函授学员共1627人。1979年，恢复设立了视导片，全县设5个视导片，各片设视导员1人，加强对全县小学的管理，1981年，全县11所完中都设立了政教处，专抓学生思想政治工作。为了提高学校干部的思想水平、管理水平，文教局十分重视培训干部的工作，仅1979年举办了三期培训班，共培训中小学校长、书记一级领导干部140名。系统学习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的方针路线，学习中小学工作条例，强调领导干部要按教育规律办事，认真学习教育学理论，钻研业务，提高理论水平。这一系列的工作，使学校教育在党的领导下正确健康地向前发展。

粉碎“四人帮”后，为使教学工作秩序日趋正常，1977年，吴江文教局对学校工作提出具体要求：一是“三坚持”（坚持用毛泽东思想统帅文化课、坚持理论联系实际、坚持启发式）；二是“四认真”（备课、讲课、辅导、批改作业）；三是“两加强”（加强基础知识教学、加强基本技能训练）。1978年，党中央召开了十一届三中全会，决定把全党工作的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遵照三中全会的决议精神，吴江各级学校以教学为中心，整顿学校各项工作，加强教学研究，提高课堂水平。是年，教育部重新颁布了全日制中学《暂行工作条例（试行草案）》，1979年9月，教育部又重新颁布《中、小学生守则（试行草案）》和教学计划。在试行“条例”和“守

则”的过程中,吴江各级学校的教学工作进一步得到加强,坚持以书本为主、课堂教学为主和教师的主导作用为主,广大教师努力改进教学方法,集中精力提高课堂教学质量。经过广大教师的努力,中小学教学秩序和工作秩序逐步得到恢复和稳定,健全了各种规章制度,“文化大革命”中那种混乱状态已基本扫除,校容校纪开始好转,从1979年开始,中小学的教学质量开始回升。1979年,在全省中学生数理化竞赛中,同里中学王坤明同学获得一等奖,七都中学钱松荣同学获得二等奖;1980年,青云中学沈秋明同学在参加全国高校统一招生考试中取得全省文科第5名的成绩。

(二) 落实知识分子政策,整顿教师队伍,提高教师素质

粉碎“四人帮”后,邓小平同志亲自抓教育,提出“知识分子的绝大多数已经是工人阶级的一部分,是党的一支依靠力量”,要求大家“要尊重教师的劳动,要采取适当措施,鼓励人们终身从事教育事业,”肯定了教师在社会主义建设中的重要地位。为了进一步落实知识分子政策,在县委领导下,文教局对“文化大革命”中发生的一些冤、假、错、案进行复查、平反、昭雪,文革中因各种问题受到审查的293名公办教师全部进行了复查,其中重大问题的25人(指关于反革命、特务、重新划成份的)全部纠正,对1957年整风“反右”时被错定为右派的34人全部予以纠正。另外,对在文革中受到冲击,被扣上“臭老九”、“走资派”、“业务挂帅”、“白专道路”等罪名的老教师、老校长,为他们恢复名誉,安排工作或恢复职务,落实了干部和知识分子政策。十年沉冤,一旦昭雪,心情格外舒畅,广大师生员工的社会主义建设积极性进一步得到了调动。为了提高教师的社会政治地位,为表彰先进,1977年上半年学期结束时,所有社镇的中小学开展了评比先进活动,全县中小学约有20%的教师被评为先进,另有15%~20%的老师受到表扬。1980年1月,县委召开了文教卫生等系统先进集体、先进工作者代表大会,表彰了文教战线的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有4人被评为“模范教师”。1981年,全县中小学教师普遍增加了工资。1982年4月,召开了全县30年教龄老教师会议,

表达了党和人民政府对知识分子的关怀。广大教师积极参政议政，1984年有32名教师被选为县党代会代表，1名被选为苏州市党代会代表，34名教师被选为县人民代表，3名被选为苏州市人大代表，28名教师选为县政协委员，3名为苏州市政协委员。1985年9月10日是全国第一个教师节，县委、县政府深入各乡镇召开了座谈会，出席教师1750人次，走访和慰问130名教师，各乡镇分别召开各种形式的庆祝会，表彰了400多名优秀教育工作者。县政府表彰46名县级先进教师，3名教师被县人大常委会授予1985年度县级劳动模范，3名教师被评为省级优秀教育工作者。为提高教师素质，从1979年到1980年，吴江文教局对全市公办中小学教师教学“五认真”的情况进行考核。根据国务院(78)1号文精神，对全县民办教师也进行了文化业务考核，对1900名文化业务考核成绩合格者发给任用证书。对一些不能胜任的教师作了调整，有的从中学调到小学，有的则由社队安排适当的工作。在对教师进行考核调整的同时，积极开展函授进修工作，同时吸收优秀民办教师转为公办教师，从1977年到1980年四年中，共有316名民办教师转为公办。吸收优秀民办教师转为公办，对鼓励教师终生任教，稳定教师队伍，解除民办教师的后顾之忧起了良好作用。1987年，全县中小学公办教师进行第一次职务评审工作，经过评审，有744名小学公办教师被评为小学高级教师，占参评总数41%，916名小学公办教师被评为小学一级教师，占参评总数的50.6%。1519名中学教师参评中，结果评出中学高级85名，占5.7%；一级536名，占35.3%；二级774名占51%；三级109名占7.2%。

(三) 积极贯彻“调整、改革、整顿、提高”的方针，合理调整事业发展规划和学校布局

为了治愈十年动乱造成的创伤，1979年4月中共中央召开工作会议，确定对国民经济实行“调整、改革、整顿、提高”的方针，坚决纠正前两年工作中的失误。从1979年到1983年，吴江文教局为贯彻调整方针，确定了“进一步普及小学教育，调整初中布局，控制

高中规模,努力提高教学质量”的指导思想,从实际条件出发,着眼于提高教学质量,巩固和提高普及小学教育的成果,积极稳步地改革中等教育的结构,采取多种形式办学,逐步使中小学教育事业的外部比例关系及内部比例关系相对协调,使教育事业逐步适应国民经济发展的需要,逐步解决教育事业上的“虚肿”现象。

1. 普及小学教育,重点放在巩固率。1979年,当时县革委会发了第20号文件,规定“凡15周岁以下未到小学毕业程度的少年儿童都要动员进校读书;在籍学生不得进厂学工;生产队不得安排农活”。1980年12月,中共中央、国务院作出了《关于普及小学教育若干问题的决议》,次年吴江县人大常委会通过的《教育事业调整规划》中指出:“我县虽已普及了小学教育,但中途流生多,教育质量低”,“今后工作重点要放在巩固普及小学五年制教育成果,努力提高教育质量,使学龄儿童进得来,留得住,学得好,要千方百计巩固学额”。自此,全县小学巩固率不断提高。到1983年,全县学龄儿童入学率为97.8%,巩固率为97.5%,毕业率为94.2%,普及率为95.2%,已达到教育部关于普及初等教育的四项基本要求,经省市检查合格,成为第一批领到省人民政府颁发的《普及初等教育合格证书》单位,提前一年实现了县政府提出的全市普及初等教育的要求。自民国4年(1915年)提出的普及初等教育的口号,经过近70年的艰苦努力,终于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得到了实现。

2. 在普及初等教育的同时,有计划地调整初中布局,压缩高中。1979年,完中从36所调整为29所,高中班级从160班压缩为102班,学生人数从8278人减少到5333人;1980年又减至22所,高中班级压缩为57班,学生减为2701人;1981年又压缩到11所,并全部实行三年学制。1979年,全县戴帽初中从原来306所调整为145所,并建立单独初中50所,1980年,戴帽初中减到120所,1981年又压缩到46所,至1982年小学戴帽初中全部摘除,并实现了初中二年到三年制的过渡。经过调整,1985年,全县有老完中11所,新办完中2所,乡镇初中20所,联办初中107所。1987年,为了普

及九年制义务教育初中段教育,全县进一步调整学校布局。根据上级有关合格化初中的要求,教育局要求各乡镇尽快向标准化方向努力,根据实际情况,撤班并校,力求中学合格化。是年经过调整,全县留有完全中学 14 所,乡镇初中 19 所,联办初中 80 所,另有职业中学 4 所,在校初中生 22 051 人,高中 6 385 人,职高 2 400 人,基本完成了中学布局的调整,达到了合理要求。这为稳定教学秩序,提高教学质量打下了稳固的基础。由于压缩了高中,调整了初中布局,有利于集中力量办好高中,办好重点中学,有利于师资进修工作。从 1979 年到 1981 年三年中,先后调入震泽中学的骨干教师有 14 名,先后调入教师进修学校的骨干教师有 16 名,加强了这两所学校的教学力量,提高了教学质量,也使教师进修工作更好地开展起来。

3. 进行中等教育的结构改革,大力发展战略技术教育。为使中等教育的结构趋于合理,吴江市教育行政部门从 1981 年开始,决定对现有的中学结构进行改革,大力发展战略技术教育。但当时困难很多,为了突破这一难题,吴江市文教局选择盛泽镇二中和桃源初级中学作为试点,试办职业班。经过长期酝酿,是年 8 月 4 日,经县人民政府批准,由文教局、劳动局、纺工局联合开办了“吴江县丝绸职业中学”和“吴江县中等丝绸职业培训学校”,10 月 4 日正式开学。各招初中毕业生 46 名,学制二年,设在盛泽二中,三块牌子一套班子,由盛泽二中领导班子统一领导。学生和家长都很向往这所学校。10 月 28 日,由文教局与桃源公社联合在桃源中学原高中部的基础上,开设蚕桑专业职业班,第一期招收 20 名学员。职业班的录取分数线比普通高中低,学生能学到一技之能,为各条战线输送初级技术人才,颇受社会和家长、学生的欢迎。经过两年的试点,取得了初步经验,1983 年,在湖滨中学和 18 所社镇中学招收职业高中班,设置文艺、幼师、建筑、丝绸、蚕桑、农技、水产、电工、化工、机械、林木花果、家禽家畜、畜牧兽医、财会、缝纫 15 个专业,招收学生 929 人,是年全县已有独立的职业中学 2 所(即丝绸职中和建筑职中)、职业班(包括普中设立的职业班)22 个。到 1985 年,

职高学生已达 1199 人,31 个教学班,职业班与普高招生比例上升为 1:3.8,初步改变了高中结构单一的状况。1986 年,为了加速职业教育的发展,建设主体型职业中学,县文教局在县教师进修学校内开办“吴江县职业中学”,当年招收 3 个专业班,166 名新生。1987 年,县供销社在县城西门外建立“吴江县供销职业中学”,当年招收供销经营专业 1 个班 49 名学生。1988 年,职高与普高招生比例为 1:1.6。到 1993 年,职高招生 1355 人,普高招生 1600 人,职高与普高招生比例达到 1:1.2 左右。出现了联合办学深化、自主办学扩大、专业设置优化,职技教育深受办学部门欢迎的好势头,在校学生巩固率达到了 98%。

4. 进行教育体制改革,实行分级办学,加强对教育的投资和管理。1983 年 3 月,江苏省委省政府下达文件,要求充分发挥乡镇和企业单位办学积极性,逐步实行分级办学、分级管理的教育新体制。农村小学和初中由乡镇办,县镇的小学和初中由县镇联办,县要办好完中、职业中学、实验小学和县教师进修学校。1984 年 4 月,县文教局在桃源、湖滨两个乡进行体制改革试点,在通过试点,广泛听取各方面意见基础上,县政府颁发了《吴江县征收农村学校教育事业费附加和城镇教育基金的实施意见》,决定全县中小学实行分级办学。中学分为县属和乡镇属两部分,七所县属完中(即江中、震中、盛中、平中、同中、黎中、芦中)和实验小学、教师进修学校由县管,其它六所农村完中(即湖滨、北厍、八坼、铜罗、震泽一中和庙港中学)由县乡共管,其它乡镇的中学和小学都由乡镇管。县教育局对乡镇所管学校的实际包干经费继续下拨,不足部分和事业发展需要增加的经费由乡镇解决。教师由县乡共同管理,公办教师以县管为主,民办教师由乡镇管为主。为了管理教育,各乡镇都建立了乡镇教育管理委员会,制定了各自的教育事业规划,落实了管理教育的措施,对所属中小学加强了管理,增大了资金投入。为了提高乡镇对学校管理水平,1986 年 3 月,县文教局培训了乡镇文教助理员,帮助他们熟悉业务,要求他们起好三个作用:一是当好

乡镇长的参谋助手,二是桥梁作用,三是组织促进作用。分级办学,调动了各级办学积极性,加大了对学校资金投入,增强了学校的活力,大大有利于提高教学质量。

(四) 提前两年普及九年制义务教育

为了提高全民素质,尽快改善办学条件,1990年,吴江教育局参照省教委颁布的九年制义务教育标准,在广泛调查和征求意见的基础上,制订了《吴江县九年制义务教育标准(试行)》,要求各乡镇积极推进九年制义务教育的实施。1990年,吴江有5个乡镇实施了九年制义务教育,全县达标学校总数为161所。吴江市聋哑学校正式开学,实现了吴江教育史上特殊教育“零”的突破。1991年4月,提出了“保五争七”的目标,当年又有7个乡镇依法宣布全面实施九年制义务教育。在实施义务教育的过程中,全县村级小学和农村联中布局又进一步作了合理的调整,村小从1985年的605所,减少到1991年的462所,农村联中从1985年的101所减少到1991年的41所,办学条件得到了显著改善。1991年,吴江县政府荣获江苏省校舍建设一等奖,为繁荣吴江教育事业打下了良好的物质基础。1992年初,中共吴江县委、县政府要求在1992年全面实施九年制义务教育,全市掀起集体和个人捐资,全民办教育的热潮。撤县设市的1992年,全市投入教育资金达6300万元,办学条件得到显著改善,11个乡镇所有实施九年制义务教育的指标均超过省定标准,震泽中学顺利通过省重点中学的合格验收。3年里,采取“财政拨、附加收、企业助、群众集、校办留、银行贷、学生交、部门挂”等多种办法筹措办学资金共达1.08亿元,新建校舍22.9万平方米,翻建校舍14.7万平方米,全市23个乡镇全部通过达标验收,提前两年实施九年义务教育,成为全省第三个全面实施九年义务教育的县(市)。1992年12月2日,市政府召开实施九年制义务教育达标新闻发布会,省教委主任袁相婉等出席会议,国家教委致电祝贺,《光明日报》、《解放日报》、《新华日报》、《苏州日报》,上海电视台、江苏电视台等10多家新闻单位作出报道。自此,吴江教育

又进入了一个新阶段。

（五）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全面提高学生素质，大面积提高教育质量

进入 90 年代以后，吴江教育战线以党的十四大精神为指导，学习贯彻《邓小平文选》第三卷和党的十四届三中全会有关教育工作的指示精神，积极贯彻实施《中国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和《教师法》，认真贯彻省教委(90)45 号文件精神，致力于教育质量的提高。在实际工作中，确立了“德育为首，五育并举，全面发展”的工作思路。为使学生德、智、体、美、劳几方面都得到发展，为他们将来成为适应四化建设需要的一代新人奠定坚实的基础，要求学校工作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全面提高学生素质，大面积提高教学质量，培养出合格加特长的学生。强调坚持以教学为中心，以提高课堂教学效益为重点，既注意安排好教学工作，又努力抓好思想品德教育和体育卫生工作。坚持面向全体学生，对好、中、差各类学生一起抓，特别注意做好差等生的转化教育工作，使学校教学得到大面积丰收，同时也注意培养优等生，在数学、物理、化学、体育等多学科中取得了令人注目的好成绩。吴江教育工作出现了前所未有的、蓬勃发展的势头。

1. 以德育为首，强化学校思想政治工作。90 年代，吴江市各中小学广泛开展以爱国主义为主题的“两史一情”教育活动，教育局组织编写了乡土教材《吴江历史》，在青少年中形成一股“知我家乡、爱我吴江”的热潮。各中小学坚持德育六项常规工作，即优秀班集体考评；实施升旗仪式；抓好重大纪念日活动；加强德育基地建设；试办学校团校、党校、家长学校；深入开展“学雷锋、学赖宁”活动。同时注重德育双基（学生德育基础知识的掌握，基本道德行为习惯的养成）教育，突出“转差”工作这一重点，努力降低在校生犯罪率，进一步完善学校、家庭、社会三结合育人网络。1993 年，在全市中小学开展声势浩大的“我为家乡献爱心”活动，平望新丰村小学沈静同学在元旦把省下来的 28 元零用钱汇到市政府，成为全市为“318”国道捐款的第一人。震泽中学、盛泽中学、桃源中学先后被

评为江苏省德育先进学校,另有 6 所学校被评为苏州市德育先进学校,学校德育工作取得了显著的成就。

2. 全面提高学生素质,全面提高教学质量。这一时期,吴江教育局把深化教学改革、发展素质教育作为工作重点来抓,学科教学改革向素质化、特色化发展和深化。小学素质教育分两大层次推进,村小、辅导校在开齐上足教好上下功夫。中心小学在发展特色、发扬特长、培养个性上着力,以语文教学为突破口,在学科质量评估目标上提出了小学生做到“四个一”,即写一手好字,讲一口普通话,写一篇好短文,会一项技能。加强对全市农村小学“五认真”检查和督促,促进了学生素质教育发展。建立吴江市窗口学校和常规管理先进学校,素质教育逐步迈上了新台阶。1993 年在苏州大市以上 3 次小学数学竞赛中,吴江市成绩名列六县市第一,其中震泽镇中心小学吴勇同学在全国小学数学奥林匹克总决赛中获得两个一等奖。1994 年,又由吴江市 3 名小学生组成的苏州城市队,作为江苏省唯一的城市队,代表省参加全国小学生数学奥林匹克总决赛,个人成绩共获 3 个一等奖,2 个二等奖,1 个三等奖,并荣获全国团体总分第二名的好成绩,这是近几年来江苏省参赛的最高成绩记录。1993 年,在全国小学生自然智能竞赛中,吴江市获一等奖 1 名,二等奖 12 名。在苏州市“导报杯”语文作文大赛上,吴江市有 10 名同学获奖,荣获苏州大市团体第一名。初中学科由应试教育向素质教育转变,重视学科能力和思维方法的培养,重视学科教学与生产生活实际相结合。积极开展“轻负担、高质量”的教学探索,努力培养合格加特长的初中毕业生。1993 年和 1994 年连续两年,吴江市中考成绩平均总分、及格率、优秀率、尖子率均列苏州六县市第一。大面积教学质量的提高,促使了具有特长的学生脱颖而出。1994 年,在江苏省和全国初中数学竞赛中,吴江市两次夺得全省第一。桃源中学周建松同学一个获得全国初中数学、物理、化学竞赛三个一等奖,荣获国家教委颁布的“宋庆龄奖学金。”高中积极探索分层发展的新格局,使吴江市高中教育更直接有效地为吴江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服务,特

色教育已初见成效。高考成绩也创出佳绩,1994年全市本科进线226人,大专进线151人,进线率位居苏州六县市第二名,震泽中学80%计215人进入本科和大专录取线,其中张志斌同学荣获苏州市文科状元,荣获李政道奖学金一等奖。全面提高学生素质,全面提高教学质量已经成为吴江教育的主旋律。

(六) 确立科研兴教的战略,素质教育更上新台阶

为了实现教育转轨,变应试教育为素质教育,1990年,吴江教育提出了“以科研为先导,向科研要质量”的科研兴教战略。是年成立了教育科学实验室,并颁布了《关于加强教育科学的研究的决定》文件,制定了《教育科学研究“八五”规划》,确立了“以小学为突破口,向初中延伸”的科研纵向发展思路。其后,一场“以科研为先导,向科研要质量”的科研兴教活动,在吴江各中小学蓬勃开展起来。

吴江市第二实验小学结合本地实际,确立了“以丝绸文化为背景,提高小城镇儿童素质”的综合改革实验课题,成果卓著,从该校培养出来的学生各方面素质超群。其科研课题,经省内外知名专家论证,已被确立为江苏省“八五”教育科研课题,中期验收获得专家们一致好评。该课题方案,在1992年获全国优秀教育论文一等奖,其科研成果获1993年江苏省教育科研成果一等奖。吴江市实验小学,依据STS(科学、技术、社会)教育精神,从1991年起进行“面向二十一世纪四个关心(关心健康、关心他人、关心环境、关心学习)素质教育实验”的课题研究,探索小学实施STS教育之路。梅堰中心小学与南师大挂钩,成立了“教改研究中心,”开展“劳动教育研究”、“苏南农村小学模式研究”等实验,1993年,该校“苏南农村小学现代化教育工程实验”被列为江苏省教科“八五”规划滚动课题。实小、二实小、梅堰中心校三校分别从不同角度去探索推进小学素质教育的具体模式,形成了你追我赶、争创一流的良好的竞争态势,被人们誉称为“三驾马车”。在“三驾马车”的带动下,全市中小学加快了科研兴教的步伐,同里二中探索了一条教育育人、活动育人、环境育人、服务育人的全方位“管理育人”新路子,教学质量逐

年提高,连续三年被评为“苏州市文明单位”,成为吴江教育战线上的一面旗帜。桃源中学关于培养数学壮苗的科研课题连年结出新硕果。从1991年至1993年,每年都能在省和全国级的数学竞赛中夺冠,被称为培养冠军的“摇篮”。青云中学注重开发学生的非智力因素,其科研硕果累累。桃源和青云两所中学被誉为吴江教育战线的两只“领头羊”。至1993年,吴江市中小学所进行的立项科研课题中,市(县)级有80多个,苏州大市级13个,省和国家级有5个,80%的学校有科研课题。科研兴教已成为吴江教育全面提高教学质量,全面提高学生素质的有效途径,学校的整体水平不断提高。特别是“三驾马车”被省市教育专家誉为“面向二十一世纪农村小学的雏形”、“中国农村学校的现代现象”。

第五阶段 全面实施教育现代化工程阶段

1993年以后,特别是90年代中后期,吴江市在前些年开展素质教育实验并已取得经验的基础上,提出实施教育现代化工程,至2000年底,全市各项教育指标均已达到或基本达到了省实施教育现代化工程达标县(市)的标准。这一阶段,由于以素质教育为核心,着重在依法治理教育、加强师资建设、讲究教学实效、深化教育改革、优化资源配置等方面下功夫,吴江教育的内涵发生了令人瞩目的巨变:以教育科研为先导实施素质教育成绩斐然,在省内外打出了旗帜。全市教育科研网络健全,基础扎实,成果卓著,省青年教师“教海探航”“五四杯”论文评比,吴江获奖等第与人数屡居全省前列。一大批办学层次高、教育质量好的学校脱颖而出:小学的“三驾马车”、初中的“两只领头羊”、高中的“四个排头兵”带领全市学校在素质教育的轨道上迅跑。全市办学水平和办学层次不断攀高,现拥有省示范性实验幼儿园2所,苏州市基本现代化示范幼儿园6所,省实验小学5所,省示范初中7所,省重点高中4所,国家级重点职业高中1所,省示范进修学校1所,省合格师范1所,省重点成教校6所,4校被命名为“江苏省模范学校”。全市教育质量全

面提高,特色教育之花竞相斗艳,艺术教育奇葩更是令人瞩目,1999年教育部在吴江市召开了全国农村学校艺术教育工作会议,与会同行对我市艺术教育特色予以高度评价。2000年,我市被教育部确定为全国农村学校艺术教育实验县(市)。教学质量稳步上升,学生发展全面,出现了多优少差、全科合格率高的喜人局面。像桃源中学、青云中学两所初中面向全体学生,深入实施素质教育,狠抓管理,实抓教学质量,每年中考合格率几近100%,总分优秀率超过三分之一。桃源中学的学生周建松、严锋在全国和全省的数、理、化竞赛中屡屡夺魁,并分别获首届和第四届全国宋庆龄奖学金的殊荣。这两校办学水平在省内外名闻遐迩,1998年在南通召开的全省初中教学工作会议上,省教委副主任周德藩提出了“北学洋思,南学桃源”加以赞赏和肯定。高中教学质量逐年提高,会考全科合格率2000年达到92.78%,高考升学率2000年达81%。震泽中学本科上线率在2000年达到96.87%,在全省同类学校中名列前茅。近3年来,在各级各类比赛中,吴江市学生获全国级特等奖7人,一等奖90人,二、三等奖237人,省级奖454人。其中在全国和省级的小学、初中数学竞赛中,吴江学生的参赛成绩一直稳居前列。在1997年全国小学数学奥林匹克竞赛中吴江代表队获接力赛第一名、计算团体第二名,1998年全国小学数学奥林匹克竞赛中吴江代表队再获计算团体第一名。1999年、2000年全国小学数学奥林匹克竞赛中吴江代表队再夺团体前五名。在历年全国和省初中数学竞赛中,吴江学生夺得一等奖的人数一直遥遥领先。

(一) 依法治教,依法治校,充分发挥教育法规对教育改革和发展的规范、保障和促进作用

1. 加强学习培训,广泛开展普法教育。市教委组织全市教师认真学习《教育法》《义务教育法》《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以及全教会素质教育文件、素质教育的10条基本要求和“减负”工作的规定等法律法规;教委经常利用寒暑假对校长、中层干部和骨干教师进行培训,聘请外地名校长、名教师和教育专家

来吴江作素质教育的报告,组织外出参观考察,学习借鉴先进经验,转变观念,提高学校领导和教师依法办学、依法执教,深入实施以德育为首的素质教育的自觉性。市教委还与市政法委、司法局、检察院、法院组成法制宣讲团赴全市中小学轮流进行法制教育,举办《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巡回图片展览。各校都聘请了法制副校长加强法制教育。全市在校学生的法制观念普遍增强,违法犯罪率控制在万分之零点五以下。

2. 坚持依法治教、治校,推行政务、校务公开,推进行风建设。为健全依法治教、实施素质教育的监督机制,市教委制定了《行政执法责任制的实施意见》等10项制度,建立和落实执法责任制,实施数行政执法公示制。全市各级各类学校的校务公开全面推行。各校还依据《教育法》等有关规定,结合学校实际,制定了学校章程。结合“双思”和“三讲”教育,以“内增素质,外树形象”为目标,以规范学校收费、加强师德师风建设、落实减负工作为重点,以政务公开、校务公开、民主评议、自查自纠为抓手,以领导、社会、学生满意为标尺,严肃认真、真心实意、扎扎实实推进全市依法治教的进程。

3. 切实加强教育督查工作。市教育督导室按照素质教育的各项具体要求,有计划、有步骤地加强对中小学的综合督导和对村小的专项督导,并坚持督导回访制度,定期或不定期检查有关学校的整改情况。为把原省教委素质教育的10条基本要求落实到位,1997年以来,由市教委统一组织,市教育督导室牵头,制定了开展素质教育督导检查的行动计划,有计划、有步骤地对全市中小学特别是初中学校进行专项检查。每周双休日或寒暑假组织人员分组对各初中进行执行课时计划的专项抽查,是否存在违规补课现象,并在《吴江督导》上公布检查结果,对存在问题的学校公开曝光。从去年下半学期起采用摄像检查的办法,把拍摄的情况在吴江电视台“教育时空”栏目中播放。这一措施有力地推进了全市素质教育的广泛深入实施。原省教委于1998年向全省转发了吴江市开展初中课程计划专项检查情况的经验及做法。为了加强学校的常规管理,在制

订完善中小学校容校貌百分考核方案的基础上,下发了校容校貌督导奖励制度的文件,以“四个窗口”(校容校貌、食堂、宿舍、广播操)建设为重点,市教育督导室每学期对每所学校进行3—4次的随访督查(小学带查一所村小),每次对照百分考核细则当场评估反馈。现在,学校窗明几净,地面无纸屑,墙上无污迹,净化绿化美化,校园文化积极向上已成为全市中小学的基本特征。

(二) 以教育教学研究为抓手,以课堂教学为主战场,全面推进素质教育

市教委于1995年6月制定了《关于推进我市小学素质教育的几点意见》,1996年9月制定了《关于当前推进中学素质教育的意见》,1997年8月下发了《关于全面贯彻教育方针,在中小学深入实施素质教育的意见》,并通过对我市所有小学的素质教育巡礼和中学素质教育现场会,形成了区域推进素质教育的良好局面,教育教学质量迅速提高,赢得了全市人民的称誉。同年,吴江市被国家教委确定为全国首批素质教育实验区。在此基础上,教委又向全市学校提出了“教好每一个学生,对每一个家庭负责”的要求。各校纷纷向社会承诺,切实做好面向全体学生,致力学生全面发展,加大防差、转差力度,全力推进以德育为首、以培养学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为重点的素质教育。

1. 以教育科研为先导,促办学水平提高。90年代初,吴江市确立了“以教育科研为先导,区域整体推进素质教育”的教育改革和发展思想,把教育科研作为带动和推进素质教育的主轴,确立教育科研是提高教师素质、提高实施素质教育水平和提高教育教学质量的抓手意识,在研究上从微观入手,贴近学校、教师、学生和教育教学实际,特别是深入学科教改,以科研促工作、促管理、促教学。为促进学生素质的全面发展,着重抓好音、体、美、史、地、生、劳技等学科和理化生实验课的开齐、上足,各校安排专职教师上课,兼课教师所任两门学科的班级分离;在小学,采用“走教”的办法,解决音、体、美、自然、英语等小学科专职教师缺乏的问题,受到了

省教委、教育部领导的高度评价。为落实“减负”工作的要求，市教委组织对青云中学、桃源中学进行专题调研，制订了具体的显性措施，并在全市推广。为促进学生个性的发展，全市中小学不断加强活动课程的建设和研究，积极组织和开展学科类、科技类、劳技类、文艺类等兴趣小组的活动和指导。

通过教育科研的实践，吴江市建设了一支专、兼、群三位一体的教育科研队伍，产生了一批科研型教师、“科研先导”型学校。如第二实验小学的薛法根老师在努力提高自身素质、搞好教育科研的同时，还带领本校教师和全市小学语文教师进行教改实验，自己也成长为全省最年轻的著名教师、省特级教师，成为全市科研型、学术型教师中的突出代表。近年来，继续发扬多校协作的集团型研究传统，在中小学形成小学语文教改、中小学艺术教育研究、初中“转差”研究、中学优化课堂教学研究等各种紧密型、辐射型、交流型研究集团，并形成中小学数学教育、中小学艺术教育和小学语文“集优识字”等区域特色，涌现出梅堰实验小学、市实验小学、芦墟中心小学等科技教育特色校（其中芦墟中心小学的“菊叶三七对金鱼、鲫鱼的作用研究”在1999年第五届全国青少年生物和环境科学实践活动中获得优秀项目二等奖），横扇中心小学（篮球）、平望中心小学（足球）、坛丘中心小学（乒乓球）、吴江中学（田径）、盛泽中学（篮球）等体育特色校，屯村中心小学、金家坝中心小学写字教学特色校等等。同时，不断推出一批有影响的科研成果，有20余篇科研论文发表在《教育研究》、《中国教育学刊》、《人民教育》和《光明日报》上，反映各校和全市教育科研成果的《素质教育的丝绸之路》、《小学教育现代化雏形》、《现代中小学艺术教育论》、《活的教育》等近10本专著已经陆续出版。

2. 抓课堂教学主阵地，促教学实效提高。课堂是实施素质教育、提高教学质量的主阵地。吴江教委认真贯彻原省教委文件精神，虚心学习洋思经验，积极探索以学生自主学习为中心的课堂教学模式，在全市倡导以运用启发式教学为主的课堂教学改革和研

究。通过教科教研的紧密协作,把侧重点落到提高教师课堂教学水平,提高课堂教学效率,培养学生自主学习能力,提高教学质量上来,努力探索如何尽快实现高质量、轻负担的目标,使所有的学生都能做到“堂堂清、天天清、周周清”。全市中小学在不断总结本学科教改经验的基础上,通过对优秀教师课堂教学范例的分析研究,每个学科分别形成了3~4个适合不同学段、不同课型的课堂教学模式,如语文、英语学科的“单元目标整体教学模式”、小学数学的“目标+尝试”模式等,并组织有关教研活动在全市各校加以推广。对符合素质教育要求的各学科优质教改课进行录像,制成光盘供全市教师教研学习。市教委每学年组织校级领导上示范观摩课、听优秀课、看优质课录像,每两年举行一次全市的百节好课和示范课教师评选活动,每学期组织一次大规模的全市中小学素质教育调研评估活动,重点对各校教师的课堂教学水平进行抽查评估。各校也确立了优化课堂教学是素质教育重中之重的观念,通过集体备课、教研组听课说课活动、学校开课日活动等各种形式,努力营造磨课炼课上好课的良好氛围。全市建立学校评课制度,每学年、每学期学校都要对每一位教师进行评课,分优、良、中、差评定,并将结果归入教师业务档案,作为教师职称评审的依据。为加强对“五认真”工作的规范,市教委颁发了《吴江市中小学教学五认真规范要求及实施要点》,提出了管理目标和具体要求,重点突出了教师认真备课和认真上课两方面,全市中小学把“五认真”检查的经常性和反馈的及时性列入学校教学常规管理工作。另外,广大教师在课堂教学中运用现代教育技术的能力不断增强,课堂效率不断提高。梅堰实小在1999年全省第二次多媒体课件评比中夺得7个一等奖,占全省一等奖总数(19个)的37%,另外还获得3个二等奖。

3. 抓学习困难生转化,促面向全体学生。市教委将转化学习困难生工作作为促进落实面向全体学生的重要举措,把转化学习困难生作为一项重要工作加以研究、探索和实施。为落实“教好每一个学生,对每一个家庭负责”的承诺,市教委把转化学习困难生

工作放在了全市教学工作的重要位置,专门制订了关于小学高年级、初中一年级学习困难生转化的文件,多年来,每学期末市教委都要组织对全市小学高年级的后20%学生和初中一年级的后30%学生进行跟踪调研考核,并把转化工作成效列入学校工作检查考核的重要内容。全市各校校级领导带头,从学校中层到每位班主任、每位任课教师,每人都要结对帮教2名学习困难生,建立档案,落实计划和采取个别辅导、作业面批等针对性强的措施,定期了解各方面发展情况,并把转化成效列入教师业务考核。为把转差工作落到实处,各校进一步加强对学生的思想教育、法制教育和心理健康教育,如青云中学韩老师一贯为学生进行心理咨询和疏导,取得了明显实效。另一方面积极开展学习困难生转化的研究。青云中学、平望二中等初中七校协作的“学习困难生转化”研究、农村初中英语学习困难生的成因及矫治研究等,通过教科教研的联手进行大面积调查和个案研究,在学习困难生成因、类型、转化策略等领域进行深入的研讨,并逐步在对象、教师、时间、措施的“四落实”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绩。市、校两级加强对学习困难生转化工作的管理,促进了全市教学质量的大面积提高。

(三) 加强队伍建设,为实施素质教育提供保障

1. 加强校长队伍建设。① 充实领导班子力量,从1996年以来共选拔89名优秀青年教师走上校级领导岗位,64%以上的小学校级领导达到大专以上学历,57%以上的中学校级领导达到本科及以上学历,全市各级各类学校领导班子的凝聚力和战斗力明显增强。② 实行校长责任制和学校中层干部聘任制,坚持每年度对学校工作进行全面考核评估,激发校长、校级领导、中层干部的积极性和工作责任心。③ 组织校级领导开设观摩课、公开课,参与评课活动,进一步增强校领导深入教育教学第一线的自觉性。④ 举办校长培训班,共有600多人次参加“九五”中小学校长培训班和提高班,校长的管理水平和能力明显提高。⑤ 加强党风廉政责任制建设,开展“三讲两加强”活动,组织“双思”和“三个代表”思想的学

习教育,领导干部的思想政治素质和理论实践水平进一步提高。

2. 加强师德建设。把培养教师具有“正己、敬业、爱生、奉献”的高尚师德作为师资队伍建设的核心。① 利用政治理学习时间,组织教师学习《教育法》《教师法》《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江苏省中小学教师日常行为规范》等,对教师进行正面引导,使广大教师认识到“学高为师,身正为范”,自觉地修身,提高自己的师德水平。② 在全市深入开展“扬师德、塑形象”“展师德风采、创优秀群体、树教育新风”等主题活动,评选师德标兵,引导教师爱岗敬业。③ 制订了《中小学教师 32 条考核》和教师文明行为、文明用语的“十宜十忌”,与教师签订《中小学教师岗位责任书》,各校结合各自实际建立考核评价和激励制度,通过同行、领导和学生、家长的共同评议,约束、规范教师的教育教学行为。④ 还把每年的 9 月定为师德宣传月。并明令禁止在职教师进行有偿家教,体罚和变相体罚学生。全市各校建立了党政工共同参与的师德领导小组,把师德建设摆在学校工作的突出位置,并不断完善师德测评考核机制。在突出正面教育的同时,教委加强了对违反师德规范和有违纪行为的人员的处罚。

3. 构建有效的师训机制。① 加强青年教师培养。1998 年,教委出台了《吴江市加强青年教师培养工作意见》,突出了对青年教师的过关培养。并设立青年教师奖励基金,每年表彰一批三年上岗考核优秀教师、教坛新秀、教学能手。② 对骨干教师进行拔尖培养。教委每年开展教学能手和学科带头人评选活动,实施名师、名校长工程。1999 年出台了《吴江市骨干教师管理办法》,建立骨干教师档案,与所在校签订培养目标责任书,实行分层培养,动态管理。③ 加强对后进教师的脱产培训。从 1998 年开始,在市教师进修学校开设了小学教师脱产提高班。④ 加强继续教育。为了在制度上规范中小学教师的继续教育工作,市教委拟定了《吴江市实施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工程的意见》和《继续教育验证办法》。市教师进修校充分发挥师训基地作用,采用送教上门和举办菜单式讲座等形式为全市教师提供业务进修。各中小学校积极组织多种形式

的校本培训,提高教师的各方面素质。

目前,全市初步形成了一支适合吴江教育发展、推进全市学校实施素质教育的需要,结构合理、素质优化的师资队伍。

(四) 深化教育改革,构建素质教育的运行机制,服务地方经济、文明社会,增强教育发展的活力

根据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社会全面进步的要求,吴江市以改革促发展,把体制和制度创新作为加快和促进吴江教育跃上新台阶的重要前提和不竭动力,建立有吴江特色、充满生机与活力的现代化教育体系。

1. 健全决策运行机制。市四套班子领导每年都要专题研究素质教育问题,并把素质教育的实施纳入了全市社会经济发展的总体规划之中,使素质教育成为我市各级领导的“一把手”工程。在市委的带领下,各镇领导把推进素质教育作为义不容辞的责任,切实做好指导、协调工作,并进一步强化乡镇负责教育的领导、学校校长为核心的素质教育目标管理责任制,为素质教育在全市区域推进保驾护航。

2. 健全评价机制。健全素质教育评价机制,从学校、教师和学生三个层面来进行。对学校,根据国家颁发的教育法规和《督导评估指导纲要》以及吴江的实际,制订了各级各类学校素质教育评估方案,开展素质教育综合督导、专项督导、常规检查和年终评估;对教师,从德、能、勤、绩四个方面为内容制订了对教师素质教育评价指标体系(共32条),加大师德评估的权重,从教书育人的整体效益评价教师的教育教学质量;对学生,小学全面推行了“素质教育报告书”,从1997年下半年起小学和初中全部取消百分制,统一实行等级记分制,强化对学生评价的诊断性、形成性、总结性功能。这三方面评价的改革,已成为全市素质教育实施取得实质性进展的“杠杆”。

3. 加快招生考试制度改革。除了继续推行九十年代初实行的小学毕业生划片免试就近入学的初中招生办法外,自1997年起对中招进行了三项改革:一是将重点中学与中师招生计划的80%指

标分配到各乡镇；二是将其中的 20% 招生指标作为奖励指标，与学校素质教育的综合考核结果挂钩；三是将音、美、史、地、生等学科列入中考范围，并认真组织初中理化生实验考查，发挥考试的牵引和导向作用。

4. 积极推进用人制度改革和学校内部管理改革。在推行“五制”改革的基础上，2000 年教育系统率先在全市展开全员聘用合同制。市教委先后下发了《吴江市教育系统实行全员聘用合同制的实施意见》和《关于教育系统实行全员聘用合同制的补充意见》，保证了全员聘用工作规范有序地进行。改革完善师范毕业生分配就业制度，建立起双向选择机制，2000 年在中学教师录用中进行了试点。

5. 办学体制改革进一步深化。桃源中学、青云中学、平望二中、培英学校等 4 校进行国有公办民助改革，鲈乡小学进行九年一贯制改革试点，进一步激活了学校的办学活力。根据第三次全教会精神，许多学校进一步解放思想，努力探索学校后勤改革，如青云中学、菀坪中学、松陵一中、震泽中学、市高级中学、七都中学、横扇中学等在宿舍民营化方面迈出了积极的步子。

6. 构建起为地方经济发展和社会文明服务的现代化教育结构体系。吴江以“三资(制)”为抓手，快速发展地方多元经济，尤其是吴江电子资讯产业园建设的加快、民营经济的迅猛发展，迫切需要大量高素质的劳动者和专门人才。吴江教育在高标准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和扫除青壮年文盲工作的同时，抓住机遇，积极进取，加快普及高中教育，大力开展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积极发展地方高等教育和终身教育，基本形成了与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普教、职教、成教、地方高等教育和终身教育协调发展的现代教育体系。

市职业中学积极调整专业结构，面向社会，在短训方面下功夫，2000 年还与高校联办了 6 个大专班，较好地实现了中高职的衔接。吴江市第二职业中学在继续办好传统丝绸服装专业以外，为服务社会、满足社会需求，办起了一年期的染整、会计电算化等短训班。交通职校等部门、企业办的职业学校主动适应本地区、本部

门、本行业的经济结构、产业结构和科技发展的需求,利用各自优势在岗位培训和继续教育方面为本地经济和社会发展服务。全市成教系统先后与 10 所省内外院校联合办学。为配合新一轮农村产业结构调整,莘塔、庙港、金家坝、黎里等镇成校或开办专业证书班或开展短期培训,对农民开展实用技术培训。为适应学习化社会的到来,各级各类成校更新观念,围绕社区的两个文明建设,拓宽办学思路,关注老年群体和弱势群体,积极开展社区教育活动。目前,已确定黎里等 4 镇成校为集各类教育为一体的社区教育培训中心。同时把实施计算机、外语考试制和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作为人才培养的一条重要途径,1994 年以来,全市接受计算机、外语培训的人数已超过 4 万人次,有 21 600 余人获得“双考”合格证;近 5 年来,全市参加自考获得学历证书的有 314 人。

(五) 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滚动推进教育现代化工程

吴江市自 1992 年通过苏州市政府组织的“两基”达标验收后,按照省教育委的部署,高举素质教育和教育现代化两面大旗,自 1995 年起,采取区域滚动的方法,整体推进教育现代化工程,到 1999 年 9 月在全省首家实现所有乡镇创建省、苏州市两级教育现代化先进镇一片红,其中省级先进镇 15 个,占全市乡镇总数的 65.2%。市领导高度重视素质教育和教育现代化工程的经验,国务院将《从吴江看基层县(市)应如何抓教育》阅件送呈到党和国家领导人手中,省政府办公厅《信息参考》载文《吴江市加大四个力度,全面推进教育现代化》加以宣传报道。1999 年 4 月,吴江市在全省教育现代化工程观摩研讨会上作大会经验交流。1995 年以来,吴江市先后被命名为全国素质教育实验区、全国特殊教育先进县(市)、江苏省教育先进县(市)、江苏省规范中小学收费行为达标县(市)、江苏省农村学校卫生工作试点县(市)、全国农村学校艺术教育实验县(市)。

截止 2000 年,吴江市教育现代化各项指标已基本达到省实施教育现代化工程达标县(市)建设标准。

1. 全民受教育水平。劳动力平均受教育年限 9.55 年。1949

年 10 月 1 日以后出生的人非文盲率 99.57%。每万人口中大专以上学历 305 人。

2. 教育发展水平。2000 年,学前 3 年入园率 96.23%,残疾儿童、青少年入学率 98.77%,小学入学率、年巩固率达 100%,初中入学率 99.86%、年巩固率 99.96%,初升高比例 91.12%,高考升学率 81%,升入普通高校 1994 人,录取成人高校 1017 人,参加自学考试 5281 人次,18—22 周岁青年接受高等教育占 18.03%,从业人员年全员培训率 41.55%,成人教育年培训 17.58 万人次。全市小学 148 所、初中 26 所。

3. 办学条件水平。全部市直属学校、21 个乡镇的“四个中心”和完全小学及高中阶段学校基本达到省颁建设标准。目前,全市拥有物理、化学、生物实验室共 248 个,仪器室共 251 个;音体美劳专用教室 472 个;图书藏书室 152 个,可流通图书 250 万册;师生阅览室 135 个,期刊报刊 900 余种;微机总计 4050 台,投影器 2400 台,语音室 44 个,多媒体设备 52 套;54 所学校装备闭路电视系统,22 所学校建成第二微机室。“三机一幕”进教室。1999 年,建成全省首家县(市)级教育信息中心和教育信息网。各中小学均开通了一线通联网、上网,10 所学校建成了校园网。

4. 师资队伍水平。幼儿园、小学、初中、高中专任教师学历达标率分别为 90%、97%、91%、87%,提高学历分别为 63.5%、59%、61%、4%;主体型职业学校、乡镇成校、成人中专校、教师进修校、高等职业学校(或办班点和班)和成人高校合格学历分别占 96.4%、67%、85.71%、92.3%、94.12%。骨干教师队伍不断壮大,现有省级名教师 1 人,特级教师 6 人;苏州市级名教师 4 人、名校长 2 人,学科带头人 21 人、学术带头人 5 人。

5. 素质教育水平。从 1990 年起全市中小学全面实施素质教育,1996 年制订了区域推进素质教育的方案,把素质教育贯穿于各级各类教育之中,以“办好每一所学校,教好每一个学生,对每一个家庭负责”为宗旨,以“狠抓校风,实抓质量,站稳脚跟,打出旗帜”

为策略,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推进以德育为核心、以培养学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为重点的素质教育,并形成了鲜明的区域特色。1997年被国家教委确定为全国首批素质教育实验区,2000年被教育部确定为全国农村学校艺术教育实验县(市)。《人民教育》、《江苏教育报》专题报道了我市实施素质教育所取得的成绩。

6. 教育管理水平。健全教育行政执法机构,加强教育管理,严格教育执法和监督;各级各类学校依法制定了学校章程,做到按章办学,积极推行校务公开,形成了依法治教、依法治校的良好局面。强化学校常规和校容校貌管理,加强校园文化建设,建立学校工作年度考核和德育百分考核制度。加快办学体制改革,初步形成以政府办学为主和社会力量办学共同发展的多元化办学格局。不断深化学校管理体制改革,建立科学的考核评价机制,增强了教育发展的活力。以教育科研为先导,强化教育科研管理,形成吴江教育教学特色。

7. 教育投入水平。教育经费做到专款专用,基本形成以政府拨款为主、多渠道筹措教育经费的投入保障机制。“九五”期间全市教育项目经费投入累计5亿多元。1997年,吴江市被评为省征收教育费附加先进县(市)。教师住房人均15.6平方米,已婚教师住房成套率91.2%。

回顾50多年来的吴江教育事业,尽管有过曲折和失误,但在吴江市委和市政府的领导下,在教育行政部门和广大教育工作者齐心努力下,总的趋势是向前发展的,特别是进入90年代以来,取得了巨大的成就。历史充分说明,只有在中国共产党的正确领导下,只有在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指引下,教育事业才能够得到健康迅速的发展;经济的可持续发展离不开教育,“发展经济,教育先行”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必然。

吴江市教育委员会

2001年3月

吴江文化事业的发展和繁荣

吴江，历史源远流长，文化底蕴丰厚。新中国成立以来，在党的文艺路线指引下，在中共吴江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全市文化工作坚持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坚持文艺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的“两为”方向和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双百”方针，大力推进社会主义文化建设，在文化设施、文化活动、文化市场、文化保护、文化交流、文艺创作等各个方面都呈现出生机蓬勃、繁荣兴旺的新局面，取得了前所未有的丰硕成果，有力地促进了吴江经济的发展和社会的全面进步，加快了吴江实现基本现代化的步伐。

50多年来，吴江文化事业的发展经历了三个时期：

新生兴办时期（1949.10～1965）

解放初期，党和人民政府在百废待兴的情况下，非常重视宣传文化工作，主要从机构、队伍、阵地、活动等方面入手，逐步兴办文化事业。

（一）机构职能

解放初，县政府设文教科，实施对全市文化工作的领导和管理。50年代中期，县一度实行文教分设，政府文化科专司群众文化事业。1952年，在民众教育馆的基础上，成立县文化馆。馆内设群众文化、图书、文物、影剧管理等部门，主要职能是配合党和政府的各项中心运动的宣传教育活动，运用展览、演唱、幻灯、图片、黑板报等形式，辅导农村俱乐部的文化活动。1953年，在各农村俱乐部的基础上，全县建立10个文化站，站内设置图书室、球类活动室、业余文艺组和摄影组，在所在地中心场所，利用黑板报、画廊等宣

传党的方针政策,组织学习各类知识。1957年成立吴江县影剧管理站,管理全县电影放映队和剧场。解放初期成立的新华书店,到1956年已有60余位工作人员,并在盛泽等地设置门市部。

(二) 队伍活动

1950年,政府从师范毕业生、社会青年中挑选、吸收一部分文艺骨干充实文化工作队伍,奔赴各乡镇开展基层文化活动。1958年,随着乡镇俱乐部的发展,文化工作者的队伍也不断发展和壮大,有500多名文艺爱好者参加各地的文艺宣传队,活跃基层群众的文化生活,做到村村有活动,乡乡有戏看,1956年,开始举办全县性文艺汇演,并选调节目参加苏州地区文艺会演。

当时县内的专业艺人有友好锡剧团、京剧团、评弹艺人和洪福木偶昆剧团。按照中央提出的对民间职业剧团“加强管理,积极扶持,稳步改造”的方针,对专业剧团进行登记整顿。经过“三改”后,增强了他们为工农服务的意识,经常深入全县各地,表演群众喜闻乐见的戏曲节目,剧目演出质量也得到了提高。县锡剧团先后排了《金红梅》等现代剧目,赴全县农村演出,受到群众的好评。吴江锡剧团曾被文化部命名全国8个红旗剧团之一。团长姚梅凤于1960年出席全国文教群英会,1964年出席全国团长会议,1981年出席全国农村文化艺术先进工作者表彰大会,并被授予全国先进文化工作者光荣称号。中央新闻电影制片厂曾拍摄有关锡剧团的记录片,《人民日报》等新闻媒体也发表文章,介绍吴江锡剧团“坚持为农民、坚持勤俭办团”的经验。1964年,锡剧团自编自演的《大年夜》作为江苏省代表队,参加了华东戏曲会演,并获创作奖,被列入华东地区优秀创作剧目发行单行本。贾俊编写的剧本《几粒谷》在当时也较有影响。评弹团“一根扁担两条腿,跑遍全县生产队”,人民日报1979年以图片形式予以表扬介绍。

这一时期的的文化事业在为工农服务,宣传党的方针政策,推动社会事业的进步等方面起着十分重要的作用。

“文化大革命”时期(1966~1976)

“文化大革命”时期,文化遭到冲击,文艺遭到扼杀。随后,文艺队伍解散、人员下放劳动。在极左思潮影响下,文化事业受到抑制、停滞不前,文艺活动贫乏枯燥,文化生活空前单调。

全面发展繁荣时期(1978~至今)

1976年10月,党中央一举粉碎“四人帮”以后,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春回大地,万象更新。在县委、政府的重视支持下,文化事业逐步复苏。经过一段时间的调整、充实、拨乱反正,文化工作在恢复中发展,在发展中兴旺,迎来了文化事业全面繁荣的春天。从1978年到现在,文化工作在发展道路上跨出了具有十分重要意义的两大步:

(一) 复苏、提高阶段(1978~1989)

在文化事业发展的重要转折阶段,中共吴江县委加强对文化事业的领导,通过增设文化机构等一系列新举措,充实文化直属事业单位的管理力量,从组织上为文化事业今后的发展奠定了基础。1980年以来,先后成立了吴江县图书馆、吴江县文物管理委员会(下设办公室),紧接着吴江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文物陈列室、吴江县越剧团、柳亚子纪念馆、同里文物保护管理所、吴江书画院等文化团体和单位陆续出现在吴江大地上。这一阶段,文化事业的复苏和提高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文化阵地在扩大。1985年,全县有乡镇文化站23个,有19个镇建立文化中心。文化站、文化中心集文化、图书、艺术、体育活动于一身,全方位、多层次地满足了群众求知、求乐、求美的需要。市区文化馆、图书馆、影剧管理站(影剧院)、文物陈列室、越剧团等拓展了文化业务阵地,发挥各自的功能,为社会服务。

2. 文化基础设施在更新。1976年红旗影剧院竣工。1985年总面积1380平方米的新图书馆落成。各镇文化站、影剧院、书店等文

化设施大部分得到更新,到 1989 年,全市新影剧院增加到 22 个,新华书店门市部 7 个、代销店 17 个。

3. 文化队伍在扩大。全县专业文化工作者从 1976 年前的几十人到 1989 年底,已有 300 余人,其中县越剧团就增加 46 人,县文联美术、书法、曲艺、戏曲剧等 8 个协会拥有会员 196 人,文物协会拥有会员 120 余人。期间,吕锦华、范小青等人创作了许多小说、散文、诗歌、民间文学等作品,并在省级以上报刊发表,其中不少还在省级以上的比赛中获奖。

4. 文化活动在蓬勃开展。文化大革命后,锡剧团在文艺舞台上恢复生机,演出《小刀会》、《十五贯》等历史剧目。仅 1979 年就演出 50 多场,受到国家文化部代部长周巍峙的称赞。1983 年成立的县越剧团,演出的古典传统和自编自排新剧目有《火烧百花台》等,共演出 299 场,其中在农村演出 284 场。群众性文化活动开展得红红火火。1989 年 9 月 24 日,以“爱我中华,建我吴江,振兴文艺,繁荣经济”为主题,以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40 周年为背景,县委、县政府举办了吴江县首届艺术节,艺术节期间共有 222 场文艺演出活动,还举办了书法、美术、摄影、盆景、集邮等展览,参加演出的有 4 500 余人,观众达 25 万人次,艺术节规模之大、活动项目之多、观众面之广、参演人数之多是吴江文化史上少有的。

5. 文化产业在起步。随着文化事业的发展,从县城到乡镇文化馆(站)、图书馆、纪念馆等单位,都着手兴办第三产业,探索走一条以文养文、以工(贸)养文、多业助文的新路。青云、南麻、震泽等地的文化中心通过办三产,积累资金用于群众文化事业。1989 年,全县年创收 45 万元,其中 50% 以上用于群众文化事业。

(二) 发展繁荣阶段(1990~至今)

为了适应文化事业加快发展的需要,1990 年 5 月,中共吴江县委决定文化、教育分设,成立吴江县文化局,1992 年 4 月成立文化市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1997 年 1 月,成立中共吴江市文化局委员会、中共吴江市文化局纪律检查委员会;1998 年 10 月成立文

化局工会委员会。随着文化局党政工组织机构的逐步健全,领导力量的逐渐充实,文化工作进入了一个全新的发展阶段。经过多年来的不懈努力,吴江的文化事业发生了深刻的变化,形成了生机盎然、绚丽多姿、繁荣兴旺的发展态势。

1. 创建活动成效显著。改革开放以来,特别是1991年开展创建全国文化先进县(市)活动后,坚持以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思想武器,坚持“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的指导方针,以争创为龙头,以繁荣为目标,突出重点,分类推进,整体提高。1993年吴江市率先在全国实现“镇镇万册图书馆一片红”;1994年被省政府命名为“江苏省群众文化先进市”;1995年被文化部表彰为“全国文化先进县(市)”;1997年全市23个镇被评为“江苏省群众文化先进镇”;千年古镇同里命名为“江苏省历史文化名镇”;1998年芦墟镇被江苏省文化厅命名为“民间艺术(山歌)之乡”。到2000年底,评为苏州市级文化示范镇有8个,明星图书馆4个,少儿文化园4个,芦墟镇少儿文化园获省级蒲公英少儿园称号。全市还有特级文化站6个。2000年开展首届特色文化活动评比,从28个申报项目中评出特色乡镇3个。特色文艺团队10个,特色家庭3个,文化明星4个,梅堰龙北舞龙队等5个业余团体被评为苏州市优秀业余文艺团队,松陵垂虹文化社等3个文学社被评为苏州市优秀业余文学社。

2. 文化设施焕然一新。1998年10月9日,市文化馆(文化中心)、博物馆、新华书店(图书发行大楼)三大工程奠基仪式在吴江大会堂旧址举行。江苏省文化厅、苏州市文化局、吴江市四套班子的领导出席了仪式。在市委、市政府的重视下,依靠社会各界的支持和全体文化工作者的奋力拼搏,三大工程于1999年底竣工,图书馆搬入文化中心;2000年6—9月红旗影剧院北立面改建工程完工。文化馆(文化中心)、图书馆、博物馆、新华书店图书发行大楼、红旗影剧院(改建)工程,市府总投资2600余万元,建筑总面积15766平方米,红旗影剧院扩建北立面新增2300平方米。2000年7月1日和国庆前夕,市四套班子领导在市委汝留根书记带领

下,视察检查了博物馆、文化馆(文化中心)、图书馆、红旗影剧院、图书发行大楼等工程,对政府实事工程的建设予以充分肯定。

新华书店图书发行新大楼先于 1998 年 10 月 9 日正式对外营业。图书馆、文化馆(文化中心)于 2000 年 2 月试运行,5 月 8 日正式启用。新建成的市图书馆内设图书借阅厅、多媒体阅览室、文献检索室等部门,实现图书分编、流通业务计算机管理,在多媒体信息网上开通网站。新建成的文化中心是一座综合性、多功能、开放型的群众文化娱乐中心,担负着全市群众文化的辅导、培训、创作、管理等职能,中心内设有多功能演艺厅及 10 余处排演、培训室。新建成的博物馆于 2000 年 7 月 1 日试开放,现设《历史文化陈列》、《吴江历代杰出人物展》、《书画藏品展》、《吴根生钱币展》、《友好城市往来》等 6 个展厅。陈列的展品有钱币、书画等 1 400 余件(枚),介绍 82 位吴江杰出人物的生平事迹。红旗影剧院改造工程有扩建北立面、新安装 54 千瓦氙灯放映机、配备 SRD 数码立体声放映设备和超宽大银幕、安装 900 只豪华型软席座椅、增装中央空调设备等项目,整个工程时间仅为 4 个月,9 月 30 日如期竣工。这些文化标志性工程,适应了我市经济发展和时代的需要,是吴江文化工作的辉煌成果,是载入文化事业发展史册的里程碑。文化设施“硬件”建设,为吴江文化的事业大发展、开创新局面,创造了良好的物质条件。中央电视台和江苏卫视台都从吴江重视文化建设的角度,报道了吴江博物馆的建成使用。

改革开放前,全市乡镇文化站阵地面积仅 460 平方米,文化站站均面积仅 20 平方米,且有 8 个文化站“有站无址”。20 多年来,特别是“八五”、“九五”计划的 10 年中,各级政府重视和支持对文化事业,逐年加大了投入力度,采取政府拨一点、文化站筹一点、群众捐一点的办法,加快了文化基础设施建设的步伐,新建了一批功能较为集中、设施较为齐全的农村文化中心。如:1991 年以本镇人民捐资带动建设的青云镇同乐园文化中心;1997 年以镇政府投资为主建设的桃源镇文化中心;1998 年以企业、民资投资为主的平

望镇文化中心；1999年，黎里镇文化站迁入政府投资300多万元的新公园等。所有这些新建的农村集镇文化中心均具有一定的硬件规模。多渠道筹资兴办文化事业的途径初露端倪。到2000年底，全市文化站阵地面积累计已达27205平方米，站均面积1295.48平方米。

3. 文艺创作硕果累累。“八五”以来，吴江文化系统把繁荣文艺创作作为文化工作者的首要任务。21个乡镇有19个建有文学社，有社员400余人，各类文艺团体300余个，创作各类文学艺术作品13000余件，有7000余件作品在苏州市级以上赛事活动中参演、入选和参展。在市以上各类文艺比赛、征文、展览活动中，获得780多个奖项，其中国家级121项（次），苏州市级261项，省级221项；获得江苏省一等奖17个，二等奖14个，苏州市一等奖32个。农民歌手两人两次获全国二等奖。电视片《吴江古桥》1994年获苏州市首届“五个一”工程优秀奖。张明观同志历时3年创作的长篇传记文学《柳亚子传》，获苏州市第二届“五个一”工程入选奖。民间故事集《泉姑娘》获第二届江苏省民间文学荣誉奖。芦墟镇挖掘整理的长篇叙事吴歌《五姑娘》填补了汉族无长篇吴歌的空白而闻名中外。还涌现了荆歌、徐卓人等一批中国作家协会会员和范振涯、张辛题、凌淦群、钱惠芬等一批省书法家协会会员。2000年由江、浙、沪、京等著名歌词、作曲家及我市词作者共同创作的歌颂吴江的歌曲14首，灌制成CD片，由江苏音像出版社出版发行。市委汝留根书记为该CD片封面《锦绣吴江》题字。由书画院组织创作的、苏州古吴轩出版社出版的《吴江风情书画集》，结集了全市24位书画作者的36幅作品。市委宣传部部长徐惠民为该书作序。由广西民族出版社出版、曾宪瑞主编的中国歌海词丛第13辑——钱国良创作的《我的江南》公开发行。业余作者陆廉德创作的《牛田湾风波》荣获全国人口与计划生育征文二等奖。漫画《无题》获日本《读卖新闻》佳作奖。中篇小说《革命家庭》等获吴江市首届文学艺术奖。

4. 文化活动丰富多彩。继1989年后，1992年、1995年连续举

办吴江市第二、三届艺术节,向社会全面展示吴江政治安定、经济发达、文化繁荣的新局面。三届艺术节共组织各种展、演、映、赛活动 860 项(次),参与活动 2 万余人,观众达 55 万人(次)。近几年,坚持组织送书下乡、送戏进村、送春联到户的文化下乡活动,通过演出、展览、娱乐、影视等 290 余项活动,观众累计达 33.2 万人(次)。全市文化工作者始终坚持以服从中心、服务经济、服务人民为宗旨,积极组织开展群众性文化艺术活动。1998 年为声援和支持灾区人民抗洪救灾,举办“献一份真情”赈灾义演,为灾区捐款捐物 400 余万元。1997、1999 两年中,围绕重大纪念节庆,先后举办了庆香港、澳门回归、庆祝吴江解放 50 周年、庆祝建国 50 周年等文化活动。金秋经贸洽谈会“锦绣吴江”文艺晚会、同里旅游文化节、七都太湖旅游节、盛泽丝绸文化节等大型活动则融文化与经济、旅游、娱乐于一体,是文化服务于经济建设的重头戏。为了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近年来,还充分利用改善后的硬件设施条件,开展经常性的丰富多彩的文化活动,如国庆广场文娱联欢会、迎接新世纪元旦文艺晚会等等,较好地发挥了文化服务社会、服务群众的作用。

公共图书馆事业蒸蒸日上。改革开放前的 1978 年,全市馆藏图书 10 541 册,到 2000 年,市、镇两级公共图书馆藏书达 64.5 万册,全市人均藏书 0.8 册。吴江市图书馆现有藏书 22 万册,其中古籍 5.5 万册,善本书 1100 册。年接待读者 10 万人(次)。1997 年实现图书分类,图书流通等业务工作的计算机管理;99 年 2 月,在中国多媒体信息网上开通了吴江图书馆网站,域名为 <http://www.wjlib.jsinfo.net>,成为全省首批实现自动化管理的县市级图书馆之一。目前镇级图书馆藏书超 2 万册的有 11 个,超 3 万册的图书馆有 1 个。1989~1999 年十年间,吴江图书馆两次获“全国文明图书馆”称号,两次通过国家级二级图书馆等级评估、考核。

5. 文化市场繁荣有序。通过多年来的培育、扶持、发展,一个多层次、多形式、多体制的文化市场格局已初步形成。按照

“一手抓行政,一手抓管理,促进文化市场健康发展”的方针,依法行政,依法管理,加大对文化市场总量、布局、结构等方面调控力度,1988年12月吴江市第一家营业性娱乐场所恰恰舞厅的诞生,至2000年,全市已有歌舞娱乐场所146家,电子游戏经营场所63家,文化管辖音像制品经营单位101家,书报刊经营网点158个,各类印刷企业249家。为进一步做好依法管理工作,制作档案卷宗636份。一个由国家、集体、个人、外资股份多种经营体制组成的文化市场运行机制已颇具规模。1991~2000年,文化行政管理部门依法缴入国家财政的管理费累计达310余万元。由于大力扶持健康的文化产品,倡导适合广大群众消费水平的有益的文化活动,吴江的文化市场正成为拉动消费的又一经济增长点。

6. 文博事业成绩斐然。吴江物华天宝,钟灵毓秀,悠久的历史培育了绚丽多姿的吴江历史文化。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开展了大规模的文物普查,发现全市不可移动文物385处、石刻238块、其他流散文物177件、古文化遗址出土点20处。1990年前,全市仅有5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38处市(县)级文保单位;1995年4月,新增10处省级文保单位。吴江市政府经过三年多的调查论证,调整了200处文物控制单位后,又于1997年批准公布了12处市文物保护单位。至此,全市已拥有省、市级文保单位53处,成为省内外知名的文物大市。千年古镇同里成为江苏省首批历史文化名镇,并且是江苏省唯一的全镇性省级文物保护单位。1999年震泽镇通过江苏省第二批历史文化名镇的专家评审。2000年11月,在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遗产委员会第24届年会上,同里退思园被列入《世界遗产名录》。1995年以来,筹措资金1000余万元,抢救维修了慈云寺塔、先蚕祠、张应春烈士墓、徐灵胎墓、白龙桥、禹迹桥、王锡阐墓等20余处文保单位。1997年5月28日,吴江市召开大会,隆重纪念柳亚子纪念馆开馆10年、南社发起90周年、柳亚子诞辰110周年,中央、省、市、县的领导及海内外朋友近200人参加了纪念活动,共征集到全国各地知名、资深书画家名人字画265

件,其中著名书法家、全国文联副主席尹瘦石先生将珍藏的艺术作品集和毛泽东诗词《沁园春·雪》手迹复印件捐赠给纪念馆,文化品位之高,非同一般。1998年11月23日,明末清初著名天文学家王锡阐诞辰370周年学术研讨会暨王锡阐纪念馆开馆仪式在震泽镇隆重举行。吴江市四套班子主要领导、海内外有关学术团体和专家学者代表200余人参加了纪念活动。中国科学院院长、科技史学会理事长路甬祥专为纪念馆题词并发来贺电。在吴江博物馆工程建设的同时,近万件馆藏文物逐一得到清理。据不完全统计,文化局建局以来共征集各类文物360余件,文保单位的“四有”基础性工作逐步完善。市文物管理部门还先后组织4次对梅堰龙南遗址、桃源广福村遗址进行抢救性发掘,出土了大量石器、陶器及10余种食物种子。为研究太湖流域原始村落的形成和良渚文化时期、马家浜文化晚期及其民俗、民情提供了宝贵的实物资料。2000年11月,全国人大视察吴江文物保护工作、检查《文物保护法》的执法情况时,对吴江市、镇、群众三位一体保护文物的做法给予了肯定。

7. 对外文化交流日趋活跃。1990年以来,吴江对外文化交流日趋频繁。曾先后与国外友好城市代表团及日、美、俄罗斯等国友人举行联谊活动和艺术交流。1995年10月,日本国内滩町文化代表团来吴江参加第三届艺术节,12件书画作品和工艺精品参加展出;1996年吴江市业余作者19件书法、美术、摄影、篆刻作品参加内滩町文化节展出,有7件作品被町政府珍藏,10件作品被内滩町市民收藏;1997年钱惠芬的书法作品应邀参加新加坡《中新当代百家妇女书法家作品展》。1997~1999年吴江市连续三次派遣政府、文化代表团出访日本,2次组成吴江文化艺术团赴日本国千叶市、内滩町交流演出,受到好评。红旗影剧院、黎里影剧院多次接待了俄罗斯的艺术团来吴江演出。文化作为联络四海宾朋的纽带,宣传了吴江,扩大了吴江的知名度。

8. 文化产业稳中有进。利用文化行业的自身优势、资源优势、人才优势,将文化阵地和文化活动推向市场,用市场的运作方法,

发展文化产业。如：图书馆利用新馆舍发挥阵地优势，举办黄波儿童英语班，利用多媒体阅览室创收。书画院在提高艺术品位、发挥社会效益的同时，通过出版发行《吴江风情书画集》创利；全市影剧院利用传统优势，因地制宜地发挥国办文化在社会事业中的主阵地作用。据不完全统计，1991年至2000年的10年中，电影放映演出收入累计4803.5万元；文化馆通过胡昆培训班在全市10个乡镇招收学员，开设了钢琴、古筝等11个艺术门类的培训班，学员人数近400名，创造了较好的经济效益。柳亚子纪念馆通过签名售书、增加彩扩和婚纱摄影、房屋租赁等措施，增加经济收入。为了集中文化系统的资源优势，近年来，加大了资源配置和调控的力度，加大了对文化产业的投入力度。利用地域的有利条件，改建、新建了一部分沿街用房，与20多户业主签订合同，到帐租金达52.027万元；成立音乐制作室，用不长的时间制作《锦绣吴江》原创歌曲CD光盘和盒带（由新华书店经销），为吴江电视台、有线电视台制作10余首配乐，为《今日吴江》及平望制作《交通重镇——平望》VCD，产生了一定的经济效益；同时还积极开发利用文物资源，通过与旅游经济的结合，带动文化消费，据不完全统计，数年来各文物景点共接待参观游览观众近500万人次，不但促进了文化产业的发展，也取得了可观的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拓宽了文化事业发展的资金渠道。

9. 党的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不断加强。改革开放以来，特别是1997年以来，市委进一步加大了对文化工作者的队伍建设，人员结构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在年龄结构上，全系统在职人员平均年龄由49岁降到目前的43岁；在文化结构上，具有大专学历的增加258%，本科以上学历的增加130%；在知识结构上，具有初、中、高级技术职称的专技人员96人，分别提高了30%、31%、150%。通过各种政治理论学习、专项教育和坚持不懈的努力，全系统的思想政治素质也得到了增强，现有党员65名，占在职在编人数的40%，1990年以来，累计30多个单位被评为先进基层党组织和

县、市级文明单位,省、市级明星剧场。另据不完全统计,全系统累计 85 个单位 40 人次被评为市以上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

吴江市文化局
2001 年 2 月

吴江卫生事业的发展

吴江历史上中医中药事业比较兴旺,宋代有太医院院史朱儒(著有《太医院志》),清代有著名医学家徐大椿,明清两代名垂史册的名医有87人。但由于整体医疗力量薄弱,特别是广大农村缺医少药,急性传染病如霍乱、天花、白喉、伤寒、疟疾、流脑等常有流行,尤以血吸虫病危害最为严重,在重流行区,家破人亡,田园荒芜。

解放以来,卫生工作贯彻了“面向工农兵,预防为主,团结中西医,卫生工作与群众运动相结合”的方针,医药卫生事业不断发展。50年代至60年代,党和政府建立县、区全民医疗卫生机构;组织个体医生走集体化道路,成立联合诊所(医院)。60年代末,各乡镇都建立了集体性质的卫生院;在农村普遍建立卫生室,逐步形成了县、乡(镇)、村三级医疗卫生网。同时广泛发动群众,开展爱国卫生运动,除害灭病、预防接种和血吸虫病防治工作,有效地控制了传染病和寄生虫病的发生和流行。“文革”期间,由于左倾思想的影响,正常的医疗秩序被扰乱,医疗单位房屋破旧、设备落后、技术低下的困境长时间不能解脱,特别是造成了人才培养上的脱节,卫生事业的发展遇到了重大挫折。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在“调整、改革、整顿、提高”方针的指引下,全市卫生系统坚持实事求是,坚持改革开放,突出预防保健这个重点,致力于建设和发展三级医疗卫生网。特别是近几年来,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指导下,解放思想,深化卫生系统内部的改革,为保障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为保证吴江经济的高速发展,作出了贡献。

医疗卫生机构的发展

建国时,全市共有中、西医私人开业人员322人,县立机构一

个,人员 15 人,病床 15 张。解放后,通过实行带徒、进修、培训和国家医药院校毕业生的输入,卫生队伍逐渐壮大,到 1965 年,卫技人员已达 952 人,病床达到 754 张。“文革”期间,大量的医药院校被迫停办,使医疗卫生队伍出现了青黄不接的现象。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医疗卫生机构和队伍得到了新的发展。特别是 1984 年以来,卫生事业在市(县)委、市(县)政府的领导下,着重抓好市(县)、乡(镇)、村三级医疗网的建设,对乡镇(中心)卫生院建设更是下苦功夫、下狠决心,经过 10 多年的努力,终于彻底改变了“脏、乱、差”的面貌。同时,市(县)级医疗卫生机构,村级卫生组织也不断得到发展。到 2000 年底,全市共有医疗卫生机构 93 个;在编人员 2 622 人(其中厂矿医疗机构 33 个,在编人员 99 人),每千人口卫技人员数由 1949 年的 0.72 人增至 2000 年的 3.4 人;病床 1 698 张,每千人口拥有病床数从 1949 年的 0.03 张增至 2000 年的 2.2 张。全市各医疗卫生机构拥有房屋面积 135 442.48 平方米,固定资产 14 883.18 万元。

1. 市(县)级医疗机构的建立

新中国成立时,仅有一所县人民医院(现市第一人民医院前身),房屋 53 间,病床 15 张,工作人员 15 人。50 年代至 60 年代,作为全县唯一的医疗中心,为吴江的建设和发展作出了重要的贡献。1972 年 2 月,在原县血吸虫病治疗组的基础上,扩建为平望地区医院,按综合性医院的规格建设,1984 年 12 月,改为县第二人民医院。1979 年 1 月,为了贯彻落实党的中医工作政策,筹建吴江县中医医院,设在平望乡卫生院内。1990 年将平望镇卫生院改建为县中医医院。1979 年 12 月,设立吴江市精神病医院,设在同里中心卫生院内,对外统称“同里医院”。1999 年 6 月,撤消吴江市精神病医院。到 2000 年底,3 所市级医疗单位共拥有病床 540 张,职工 937 人,医疗用房建筑面积 38 862.61 平方米,固定资产 5 512.64 万元。

2. 乡镇(中心)卫生院的建立

1950～1953年，先后在震泽、盛泽、大庙、芦墟成立区级卫生所，在严墓、大庙、谭丘、横扇、黎里成立区级妇幼保健站。同时，在乡镇上组织私人开业的中西医生走集体化道路，成立集体医疗机构。1951年11月黄德亨、金储之等在平望镇办起全县第一个集体医疗机构——平望联合医院。之后，各乡镇的联合医疗机构相继组成，至1956年底，全县共有联合医院、联合诊所17所。1957年底至1958年初，集体医疗机构一度改称民办医院。在人民公社化运动中，公社领导机构所在地的集体医疗机构组建为人民公社医院，到1959年底止，全县有人民公社医院21所，病床395张。1960～1961年，撤销了区级医院卫生所和妇幼保健站，人员、设备充实各地公社医院。1962年底，公社医院发展到23所，基本上形成了目前的格局。1983年9月，随乡社体制分设，公社卫生院统一更名为乡、镇卫生院。1985年12月5日，县卫生局决定，将盛泽、震泽、芦墟和同里卫生院明确为中心卫生院。1989年又决定将黎里镇卫生院明确为中心卫生院。2000年，市卫生局决定将青云卫生院上升为青云中心卫生院，同里中心卫生院变更为同里镇卫生院。1987年起，根据省政府文件规定，乡镇卫生院实行分级管理，即行政上由原来的县卫生局领导改为由乡、镇政府领导，业务上仍由县卫生局具体指导。

到2000年底，全市有中心卫生院5所，镇卫生院17所（平望镇卫生院归入市中医医院）。拥有病床1 054张，职工1 513人，医疗用房建筑面积83 442.07平方米，固定资产7 970.47万元。

3. 预防保健机构

1951年3月，党和政府为了保护妇女儿童的身体健康，建立县妇幼保健所，开展推广新法接产和妇女保健工作。1969年“文革”时机构撤销。1975年11月，恢复妇幼保健所。1951年12月，针对血吸虫病猖獗、危害情况严重的现象，建立县血吸虫病防治站，负责全县防治血吸虫病的业务指导工作。1969年，该站被撤销，1973年恢复机构，改称县卫生防疫站。1969年，建立县麻风病

防治院,负责对麻风病人的统一治疗和管理,80年代后,随着麻风病人的减少,防治规模的缩小,改称为县慢性病防治院,1989年,改称吴江县皮肤病防治所,主要负责对全市麻风病、性病的统一防治和管理。1979年1月,成立县卫生局药检室,负责对全县医药市场、医药制品的技术监测。1985年2月,改称吴江县药品检验所。到2000年底,全市有市级预防保健机构4个,在职职工113人。拥有服务用房9488.87平方米,固定资产705.51万元。

4. 卫生进修学校

1958年大跃进期间,建立吴江县卫生学校。当年招收一期“调干生”,30名学员。1959年、1960年又在应届初中毕业生中招收2期学员,上述3期均为医士专业。1962年5月停办。1980年,成立吴江县卫生进修学校,以在职短期培训为主,当年开始招生。经省卫生厅批准,1985年起作为苏州卫校吴江办班点招收正规中专学生,至1994年共招收药剂、医士、护士等专业6期6个班,学生285人。1996年起主要从事职工继续教育工作。到2000年底,市卫生进修学校有在职职工8人,拥有教学、办公用房2049平方米,固定资产42.46万元。

5. 牙病防治所

松陵、平望、盛泽、芦墟4所镇牙病防治所是在齿伤科联合诊所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1956年—1964年间,4所联合诊所相继成立。1974年12月,统一改为卫生所,1985年12月5日县卫生局决定改称镇牙病防治所(集体性质)。到2000年底,4所牙防所共有在职职工19人,拥有房屋面积760.3平方米,固定资产115.16万元。

医政管理工作

1. 医疗卫生机构管理

民国期间,中医师、西医师均为个体开业,自由设立,称医院、诊所、医室。县立医院由县府管理,县立医院改为伪中央内政部直

辖医院后,县府负协助管理之责。民国 35 年(1946 年)5 月,县立医院改为县卫生院,协助县府,兼理卫生行政事宜。民国 36 年 8 月,县府令县卫生院对私立医院、诊所实施民国 33 年 9 月中央颁布的《医院、诊所管理规则》,规定凡设置病室、收治病人者为医院,无病室者为诊所。

解放后,陆续建立各级医疗卫生机构。1952 年 9 月,县人民政府卫生科成立(1965 年改称县卫生局)。这是吴江历史上第一个专门从事卫生行政管理的政府职能机构。县级医疗卫生机构的业务由上级卫生主管部门对口指导管理,行政上由县人民政府和县卫生行政主管部门领导,区、乡医疗卫生机构由县卫生科(局)主管。1951 年起由各区、乡个人开业医生联合,组成联合诊所,实行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内部自理的管理办法。1958 年人民公社化后,各乡镇成立人民公社,每个公社都建立一个公社医院,联合医院改为人民公社医院,人民公社医院的人员、经费由公社统一管理。1963 年,县卫生科收回了对公社医院的管理权。1978 年,针对“文化大革命”以来公社医院管理混乱的现状,调整充实领导班子,考察任命院长,建立健全以岗位责任制为中心的各项规章制度,同时,针对公社医院兼负防、治两方面的任务,将公社医院更名为卫生院,对农村卫生院进行全面整顿,县卫生局分期分批对卫生院进行经济管理检查验收,1982 年起对卫生院事业补助费采取以考核定补办法。1987 年,吴江县人民政府根据国务院、省政府分别批转卫生部、卫生厅“关于卫生工作改革意见”的有关精神和苏州市人民政府(1986)38 号文件提出的要求,在桃源乡卫生院、梅堰乡卫生院和青云乡卫生院实行分级管理的基础上发出《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医疗卫生工作的通知》即 54 号文件。1987 年全县各卫生院年内实行分级管理,卫生院原来以条线为主的管理方法改变为以块为主的管理办法,确立当地政府对卫生院的直接领导关系,县卫生局对卫生院的管理方式由以前的领导管理型改变为管理服务型。1989 年根据省卫生厅整顿厂矿企业医疗机构要求,批准 37 个厂

矿企业成立卫生所、室，由卫生局进行业务辅导，其行政归各所属局、公司。

2. 卫生技术人员管理

民国 21 年 10 月，县府令县公安局对民国 18 年《医师暂行条例》未颁布以前，未立案医校毕业或医院实习出身的开业医生变通办理领证手续、转报上级鉴核备案。同月，对旧式接生婆核发期限为两年的开业执照。民国 23 年，县中医公会遵县府令，对开业中医办理登记、申请领照手续。呈县府核转申请领照者有 238 人。翌年，领到省民政厅颁发的开业执照者有 197 人。民国 36 年 5 月，县府布告，对西医师、中医师、药剂师、牙医师进行资历审查、查询，办理领证。

解放后成立县卫生工作者协会，个体开业医生参加协会，由协会统一进行管理，组织政治、业务学习。随后成立联合医院，绝大部分个体开业医生进入联合医院。1953 年，在全民、集体医疗卫生机构内办理中、西医生登记。1956 年对全民所有制医务人员进行技术职称晋升。1962 年县卫生科对个别社会医生颁发个体开业执照。1964 年社会个体开业人员全部吸收进集体医疗机构。1975 年 10 月起对集体医疗机构职工实施退休金统筹办法，解决了集体人员的老有所养问题。1978 年对县人民医院 11 名医务骨干恢复了卫生技术职称，1979 年起至 1982 年医疗卫生单位开展第二次卫生专业人员的专业技术考核和晋升工作。1987 年职称改革进入正常化。1999 年《执业医师法》正式实施。全市现有在职卫技人员 2616 人，其中集体人员 738 人。目前已有主任医师 7 人，副主任医师 85 人（其中中医 13 人），主治（管）医（技）师 518 人（其中中医 83 人），医、药、护、妇幼、技师 930 人（其中中医 42 人），医、药、护、技士 577 人（其中中医 13 人）。

到 2000 年底，经吴江市卫生局考试考核，批准了 26 名社会行医人员个体开业。

3. 医疗业务管理

50年代初,县卫生科着手进行医疗业务管理,联合医院制订章程,县卫生院制定规章制度和工作制度。1958年,医务人员轮流参加大炼钢铁劳动,工作秩序有所破坏。1961年后逐步纠正,恢复了医院的工作制度和诊疗常规。“文化大革命”中,医院实行“医护一条龙”,正常的医疗秩序遭到干扰、破坏,医疗质量下降。1978年起,对各级医疗机构进行以提高医疗质量为重点的全面整顿工作,医政方面制订《病历书写规范》、《急危重病诊断标准和抢救成功标准》、《麻醉科建设管理规范》、《医疗事故处理文件汇编》、《疾病临床诊断和疗效标准》、《检验科建设管理规范》、《医院内感染监控与管理》、《影像科建设管理规范》、《病种质量控制标准》等9个医政规范。

1984年5月由吴江县卫生局成立县医疗事故技术鉴定委员会,1989年根据国务院颁布的《医疗事故处理办法》,又由县政府发文组建了吴江县医疗事故技术鉴定委员会(11人组成),加强了对医疗事故和医疗纠纷法制化管理。

1992年根据卫生部对医院医疗业务技术管理实行分等级管理制度,盛泽中心卫生院、震泽中心卫生院、黎里中心卫生院、青云卫生院经苏州市一级医院评审委员会验收合格为一级甲等医院;1994年吴江市第一人民医院经省市评审委员会验收已通过二级甲等医院基本标准的评审,庙港卫生院通过了一级甲等医院的评审。1995年,吴江市第一人民医院又通过了二级医院分等标准评审,被评定为二级甲等医院。吴江市第二人民医院、吴江市中医医院、盛泽中心卫生院经省市评审委员会验收合格为二级乙等医院。

中 医 工 作

1. 中医的继承和发展

解放后,在党和政府的重视下,中医得到了应有的地位。自1951年起,个体中医纷纷走合作道路,组成联合诊所。1954年起,根据传统优势科目,组织资历较深、经验丰富的内、外、妇、儿、痔、

针灸各科名医收带学徒,至1966年共带出徒弟126人,充实了中医力量,1956年春,组织名中医成立中医中药研究组,开展中医药治疗血吸虫病的试点,摸索出有效方剂11种。“文革”期间,中医工作受到冲击,出现了停顿。1980年起,在县中医院举办中医提高班(二年制),学员26人,解决了中医青黄不接的实际问题。1985年10月,县人民政府召开振兴中医大会之后,采取了几项得力措施,使吴江的中医工作重新走向兴旺。

(1) 县卫生局与县政协医药卫生组一起编印了《吴江县中医临床经验选编集》(第一辑),收载了钱星若、宋霖若、何建章、金储之等4位省著名老中医的学术著作,既弘扬了传统中医理论,又保留了大量珍贵的资料。1992年6月,中国医药科技出版社出版了金储之主任中医师编著的《莺湖医集》。

(2) 加强中医机构和队伍建设。县中医院1980年建立后,长期处于“借船过河”的境况,没有自己的基地,1990年确定在平望镇卫生院的基础上原地改建,并报省中医管理局批准了中医院的建设规划。目前,市中医院的主体工程——病房大楼已经落成,门诊楼正在改建中,其他各项配套设施正在按规划逐步实施。全市25个医疗单位中,有23个设置了中医科,15个设置了中药房。市中医院、市一院、市二院、盛泽中心卫生院设有中医或中西医结合病房。同时,加强了对中医队伍的培训和建设,到2000年,具备各类职称的中医人员有151人。

(3) 中医专科建设。在振兴中医的工作中,重点抓好了中医专科建设。一方面对原来基础好、影响大的专科,如铜罗痔瘘科,同里、震泽的儿科等进一步挖掘潜力,发扬光大;另一方面对新崛起的专科,如黎里伤骨科、莘塔皮肤科等进行扶持和培训,使中医专科建设四处开花。1993年,市中医院痔瘘专科、黎里中心卫生院伤科,被苏州市评定为中医重点专科。市第二人民医院皮肤科与江苏省中西医结合学会合作,开展中西医结合治疗皮肤病的研究工作。1997年,市第二人民医院增挂了“江苏省中西医结合皮肤病研究

中心”的牌子。

2. 中西医结合

解放后,党和政府贯彻团结中西医方针,开展中西医结合工作。50年代初,中、西医成立联合医疗机构,分批组织中医学习西医学说,吸收中医进入全民医疗单位,50年代后期起,县内开展中医培本、健脾、补肾、化淤、逐水等疗法结合保肝药物和锑剂等治疗晚期血吸虫病。1969~1980年,在县人民医院设立中西医结合病房,床位20张,中、西医联合查病,开展对一些慢性病的中西医结合治疗。1972年3月,县举办西医学习中医师资培训班,学员31人。1976年,平望乡卫生院建立中西医结合病房,收治急、慢性病毒性肝炎病人,病床15张。1980年,县中医院设中西医结合血液病专科病房,收治再生障碍性贫血和白血病人,床位10张。1981年,金储之的“中西医结合治疗再生障碍性贫血”研究课题,获地(市)科技四等奖。1985年,县中医医院开展晚期恶性肿瘤病的中西医结合治疗。随着现代科学技术的发展和疾病谱的变化,传统的中、西医界限逐渐打破,中、西医的结合更加密不可分,水乳交融。一方面,中医要适应用现代技术来充实传统的望、闻、问、切,使诊断更加正确,更有利于对症下药。另一方面,西医要学习中医整体观念和辩证论治的优势,特别是对一些疑难杂症,更需要取中医之长,补西医的不足。因此,近年来中西医结合逐渐向自觉化和深层次发展。

药政管理工作

1. 查禁鸦片

建国后,人民政府为保护生产力,保护人民群众身体健康,明令严禁吸食和贩卖毒品。1949年11月,在各区成立禁政委员会,对鸦片等毒品进行查禁(禁种、禁制、禁贩运、禁吸食)。对吸毒者采取教育改造的方针,使其觉悟改正,对贩卖者视情况或劳改、或判刑。1949年6月至1951年8月,全县共处理烟毒案件149起,判

刑 188 人,教育释放 30 人。至此,县内贩毒、吸毒现象杜绝。

2. 特殊药品管理

特殊药品管理是指对麻醉药品、毒性药品、精神药品和放射药品的管理。50~60 年代,主要是加强对罂粟壳的管理,控制对麻醉药品的使用。1978 年起,统一使用“麻醉药品购用印鉴卡”,对麻醉药品管理实行“五专”(专人保管、专柜加锁、专用帐册、专人开方、专用处方)管理和逐方登记,每日交接,按月汇总。1984 年起,实行麻醉药品处方权审批制度。1991 年,贯彻实施新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麻醉药品管理办法》、《毒性药品管理办法》、《精神药品管理办法》、《放射药品管理办法》,对特殊药品的管理逐步走向科学化、规范化。

3. 贯彻实施《药品管理法》

1985 年,卫生局设立药政股,负责对全县医药市场的管理。1986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颁布,使医药市场走上依法管理的轨道。从 1986 年起,每年 5 月上旬对全县的医药市场进行统一检查,检查内容主要是药品质量和进货渠道,对假、劣药品及时进行查处。1990 年,建立了吴江县药品检验所,使依法管理有了更科学的手段。同时,进一步加强了对药品生产、经营单位的管理,首次核发《药品经营企业许可证》、《药品生产企业许可证》、《制剂许可证》,并实行对“三证”的年度认证。2000 年,为了加强对药品采购的管理,成立了吴江市药品集中招标采购中心,全市 25 所医院、23 个农村卫生管理所的药品采购全部在采购中心进行。

传染病防治工作

1. 计划免疫

解放后,县内每年开展预防接种工作。1952 年,全县接种牛痘及注射白喉类毒素、霍乱疫苗、鼠疫菌苗等共 81.8 万人次。1956 年、1958 年,注射伤寒、副伤寒菌苗、白喉类毒素、百日咳菌苗、麻疹疫苗、乙脑疫苗、种牛痘共 19.6 万人次。1974 年,在平望乡进行

计划免疫试点,后在全县推广。1976年,对全县15岁以下儿童进行卡介苗预防接种。1981~1983年,接种卡介苗、白喉、百日咳、破伤风三联苗,流脑菌苗、乙脑疫苗、麻疹疫苗、小儿麻痹糖丸、精制白喉类毒素等疫苗共82.5万人次。1983年,全县实行计划免疫冷链,有7个乡镇卫生院设立计划免疫门诊,至1985年,23所乡镇(中心)卫生院全部开设计划免疫门诊。

同年,县卫生局颁发了《吴江县计划免疫工作制度》。1987年,防疫站成立冷链办公室。1989年,制订计划免疫接种门诊工作规范。同年7月,县卫生局颁发了《关于创建计划免疫规范化门诊的通知》,经过连续11年努力,至2000年底,全市23个镇卫生院全部达省、市计免规范化门诊要求。十二月龄儿童“四苗”合格接种率自1985年起逐年提高。自1987年开始,“四苗”年平均合格接种率稳定在97%以上。

1992年全市对外地暂住儿童统一组织全面调查,并在此基础上建立健全计免管理一本帐。

为实现国家所作出的在1995年全国消灭由野毒株引起的脊髓灰质炎的承诺,吴江于1991年起,连续10年完成消灭脊髓灰质炎0~47月龄儿童脊灰强化服苗工作。每轮服苗率均达97%以上。计免针对性疾病大幅度下降,并连续数年被控制在较低水平。

2. 传染病防治

传染病是一种严重危害人民群众身心健康、影响国民经济正常秩序的疾病。建国后,市(县)、镇(乡)、村三级医疗卫生网逐步健全,卫生工作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工作方针,传染病得到有效地控制,发病率下降显著,2000年,报告发病率为240.20/10万,较历史最高发病年份下降90.15%。

1989年“传染病防治法”的正式实施,使全市传染病防治从“行政干预”走向“法制管理”,通过认真学习“传染病防治法”及定期执法检查,从而增强了全体医务人员传染病防治的法制观念,使全市传染病防治管理逐步走上法制轨道,有效地控制了传染病的发生和

流行,保障了人民的身体健康,促进了全市的两个文明建设。

肠道传染病霍乱、病毒性肝炎、伤寒、痢疾历来是全市高发病种,近年来由于坚持“治本为主,标本兼治”的防治方针,加快农村改水步伐,加强食品卫生监测监督,积极宣传和普及卫生防病知识,扩大和加强对易感人群免疫接种,疫点处理做到“快、严、实”,使全市肠道传染病发病率明显下降。对近 20 万儿童乙肝疫苗接种和 15 万人的甲肝疫苗接种及 25 万人的伤寒菌苗接种,有效地控制了病毒性肝炎和伤寒的发病率。肠道传染病由占传染病总报告发病数的 90%以上下降到 2000 年的 40%。

3. 食品卫生管理

加强食品卫生管理,对于传染病防治,特别是肠道传染病的防治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党和政府历来十分重视食品卫生工作。1957 年起,开展饮食行业卫生管理,县卫生科会同商业部门制定《饮食行业卫生管理暂行办法》,各地工商联成立卫生检查组,检查饮食行业卫生。平望、震泽、黎里镇饭店取消公用毛巾,进行碗筷消毒。

1981 年起,开展食品卫生监督,对县属镇和 6 个乡镇 96 家冷饮、饮食店进行餐具、刀砧、熟食、肉类和散装饮料抽样检查。1982 年配合工商部门换发营业执照时,对 200 余家食品生产、经营单位进行卫生审查和卫生现场指导。1983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试行)》颁布以来,又着重做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一是广泛深入地开展了食品卫生法与食品卫生知识的宣传培训。仅食品卫生监督系统,就共计开展各种形式的宣传培训活动 3370 场次,累计受教育者达 25.46 万人次。其中,1984 年的《食品卫生法制教育展览》、1987 年的《食品卫生百题问答》普训普考与《食品卫生知识竞赛》、1990 年以来卫生部统编教材的分级培训等宣传活动,声势大,覆盖面广,收到了良好的教育效果。

二是建立了各项卫生管理制度并进入常规运行。食品生产经营的卫生许可制度已牢固建立,共发(核)“食品卫生许可证”81763 户次。从业人员的年度体检已成常规,体检数累计达 21.06

万人次,查出的“六病”阳性者 1 300 人,均按规定作了调离。各行业相关的主要卫生制度,如饮食业的“五四制”、采购食品的“索证制”、重点管理食品生产的“产品出厂检验制”等,均已普遍实行。

三是积极推进了食品卫生监督监测。食品卫生监测逐年增强,年度样品监测量由《食品卫生法》实施前的每年 200~300 件,递增至 1990 年以来的每年 1000 余件,特别是 1996 年以来,共监测食品 14 820 件,年均近 3 000 件。食品卫生监督的力度与频率逐步加大,5 年监督检查年均 2.4 万户次,相当于平均每个食品生产经营者每年受查 4 次。1986 年以来,先后开展了酒类、冷饮、酱油等重点食品生产的卫生整顿,公路沿线卫生执法检查,村级饮食摊点检查清理,卤菜制售点卫生检查整顿等多项较大规模的专项监督活动,对于消除食品方面的不安全因素,促进食品卫生水平的普遍提高,起到了有力的促进作用。

四是依法查处了各种有碍食品卫生与人民身体健康 的违法行为。本着“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的原则,市卫生防疫站共处理食品卫生违法案件 3 157 宗,其中包括如上海某厂(制售的)冷饮中毒案、某油厂“毛豆油”案、某乡酒厂制售掺假黄酒案、某个体饭店米饭中毒案、某宾馆食物中毒案等一批后果较严重、社会影响较大的案件。对于违法者所作的处罚,计有:警告并限期改进 1 392 户次;罚款 2 737 户次,罚没总金额 259 万元;责令停业改进 320 户次;违禁食品处理 522 起,总量 262.22 吨。

五是有力促进了食品卫生水平的普遍提高。通过加强管理,食品生产经营卫生状况有了较为显著改观,从场所、设施到制度、管理,较之《食品卫生法》实施前,总体而言均有较大改善和提高,并涌现出一批卫生上水平的先进单位。食品的卫生质量,即食品的合格率有较大幅度递升:据市站监测资料,1983 年前,食品监测总合格率在 55% 左右,1985 年起,即上升到 80% 以上,近几年稳定在 82% 左右。食物中毒得到一定程度控制:《食品卫生法》实施之前及实施之初,常有较大规模的集体食物中毒发生,一般年份中毒发生

率在 10/10 万以上,高的年份达 38/10 万。1985 年以来,食物中毒发生率明显降低,除个别年份,大多不超过 10/10 万,最低的年仅 2/10 万。

爱国卫生工作

1. 爱国卫生

解放后,全县开展爱国卫生运动,1952 年 4 月,为粉碎美帝细菌战,县成立防疫委员会(同年改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领导全县人民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开创了我县爱国卫生工作的新的一页。党的十三届三中全会后,爱国卫生工作迈入了崭新的阶段,全县深入开展以除害灭病为中心的爱国卫生运动,逐步整顿市容,使各镇区的面貌有了一定的改观。震泽镇 1983 年被评为我县第一个苏州市文明卫生镇。1984 年后结合文明礼貌月活动,开展“门前三包、门内达标”活动,使全市卫生面貌大为改善。上述期间,县人民政府先后颁布“关于城镇卫生管理的通告”和“吴江县集镇市容、卫生管理条例(试行)”。震泽、同里、松陵镇先后被评为市级文明卫生镇。1989 年,“国务院关于加强爱国卫生工作的决定”颁布以后,全县爱国卫生运动不断引向深入,每年开展“爱国卫生月”活动,特别是撤县设市后,全市的爱国卫生运动进一步走上了规范化、法制化、科学化、经常化的轨道。迄今为止,全市所有镇均已成为“苏州市卫生镇”,其中 19 个镇已进入“江苏省卫生镇”行列。

1992 年后,在市委、市府的正确领导下,市区开展了创建全国卫生城市活动,把全市的爱国卫生运动提高到了新的水平。1994 年市委以一号文件下达了吴江市创建全国卫生城市规划和 1994 年创建工作意见,并先后颁布“市容卫生管理办法”、“在市区实施十个不准的暂行规定”等一系列法规性管理措施。通过全民动员的创建活动和长效管理,市区实现了水冲式公厕化;设计改建了无害化垃圾处理场、无害化粪便处理池、污水处理厂,建造了 4 个垃圾中转站,拓宽了永康路、府西南路、中山北路,形成了市区道路框架。

的新模式,在此同时,强化了路面保洁、交通管理、机关单位卫生的整治、居民住宅区的保洁等一系列措施,加上市区的绿化、美化正在井然有序地得到拓展,使市区的面貌发生了根本的变化,先后于1995年、1997年顺利通过全国卫生城市和国家卫生城市的考核验收。一个文明、整洁、逐步现代化的吴江新城区已经屹立在太湖之滨,引得中外宾客和过往旅客交口赞许。

2. 农村改水

50年代,主要是保护水源,减少污染。以后,逐渐发展为打井、办自来水厂,另辟安全卫生水源。1964年4月,松陵镇办起全县第一个自来水厂。1980年8月,屯村乡办起第一个乡镇自来水厂。至1981年10月,7个县属镇均建起自来水厂。1984年起,农村以推广小型自来水厂为目标,解决饮水卫生。当年,在菀坪渔业村开展全县第一个村级水厂的建设试点工作,拉开了全县性大规模改水的序幕。为了调动广大农民和村级组织的改水积极性,在改水经费上实行“三个一点”,即“国家补一点,集体集一点,个人出一点”,国家出大头,个人出小头的“公办民助”的方法,较好地解决了改水初期的经费问题。但由于当时大部分地方的干部和群众对改水工作的认识不够,“要我改水”的思想较强,在经费和工程上又过多依赖于政府,因此,改水的步子很慢。80年代后期,随着镇、村两级集体经济的逐步壮大,农民改水意识的逐步增强,改水经费逐步转为“民办公助”,即个人出大头,国家出小头。进入90年代后,吴江经济处于腾飞之中,集体经济和农民个人收入大为增强,随着生产水平的提高,农民饮水安全的呼声愈来愈高,“我要改水”的思想已经普遍,市委、市府及时抓住时机,多次召开现场会,下发专门文件,布置农村改水工作。在经费上实行“谁受益,谁投资”,市爱卫会负责技术和业务指导工作。全市的农村改水工作进入轰轰烈烈的大发展阶段。到2000年底,全市农村实现了“村村通自来水”,改水受益人口为76.5万人,改水受益率达99.46%。

妇幼保健工作

1. 围产期保健

解放后，在党的领导下，人民政府重视妇幼保健工作，建立妇幼保健机构，培养妇幼卫生人员，推广新法接生，开展妇女病查治、妇女劳动保护工作。1951年，县妇幼保健所到湖滨乡进行家庭访问，调查妇女生育情况，宣传新法接生。1952年8月，县妇保所举办为期3个月的妇幼保健训练班。11月，县成立无痛分娩推行委员会，举办新法接生培训班，改造旧产婆，推广新法接生、宣传孕期卫生知识。1958年，全县20个人民公社举办大队小产院235处，设简易产床530张，开展新法接生工作。至1960年，共改造旧产婆1179人，培训新法接生员1354人，新法接生41237人。当年，在纠正农村“一平二调”中，小产院将占用的民房归还社员，年底，全县仅保留小产院34处，但对接生员实行例会制度，不间断地进行辅导。1959年起，各人民公社医院设立妇产科。1969年起，逐步在大队卫生室配备女赤脚医生，负责妇幼保健工作和新法接生工作。至1973年，全县440个大队有新法接生员。1982年起推广科学接生，实施围产期保健，对孕产妇实施系统管理。1985年，县卫生局实行产床补贴，鼓励各医疗单位扩大产科床位，以妥善解决生育高峰期的住院分娩问题。1987年，开展了创建“妇幼保健甲类乡”工作，使妇幼保健工作的管理逐步走向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1989年，为逐步推行预防保健有偿服务工作，开展“母婴系列保健”的试点。1990年，制定《吴江县妇幼保健工作常规》，并以此指导面上的工作。自50年代起，根据国家政策，积极开展计划生育四项手术，平均每年开展计划生育手术3万余项次，为实现国策作出了贡献。到2000年底，全市的住院分娩率为100%，产妇死亡率由1957年的16.64/万下降至2/万以下，婴儿死亡率由1952年的146‰下降至14‰以下，产褥热，新生儿破伤风发病率均为零。

2. 妇女保健

1958年,在全县倡导妇女“四期”(经期、孕期、产期、哺乳期)劳动卫生保护。实行“月经期调干不调湿,怀孕期调轻不调重,哺乳期调近不调远”的劳动保护制度。1959年9月起,开展子宫下垂症的查治工作。1960年春,对闭经病进行查治,采用集中和分散、门诊和送药上门、中西药和针灸相结合的办法,治疗闭经病人9329人,占总数的48.1%。1961年推广中西药综合治疗子宫下垂,并在同里、黎里、铜罗、震泽、芦墟5个公社开展阴道前后壁修补手术。至1971年共治疗子宫脱垂症1919人。1973年起妇女病查治增加子宫颈癌项目。1971~1976年共查治各种妇女病近28万人次。1980年后,在国营吴江新联丝织厂、国营吴江新华丝织厂、国营吴江震丰缫丝厂等女工多的工厂,开设了妇女卫生室、冲洗室、淋浴等卫生设施。在试点取得成功的基础上,在全市加强对工厂女工“三室”的建设,进一步保护和保障女工的身体健康。1985年,开展对妇女“五期”(经期、孕期、产期、哺乳期、更年期)的劳动卫生保护。1987年又开展妇女“七期”(增加青春期、老年期)卫生保护,使妇女保健工作更加正规化、系统化。特别是1988年9月国务院9号令《进一步加强对女职工劳动保护工作的通知》发布后,在宣传贯彻的同时,积极做好动员和上门咨询工作,并直接参与,使全市的妇女保健工作上了一个新台阶。

3. 儿童保健

1951年起,每年农忙季节开办乡村农忙托儿所,并培训幼托人员。1956~1960年共办农忙托儿所1098所。1952年起,每年“六一”儿童节前后进行儿童健康体检,对患病儿童进行重点矫治。1953年儿童体检1519名。1958年起,建立民办幼儿园和托儿所,对保教人员进行儿童常见病预防知识培训。1960年,开展对小儿营养不良症的调查治疗。1982年起对婴幼儿实施系统管理,县妇保所和震泽乡卫生院开设儿童保健门诊。1986年后,“儿保”门诊逐步推广,现已在全市23个镇卫生院全面普及,并增加了计划免疫项目,每月8~10日三天规定的“儿保”门诊日已家喻户晓。1986

年起,开展对肺炎、腹泻、营养性贫血、佝偻等小儿“四病”的防治,对提高人口素质起到了促进作用。1987年以后,还对各级各类托儿所、幼儿园实施分类考核,健全了各项儿童保健规章制度。至2000年,已拥有省示范性实验幼儿园2所,苏州市示范幼儿园6所。

4. 中美预防神经管畸形合作项目

神经管畸形(包括脊柱裂和无脑儿)是中国和世界上许多国家发生率最高的出生缺陷。据估计,中国每年大约有8—10万婴儿患有神经管畸形,世界上每年患该病的婴儿约40万,系当今世界各国最常见、最严重的出生缺陷之一。它们是美国、中国和世界各国胎、婴儿死亡和残疾的主要原因之一。至今为止,世界上还没有任何一个国家能解决神经管畸形的病因和预防措施。根据世界许多国家研究结果表明,妇女怀孕前和怀孕早期体内维生素(主要是叶酸)的缺乏是神经管畸形发生的重要原因,如果能从怀孕前开始到怀孕早期及时给孕妇增补叶酸就可以减少70%左右的神经管畸形病例的发生。中国是神经管畸形高发国,为了尽可能地避免神经管畸形病例的发生,卫生部决定从1993年10月开始在我国开展人群大规模的神经管畸形预防工作,同时批准由北京医科大学与美国疾病控制中心合作,对我国的这项人群预防工作进行指导,并评价其人群的预防效果和进行推广应用的研究。这项预防措施如能确立并在世界各国加以推广,每年预计可减少至少几十万神经管畸形病例的发生,其公共卫生和社会经济的价值和意义将是巨大的。中国、美国以及世界上的其它国家都可以从中受益,它将成为世界上最主要的预防措施之一,将是医学研究领域一项巨大成果。

吴江市被列为全国23个项目市县之一。从1992年12月开始进入准备阶段,1993年10月正式进入项目工作,募集新婚和准备生育的妇女。这些妇女在婚检时被募集,并开始服用预防制剂——斯利安片(含0.4mg叶酸),每天一次,一次一粒,直至孕后3个月。

末止。然后随访观察每一名出生婴儿,诊断并比较人群大规模投放预防制剂前后,出生婴儿中神经管畸形的发生率,用以判断预防效果。神经管畸形病例依靠围产保健监测系统检出。1996年起又开展中美预防出生缺陷和残疾合作项目。这些项目工作的开展,有力地推进了全市围产保健工作,由于采用世界上最先进的方案,并纳入微机管理,使全市围产保健工作提高到了新的水平。

合作医疗制度和村卫生室建设

1. 合作医疗制度

根据毛主席“把医疗卫生工作的重点放到农村去”的指示,1969年起,在县内推广合作医疗保健制度,建立大队卫生室,配备“赤脚医生”。当年底,全县522个大队中有510个大队实行合作医疗保健制度。合作医疗初期,医疗基金一般为每人每年2元,由社员个人和生产队(或大队)集体分担,采用队办队管形式,由各大队自定管理制度,医药费用根据就医渠道分全报销和部分报销两种。1975年,合作医疗基金提高为每人每年4元,仍由个人和集体各半分担,管理形式有队办队管、队办社管、社队联办三种。1984年,对合作医疗进行整顿,统一实行村办乡管形式。1985年,全县512个村实行合作医疗制度。随着村办企业兴起,少数经济基础较好的村,在本村实行村办企业半劳保医疗制度。1983年,震泽乡众安桥村对村卫生室体制和合作医疗制度进行改革:把村卫生室纳入村办企业;把赤脚医生纳入村办企业职工编制。进入80年代中期以后,随着农村经济的蓬勃发展,原来规定的就近就医、逐级转诊的就医方式和报销范围逐渐地不适应新形势、新变化。因此,尽管政府和卫生主管部门多次采取措施,但合作医疗制度逐渐滑坡仍难以控制,1990年下降到最低谷。这个问题引起了全市各界的广泛关注,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关于重振合作医疗的提案相继提出。1991年,市政府在调查研究的基础上作出决策,把保险机制引入合作医疗制度,在全市推行大额合作医疗制度,主要解决广大农民

“因病致贫”的实际困难。由于新制度切合实际情况,深受农民群众的欢迎,使全市合作医疗覆盖率大幅度回升,到2000年底,合作医疗行政村覆盖率由1990年的32%发展到94.7%,人口覆盖率达91%。1991年至1999年全市共筹集大额合作医疗基金5571.33万元,补偿支出4596.46万元,有5.08万人生病后及时得到了补偿。

1999年,盛泽、七都2个镇开展了社区卫生服务的试点工作。盛泽镇有目澜洲社区、东港社区、西白洋社区卫生服务站,七都镇有前浜斗社区卫生服务站。它们除了从事医疗、预防接种等工作外,已在社区内着手建立健康档案。目澜洲站为社区内60岁以上老人建立了健康档案,前浜斗站为社区内3个村的农户建立了家庭健康档案和个人健康档案。

2. 村卫生室建设

合作医疗制度兴起时,从社员中选调有文化的青年人,经过短期培训到大队卫生室工作,因当时的卫生员都是药箱背到田头,边劳动边看病,故称“赤脚医生”。作为三级医疗网网底的村卫生室的建设当时还没有起码的要求,大部分村卫生室十分简陋,有的甚至没有房子,只有一只药箱。整个70年代,由于农村经济尚在困难之中,村级卫生室只能处于维持之中,但由于与当时的行政体制联在一起,虽没有发展,也没有滑坡。80年代初期,随着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实行,农村经济的不断发展,合作医疗制度严重滞后,作为村级卫生工作阵地的村(大队)卫生室也不可能避免地开始滑坡。不少地方的卫生室开始停办,有的成为乡村医生的私人诊所或变相的私人诊所,广大农民的呼声十分强烈。从1985年起,开始以恢复合作医疗制度、坚持集体办医为原则的村卫生室整顿工作。1990年,县委、县政府把村卫生室建设和推行合作医疗制度作为卫生工作的一项主要任务来抓,县政府与各乡镇政府还签订了责任书,到1990年底,全市共有村卫生室496个,占应设村卫生室总数的95%,经验收合格的村卫生室378个。所有的村卫生室都坚持了由

集体举办，并统一了管理制度。进入 90 年代以后，进一步加强了对村卫生室的规范化建设，在硬件建设上，从原来的“合格村卫生室”的要求逐步向“甲级村卫生室”发展。在软件建设上，一是加强对乡村医生的培训，提高他们的业务素质；二是每年与市委农工部联合发文，落实好他们的报酬，切实解决他们的后顾之忧。到 1994 年底，全市共有村卫生室 521 个，占应设卫生室村总数的 99.2%。

1994 年，经省市考核验收，吴江市已达到《“2000 年人人享有卫生保健”普及阶段规划目标》合格县的标准要求。

1996 年，吴江被省人民政府授予“初级卫生保健合格市”称号。

1999 年，吴江被省人民政府授予“初级卫生保健先进市”称号。

防治血吸虫病工作

1. 血吸虫病流行情况

吴江曾是血吸虫病重流行地区之一，流行范围很广，23 个镇、5 个市属场圃、563 个行政村（街）、4 996 个村民组都有不同程度的流行。累计血吸虫病人 163 883 人，其中晚期病人 4 343 人，占 2.65%，累计有螺面积 8 420 万平方米，其中芦草滩有螺面积占 48%，稻田有螺面积占 40.7%，河港有螺面积占 6.12%，沟渠有螺面积占 4.30%，其他环境有螺面积占 0.88%。血吸虫病以太浦河以北的镇流行严重，其中芦墟、松陵、平望、八坼、同里五个镇病人和钉螺面积分别占全市总病人数和总有螺面积的 49.8% 和 58.71%，据 1977 年统计：有血吸虫病的生产队占整个农业队的 96.63%，钉螺分布占全市村级单位的 87.3%，流行区人口占全市总人口的 90.59%。在血吸虫病严重流行的年代里，它给人民群众带来了深重的灾难，哀鸿遍野，民不聊生，不少地方出现“无人村”“寡妇村”“橄榄村”等，呈现“千村薜荔人遗失，万户萧疏鬼唱歌”的悲惨景象。如梅堰镇城角村一组老人王金生回忆，1916 年时有村

民 60 多户 200 余人,到解放前夕有 73 人死于臌胀病,有 21 户死绝,到解放时全村只有 19 户 63 人,其中患血吸虫病的就有 61 人,占 96.8%;盛泽镇圣塘村 56 名已婚妇女就有 44 人死了丈夫,占 75.8%,故被称作“寡妇村”;平望镇增库村 13 年没有听到婴儿啼哭声。1969 年在八坼镇友谊村调查 1302 人,患血吸虫病的就有 942 人,患病率为 72.4%,其中适龄青年 102 人,占查出病人数的 10.8%,这种例子不胜枚举,由于血吸虫病的严重流行,严重影响了人民健康和生命的安全,从而影响了生产、生活,影响了国防建设。

2. 血吸虫病防治过程

建国以来,吴江各级党委和政府认真贯彻执行中央关于血防工作的指示,层层建立血防领导组织,加强机构队伍建设,制订防治规划,坚持反复斗争,综合治理,科学防治,实行专业队伍同发动群众相结合,采取以查灭螺为主的综合性防治措施,血防工作取得了可喜成绩,疫区面貌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1976 年达到了基本消灭血吸虫病标准。1994 年,经省考核验收,确定吴江为“消灭血吸虫病达标市”。

1952 年 3 月,县委、县政府组织防治人员 30 余人,深入疫区,到城厢区浦东乡开始第一个血防工作试点。宣传、教育、发动群众,进行粪便管理,查治病人,培训防治人员。试点首批用酒石酸锑钾(下称锑钾)钾天疗法,治疗病人 46 人。6 月,血防试点扩大到浦北、平东、新参 3 乡,各乡成立血防工作组,乡长任组长。试点取得初步经验后,当年血防工作又推广 5 个乡。1953 年以后,又在城厢、黎里、盛泽、震泽等 8 个区 10 个乡镇先后开展血吸虫病查治。至 1955 年共查出病人 8200 人,并在松陵、平望两镇设立中心治疗组,25 个联合诊所设血吸虫病治疗委托组。查灭螺尚未提到主要位置,查螺只是重点抽查,灭螺仅限于人工捕捉、水烫、火烧等方法。

1956 年 2 月,县委、县政府要求全党动员、全民动手,大搞防

治血吸虫病群众运动,开展血吸虫病危害“五生”(生活、生产、生命、生长、生育)的宣传活动。4月,县委成立血防领导小组,下设血防办公室;县人民政府成立血防委员会;流行区乡镇的党委也相应成立血防领导小组。当年组织200多人的查螺灭螺专业队伍,分赴各乡,组织发动群众,开展查螺查病工作,完成了全县46个乡的螺情调查,绘制了钉螺分布图。全年共发动劳力17万多人,填河浜48条,人工灭螺60万平方米,全县开展血吸虫病抗原皮试,共查266 000多人,重流行区粪检查病167 000人,查出病人20 000多人,用“锑钾”长短程疗法分别治疗早、中期病人4756人,还对原来的20天、19天、15天、12天、7天疗法改进到3天疗法,加快了血吸虫病人的治疗进度。1957年,全县共灭螺98万平方米,粪检22万人,方法为三送三检(即每人送3次粪便,检查3次),查出病人2 7140人,治疗早、中期病人5 376人。在松陵镇城内封锁所有河道并加高水位,用五氯酚钠浸杀钉螺,先后填没钉螺密度较高的县府、城中两条河道。对晚期血吸虫病人采用了中医中药和中西医结合的治疗方法。1958年,县委、县政府在平望召开除害灭病誓师大会。全县抽调医务人员61人,组成12个防治组、4个技术指导组,开展防治工作。共粪检普查70万人份,查出病人12 800多人;用“锑钾”治疗35 700多人,首次普查耕牛11 500多头,查出阳性耕牛173头,给予治疗。同时,在全县普查普灭钉螺。当年,血防工作出现了重进度、轻质量的倾向,如化验工作中的“一粪三检”、“试管孵化”;治疗中的“4小时疗法”、“白天生产,晚上治疗”等,使血防工作受到一定的损失。1959年,灭螺100多万平方米,查病266 000多人,治疗病人14 300多人。1960年以后,由于三年自然灾害,加上传染病流行,血防工作时断时续,只有部分社队开展血防工作,病情、螺情也有所回升。

1964年,县委恢复血防领导小组和办公室,建立、健全了各级血防领导组织。县委部署血防工作,确定重流行区以湖滨、同里两个公社为防治血吸虫病试点,轻流行区以震泽、铜罗两个公社为消

灭血吸虫病试点,其他公社都选一个大队试点,摸索从生产出发、为生产服务、结合生产开展血防工作的经验。全县集中医疗卫生单位 360 多人,投入血防工作。1965 年 6 月 20 日,《解放日报》、《新华日报》、《健康报》分别报道了铜罗公社依靠自己力量送走瘟神的经验。1963~1966 年上半年,全县共查出有螺面积 4 700 多万平方米,治疗病人 60 000 人,其中使用血防—846 油剂治疗近万人。在灭螺方法上改土埋为主,推行“拉港头”修筑灭螺带,既灭光钉螺又杜绝钉螺孳生环境。1967~1969 年,受“文化大革命”影响,血防工作开展不力,专业机构撤销,血防人员下放,螺情、病情重又回升。1970 年,县委调整血防领导小组,加强了对血防工作的领导。对农村大队“赤脚医生”、小队卫生员进行血防专业培训,扩大了血防专业队伍。当年冬天,成立东太湖围歼钉螺指挥部,组织全县 23 个公社的部分干部群众,集中民工 1 万人,共用 100 万工,筑起圩围,完成土方 56 万立方,围内有螺芦滩 2 万亩,全部用五氯酚纳机喷药杀。是年,全县共出动劳力 130 多万人次,灭螺 4000 多万平方米,大小有螺河道筑起 26 万米灭螺带。1971 年和 1972 年春,组织 7 个查螺专业队共 109 人,复查复灭重流行区的大河、大港、大湖荡的钉螺,同时,组织血防专业人员,对县境内的大运河进行系统查螺。1972 年 5 月,恢复县血防办公室。当年起,屯村、莘塔、芦墟公社的 16 个大队和芦墟镇参加沪苏(青浦、嘉定、太仓、昆山、吴江)五县毗邻大队的血防联防,黎里、北厍公社的 4 个大队参加浙苏联防片,使省、县界边缘地区的查灭螺得到了妥善解决。同年,统一组织查病专业队进驻各地开展粪检查病,共组织 5 个查病中队,700 余人,下设分队、小队,以 15 天左右一个大队的速度,开展粪检查病工作。70 年代起,先后有中国人民解放军某部医疗队来吴江支援血防工作,开展晚血病人切脾手术。1974 年,县卫生防疫站恢复血防治疗组,收治晚血病人。全县于每年春秋两季进行全民粪检查病,从“三送三检”改为“七送七检”。至 1976 年,5 年里共查 11 遍,每次查病 50 万人以上,实检率、足检率均在 95% 以上,累计病人

数增至 11 万多人。治疗方法从注射“锑钾”改为口服锑剂,逐步摆脱“锑钾”改用锑剂和非锑剂疗法,方便了病人,缩短了疗程,提高了疗效。当年,全县病人数压缩到 1 万人以下,达到了基本消灭血吸虫病的标准。

1976 年后,继续贯彻省市对血防工作的指示,加强领导,加强宣传教育,每年对 10 年以内的螺点进行巩固性灭螺,并对近 5 年内有螺的村全面系统查螺,其他镇以村为单位查 1/3 面积。从 1986 年至 1993 年 7 年间对太浦河水系进行螺情监测共捞水草飘浮物 21 452.5kg,未发现钉螺。每年对中小学生和重点人群进行病情监测未发现病人,向阻断血吸虫病传播目标迈进。到目前为止,已连续 20 年无血吸虫病急性感染,连续 13 年无新的病人查出,新兵入伍体检血吸虫阳性从 1951 年的 64.08%,下降到 1981 年的 0.05%,至 1983 年起新兵入伍取消血吸虫病检查项目。1986 年起以村为单位居民血吸虫病患病率控制在 2% 以下,现在病人已全部治愈。1983 年至 1993 年共解剖钉螺 18547 只,均为阴性。10 年里没有发现一处新螺点。23 个镇和 5 个场圃的螺情病情逐年进行清理“达标”考核,先后达到“阻断”传播的标准,并都适时地转入了巩固监测新阶段。全市在 1987 年和 1988 年分别达到了基本消灭丝虫病和疟疾的标准。1994 年经省考核,吴江市达到了消灭血吸虫病的标准。

吴江市卫生局
2001 年 3 月

唱响主旋律 吴江广电在腾飞

改革开放 20 多年来,吴江市广播电视台事业取得了飞速的发展。从 20 年前的县级广播站发展到今天“一局三台(电台、电视台、有线电视台)”的完整格局,变化巨大。吴江广播电视台中心第一期工程(电视台)、第二期工程(广播业务大楼)已于近几年相继完工,第三期工程(有线电视台)正在紧张施工之中,年内也将竣工,届时,一个部门齐全、设施完善、设备先进的广播电视台中心将出现在吴江松陵城区的西南部。广播电视台对全市的经济和社会事业的发展,对于满足和丰富人民群众不断增长的物质和文化生活的需求,正在发挥着越来越大的作用。

—

20 多年来,特别是近几年来,市广电系统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以江泽民总书记“三个代表”的重要思想为指导,抓住机遇,开拓进取,全面、快速推进广播电视台事业发展,出现了有线广播、调频广播、无线电视、有线电视协调发展、共同繁荣,全面跃上新台阶的可喜局面。

(一) 坚持正确舆论导向,节目质量不断提高

“三台”自觉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强化政治家办台意识,弘扬主旋律,高唱正气歌,为全市的改革、开放、稳定、发展创造了良好的舆论氛围。

1. 正确引导舆论。“舆论导向正确,是党和人民之福;舆论导向错误,是党和人民之祸。”新时代的吴江广播电视台工作者认真学习江总书记的讲话,把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放在宣传工作的首位,肩负起以正确舆论引导人的重大责任,努力做到坚持高举邓小平

理论的伟大旗帜不动摇；紧紧围绕经济建设中心，服务全党工作大局和市委的中心工作；切实贯彻团结、稳定、鼓劲和以正面宣传为主的方针；加强宣传管理，讲究报道艺术，提高舆论引导水平。近年来，市委、市政府提出“扩大利用外资，加快吸纳民资，搞好企业改制，以实现‘四轮齐转’的经济发展战略”后，“三台”自觉按照市委、市政府的统一部署，认真组织，精心策划，大力宣传全市经济工作的指导思想、目标任务和重大措施以及各类典型，切实打好经济宣传整体战。电视台及时推出了“改革与发展”、“抓三资、促发展”等宣传“三资(制)”工作的专栏，播出了《东方迈步从头越》、《亨通改制：为有源头活水来》、《市外贸集团改制重铸辉煌》、《科达改制：枯木逢春发新芽》等典型经验，还组织了“走进开发区”和“走马观花看温台”等系列报道，对经济技术开发区和各镇的招商引资工作作全面报道，加大了对吸纳民资、发展个体私营经济的宣传力度，专题节目《今晚 300 秒》从贴近百姓生活的角度选择题材，以新闻观察、热点追踪等形式及时报道“三资(制)”工作动态，针对企业转制、职工分流及时制作了《在私企施展才华》等专题节目，受到了观众欢迎。电台《891 早新闻》开设“乘势而上，开创‘三资(制)’工作新局面”专栏全年不间断，还在新闻节目和《经济立交桥》等专题节目中增加深度报道，着重报道乡镇企业改制、开发区电子资讯产业、各镇民营工业小区和震泽正大集团、八坼五兄妹、横扇“五条港”、桃源“三朵花”、北厍巨峰漆业等先进典型。有线电视台也在节目中适时报道有关“三资(制)”工作的新闻和消息动态。“三台”通过这些节目宣传，营造了全市上下你追我赶抓“三资(制)”、齐心协力促发展的良好舆论氛围。

此外，“三台”还加强了对“三讲两加强”活动、“双思”教育和“三个代表”的教育的宣传，开设《“三讲两加强”电视(广播)讲话》、《思源思进看吴江》等专栏和“致富思源、富而思进”系列报道，收到良好的社会效果；加强创建文明城市、文明行业和文明村镇的宣传力度，开设《创建文明行业巡礼》、《创建文明城市》等专栏以及“小

学素质教育巡礼”、“健康与卫生”和“创建文明村镇”等系列报道，为全市创建文明城市起到了很好的导向作用。

2. 深化新闻改革。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逐步深入，广播电视台作为上层建筑的一部分，必然要与之相适应，也要进行改革，以提高其整体功能和节目质量水平。电台自调频开播以来，节目多次改版，扩大信息量，增强参与性，加强深度报道，全天播音时间从原来的 7 个小时，增加到现在的 11 个小时；播出形式从单一录播，改为录播、直播、热线参与相结合；新闻节目增加《新闻纵横》、《新闻追踪》等栏目，拉近了与听众之间的距离，收听率明显提高。电视台从办台一开始就坚持“新闻立台”的宗旨，在开播 3 周年之际就实现了“日新闻”的目标，这样快的速度在兄弟县（市）电视台也不多见。2000 年，电视台从 10 月 8 日起全面改版，推出新栏目有《新华纵横》、《法制园地》等，受到了观众的欢迎。改版后的新闻节目无论从片头还是背景都有耳目一新的感觉，在内容上新开设“传媒视野”和“八面来风”小板块，使观众不仅能了解吴江的政治、经济和社会动态，还能了解周边县市的珍闻、趣闻。《今晚 300 秒》在原有基础上增设“市民热线”小板块，反映广大观众的呼声和心声。有线电视台着眼于服务观众和改进节目整体包装为重点搞好节目改版，新添《中国证券报道》、《怀新解盘》等，推出《导视》、《新片预告》等多处连接片断，较好地提高了收视效果。

3. 增强精品意识。“三台”采编人员强化精品意识，以创优为动力，全方位提高节目质量和舆论引导水平。市广电局在一年一度的创优评选中继 1997 年取得优异成绩后，2000 年又获得好成绩。在苏州市广电系统好稿评选中，吴江市广电局有 28 档（条）节目获奖。其中有 5 档（条）节目获一等奖。苏州电台和吴江电台合作的《我送亲人过大江》获江苏省一等奖后，又荣获中国广播三等奖，这是在全国第四次获奖，受到了苏州市局的表扬。电台的《养鸭专业户金洪兴包机舱卖苗鸭》和电视台的《金婚夫妇走三桥》还获省二等奖。由于节目质量提高了，电台、电视台向中央、省、市各上级台

发稿和被采用稿显著增多。据 1999 年和 2000 年两年统计,电台被上级台采用的稿件有 430 多篇,电视台《吴江新闻》被上级台和外地台录用稿件 440 多条,电视台专题部被上级台录用 18 个专题节目。吴江广电三台搞好对外宣传,积极向外发稿,为宣传吴江的改革开放,提高吴江的知名度作出了贡献。

(二) 狠抓基础设施建设,广电事业飞跃发展

由于市委、市政府的重视,加大投入,全市广播电视台建设一年一个新台阶,形成了广播电视台协调发展,有线、无线混合覆盖的崭新局面。

1. 吴江电视台顺利诞生。建好吴江电视台是市政府的实事工程之一,也是吴江人民盼望已久的一项社会事业。1992年初,吴江市委、市政府作出了当年“开始建造吴江电视台”的决定,成立了筹建领导小组,投入 1500 万元用于建台。市广电局组成了以戴茂章局长为首的工作班子,全面负责电视台筹建工作,先后完成选址、征地、“四通一平”、图纸设计等土建准备工作,通过电视台建造的报告审批,落实铁塔图纸设计和铁塔生产安装单位,并于当年年底顺利进入电视大楼的施工和 170 米高的电视塔的制造安装阶段。经过半年多时间的紧张施工,由于严格把好施工进度关、质量关、安全关,电视发射塔的制造安装和天馈线的架设均达到设计标准和设计要求,电视业务大楼建筑达苏州市优工程标准,机器设备择优采购,经安装调试,运行良好,一座起点高、设施新、质量优的电视台正式落成。1993 年 7 月 1 日,电视台开始试播;同年 10 月 8 日,市领导下达开播令,吴江电视台宣告诞生,比通常建造速度提前近一年半时间。电视台的建成,使吴江的广播电视台事业跨上了一个新台阶。

2. 电台调频广播开播。改革开放以前,吴江仅有农村有线广播,1988 年 7 月经省厅批准,吴江人民广播站改为吴江人民广播电台。1994 年,市广电局自筹资金 80 万元,改造电台机房、直播室,添置调频发射机、调音台,电台调频广播试播成功。1995 年 6

月 12 日,经中广部批准,电台频率为 89.1 兆赫的调频广播正式开播,不仅覆盖全市城乡,改善了收听效果,而且辐射到周边县(市)的部分地区。

3. 有线电视蓬勃发展。有线电视事业,是一项集技术性、社会性、群众性于一体的系统工程,也是进入信息化社会必需的新兴事业。1990 年,当时的县广电局就专门成立了有线电视工程部;到 1991 年,由县局有线电视工程部统一规划、统一设计、统一标准、统一施工的共用天线系统 255 家,用户达 21 000 多户,使全县 23 个乡镇都有了共用天线,并有 6 个乡镇实行由乡镇站归口管理的联网,为创办乡镇有线电视站奠定了基础。当时,震泽、盛泽两镇先后建立了全市规模最大、传输频道容量最多、设备最高档的有线电视系统,为筹建有线电视站作好了准备,也为建立以市有线电视台为中心、乡镇站为前端的全市有线电视网积累了经验。1993 年,市广电局有线电视工程技术部着重抓旧网改造、新网建设、维修服务、建立档案四个方面的工作,市广电局投入资金 20 多万元用于改造松陵镇有线电视前端设备。1995 年 6 月,市有线电视总体规划通过了省厅、苏州市局和市政府的论证。市广电局先后自筹资金 500 多万元,改建有线电视台机房,添置核心部分前端设备和播控系统及采录设备。1997 年和 1998 年两年,又投入 500 多万元用于光缆建设。到 1998 年底,全市 23 个镇实现与市有线电视联网,各地都可以清晰地看到市有线电视台传送的 26 个频道电视节目。

1999 年,市委、市政府为了加快全市有线电视进村入户的步伐,在年初广电工作会议上提出“2000 年年底前全市农村基本实现村村通有线电视”的目标任务,市政府领导还与各镇政府领导签订广播电视台村村通建设目标责任书,并落实奖励措施,有效地加快了全市村村通有线电视工作进程。当年全市镇村联网架设光缆 1 865 芯公里,是上年的 9.8 倍;架设电缆 800 杆公里,是历年累计的 1.2 倍。2000 年,市广电局把年内全市基本实现村村通有线电视当作事业建设的硬仗来打,采取有效措施,加大工作力度,确保

村村通有线电视目标任务如期完成,提前 100 天完成了有线电视镇村联网任务。当年架设有线电视主杆线光缆 1531 缆公里、3 828 芯公里。到 2000 年底,全市 557 个行政村中已有 539 个村实现镇村有线电视联网,联网率达到 96.8%;累计建成有线电视村 374 个,建成率达 67.1%;全市各镇中,已有盛泽(含坛丘)、松陵、七都、震泽、梅堰、八都、北厍 7 个镇率先建成有线电视镇;全市有线电视用户已超过 10 万户,行政入户率接近 50%。

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和信息技术的进步与融合,吴江市有线电视事业正在向数字化、光纤化、网络化发展。有线电视台在完成主功能的前提下,加快开发有线电视网络资源,积极开展多功能应用服务,扩大信息市场占有份额。2000 年,投入近 500 万元,购置安装了 ATMCB×500 中心交换设备 2 套、边缘接入设备 23 套,为多功能开发打下了坚实基础。有线电视台为集团用户提供宽带虚拟专线,满足用户需要,下半年已落实 2 家集团用户,还有 2 家(集团)正在洽谈中。对住宅小区双向网的改造试点工作正按计划进行,为有线电视宽带网络开展 Internet(国际互联网)接入业务,积累经验,逐步推开。有线电视事业的发展,为我市广播电视台在国民经济的信息化进程中发挥作用奠定了基础。

4. 有线广播进一步巩固。改革开放以来,全市有线广播事业得到巩固和发展。在改革开放以前,全市农村有线广播都采用舌簧喇叭,音质较差,收听效果不够理想,为了促进农村有线广播事业的发展,1984 年首先在北厍东方村开展动圈喇叭村试点推广工作,经过几年的努力,取得良好效果。1991 年,根据当时县委、县政府的要求,县广电局采取措施,切实搞好动圈喇叭村的建设。一年里,全县建成功动圈喇叭村 77 个,新装动圈喇叭 19 210 只。盛泽镇在党委、政府支持下,一年完成 30 个动圈喇叭村,建成了全县第一个动圈喇叭镇。1992 年至 1993 年,全市各乡镇克服资金紧张、器材价格上涨、技术力量不足等困难,动圈喇叭村的建设又有了新的

突破,全市建成动圈喇叭村 162 个,安装动圈喇叭 41 335 只,金家坝、屯村、菀坪、横扇 4 个乡镇又先后建成了动圈喇叭乡(镇)。从 1994 年到 1998 年,5 年中镇村两级投入 500 多万元资金,打响了全市动圈化建设的硬仗,更新改造信号线、主馈线,改造乡镇广电站的机房设施,建成了全省第八个乙级广播音箱市,共安装动圈喇叭 16.1636 万只,镇至村达到乙级以上标准主馈线 810.6 杆公里,标准村广播室 301 个。近年来,市广电局正确处理发展有线电视和巩固有线广播的关系,坚持并重,协调发展。震泽镇广电站结合有线电视建设向每户适当多收 50 元广播喇叭费,实现广播电视共缆传输,既巩固了农村有线广播,又节约了整网费用。八都、菀坪、横扇等镇广电站对动圈喇叭村都进行了认真复整。2000 年底,全市农村有线广播通播率为 95%,喇叭入户率 76.3%,通响率 85.8%。

5. 广电中心分期实施,逐步建成。广电中心是吴江市现代化建设的标志性建筑之一,也是全市广电事业 21 世纪发展战略构想的鲜明体现。广电中心占地共 32.53 亩,在一期工程电视大楼建成不久,二期工程广播业务大楼接着上马。在经费困难的情况下,市广电局多方筹措资金,使二期工程保质保量按期竣工启用。广播业务大楼工程总投资 1 000 万元,主楼设计面积为 4662 平方米,共 5 层,与电视台大楼相对称,工程质量达标,机房设施先进,配套功能齐全,绿化映带,环境优美,在全省县级市中堪称一流。广电中心三期工程——有线电视台业务大楼于 2000 年 7 月开始基础打桩,9 月主体建筑施工上马,目前正按计划紧张施工之中。有线电视业务大楼为 6 层,设计面积 4 000 多平方米,总投资 400 多万元。有线电视业务大楼将于 2001 年 9 月落成投入使用,它标志着吴江广电中心的全面建成。

吴江市广电事业管理、队伍建设、经营创收等方面同步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绩。全系统固定资产由改革开放前的不足 50 万元,到目前增长到近 7 000 万元。实力的增强,为广电事业的不断发展

提供了坚实的保障,增添了后劲。

二

回顾改革开放以来的 20 多年,吴江广电事业之所以能取得如此令人瞩目的成绩,主要经验与做法是:

(一) 坚持“发展是硬道理”的观点,抓住机遇,乘势而上,是加快发展现代广电事业的重要前提

“抓住机遇,发展自己”、“发展是硬道理”,是邓小平理论的重要内容,是指导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强大思想武器。改革开放 20 多年来吴江经济的发展,广电事业的巨变,充分证明了邓小平这一思想在理论上的科学性和实践上的指导性。回顾吴江广电事业几十年来的发展历程,广电系统的干部职工深切体会到:只有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不同发展阶段,敏锐地发现机遇,及时地抓住机遇,开拓进取,奋勇拼搏,才能推进现代广电事业不断上新台阶。在改革开放的初期,电视作为一种新兴的媒体,显示出它进入千家万户的巨大威力和方兴未艾的发展势头。一个新的机遇在向我们招手。吴江广电系统看到了这个机遇,也抓住了这个机遇,结果有目共睹,吴江电视台的建立,电视台的顺利诞生并成功投入运行,使吴江广电事业实现了第一个飞跃。在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日益发展的今天,当即将进入信息社会大门的时候,开辟有线电视的崭新天地,是摆在吴江广电系统面前的重要任务,也是一个前所未有的机遇。市广电局领导把站在世纪之交,建好世纪之网,当作一项“政治工程”、一项“百姓工程”、一项“希望工程”来抓,倾注了大量心血,采取了得力措施,已经首战告捷,建成了全省第三个省市镇光缆联网市。有线电视的广阔天地正有待于进一步开发。可以相信,办好有线电视,必将使吴江广电事业实现第二次飞跃。

(二) 深化改革,强化管理,造就一支政治强、业务精、纪律严、作风正的队伍,是广电事业不断上新水平的根本保证

广播电视宣传和其他节目质量要提高,事业建设要发展,都离不开人的因素。加强队伍建设,不断提高广电工作者的政治、业务素质,培养敬业爱岗、无私奉献和艰苦奋斗的精神,这是党赋予广电战线的一项重要任务,也是 21 世纪广电人的共同追求。要培养和造就一支过得硬的广电工作者队伍,就必须深化改革、强化管理,建立和完善有效的监督机制、约束机制和激励机制。为此,近两年来,市广电局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对原有的规章制度根据新情况、新要求及时进行修订完善,使各个工作环节、各个岗位都有章可循,从而使全局的管理工作初步走上了法制化、规范化、科学化轨道。在加强管理的同时,市广电局又认真搞好部门改革试点,积极有序地推进内部机制改革。1999 年,首先在电视台新闻部和电台经济信息部 2 个改革试点单位完善岗位责任制,制订了考核细则,量化工作目标,细化考核标准,强化工作实绩,把考核和奖励有机地结合起来,有效地调动了干部职工的工作责任心和积极性。电视台新闻部考核细则实施后,从根本上调动了一线记者的工作积极性,人人感到有压力,彻底改变了过去“坐等派工”的状况,出现了“四勤一多”,即脑勤、手勤、脚勤、嘴勤、多做有心人的新气象,主人翁精神和竞争意识普遍增强,新闻节目质量明显提高。电台经济信息部由于考核指标落实,奖励措施落实,变压力为动力,千方百计寻找广播广告业务,开发广播广告资源,在较短时间内联系到多家广播广告客户,电台各部门也密切配合,充分发挥各自优势,先后联系到大发电器市场等多家广告客户和赞助单位,促成了“富硒康”等品牌广告,从而超额完成了电台当年创收任务。在 2 个改革试点基础上,2000 年,市广电局又加大全员目标岗位责任制考核力度,以点带面考核到各部門和岗位,考核到每个人,逐步建立起竞争激励机制。局下发《目标管理岗位责任制考核意见》和《关于广告创收部门的管理办法》,层层落实目标任务,人人明确工作职责,把考核和奖励有机结合起来,取得了良好的效果。如广告公司齐心协力,难中求进,千方百计拓展广告渠道,寻求新的业务增长点,超

额完成了全年创收任务。

(三) 坚持双管齐下,广播电视并重,是广播电视协调发展的重要一环

广播电视并重,协调发展,共同繁荣,是广播电视事业发展的基本方针。广播电视各有自身的优势,相互不可取代,电视固然有声音和图像双线传播与深入千家万户的优势,但广播也有反应迅速、收听方便的长处,特别是在全市广大农村,有线广播更是深受广大农民欢迎的收听工具。广播与电视,好比鸟的两翼,相辅相成,缺一不可,它们都是搞现代化建设和宣传社会主义精神文明不可缺少的传播手段。市广电局从思想上明确认识,广播电视不可偏废,只有协调发展才是长久之计;从措施上加以落实,做到广播电视并重,全面推进广电事业的发展。采取的主要措施有:坚持局台合一的体制不动摇,增强凝聚力;积极改善电台采编人员的工作条件,其中包括及时完成广电中心第二期工程,广播业务大楼于1997年落成启用;发挥广播电视整体优势,“两台”联手举办活动,等等。措施落实后,不仅从根本上调动了广播工作者的积极性,还为全市广播电视协调发展、共同繁荣创造了良好的外部环境。

三

人类已经进入21世纪,对我国来说,这将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取得新的辉煌胜利的世纪,也必将是我国广播电视事业获得更大发展的世纪。今天,飞速发展的社会生活和不断更新的通信技术给广播电视事业带来了新的机遇和挑战。不负党和人民的重托,艰苦奋斗,再创辉煌,是新世纪吴江广电工作者肩负的历史使命。

面对新世纪,吴江市广电局建设现代广电的发展思路和构想是:

“一个高举”,高举邓小平理论的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和江

泽民总书记“三个代表”的重要思想为指导,促进整个广电事业和各项工作的健康发展。

“两个坚持”,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增强“政治家办台”的自觉性;坚持“以正面宣传为主”的方针,弘扬主旋律,唱响正气歌。

“增强三种意识”,责任意识,要以教育为抓手,坚持“讲学习、讲政治、讲正气”,倡导敬业精神和务实作风;精品意识,实施精品战略,精办节目,争创名优栏目,提高广播电视节目的整体质量;服务意识,服务于全党工作大局,服务于社会,服务于民众。

“实施四项工程”,一是以新闻节目为龙头的节目精品工程,“三台”采编人员要树立新理念,进行新思维,采用新手段,推广新技术,创办好栏目,制出好节目,坚持以科学的理论武装人,以正确的舆论引导人,以高尚的情操塑造人,以优秀的作品鼓舞人。二是以有线电视为重点的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工程,在 2000 年基本实现“村村通有线电视”的目标的基础上,继续努力,提高有线电视入户率;加大有线电视多功能综合开发力度,开发有线电视网络资源,拓宽有线电视服务领域,扩大信息市场占有份额,构建广电事业发展的新优势、新的经济增长点;在发展有线电视村的同时,确保有线广播的入户率、通响率和通播率,做到广播、电视双入户。三是广电事业单位的内部管理工程,要进一步健全、完善两个机制,即奖罚机制,奖优罚劣,奖勤罚懒,措施要到位;考核机制,强化岗位考核,适当拉开分配差距,以调动全体员工积极性,克服在用人制度上的“铁饭碗”、分配制度上的“大锅饭”等诸多弊端,逐步健全、完善“人员职务岗位能上能下、工资待遇能高能低、人员流动能进能出”的竞争激励机制。四是以吴江广播电视台可持续发展为目标的自我武装工程。要扬我之长,用我之优势,充分利用广播电视台自身具有的独特优势,深挖潜力,广开财路,增强自我发展的能力和实力。要充分挖掘频道频率资源潜力,寻求广告业务新的经济增长点;利用有线电视网积极发展用户,增加广告收入;引进资产拍卖形式,盘活存量资产,拓宽创收渠道,增加创收总量,力争全局

创收实绩再上新台阶。

抓住新机遇,迎接新挑战,实现新发展。在跨入 21 世纪之际,吴江广播电视台工作者有决心和信心,开拓进取,创新创优,建设一流广电,把吴江广播电视台事业建设和各项工作推向前进,实现新的腾飞!

吴江市广播电视台局

2001 年 3 月

《吴江日报》发展回眸

新中国成立后,中共吴江县(市)委,为适应和配合吴江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分别与50年代和90年代,建立了《吴江日报》社。创立于1956年的《吴江报》,因故于1960年停刊。《吴江日报》的大发展,是1995年1月重新复刊后的事。复刊6年来,《吴江日报》紧紧围绕市委中心工作,开展宣传报道,坚持正确舆论导向,反映群众呼声,在政府和群众之间,架起了联系和沟通的桥梁,繁荣和发展了吴江的新闻事业,为吴江市从一个农业县,迅速成长为具有可持续发展能力的现代化工业城市,作出了应有的贡献。

基本情况

1956年9月26日,中共吴江县委机关报《吴江报》出版试刊号。10月1日正式创刊,8开2版,周五刊。创办初期,主编由县委宣传部部长兼,并指定其中一位编辑主持日常工作。记者和编辑仅有5人,后来增加到10人,该报先后开辟了县内外要闻、党团生活、国内外时事、吴江古今、社员生活、读者园地、群众画刊和湖光副刊等栏目。1958年前后,还辟有诗歌专栏和连环画多期,刊载民歌民谣近百首。1958年元旦,《吴江报》由周五刊改为周双刊。5月1日起,由8开2版扩大到8开4版。9月1日起,又改出日刊,定名为《吴江日报》,8开2版。翌年7月1日,重新改名《吴江报》,周三刊。1960年10月1日再改成隔日刊。每逢重大节日、重要指示和文件发表,该报一般均出增刊或专刊,有时还套红印刷。1960年12月31日,《吴江报》出版第697期后停刊。《吴江报》为宣传当时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调动全县干部群众的积极性,宣传普及文化知识,丰富群众业余生活,起到了促进和推动作用。

1995年1月16日,停刊35年之久的《吴江报》复刊,版式为4开4版,每周出版两期。复刊仅3个月,即改为每周3期。1996年1月,开始每周出版4期。翌年1月1日,又改出周五报。1998年1月1日起,将每周出版期数增加到6期,并经江苏省新闻出版局同意,更名为《吴江日报》,从而完成了一年跨一步,四年变日报的预定目标。1999年1月1日起,每周仍出版6期,周三周五均为8版,其余仍为4开4版。这年的12月18日,《吴江日报》社乔迁至现在的社址——占地14.242亩,绿化面积达6600平方米,建筑面积4250平方米,局部5楼整体4楼的一幢欧式建筑。2000年,吴江日报社启动采编局域网。从2001年1月1日起,《吴江日报》每周仍出版6期,每日为4开8版,其中周五为12版,周六为4版,彩色印刷,委托苏州日报社印刷中心印刷。至此,《吴江日报》经过6年的快速发展,从周2刊每周出版8版,增加到周6刊每周出版48版,由黑白报到彩色报,报社资产也从建社初的近200万元,增加到1300万元,人员从21人增加到50人。特别是2000年12月28日,国家新闻出版署批准,《吴江日报》编入国家统一刊号,取得了全国公开发行的资格,实现了历史性的飞跃。在吴江市的新闻发展史上,写下了浓墨重彩的一页。

宣传报道工作

复刊后的《吴江日报》,始终把历史使命感和崇高的社会责任感牢记在心中,用正确的舆论引导人,当好中共吴江市委、市政府的喉舌。

围绕重大事件,进行集中报道。重大事件影响大,报道要求高,又有很强的时效性,这是每家报纸报道的重头戏,《吴江日报》除了完成吴江市内重大事件的宣传报道外,还特别注意国内重大事件的宣传报道。比如,1997年围绕邓小平同志逝世,香港回归祖国,中共十五大召开;1999年围绕纪念吴江解放50周年,抗议北约野蛮轰炸我国驻南大使馆,揭批法轮功邪教组织,庆祝国庆50周年,

澳门回归祖国；2000年报道领导干部开展“三讲”教育等重大事件。在报道中做到了抓全，即抓好整个过程的报道；抓深，即采写好重头文章；抓活，即在执行报道方案时，根据客观情况和变化随时作出调整。既报透上级的要求，又结合好吴江的实际，把握好正确的舆论导向。

围绕经济建设，进行系列报道。经济建设是全党的中心工作。《吴江日报》始终把全市的经济建设作为报道重点。如2000年，全市大力开展吸引外资、启动民资、企业改制的三资（制）工作。本报在一年中，先后组织了近10次重大报道，在版面上开设了5个栏目，组织了三组共9篇新闻述评文章，运用大量新闻事实，从理论和实践的结合上，对其进行分析和阐述，收到好的宣传效果，其中的一组外向型经济述评文章，受到了苏州市报刊审读报告专文表扬。在夏秋季，本报又开设了《小打小闹现象》和《最大程度挖掘民资投入、最大程度吸引外资进入》栏目，介绍了一批不为人知，但民营经济又发展迅速的村，起到了典型引路的作用，推进了“三资（制）”工作的深入开展。此外，本报还运用社论、评论员文章、图片等体裁，加强对“三资（制）”工作的宣传，做到每季都有栏目，周周都见文章，为全市经济在这一年的快速发展，发挥了党报应有的作用。

围绕中心工作，进行深度报道。围绕中共吴江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组织深度报道，是复刊后的《吴江日报》又一特色。1995年以来，吴江市创建国家卫生城市，本报连续四年刊发了300余篇文章和图片，为吴江市一举创建成功国家卫生城市，作出了自己应有的贡献。例如1997年，为配合国家卫生城市考核验收组对吴江进行考核，不但及时刊发了消息，而且还刊发了《万众共建迎创建》的长篇通讯。在本市被命名为国家卫生城市前夕，又编发了长篇通讯《营造跨世纪新天堂》，并配发评论员文章，详细反映了本市创建工作的历程、特点和经验。2000年，本市和全国一样，开展了“三讲”教育和“双思”教育以及“三个代表”的重要思想学习教育，《吴江日

报》及时进行报道。3月底,中共吴江市委召开领导干部“三讲”教育动员大会后,全力报道好全市10套班子和领导干部开展的以“讲学习、讲政治、讲正气”为主要内容的党性党风教育情况。12月,又报道了“回头看”情况。5月初,本市全面部署致富思源、富而思进教育活动,并组织领导干部认真学习江泽民“三个代表”的重要思想。除了报道好市里活动外,还开设了《思源思进》、《农信杯思源思进征文比赛》栏目,并在12月专门出了学习“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专版,刊发了中共吴江市委书记汝留根、市委副书记范建坤等5位市领导的体会文章。

改善办公条件

1995年1月,《吴江日报》复刊,开始租用中共吴江市委党校的两间学员宿舍作为办公室。后来,中共吴江市委、市政府无偿调拨原国土局的旧办公楼给报社。办公楼面积只有500平方米,加上报社刚复刊,招收了一批员工,近10位员工的宿舍也在这幢楼上,拥挤程度可想而知。复刊伊始,报社领导班子带领全体员工,一方面出好报纸,另一方面想方设法为改善报社办公条件而努力。在中共吴江市委、市政府大力关心和支持下,1997年在市区南部,购买到一块14.242亩的土地。1998年6月,报业大楼破土动工建设,到1999年初,土建基本结束。按照简朴、大方的原则,又用近一年的时间进行装修,当年底完工。在1999年12月18日,举行了《吴江日报》复刊5周年暨报业大楼落成启用座谈会,使报社的办公条件大为改善,这幢欧式建筑也成为吴江市建筑物中的一道亮丽风景。为提高工作效率,报社采编人员的办公室采用敞开式,大楼内部建起了采编局域网。2000年10月,全体采编人员配置了电脑,局域网正式启用。利用报社搬迁,本报还对电脑房进行了改造,确保电脑房稳定运行。与此同时,报社的交通工具也得到了改善,从复刊时仅有1辆旧车,到现在有3辆汽车,为提高工作效率创造了条件。经过报社员工的共同努力,仅用了6年时间,报社资产增加

了 6 倍。1999 年 12 月,原国家新闻出版总署副署长、现《人民日报》社副总编梁衡来吴江日报社视察,对报社的工作给予高度评价,并为报社题词:“报得江南第一春”。

加强队伍建设

这是报社领导班子始终抓在手中的重要工作。复刊初期,报社就编制了《吴江日报标准汇编》,内含 4 个方面共 32 条个性标准,由报社总编逐条对员工讲解,从制度上对全体员工的行为作了约束。还集思广益提出了 8 字社训,即奉公、敬业、务实、创优,并由报社总编对这 8 字社训,分 4 次向全体员工进行讲解和教育,明确了员工政治素质和业务素质的要求。对禁止有偿新闻也采取了严格措施,在本报头版公布了禁止有偿新闻的若干规定,还公布了举报电话,请全社会来监督,全社执行情况较好。此外,报社还结合市委中心教育活动,及时在员工中开展了一系列教育,强化了报社员工的政治素质,突出了政治家办报的办报理念。

吴江日报社在加强新闻队伍的建设工作中,还进行了有益的探索。首先是对报社领导班子成员进行民主测评。1999 年,全体员工对领导班子成员,分 10 个方面内容,包括政治思想、业务能力和工作态度等,按优、良、中、差进行无记名投票打分,考核证明,报社领导班子成员的工作得到了员工认同,领导的素质得到了员工的好评,同时,员工们也对领导提出了更高的要求。2001 年,报社领导班子成员还结合开展“三个代表”学习教育,对全体员工作述职报告,对照检查,整改提高。其次是对报社中层干部的任用制度进行改革。1997 年对中层副职干部的任用,改任命为聘任。1999 年,对第二届中层干部的任用,其中的编辑部主任一职,改聘任为竞争上岗。在市委组织部、宣传部的指导下,经过演讲答辩、民意测评、组织考察,在 3 名竞争者中,产生了部主任。对其它部室主任仍实行聘任。第三,在报社员工中开展评选“最佳员工”和“最差员工”活动。2000 年 2 月,报社员工采用无记名投票方式,评出了“最佳员

工”。按照规定,得分低于 50 分的为“最差员工”。由于得分都在 50 分以上,“最差员工”空缺。

在业务学习和技能提高上,吴江日报社也适时开展了一系列活动,组织了“记者学学别行当”活动,并在报纸上开辟栏目,进行报道。组织对《报纸编校质量评比差错认定细则》学习,并在学习后进行了考核。2000 年 9 月,报社还举行了采编业务练兵,经过一个半小时的实地采访,再利用 2 个小时,每人写言论和消息各一篇,结束后,对参赛作品进行评讲分析,互相切磋,共同提高。为适应采编工作无纸化、网络化,报社还对采编人员进行了电脑和网络知识的培训,为报社工作再上新台阶作好了准备。

《吴江日报》复刊较晚,在苏州所辖六县市中属最后第二家,但由于在办报过程中,始终不渝坚持高标准、严要求,使报纸的总体质量和报社的发展后劲得到了较好的保证。报纸的编辑质量多次受到上级新闻审读部门领导的好评。省新闻出版局主管报刊的副局长在审读了本报后说:“从现在江苏的四五十家县(市)报来看,我觉得《吴江日报》虽然办报时间不长,但这张县报办得比较成功,我觉得像一张县报。”该局报刊管理处副处长在审读后用“起点较高、容量较大、形式活泼、质量较好”四句话来概括对本报的看法。国家新闻出版总署的领导也到本报视察,近几年本报还接待了韩国和其它兄弟报社同行来访,他们对本报的发展都给予了高度评价。

《吴江日报》社

2001 年 3 月

吴江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综述

全面推行计划生育，严格控制人口增长，实现人口与经济社会的协调发展和可持续发展，是党和国家根据马克思主义关于人类自身生产必须要与物质资料生产相适应的理论，从我国的基本国情出发所作出的正确决策，是具有重大战略地位的一项基本国策。

吴江市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起始于 60 年代，70 年代初开始全社会推行。30 多年来，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已成为实现全市经济和社会发展奋斗目标必不可少的重要条件，被市委、市政府放上重要位置。尤其是 90 年代以来，全市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持续健康发展。1993 年 9 月被国家计划生育委员会授予“全国计划生育工作先进单位”，1996 年 4 月被省人民政府授予“计划生育工作先进县（一类）”光荣称号。

一、建国后吴江人口的变化

新中国建立以后，由于社会稳定和经济发展，医疗卫生条件的改善，再加上提倡和实行计划生育比较晚，到 60 年代第二次生育高峰以后的 70 年代，才真正实行计划生育，因此，人口发展较快，从 1949 年到 2000 年，吴江总人口从 468 631 人发展到 799 997 人，前后 51 年增加了 331 366 人，增长了 70.17%。统计资料表明，自新中国成立以来，吴江人口增长状况大体上可分为四个阶段。

第一阶段：1949～1959 年。由于生产力得到解放以及第一个五年计划的顺利执行，经济得到恢复和增长，人民群众生活有了改善，体质有了增强。而国家对人口问题虽有酝酿，但未能加以重视和实施，因此，这个阶段的人口增长较快，年均出生率高达 40% 左右，年均自然增长率高达 30% 左右；1949 年，全县总人口为

468 631人，1959年达到550 084人，10年间净增8万多人，占解放后人口增长的25.35%，这就是新中国成立后吴江出现的第一个人口增长高峰。

第二阶段：1960～1964年。这5年间由于受三年自然灾害的影响，虽然年均出生率仍在26‰以上，但由于年均死亡率高达13.11‰，平均自然增长率从50年代的30‰左右下降到13.5‰。至1964年底，全县总人口为572 472人，5年净增了2.2万多人。

第三阶段：1965～1974年。“文化大革命”时期，社会处于无政府状态，人口年均出生率高达25‰，人口增长重新回到了高出生率、低死亡率、高自然增长率的状态。1974年底，全县总人口已高达687 452人，10年间全县净增114 980人，占建国后的人口增长的34.70%。这是吴江出现的第二次人口增长高峰。

第四阶段：1975～2000年。这是全国推行计划生育工作和计划生育事业全面发展的时期。这一时期，人口增长得到了有效的控制，伴随着改革开放和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吴江经济的起飞和农村现代化的推进，人口出生率出现了大幅度的下降，第三次人口出生高峰平衡渡过，出生率由1974年的17.32‰下降到1995年的9.18‰之后，并持续稳定在7‰左右。自然增长率从1997年开始稳定在零增长，机械增长逐年增高，主要是人才的引进和外来婚配增多。2000年底，全市总人口为799 997人，人口出生类型进入低出生率、低死亡率、低自然增长率的现代人口再生产阶段。26年中全市增长人口112 545人，占建国后人口增长总数的33.96%。

二、吴江计划生育工作的历程

1953年，国家卫生部颁布了《避孕及人工流产的办法》。自此，吴江县开始了最早的避孕节育宣传工作，在部分人群中宣传节育，推广避孕套的使用。但由于群众没有使用的习惯，收效不大。1957年，县妇幼保健所在平望、盛泽、震泽、横扇、铜罗等地开始节制生育的试点工作。同年为多子女者施行输卵管结扎100例及输精管

结扎 34 例。节育工作后因受批判马寅初新人口论理论的影响而未能坚持。其后的计划生育工作,根据进展情况,大致可以分为如下几个阶段。

1. 60 年代起步期

1963 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出提倡计划生育的指示。江苏省委、省人委发出《关于贯彻执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提倡计划生育的指示”的通知》。控制人口的主张正式提出后,县卫生部门组织宣传小分队下乡宣传节制生育,开展避孕节育门诊等技术指导工作,1963~1970 年全县共有 51 538 人接受了节、绝育手术。由于工作难度大,成效不大,出生率居高不下。

2. 70 年代开展期

1971 年起在全县全面推行计划生育工作。提出了“一个不少,两个正好,三个多了”的要求,积极提倡晚婚。1973 年 12 月县革命委员会成立了计划生育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卫生局副局长干勇祥兼任,配备了工作人员 2 名,70 年代中期计生办公室同县妇幼保健所合署办公,正式提出“晚、稀、少”的计划生育政策。“晚”指农村男 25 周岁、女 23 周岁结婚为晚婚;“稀”是指两胎间隔 4~5 年为宜;“少”是指一对夫妇只生两个孩子为好,不生第 3 胎。当年全县有 20 多个团支部发出晚婚晚育倡议书,先后有 29 093 名青年积极响应。1974 年起,全面实行免费发放避孕药具,接受节、绝育手术者可享受节、绝育假期,休假期间工资照发,农村社员工分照记,因节育手术引起的并发症者予以免费治疗。至 1978 年底,全县 108 616 名已婚育龄妇女中有 95 512 对夫妇落实了各种避孕节育措施。1979 年,计划生育政策开始从“晚、稀、少”向普遍提倡“一对夫妇只生一个孩子”过渡,年底,全县共有 7 290 对夫妇领取了《独生子女证》。由于计划生育有了常设机构,日常工作真正有人管起来了,计划生育工作有了明显的进展。

3. 80 年代发展期

1980 年 9 月 25 日,中共中央《关于控制人口增长问题致全体

共产党员共青团员的公开信》发表后,县委、县政府认真宣传贯彻,相继制定、颁布了《关于计划生育若干问题的暂行规定》,明确了鼓励晚婚晚育、奖励独生子女、限制无计划生育、照顾生二胎对象等政策措施。1982年8月,又下发了《关于贯彻执行省委、省人民政府(1982)38号文件,进一步做好计划生育工作的实施细则》。对超计划生育的处罚办法作了更为明确的规定,并按中央文件规定,对照顾生育第二个孩子的条件由3条改为5条,1984年增加到11条,1985年8月,省人民政府下发苏办发(1985)37号文件,将照顾生育政策增加至14条。县人民政府又于1986年9月下发了《吴江县计划生育实施细则》((1986)122号文件),将省政府规定的14条照顾生育二孩的条件,写进了《细则》中。另外,还对晚婚晚育、少生优生、奖励和处罚、节育技术措施、机构和人员等内容作了比较完整系统的规定,并首次提出了将流动人口的计生工作列入本地计划生育管理。1989年,县政府针对经济形势和社会生活各方面的变化,对《吴江县计划生育实施细则》作了进一步的修改,并以吴政发(1989)125号文件下发执行。

在此期间,组织机构得到健全,人员得到了落实。1982年1月,县人民政府计划生育办公室正式单独建制。1984年2月县机关体制改革时将计划生育办公室更名为计划生育委员会,下设秘书科、计财业务科、计划生育宣传指导站,行政编制9名,事业编制7名。1990年增设宣传科,行政编制增加13名,事业编制10名;各乡(镇)配备了计划生育专职干部列行政编制,逐步形成了“横向到底,纵向到底”的管理网络。在此基础上,各级党政组织将计划生育宣传工作作为一项经常性的工作来抓,发挥计划生育宣教工作专兼职干部和工作人员的作用,利用各种宣传渠道和大众媒介,广泛开展环境舆论宣传,开展一些群众喜闻乐见的宣传活动。县、乡两级经常组织计划生育宣传小分队,深入村、厂、田头和农户家中,开展进村入户的计划生育宣传工作。1988年开始,在全县进行全民性人口与计划生育基础知识教育,根据育龄人群的不同年龄、层次

和对象的不同需求,开展“青春期、新婚期、孕产期、育儿及避孕期、更年期”的知识教育,分期实施,滚动发展。通过广泛的、经常性的宣传教育,逐步扭转人们的婚育观念。

同年,以提高节育措施落实率、及时率和有效率为目的,在全县范围内开展百村、厂“三无”竞赛活动(无计划外生育、无无措施人流、无引产),当年即有 104 个村(厂)报名参赛,有 53 个村(厂)达到“三无”标准,以后逐年增多。由于竞赛活动的开展,大大提高了节育措施的落实,减少了计划外怀孕。同时在全县提出了“一孩上环,二孩结扎”的要求,并于 1984 年、1987 年两次开展长效措施突击月活动,每年冬春季节都要有计划地开展长效措施落实活动。由于采取了突击性和经常性相结合的方法,长效措施落实率有了明显的提高。1989 年开始进行分类指导,对工作较后进的重点乡(镇)和村,县委、县政府专门召开会议进行专题研究,对根据调查统计资料分析排出的 10 个计划生育后进重点村,县、乡两级领导都十分重视,在开展深入细致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分析原因,提出了改进要求,然后根据不同情况,采取一系列行之有效的措施。通过抓后进村的转化,使绝大多数村(厂)走上了计划生育工作的正常轨道。

这一期间,虽受国家堵大口开小口政策和生育高峰到来的影响,但由于各级重视,再加上 1982、1983、1984 三年是生育低谷期,因此人口增长得到了有效遏制。

4. 90 年代黄金期

自 1991 年起,中共中央、国务院连续 10 年召开中央计划生育工作座谈会,并坚持在每年“两会”期间召开一次会议,直到 20 世纪末。1991 年的 5 月 12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作出《关于加强计划生育工作严格控制人口增长的决定》。这是“八五”期间乃至今后 10 年控制人口增长,提高人口素质,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纲领性文件。吴江的计划生育工作在中央创造的良好大环境中,在市委、市政府领导高度重视和关心下,在全市干部特别是计划生育干

部的努力和广大人民群众的积极参与下,计划生育事业进入了一个蓬勃发展的时期。

1991年9月1日,中共吴江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计划生育工作严格控制人口增长的决定〉的意见》,提出进一步统一思想认识,切实把计划生育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坚定不移地执行现行生育政策,建立依法管理计划生育的新秩序。

(1) 计划生育宣传教育不断深化

一是在市委宣传部的统一领导下,把计划生育宣传教育纳入社会总体宣传工作中,教育、文化、广播、电视、计生委等部门密切配合,形成计划生育“大合唱”。这期间,在全社会开展了全民性的人口与计划生育基础知识教育,各有关部门充分运用广播、橱窗、录像、展览、幻灯、电影、电视、报纸等大众媒介和办班等多种形式,开展国情国策、政策法规和避孕节育三方面内容的宣传教育,受教育者达41.8万人次,占应受教育者的91%,在全社会形成了有利于计划生育开展的舆论氛围。1995年开始,电台开设了《人口与社会》专题节目;电视台《卫生与健康》栏目中定期播出避孕节育知识介绍;报社开设《人口与计划生育》专栏。1998年,在全市组织人口与计划生育“三种读本”的读书活动,发行读本8250本;1999年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市委宣传部、市计生委联合下发《开展婚育新风进万家活动的通知》,形成了大宣传的新格局。

二是以各级人口学校为主阵地,以面对面传授知识和电化教育为主要形式,分层次、分类型地开展青春期、新婚期、孕产期、避孕期和更年期的“五期”教育。1992年4月,市人口学校正式成立,紧接着23个镇人口学校先后成立,并配备了电化教育设备,1994年,这类教育又逐步向村级推开。据不完全统计,到2000年底,市、镇两级人口学校共办班4322期,受教育者达518752人次。由于“五期”教育是根据育龄群众不同生理阶段对知识的不同需求,教育的针对性很强,内容贴近实际,学后能明白事理,解决实际问题,

因而深受群众欢迎,也真正达到了把知识交给群众的目的,使群众真正成为计划生育的主人。

三是自制计划生育知识卡片,印发各类资料、宣传品进村入户到人。1991年市计生指导站被列为联合国人口基金P17项目宣传教育示范站,承担计生宣传培训、制作宣传品的任务。自制的卡片、资料主要有:从1992年至1998年,每年以不同形式制作发行《独生子女好》儿童挂历、年历、日历108 000份。1991年起,每季编辑一期《吴江计划生育》报,每期印刷量达8 500份,直至1998年因新闻出版整顿、地方小报一律停办等原因才停止发行。另外,还制作了摄影连环画、摄影图片、宣传卡片、纪念封等多种具有地方特色的宣传品,印数达35.1万份;编印乡镇人口学校教材《新婚手册》、《孕期保健手册》31 650册;协助市广播电视台,江苏省、苏州市计生委编辑拍摄反映吴江计划生育典型人物、先进事迹等专题录像片12盘。通过一系列的宣传活动,在全市形成了实行计划生育的良好氛围,同时又使广大群众真正学到了知识,潜移默化地促进了育龄人群生育观念的转变。

(2) 依法行政,依法管理,文明执法

1990年11月1日,《江苏省计划生育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江苏省计划生育条例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颁布实施,吴江计划生育工作开始走上依法管理的轨道。

1992年,为使《江苏省计划生育条例》、《实施细则》扎实落实到基层,使计生工作走上法制轨道,根据苏州市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领导小组的意见,从吴江市的实际出发,开展了全市范围的依法治理活动。当年3月,在芦墟镇召开了依法治理计划生育工作会议,各乡镇对照法规,对计生政策执行、奖惩兑现、措施落实等进行了全面清理。1993年5月,对按政策照顾生育第二孩的审批手续进行统一规范,采取定期集中审批的办法,指定专人对照照顾生育第二孩审批表随收随检查。对不符合条件或附件不齐的随即退回。每月中旬由审批二胎小组逐一复核审批,对符合照顾生育

的对象下发书面通知,每月 20 日与照顾生育对象直接见面复审,同时提供宣传、咨询、孕检、取环等配套服务。对审查合格符合照顾生育的夫妇,发放“照顾生育第二孩生育证”。1994 年起,重点整顿婚育秩序,严肃生育政策,依法治理早婚早育,坚决制止未婚先孕、未批先孕和先育。1996 年,将治理早婚早育(法定婚龄加九个月出生为有计划)列入政府目标管理责任书。市委、市政府还组织召开市委宣传部、市计生委、团市委、司法局、民政局等有关部门参加的专题协调会,形成了《关于加强婚育管理整顿婚育秩序的意见》,经市委办公室转发各地执行。在治理早婚早育活动中,始终注意做好未婚青年的宣传教育工作,各村(厂)、各单位计生干部对已经订婚的青年,做到及时上门,宣传目前的生育政策、《婚姻法》内容,镇计生办、民政办在办理登记手续时则坚持严格把关。在审批二胎过程中,严格把好年龄间隔关、材料审批关与见面复审关。对符合二胎的对象,审查时坚持召开群众座谈会,广泛听取群众意见,而对报苏州的特批对象,市计生委政策法规科同志逐个上门召开群众座谈会,了解男女双方家庭实际情况、婚育情况及群众意见。1998 年起,在全市开展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严格依法行政,认真执行“七不准”的规定,把现行的生育政策、法规、办事制度、办事规则、服务程序、监督电话向社会公示,增加工作的透明度。对“照顾生育二胎”这一群众比较关心的热点问题,统一规定前后必须 2 次共一个半月的上墙公布时间,让群众进行监督。随着《行政法》的贯彻落实和依法治市的深入,为避免在执法中造成不必要的麻烦,市计生委又将计生合同管理与基础管理、优质服务相结合,对原有的合同样式进行修订,并将修订后的七类合同报市法制局备案。1999 年起在全市聘请了 11 位行风监督员。针对社会经济各方面的发展和计划生育工作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市计生委根据《条例》及《实施细则》,以吴政发(1989)125 号文件作参照,以规范性和可操作性为原则,先后八易其稿,1999 年 5 月经市长办公会审议通过后,颁布实施了《吴江市计划生育管理办法》。国务院批准并授权国家计

生委发布的《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工作管理办法》，于1999年1月1日正式实施后，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计生委、公安局、工商局、劳动局、建委、交通局、卫生局联合下发《关于贯彻落实〈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工作管理办法〉的意见》。2000年4月，在市委、市政府领导的高度重视和正确领导下，以贯彻国家《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工作管理办法》为目的，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了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工作专项治理。经过历时半年的清理，在全面清理重点核查、处理清退和建立规章四个阶段的基础上，市政府制订了《吴江市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工作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进一步明确了各相关部门、用工单位（业主）、房屋出租户在流动人口管理中的职责和不履行职责的处理，对外来已婚育龄妇女的管理服务，为逐步建立流动人口属地管理的长效机制提供了根本上的保证。

（3）强化基层基础

一是人口与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得到普遍推行和落实。吴江从1988年开始实行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市政府与各乡（镇）人民政府采用签订责任书的形式，明确计划生育工作的各项主要责任指标，年底由市计生委考核，考核结果列入市农工部对乡（镇）机关干部岗位考核、奖惩范围。同时，各乡（镇）对村民委员会也相应下达指标，签订责任书，年终作为考核奖励的依据。此后，根据计生工作的实际情况，责任指标进行了调整，签订的范围逐步扩大，1991年起，村民委员会与已婚育龄妇女普遍签订计划生育合同，利用合同形式规范育龄群众的婚育行为。1992年市政府与各乡（镇）签订责任书的同时，与市直机关的大单位（局）也签订了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书，并逐年扩大（1992年10个，1993年15个，1994年18个，1995年21个，1997年24个，1999年30个）。1998年，全市企业开始转制，各镇根据《关于加强各类企业计划生育工作管理的意见》精神，及时与企业法人代表签订计生目标管理责任书，当年有446家企业，304家私营企业与各镇人民政府签订了责任书。2000年初，市直机关党工委首次与60个局（单位）负责

人签订市直机关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书,强化了市直机关各单位的计生管理工作责任;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充分利用自身优势,积极配合松陵镇抓好外资企业的计生工作,有34家已投产的外资企业与松陵镇人民政府签订计生目标管理责任书。至此,全市范围内各级政府、各单位都将计生工作纳入工作责任和议事日程,把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放在整个经济社会发展的环境中加以考察和处理,促进了人口与计划生育事业的发展。

二是市计生委和各镇均配备微机,并实现省、市、县联网。地址编码已细化到各居委会和单位,对育龄妇女计划生育信息全面实行微机化管理,推进了全市计划生育工作从传统管理模式向现代管理模式的转变。

三是全面开展争先创优活动。围绕“八五”争创省计划生育先进县(市)和“九五”争创省计划生育“示范县(市)”目标,将工作的立足点放在强化基层基础管理工作上。1993年开始,在全市开展争创计划生育先进镇,争创计划生育示范村、合格村活动。1994年,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转发市计生委拟订的《关于争创计划生育先进镇活动的意见》,进一步明确了争先创优的5项量化指标和村级“三有、四无、五好”的具体工作要求。同年10月,在震泽镇金星村召开了计划生育“示范村”建设工作现场会。根据创建的开展情况,1996年提出实施“511”工程(即创建500个计划生育合格村、100个示范村、10个先进镇)。“九五”后三年,在总结1993年以来开展创“示范村”活动经验的基础上,对原来的“三有、四无、五好”示范村标准进行调整,使之更符合争创省级“示范县(市)”工作的内涵质量。按照市委领导关于两年一表彰的意见,村级创建活动至今已进行了4轮创建表彰,有115个村达到示范村标准,有528个村达合格村标准,占全市行政村总数的95.48%。通过创建,促进了计划生育薄弱村的转变工作,使村与村、镇与镇之间的差距缩小,工作趋于平衡;管理机制逐步从主要依靠强化行政管理、行政处罚转变到管理与服务结合上;并使计划生育工作方法从突击逐

步转到认真落实“三为主”和村级自治计生工作的规范化管理轨道上。

1997年根据国家、省、市计生工作会议精神,结合计生工作的重点、难点问题逐步向镇区转移的新情况、新问题,将规范化管理工作推向街道居委会。1998年8月市政府在松陵镇鲈乡四区居委会召开合格居委会创建工作现场会,从此,在镇区开展合格居委会的创建工作全面推开。与此同时,想方设法把下岗、待业人员、购租户人员、流动人员的计生工作落到实处。

(4) 市、镇、村三级服务网络不断完善,服务功能进一步增强

自1993年5月8日起,市计划生育指导站向社会开设技术服务门诊,根据市编委《关于建立乡镇计划生育服务所的通知》、市人事局与计生委联合下发《关于转发〈苏州市乡镇计划生育服务所规范〉的通知》的要求,乡镇计生服务所先后于1993年建立,配备B超设备和器械,随后村级依托村卫生室也普遍建起了计生服务室。全市的避孕节育全程服务由“一台B超一间房、一个人员一张床”的服务格局起步,逐步走上了不断提高和不断完善的轨道。

1995年,根据计生工作及育龄群众的需求,按照上级主管部门要求,结合吴江实际,逐步规范服务阵地建设,通过改建、新建、改造等多种形式,把服务所(站)建成规模适度、结构合理(四室分开)、设备完备、制度健全的“育龄妇女之家”。经过多年的努力,市计生指导站被确定为苏州市县级唯一的省级示范站,并承担了国家计生委“九五”科技攻关项目——“宫内节育器规范性植入试验”。19个镇的计生服务所按省甲级站标准建设,初步具备了比较完善的服务功能,并按照省计生委的统一部署和要求完成了《执法许可证》的申报工作,并通过验收。松陵、北厍二镇被评为省级示范站,铜罗、梅堰、庙港被评为市级示范服务站,莘塔、菀坪因总人口较少,经济较薄弱而未要求创省甲级服务所。市、镇两级计生服务机构按避孕节育全程服务和生殖保健服务的要求,开展咨询、措施落实、术后随访和医学监护等9个方面的技术服务。1993年以来,

全市年平均 B 超服务人数在 18 万左右,努力为育龄群众排忧解难。2000 年 7 月,市委组织四套班子成员对镇计生服务所建设进行专题视察,汝留根书记对计生服务所的建设和优质服务作了高度评价。

据不完全统计,1995 年以来,全市服务机构共为育龄妇女 B 超服务 948 774 人(次),平均每个已婚育龄妇女 4.88 次,查出环位下移 4 338 例,掉环 1 405 例,有孕 3 531 例,肌瘤和囊肿 12 003 例。1997~2000 年,计生服务机构共上环 8 956 例,取环 4 303 例,人流 1994 例,门诊尿试 6 516 例,妇科乳房及健康检查共 26 820 例。2000 年度,计生服务机构上环例数占总上环数的 55.17%,取环占总数的 61.07%。

(5) 计划生育系列保险工作走上正轨

为解决农村独生子女父母老有所养问题,1990 年开始,吴江市开展了农村独生子女父母养老保险工作。在市委、市政府的直接领导下,经过市委农工部、市计生委、保险公司等部门密切配合和共同努力,这项工作在短短的几年内迅速发展。1993 年开始,决定将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转为养老保险金,实行社会统筹,集中资金,一次缴付,即出生一个,领证一个,投保一个。2000 年底,全市已有 87 973 户农村独生子女家庭投保,占农村独生子女总户数的 97%,累计收缴保险金额 4 515.6 万元。作为计生系列保险的补充,又开展了新婚夫妇养老保险和村级计生干部人身保险附加意外伤害保险,使计生系列保险工作更趋完善。

(6) 计生协会组织快速发展

为了充分发动群众,依靠社会力量,共同搞好计划生育工作,1988 年 9 月 6 日,县计划生育协会成立,紧接着各乡镇、村厂级计划生育协会也相继成立。协会成员由热心于计划生育工作的老党员、老干部和群众代表组成,为开展计划生育做了大量的工作,充分发挥了协会在工作中的群力作用。1998 年 5 月,市协会召开第四届代表大会,并换届改选了市协会常务理事会和理事。至 2000

年末,全市已建立各级计生协会 763 个,拥有协会会员人数达 64 817 人,占全市总人口的 8.4%,成为全市计划生育战线上又一支群众性的骨干队伍。

(7) 计生干部队伍自身素质得到了锻炼和提高

经过多年计划生育工作的实践,全市已逐步培育起一支较好的计划生育专业队伍,乡镇以上计划生育干部及工作人员共 127 人,其中乡镇专职干部 28 人,统计人员 23 人,计生服务所人员 48 人,农村村、组级网络员横向到底,纵向到底。1992 年,村级计生干部开始全面实行聘任制,通过工作考核、岗位知识考试等形式,合格者由市计生委发给聘书,聘期 3 年。不合格者给予调整,其中因年龄文化因素调整的,由当地政府妥善安排,落实待遇。新上任的计生干部按条件选配,并实行一年试用期,期满后工作考核合格者再予聘任,并明确聘期与待遇,为受聘者办理团体人身保险和附加医疗保险,经费由市计生委、镇、村三级共同负担。现 557 个行政村,被聘计生干部 496 个,其中初中以上文化程度占 69.55%,平均年龄降至 36 岁。

多年来,不仅重视对计划生育干部的业务学习培训,更注重提高她们的政治思想素质和业务素质。市计生委坚持每两年轮训一次村级计生干部,每年集中一次培训镇级计生工作人员。在计生系统内部大力倡导“五种精神”,争做“五种人”,即倡导全心全意为人民的精神,做育龄群众的知心人;倡导争创一流的精神,做勇于开拓的创新人;倡导无私奉献的精神,做敬业爱岗的带头人;倡导勤奋好学的精神,做精通业务的能干人;倡导实事求是的精神,做光明磊落的老实人。通过这一系列活动,大大促进了计生干部自身素质的提高。1990 年以来,镇以上计生干部中,1 人被评为市级劳动模范,3 人被评为县级劳动模范,2 人被评为全国优秀计划生育工作者;4 人被评为省先进个人,31 人被评为市先进个人,7 人被提拔到局镇级领导岗位。

三、吴江计划生育工作的成效

30多年来，吴江的计划生育工作，取得了显著的成效，主要可概括为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有效地控制人口过快增长，人口出生稳定进入了低出生率、低死亡率、低自然增长率的现代人口发展类型。人口出生率从1970年的28.33‰迅速下降，并持续稳定在近年的7‰左右；计划生育率从1986年起一直保持在99%以上；自然增长率一直稳定在1990年的6.72‰以下，1997年开始进入零增长或负增长。独生子女家庭已取代了多子女家庭，妇女总和生育率已下降到1左右，大大低于全省和全国水平。

二是生育观念发生可喜变化，群众实行计划生育的自觉性有了很大的提高。全市计划生育率从1986年以来一直保持在99%以上，有177 849对育龄夫妇自觉落实了避孕节育措施，节育率达91.79%。一孩夫妇占婚育龄妇女比例已达76.24%。生一个健康聪明的孩子，并把孩子培养成为优秀人才已成为广大年轻父母的共同心愿，人们对人口与计划生育基础知识教育表现出极大的热情，生殖健康保健意识明显增强。

三是妇女地位有了明显的提高。由于实行计划生育，使广大妇女摆脱了多次生育和繁重家务的负担，有更多的机会学习科学文化知识和参与经济、政治、社会活动，从而提高了妇女的地位。全市涌现了一批女领导干部、女企业家、“三八”红旗手和女劳模、女先进工作者、女生产能手。

四是促进了社会和经济的发展。如果按70年代的生育水平推算，实行计划生育以来，全市共少生了30万人。如按抚养一个孩子到16周岁，年均3 000元计算，国家、社会、家庭付出的抚育费约为144亿元，仅这一笔就节约抚养费相当于全市2000年财政总收入的13.5倍。如果将妇女生育孩子所需费用以及妇女少生孩子、多投入生产所产生的效益计算在内，则数额更为可观。少生30万

人,不仅为国家和社会节省了大量消费资金,而且提高了吴江人均国民生产总值水平,促进了吴江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1952年,全市国民生产总值为10 799万元,人均200元,1978年全市国民生产总值33 971万元,人均480元,分别比1952年增长了3.2倍和2.2倍,人均增长幅度是总值增长幅度的68.75%。改革开放后,经济迅速发展,2000年国民生产总值达到181亿元,人均22 625元,与1978年相比,分别增长了52.3倍和46.3倍,人均增长幅度是总值增长幅度的88.2%,基本上实现了同步增长。如果这些年不搞计划生育,没有“提倡一对夫妇只生一个孩子”,人口增长就无法有效控制,人均国民生产总值也将下降6171元。实行计划生育也缓解和减轻了教育、医疗、就业、资源环境以及人们衣食住行等方面的困难和压力,为经济和社会发展开辟了一个良好的人口环境。

取得这样的成绩的原因:一是始终坚持了人口控制超前的做法,特别是80年代起,市委、市政府坚持不懈地推行一对夫妇只生一个孩子,减少了可生育人群;二是社会经济发展的强大推动和孩子抚育费的增长,促使人们增强了生育子女的成本意识;三是责任到位、措施到位、投入到位,各级普遍成立了以党政一把手为组长的人口与计划生育领导小组,把计划生育列入“一把手工程”,全面实行目标管理责任制。市委、市政府坚持每年1~2次集中听取计划生育工作汇报,每两年召开一次计划生育工作表彰会,各部门密切配合,齐抓共管;自“八五”以来,市财政用于计划生育事业经费逐年增长,“八五”期末已达人均2元,“九五”期末高达人均4元。

实行计划生育是一项长期而艰巨的任务,必须站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全局高度,锲而不舍地抓下去,在巩固现有成果的基础上,使吴江人口、社会和经济的协调发展再上一个新台阶。

吴江市计划生育委员会

2001年2月

创建国家卫生城市 促进社会经济发展

1992年5月4日,吴江撤县设市,结束了1083年的建县历史,翻开了吴江历史的新篇章。此时,市委、市政府高瞻远瞩,积极响应全国爱卫会的号召,在已经展开的城市基本建设的基础上,不失时机地于1994年3月正式提出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口号,并以此为契机,着眼于城市卫生管理的深化发展,致力于提高城市卫生整体水平,进行了大规模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环境综合整治,轰轰烈烈、扎实实地开展群众性的爱国卫生运动,取得了明显成效。在1995年第三次全国卫生城市检查评比中,一举获得了“江苏省卫生城市”和“全国卫生城市”2块牌子。1996年,又紧紧抓住创建全国卫生城市“一举成功”的强劲东风,一鼓作气,再接再厉,向“国家卫生城市”目标冲刺,不仅巩固了已有的创建成果,而且使创建工作取得了新的突破。1997年4月,正式接受以全国爱卫会刘玉良副主任为组长的国家卫生城市考核,高标准地达到了“国家卫生城市”水准。5月4日,在撤县建市5周年之际,吴江市被正式命名为“国家卫生城市”,成为全国第27个获得此项荣誉的城市。从此,进入了全面巩固、全面提高的新阶段。

吴江的创建工作,成功地促进了社会的全面进步。市区从创建前的1.2平方公里扩大到1997年建成区的6平方公里,至2000年底,市区规划面积33平方公里,建成区面积已达18平方公里。市区基础设施日臻完善,吴江宾馆、松陵饭店、世纪大厦、邮电大楼、文化中心、博物馆、体育中心、电视台等一批上档次的体育、文化娱乐设施拔地而起,显示出现代化城市气息,市区形成了以鲈乡北路为主的鲈乡住宅区;以南环路为主的机关办公区;以江兴路为

主的工业开发区；以中山街红旗路为主的商业区；以夹浦桥为纽带的电子工业园。市区蜿蜒相连的“一环三纵十横”的道路骨架，把商业区、住宅区、工业区和行政区有机地联成一体。随着市容市貌的优化，吴江改革开放的新形象不断得到完善，大大增强了招商引资的吸引力。日本国内滩町、千叶市，澳大利亚达博市，法国雅里昂·布尔昆市先后与吴江市结为友好城市。投资 5 000 万美元的华渊电机有限公司、投资 2 000 万美元的台湾明基电脑有限公司、法国兰尼比加利有限公司、佳格食品有限公司等独资企业相继落户吴江。特别是世纪末的最后两年，台湾几大集团把吴江看成是投资环境最优的热土之一，诚州、美齐、全友、高创、坤德、昆贸、巨丰、根贸等电子有限公司纷至沓来，仅台湾第二大企业华宇电脑就一次性征地千余亩。如今沿古老的京杭大运河而行，运东、运西、浦南、浦北，在吴江落户的外资企业达 117 个，投资总额达 10 亿多美元。

吴江的创建，在改革客观环境的同时也在不断改变着吴江人的主观世界，改善了人的精神面貌。1999 年 9 月和 2000 年 5 月，世界卫生组织（WHO）日本医科大学教授高野健人、世界卫生组织西太区官员小川尚先生先后来吴江讲课、考察，对这里的软硬件环境留下了极为美好的印象，认为吴江已经具备了健康城市的基本条件。如今的吴江人深深地认识到：创建确确实实是两个文明建设的重要载体和最佳结合点，从某种意义上说，抓创建就是抓经济，环境也是资源，也是财富，也是生产力。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在创建这个交汇点上两者得到了高度的融合和统一，也得到了上级领导的首肯和新闻媒介的大力弘扬。原江苏省委书记陈焕友 1995 年春节视察吴江，对吴江的两个文明建设表示满意，并多次赞扬吴江创建工作，国务院研究室机关党委书记武树帜 1995 年 8 月前来考察，专门为吴江创建撰写了《吴江市爱国卫生工作经常化、制度化》一文，以送审件形式报送中央政治局领导；1995 年《人民卫生报》以《创造洁美天地间》为题整版刊登吴江市的创建情况；1996 年 12 月，全国爱卫会办公室以《可喜的环境效应》一文专题报道吴

江创建取得的新成绩；1997年年初，《人民日报》、《北京晚报》、《北京日报》分别以《吴江，河洁景雅引凤来》、《吴江，一颗蓝玛瑙》、《实实在在地做》为题，相继盛赞吴江的创建情况；1998年4月，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李鹏视察吴江，对路洁、河清、车齐、灯明、景雅的吴江给予高度评价；4月22—23日，全国爱卫办国家卫生城市暗访组暗访后，吴江被列为“卫生免检”城市；中国新闻社《视点》杂志1998年1月（总第517期）以《文明富庶之都——吴江》一文专题报道吴江创建。

吴江的创建工作虽然起步不算太早，但进展神速，水平较高，取得了良好的综合效应。

一、真抓实干，形成创建工作的全方位合力

创建国家卫生城市，是一种涉及方方面面的社会管理，更是一项需要各方提供保障的系统工程。因此，吴江在创建过程中，注意调动一切可以调动的积极因素，从教育、队伍、措施、机制等途径，凝聚合力、推进工作：

一是坚持不为创牌而创建，真抓实干的指导思想。多年来，市委市政府反复强调，搞创建不只是为了争荣誉、拿牌子，更是为了要通过创建，不断提高卫生水平，实实在在提高人民生活质量和创造良好的投资环境。创建工作不仅要以国家标准来衡量，还要以人民群众满意不满意、到吴江的海内外朋友满意不满意来衡量。吴江创建的成功，靠的是老老实实的态度，扎扎实实的措施，一步一个脚印地办事。坚持有系统的创建规划，每年都有明确的工作目标和实施计划，并且把任务、要求和完成时间都具体落实到有关部门、单位和责任人。坚持不搞花架子，按照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的战略方针，不搞形式主义，不搞短期突击，做到内外、表里相一致，检查与平时相一致。坚持标本兼治，整体推进，做到软硬件建设两手齐抓，关键性工作一步不松，一着不让，一环不脱。

二是坚持机制化管理的长效措施。建立了每天3个日监、每周

5个考核、每月3次检查的“三五三”检查考核机制。每天3个日监,是指由3个相对独立的日监小组对路面保洁、除害消杀、市机关路长门前三包进行不定时的随机监察,这种监察有专人负责、有定量标准、有扣分规定,以每天的得分评定工作、联系报酬和奖励。每周5个考核,是指分别对负责城市卫生和管理的环卫工人、社区保洁员、市容监察队员、除害消杀人员、交通警察按照责任区和责任路段每周考核,考核结果与责任者的报酬直接挂钩。每月3次检查,是指由市创建领导小组组织的机关单位卫生、住宅小区卫生、行业卫生检查,机关单位和住宅小区卫生检查采取百分扣分制,每次检查按得分高低排出得奖单位,另外与年终考核挂钩,行业卫生检查采取达标制,凡检查不达标者予以整改或停业整顿。由于“三五三”机制集中体现了具有监督性和激励性的考核,因此在整个城市管理过程中引入了竞争和活力。

三是坚持以法治城的根本措施。没有严密的法规,没有严格的执法整治,城市管理是不可能达到预期效果的。吴江市在创建实践中,一手抓法规建设、一手抓执法整治,城市管理逐步走向有序、规范。近几年来,先后制定颁布了有关城市管理、环境卫生、环境保护、食品卫生、交通秩序、除四害等地方性规定和管理办法,使创建工作有法可依,有章可循。在制订一系列规定的同时,采取专项整治和联合执法相结合的办法,进一步强化城市管理。调整充实了城市管理监察队员,活跃在市区街头,严格执行市政府“十个不准”的规定。严格了环保管理,对烟尘、噪声、污水等污染源,进行整治和经常性监测,违者限期整改。市区7个路口设置交通岗,充实了交警力量,并专门配备了巡警,管理车辆的抛、冒、滴、漏,监督禁鸣地段的车辆,降低噪声。对通过市区河道的船只落实了限航速、禁停泊、控制鸣号、杜绝排污的管理措施。建立行业卫生“特检组”,加大对食品卫生和公共场所卫生监督执法力度。对各类食品卫生单位,实施突击性和经常性相结合的专项整治工作。对不符合卫生规定的摊、店,进行关停整改。

四是坚持“一把手”负总责制度。在创建工作的实践中,吴江市形成了一条共识,那就是领导重视是关键。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高度重视这项工作,身体力行,挂帅出征,市四套班子领导不分彼此,共同参战,真正做到齐抓共管,同甘共苦。在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的带动下,市机关各部门全面落实了创建工作“一把手”负总责制度,各部委办局“一把手”每年都与市政府签订责任状,对本部门的创建工作做到“三个确保”,即确保本部门的创建工作令行禁止,确保创建所需要的人、财、物予以保证,确保创建必须搞的活动不加制约,使创建工作形成了一个一呼百应的领导指挥体系和主动服从、服务于创建大局的强烈氛围,形成了“层层包、层层保”的有效责任体系。

五是坚持城镇联动的创建战略。多年来,吴江市把城镇联动、上下辐射、点(市区)线(318国道、205省道)面(各镇和村)全面发展纳入创建规划,努力使镇村创建与城市创建同步进行。市里通过经常开展检查评比、召开现场会等办法,积极指导和引导各地开展争创省卫生镇、卫生村活动。各镇成立了创建领导小组和具体工作班子,对任务层层分解,按标准狠抓落实。加快集镇设施建设,整治国道、省道沿线环境,镇容镇貌有了明显的变化,全市上下形成了一种在创建上不甘落后、奋发求进的氛围。与此同时,对市区所在地城郊的辐射我们更是高标准严要求,几年来先后投资600多万元对城效结合部6个村的环境进行了整治,基本达到了市区创建标准。城郊结合部以外的25个村做到了“五无”、“二改”、“二化”,即:无杂草、无垃圾、无散养家禽家畜、无露天粪坑、无河道漂浮物,改水改厕达标,基本硬化、适当绿化。为此,还采取了市机关部委办局与村挂钩帮助的办法,确保创建向农村辐射取得显著的成效。

二、突出重点,实现基础设施的根本性突破

为了塑造和展现吴江的现代城市风貌,必须在基础设施建设上来一个根本性的突破。为此,吴江市在创建过程中,集中财力物

力,先后实施了五大工程:

一是基础设施工程。一个城市的基础设施体现了该城市的文化特点。吴江市根据小城镇的固有条件、水乡地理特点,在创建过程中实施了“有河必有路,有路必有绿、有绿必有景,有景必有特”的建设思路,城市功能大为增加,水乡风貌更添特色。创建中拆除旧房 2.2 万平方米,市中心中山街形成了亭台轩榭、绿树相映的公共绿地,新建房屋 18 万平方米,新铺、改造道路 30 余公里,新建拓宽桥梁 18 座,农贸市场增加到 5 座,形成了东西南北中的布局,小商品市场在第一期的基础上新建第二期,营业面积增加了 3 万平方米,从而彻底整治了店外有店、路上有摊的现象。卫生设施大为改善,果壳箱、垃圾桶数量足够、保洁良好;封闭式垃圾中转站、水冲式公厕造型新型别改,四周绿树环抱,分别达到了每平方公里 1 座和每平方公里 10 只的较高水准;城市垃圾的收集、运输、处理做到了袋装化、封闭式集装箱化和无害化;与此同时,高标准的大型商场、星级宾馆设施齐全、卫生良好、管理规范,食品加工、经营单位和大小饭店、食堂的内部卫生设施全面到位,热源消毒,生熟分开,防蝇防尘等硬件设施一应俱全,为居民和旅客提供了有效的健康保证;水厂水源制定了一、二级保护区,对 1 200 米长的取水口作彻底改造,河道进行了驳岸清淤,扩建改造了制水设施,日供水能力达 10 万吨;长途汽车站、公交车站清洁整齐、文明有序,为市民创造了方便、舒适的生活环境。人与自然环境的关系在这里得到了统一、和谐的有机协调。

二是治河工程。“君到姑苏见,人家尽枕河”。河流是水乡人的命脉,给水乡人带来了春华秋实,稻香鱼肥,但也给小城镇建设出了道难题,每逢洪涝,水满为患。针对市区河道众多的情况,创建中,对市区所有河道和水系进行整治,在中山河建起了泵房,确保市内河水量的恒定和洁净,对石里河修筑了驳岸、对九龙河进行了清理,对西塘河进行石方加固,共拓宽修筑治理河岸石方总长度达 6 000 多米,使吴江的河流条条畅通,活水长流。河边道路实行硬

化、绿化。如今,沿河而行,两岸垂柳依依,小桥古色、古香,充分显示了妩媚、清雅的江南水乡特色。

三是绿化美化工程。为使江城更加美丽多姿,吴江市在绿化方面着力营造点、线、面相结合的多层次绿化格局。市区全长30多公里的道路、河道两旁绿树成荫,三季有花,四季常青,构筑起吴江城市的绿色身躯;生机盎然、情趣各异的公共绿地为城市增添了清新、宁静的氛围;庭院种草养花、以花造景,为城市形成了一道争奇斗艳的风景线。市区建成区绿化面积达112.24公顷,绿化率27.38%,绿化覆盖率31.64%,公共绿地面积31.32公顷,人均绿地面积7.8平方米。在抓好沿河、沿路绿化的同时,专门在黄金地段辟出350亩土地,新建吴江公园——笠泽园。1997年,又紧接着搞了垂直绿化和通透式围墙立体绿化,真正达到了城市建筑在追求造型的基础上强调色彩化,市区美化在广泛绿化、亮化的基础上营造艺术化。1998年,又遵循市委、市政府“融古代文化与现代文明为一体的运河风光带建设”的思路,对19.2万平方米的205省道和27万平方米的318国道全面规划,新植绿化面积达46万平方米。如今,沿京杭大运河而行,两岸紫薇修竹红绿相映,运河边芳草萋萋,一派江南田园风光。

四是治污工程。为有效地解决城市污水处理问题,全市先后共投资5000多万元建起了集垃圾、粪便、污水处理为一体的“三合一”工程,实施了城市污水截流,整个工程设计先进,结构合理,运转良好,使城市污水处理率达到生活用水总量的40%左右,1998年被国家环保总局推荐为全国治污先进工程,并向全国推广。2000年,吴江市又针对市区不断拓展延伸的实际,埋设污水管14公里,排污量达2万吨。创建中,新建垃圾填埋场一座,使城市废弃物的清运率和保洁度大为提高;环境保护加大投入,实施了烟尘控制区和噪声控制区,在市区主要地段三角井安装了分贝仪,同时更新改造了老式炉、窑、灶,并关停搬迁了吴江化工厂、轧钢厂和印铁制罐厂等污染企业。

五是灯光工程。如果说建筑是城市凝固了的音乐,绿化是城市的外衣,那么灯光则是这座城市的花环。创建以来,吴江市先后投资5000多万元开展灯光工程建设,主干道两侧沿线单位达到了“二间门面宽红灯,三间楼房棱角灯,四层建筑泛光灯”的要求,同时对市区的公共大型绿地安装五彩缤纷的庭院灯,三角井、汽车站、南入城口、物资岗亭交汇处以及“思鲈”、“欢迎”雕塑等重点地段形成立体灯光装饰,并对市区主要交通段安装了18座交通信号灯。灯光工程的实施,使原先傍晚冷落、暗淡的吴江成为不夜城。

三、总结经验,促进爱卫事业的进一步发展

几年来吴江的创建工作,积累了大量丰富的经验;这些经验同时也说明,所有成绩都是来之不易的,归纳起来有这么几条:

一是来自吴江经济发展的有力支援。随着经济发展速度的加快,对创建的投入也逐年增加,反过来又促进经济向更高层次发展。2000年,全市国内生产总值181亿元,财政收入突破10个亿。

二是来自上级的正确领导和各级组织的大力支持。在创建过程中,各级领导的言和行对吴江的创建起着决定性的影响。

三是来自认识上的高度一致和不断深化。1996年,国家爱卫会对吴江考核,随机抽查434人,满意率达99.75%。

四是来自“一把手”的高度重视和负总责。在创建过程中凡属重大的活动和要求都是党政“一把手”亲自出马,亲自协调,亲自部署,关键时刻四套班子全力以赴,形成合力,这既是一种力量的表示,又是一种协力奋斗的形象。

五是来自工作班子的得力。在创建中,创建办集中了宣传、爱卫、卫生、城建、公安、工商、环保、交通、财政、防疫以及当地政府等有关职能部门的广大力量,发挥这支队伍作用,是贯穿吴江创建史的一条宝贵经验。

六是来自检查考核。吴江市上上下下都视创建为“有始无终工程”,既要搞群众运动,又不能靠突击。工作中,吴江建立了一套简

称“三五三”的城市管理机制,即:每天3个日监,每周5次考核,每月三大检查,并在实践中不断完善。

特别值得一提的是,为了实施“立足市区、辐射镇村、城乡联动、整体推进”的创建战略,为了使镇村卫生管理落到实处并实现长效化,从1997年开始至今,吴江市始终坚持对全市各镇创建工作实施长效管理的检查考核,真正做到了常抓不懈。考核标准共有九个方面:爱国卫生组织管理、健康教育、镇容环境卫生和基础设施建设、公共场所和饮用水卫生、食品卫生、除害防病、环境保护、单位和居民户卫生、民意测验。至1998年底,全市实现了“苏州市卫生镇”一片红。1999年全市除铜罗镇外都已建成“江苏省卫生镇”。2000年5月,又制定《吴江市“江苏省卫生村”长效管理检查考核标准》,从爱国卫生组织管理、健康教育、环境卫生、卫生设施、饮用水卫生、饮食食品行业卫生、单位卫生、农户家庭卫生、除四害、资料工作等10个方面,对村级创建实施长效管理及检查考核。至2000年底,共有117个村创建成为江苏省卫生村,占全市行政村总数五分之一略强。七都镇首开“国家卫生镇”先河,成为吴江第一个国家卫生镇,在全市树立了榜样。镇村长效管理的深入开展,为改变全市农村的大环境面貌奠定了基础,为吴江经济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投资环境。

“硬件为本、教育领先、机制保证、城乡联动”的吴江创建历程和经验,将随吴江社会经济的全面发展载入史册,并且必将在今后的实践中不断丰富、再创辉煌。

吴江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
吴江市创建国家卫生城市领导小组办公室

2001年3月

吴江体育事业的发展

体育活动是人类生产劳动和各项社会实践的长期历史过程中产生和发展起来的，是人类不断进化和完善自身的一种形式和手段。近、现代的体育形成象征人类和平与友好的奥林匹克精神，它为人类的和平与进步作出了贡献。

我国宪法中关于“国家发展体育事业，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增强人民体质”的规定，确立了我国体育事业发展的根本方向，决定了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增强国民体质是我国体育事业出发点和根本任务。发展体育运动是党和政府维护与保障公民参与体育的权利，切实为人民谋利益的具体体现。

发展体育运动，增强人民体质在社会主义事业中具有重要意义。科技发展，经济繁荣和社会进步，从根本上说取决于国民素质的提高，而国民素质中身体素质又是思想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的物质基础。国民体质和生活质量状况是国家综合国力的重要标志之一。增强国民体质是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的基础工程。建国以来，吴江体育运动和其它各项社会事业有了很大发展，市民体质状况得到根本改善，为不断促进社会主义事业的发展起到较好作用。

—

吴江的体育事业在解放前处在民间性的自生自灭状态，在学校和镇区偶存一些十分简陋的设施。活动很少，主要以民间武术为主，篮球、乒乓球、棋类、田径等项目只是在学校开展一些，农村只有龙舟（快船）舞龙为特色的民间自发性的体育娱乐项目，基础十分薄弱。

新中国建立后，党和国家十分重视和关心体育事业。1952年毛泽东发表了“发展体育运动，增强人民体质”的题词，国家制定了有关发展体育事业的方针政策。这些对吴江体育事业的发展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建国初期，中共吴江县委、县政府把体育列入教育事业的一个部分，配备专职体育干部。1951年、1955年分别举办了第一、二届运动会。学校体育逐步得到加强。各中小学先后开设了体育课，同时普遍实施了广播体操。1954年下半年起在各学校普遍贯彻实施中央关于《准备劳动与卫国体育制度暂行条例》。通过这项工作，使在校学生的体质有了一定的提高。

1956年7月成立了吴江县体育运动委员会，孔宪章县长兼任体育运动委员会主任。体育业务归口文教科开展，并有专人负责。体育事业纳入了社会事业。此后，群众性体育运动逐步得到广泛的开展。1957年、1958年分别举办了吴江县第三、四届运动会。1956年4月5日县人民银行、县教育系统分别建立了行业体育协会。各镇也陆续组建了一些运动队，如松陵钟声篮球队等。1960年，结合治理太浦河水利工程，在8月1日“建军节”那一天，全县近百名游泳爱好者冒着6级大风横渡210米宽的太浦河。学校以篮球、乒乓球为主，群众性体育也有了较好的开展。60年代初，国家号召普及乒乓球活动，全县城乡、特别在学校迅速形成了乒乓球热潮。1960年，全县举办了万人乒乓球赛，农村也不断涌现了一批球、游、棋类活动爱好者。1959年1月下旬举办了吴江县首届农民运动会。1965年举办了吴江县职工田径运动会。通过运动会不仅促进了体育运动的发展，同时也发现和培养了以松陵籍的乒乓球运动员陈宝庆为代表的一批运动员。在第一、第二、第三的3个五年计划中，吴江的体育设施有所改善。1957年松陵建造了4000平方米的广场，1962年吴江公园内建造了灯光球场。至60年代前期，全县共有篮球场114块。莘塔、铜罗、八坼、平望等乡镇50%的自然村建有简易球场。松陵、盛泽、震泽、同里、平望等县属百人以上企业大部分建有水泥球场。乡镇文化站、厂工会、大队俱乐部、青年之家，

都有乒乓球、棋牌等活动室。

“文化大革命”严重阻碍和破坏了国家整个经济建设和社会事业的发展。1968年吴江县委实行军管。此时的体育活动以军事体育为主，学校的体育课成了军训课，社会的体育比赛也以军事体育项目为主。1972年4月，恢复了吴江县委，群众性的体育活动得到了恢复和一定的发展。同年，在吴江公园内建起了乒乓球活动室。1973年在盛泽兴建了全县第一座带看台的灯光球场。1974年举办了吴江县第五届运动会。1975年成立了吴江县少年儿童业余体校，培养的运动员多次在江苏省、苏州市比赛中获得名次。从1975年起，学校体育加强了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教学，并以田径、体操、球类为重点。同时在7大镇和部分乡中、小学推行“体育锻炼标准”，使学校体育初步走上规范化。

二

1978年12月具有深远意义的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胜利召开，使全国的各项工作都出现了新的转机，国家的经济建设，社会发展事业都得到迅速的发展。尤其是1984年党中央下发了《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发展体育运动的通知》后，吴江的体育事业在县委、县政府的关心支持下，以国家体委制定的“体育先进县标准”为目标，围绕争创体育先进县这个中心，坚持普及与提高相结合的方针，坚持竞技体育与全民健身协调发展的战略，全面开展各项体育工作，使体育事业有了很快的进步。

（一）争创体育先进县

1984年中共中央20号文件和国家体委《关于加强县级体育工作的意见》下发后，县委、县政府把争创全国、全省体育先进县列入吴江县“七五”目标计划。为更好地开展争创工作，本县专门成立了由县领导挂帅，宣传部、人武部、体委、文教局、农工部、经委、工、青、妇、广播电视台等单位参加的争创工作领导小组。1985年县政府专门下文，要求各乡镇、企业、学校广泛开展争创活动。通过全县

上下努力,盛泽、震泽、同里、平望、芦墟、莘塔、梅堰、坛丘、桃源、横扇、黎里、金家坝等 12 个乡镇跨入了省级体育先进乡镇行列。松陵镇被命名为苏州市级先进镇。上缝三厂吴江分厂在江苏省十二届运动会期间被评为群众体育先进集体。1990 年盛泽镇老年体协被评为省级体育先进单位。盛泽镇胜天村、桃源光福村被苏州市体委表彰为“农村体育先进村”。1990 年 10 月吴江县被苏州市委、市政府评为“农村体育先进集体”。县委常委陈铁民,莘塔镇党委副书记程春荣,同里镇副镇长堵理昌等多位同志被命名为“苏州市农村体育先进工作者”。市老年体协名誉主席翟秀生被授予“全国老年体育先进工作者”。1990 年 1 月吴江被江苏省命名为“省级体育先进县”。同年 11 月在举世瞩目的亚运会期间,吴江县被国家体委命名为“第三批体育先进县”,张莹副县长代表全县人民在中南海怀仁堂出席了命名大会。12 月份,中共吴江县委、县政府召开争创全国体育先进县总结表彰大会,张莹副县长作工作报告并对如何巩固提高全国体育先进县水平提出了具体要求;会上表彰了一批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1993 年全国第七届运动会期间,黎里镇被国家体委命名为“全国群众体育先进集体”。各级各类的体育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涌现,充分说明了吴江体育事业的兴旺景象,说明了各级党委、政府对体育事业的高度重视,又证明了体育事业在两个文明建设中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二) 加快体育设施建设

体育设施是体育事业赖于存在的物质基础,是人们进行锻炼和活动的载体,体育设施是现代化城市的突出标志。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在体育设施的建设中,中共吴江县委、县政府在财力、物力上的投入比重逐年加大,全县的体育设施不断上位置、上水平。

1982 年县委搬迁到西门湖滨路 2 号,先后建造了钢架球类训练房 1 座,乒乓球房 1 座,征地 47.42 亩,建造了有司令台、2 000 座位、西有看台的 8 道 400 米环形跑道的标准田径运动场,

50米标准游泳池和儿童戏水池,带东西两侧固定看台的40米×20米塑胶网球场。1993年新建32177平方米体委综合大楼。乡镇体育设施也得到了发展。震泽镇建造了带四周看台的灯光球场。芦墟、同里、梅堰都相继修建了灯光球场。一些千人以上的企业和效益较好企业都修建了以球场为主的一批体育设施。据统计,全市镇级灯光球场6块,水泥球场5块。吴江中学、盛泽中学、震泽中学、梅堰小学先后建造了上水平的综合训练房。各中小学结合九年制义务教育,修篮球场85块,其中水泥球场22块,6道200米以上跑道的田径场24块,200米以内跑道的田径场15块。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特别是通过创建全国体育先进县的工作,吴江的体育设施建设得到了长足的发展,较好地满足了人们健身活动的需要,为吴江不断完善城镇整体功能发挥了作用。

(三) 群体活动方兴未艾

随着经济迅速发展,人们的生活水平不断提高,人们对精神文化生活的需求也相应增长。进入80年代后,吴江的群众体育热潮一个接着一个,一浪高过一浪,“拳、操、功”成为人们锻炼和运动的基本手段和形式,并且也成了吴江群众体育的特色。

乡镇、村以球类为主的体育广泛展开。不少乡镇以本地的优秀文化历史和人文景点来命名各类体育比赛,如震泽镇的“慈云杯”篮球赛每年1次,平望镇的“莺湖杯”、莘塔镇的“元荡杯”球赛也经常开展,同里镇“退思杯”、“求精杯”,芦墟镇的“汾湖杯”,梅堰镇的“頃塘杯”,亦办得热气腾腾。1982年吴江在梅堰镇召开了精神文明建设现场会,参观了7个大队俱乐部的体育设施和活动场所。1984年,铜罗镇先后建立了篮球、乒乓球、棋类、太极拳等31个运动队,业余运动员达309名;同年又举办了首届农民运动会,参赛运动员238人。南麻、盛泽也相继分别举办了首届乡运动会。1991年春节前后,莘塔镇为了振奋干部群众精神,举办了一系列体育活动,其中最具影响的是“振兴莘塔经济元宵火炬接力赛”,运动员、观众达2000余人。

群众团体在体育事业发展上充满了活力,大部分群众体育协会都在 80 年代建立。现有市级体育协会如农民体育协会、老年体育协会、围棋、象棋、桥牌、太极拳、门球、乒乓球、武术、木兰拳等,这些体育团体不仅广泛联系群众,为群众性的体育健身、娱乐活动服务,而且担当了各类竞赛的大部分的组织工作,培训和培养了大批各类体育爱好者、业务骨干。老年体协、围棋协会、门球协会、乒乓球协会、桥牌协会都为本市的体育交流,承办江苏省级比赛等作出了贡献。市(县)机关的广播操、篮球、乒乓球等活动开展得也较为活跃。1991 年由机关党委主办了迎“七一”市直机关干部运动会,较好地促进了机关干部的体育锻炼。其他以系统为单位组织的比赛延伸到基层,深受广大群众的好评。

学校体育活动担当了培养体育运动人才的重要任务。1982 年以来,吴江市(县)推行国家体委《国家体育锻炼标准》,普及率、达标率不断上升,目前普及率达 100%,达标率为 93.86%。1991 年以来贯彻落实《学校体育工作条例》,全市(县)中小学普遍开展了“两课两操两活动”。1991 年建立了三级业余训练体系,全市(县)中小学业余运动队 164 个,长年训练的有 72 个;镇业余体校 1 所(盛泽镇),运动队 3 个;市级少体校 1 所,最多时运动队 4 个(田径、乒乓、羽毛球、游泳);各类体育传统校 14 所,其中省级 1 所,苏州市级 6 所,吴江市级 7 所。90 年代分别在吴江中学和县体校建立了中、小学田径“三集中”(学习、训练、食宿)训练点各 1 个。学校体育使广大青少年的体质有了明显的增强。以田径为主的业余训练不但提高了运动成绩,也培养了大量的各级各类运动人才。本市青少年田径队,1992 年获得江苏省县级比赛第二十一名的好成绩,在苏州市级比赛中成绩一直良好。为了检验和发展吴江的体育运动水平,1992 年中共吴江市委、市政府举办了距第五届运动会 18 年之久的吴江市第六届运动会,运动项目为田径、篮球、乒乓球、围棋、象棋、桥牌、游泳、门球。有 25 个代表队,1206 名运动员参加了比赛。在此基础上,吴江市又组队参加了苏州市第八届全民

运动会,取得了总分苏州市第五名,足球项目苏州市第二名,还赢得了苏州市的优秀组织奖。

(四) 体育人才硕果累累

从 1949 年 5 月吴江全境解放到 1994 年,吴江先后向国家乒乓球队输送了陈宝庆,向国家女子举重集训队输送了王彩虹,向江苏省体工队输送了运动员 15 名,向江苏省少体校输送运动员 2 名,向苏州市体校输送运动员 53 名。张雪中同学 1990 年获得世界中学生田径锦标赛跳高第 2 名;王彩虹在全国女子举重锦标赛上获 80 公斤以上抓举、挺举和总成绩 3 块银牌;梁懿同学破 200 米省女乙组记录;3 人次破省纪录,31 人次破 17 项苏州市少年儿童组田径记录,303 人次破 37 项吴江市(县)青少年、儿童组记录;有 6 人达运动健将级,4 人达一级,47 人达二级,199 人达三级,177 人达少年级运动标准。

三

1995 年,在中国的体育史上是具有重大意义的一年。8 月 29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第 55 号主席令,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并于 10 月 1 日起正式施行。《体育法》的颁布和实施,从法律的角度明确了体育工作的基本任务、方针和原则,明确了各级人民政府、体育行政部门、社会各行业系统、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和公民在体育活动中的责任、权利和义务,具有很强的法制性、现实性和可行性。它的颁布和实施,对奋斗在体育战线上的广大干部群众是一个极大的鼓舞和鞭策。从 1995 年至 2000 年,吴江市的体育事业在中共吴江市委、市政府的领导和关心下,群众体育、竞技体育和体育产业等方面都取得了重大成绩,也为体育事业跨入新世纪,争创新佳绩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一) 全民健身蓬勃发展

1995 年 6 月 20 日,国务院颁布了《全民健身计划纲要》,这是党和国家关心和服务人民的又一重大举措,是实现中华民族全面

复兴的基础性工程之一。吴江市建立了以张莹副市长为组长,各有关市级机关单位为成员的全民健身指导委员会,协调全市的全民健身工作。从此,吴江市的群众体育发展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主要体现在:一是涌现出一大批先进集体和个人。1995年吴江市顺利通过全国体育先进县的复查;吴江中学简铁权校长被授予“全国体育先进个人”称号,黎里镇被国家体委命名为“全国群众体育先进单位”,谭丘镇被省体委命名为“江苏省群众体育先进集体”,华渊电机(江苏)有限公司、鲈乡小学、吴江市太极拳协会被苏州市人事局、苏州市体委评为“群众体育先进集体”,盛泽镇副镇长陈建英等八位同志被评为“苏州市群众体育先进工作者”;吴江市体委被省体委评为“成年人体质测定工作先进单位”。在1998年吴江市第八届体育运动会期间,由市人事局、市体委联合表彰了体育工作先进单位35个,先进个人70名。二是学校群众性体育活动稳步发展。全市的中小学校全部施行《中小学国家体育锻炼标准》,中小学生的达标率为97.39%,其中优秀率为7.19%。全市现有省级体育传统校2所,苏州市级体育传统校9所,吴江市级体育传统校3所,苏州市级体育特色学校7所。三是群众体育团体健康发展。1995年以来,全市的群众体育团体从7个增加到现在的12个,会员总人数达到3万多人。吴江市球迷协会享誉华东地区。吴江市围棋协会在上级部门的指导和支持下,先后承办了“江铃杯”全国围棋甲级联赛和第十四届中国天元挑战赛,聂卫平、陈祖德、俞斌、常昊等棋界名人来吴江现场指导,吴江的知名度大幅提高。四是群众性体育竞赛形式多样,群众参与热情高涨。1995年和1999年,先后召开吴江市的第七、八届全民运动会,特别是1999年的吴江市第八届运动会,设立项目和参赛人数创历史纪录。吴江市级机关“新春杯”连续举办16届,常盛不衰。老年体协和门球协会每年要组织门球比赛7次,丰富了老年人的晚年生活。吴江市太极拳协会和木兰拳协会亦经常举办拳、操、功活动,吸引了广大的爱好者参加。民间自行组织的“泰山杯”、“邮政杯”足球比赛,深受足球爱好

者的喜爱。五是体育人口与体育场地建设稳步发展。吴江现有体育人口占总人数的 40%以上。吴江市体育中心的兴建列入苏州市政府 1999 年实事工程,于 2000 年 5 月 26 日正式奠基动工,第一期工程可容纳 3 000 人左右的体育馆将于 2001 年第四季度正式交付使用。各镇的体育场地也逐年增加。全市目前拥有各类运动场所 355 个,其中运动场 48 块,游泳池(场)8 家,足球场 4 块,网球场 2 块,篮球场 166 块,排球场 36 块,门球场 19 块,轮滑场 28 块,保龄球场 9 个(46 道),健身房 15 个,乒乓球房 3 个,棋室 8 个,体操房、武术房、台球房各 2 家。体育设施的增加,为群众体育的进一步发展奠定了物质基础。六是成年人体质测试全面铺开。1997 年以来,吴江市实施了成年人体质测定和国民体质测定,并建立了数据库。公务员的体质测定已基本形成制度。在 2000 年,体测中心高质量地完成了 560 名国家级体质样本的采集任务。随着数据库的逐步扩大,通过体质测试为人民服务的优越性将明显地展现出来。七是体育骨干队伍建设成绩显著。各类运动项目的教练员达 500 多人。体委培训发证上岗的社会体育指导员,国家级 1 人,二级 9 人,三级 50 多人,为群众体育的普及和发展起到了骨干的作用。八是体育外事活动崭露头角。1997 年 8 月,吴江市和日本千叶市联合组队,参加了纪念中日邦交正常化 25 周年中日友好城市高中生乒乓球友谊比赛大会并取得优胜奖。

(二) 竞技体育 再展辉煌

1995 年至 2000 年,吴江市的竞技运动水平出现了良好的发展势头。本市优秀田径运动员梁懿继 1996 年夺得全国田径锦标赛 100 米冠军后,又接连获得东亚运动会的百米金牌和第十三届亚运会 4×100 米接力的金牌。优秀技巧运动员李勤在 2000 年亚洲技巧锦标赛中与队员合作,勇夺女子双人赛冠军。柔道运动员王娟在 2000 年 10 月份举行的亚洲柔道锦标赛上夺得 1 枚银牌。少年选手王伟在全国少年自行车锦标赛上获得亚军。在江苏省县(市)级田径比赛中吴江自 1998 年进入甲级后,1999、2000 年两年均取

得较好的成绩,列前 20 位。2000 年吴江市运动员参加江苏省省级比赛,7 人获 9 项冠军,17 人获 10 项亚军,8 人获 7 项季军。在江苏省第十四届运动会上,吴江市列苏州市人才贡献奖第三名。2000 年苏州市十运会,吴江再次荣获苏州市人才贡献奖第三名,一举成为苏州竞技体育人才培养输送地。1995 至 2000 年,吴江累计向上级输送体育人才 165 人,其中向省输送优秀运动员 5 人、省体校输送 4 人。有 1 人 1 项达国家运动健将标准,3 人 3 项达国家一级运动员标准,40 人 27 项达国家二级运动员标准,1 人 1 项破省纪录,18 人 18 项破苏州市纪录,38 人 33 项破吴江市纪录;从 1996 至 2000 年,吴江承接市级以上体育竞赛,连续 5 年被上级体委评为最佳赛区。在裁判员队伍建设方面,共有 6 位同志分别考取了田径、足球、乒乓球的国家一级裁判;17 人取得了二级裁判员证书,27 人取得了三级裁判员证书。

(三) 体育产业 前景灿烂

10 年前,体育产业还是一个陌生的产业,自 1995 年《体育法》颁布之后,体育产业作为一门新兴产业在吴江迅速崛起。

1996 年 10 月,苏州市颁布第 21 号市长令,《关于苏州市体育经营管理办法》对体育部门管理体育市场工作作出了明确规定。吴江市人民政府根据市场发展的需要,对体育产业的发展也作了明确安排。1997 年 12 月 18 日,经市编委同意,成立了吴江市体育市场经营管理科,从组织上保障了体育市场工作顺利进行。从此吴江的体育产业工作开始走上了发展的道路。

截止 2000 年底,吴江已办理了以保龄球、旱冰、游泳、乒乓球、棋牌、台球、弓箭、健身、健美等 15 个体育经营项目,并相应制订了一整套管理制度和办法。通过一手抓发展办证工作,一手抓执法和市场规范,健全了体育产业的管理工作,为其健康发展打下了基础。即开型体育彩票和电脑体育彩票近几年来在吴江发展迅猛。吴江市体委根据市场形势和老百姓的经济能力,在即开型体育彩票的销售上摸索出一套成功的经验,销售日趋上升。截止 2000 年底,

吴江体委共销售即开型体育彩票 2200 万元,突破了历史最高纪录;电脑型体育彩票累计销售达 1850 万元。吴江的体育产业从出租房屋开始发展到 2000 年已拥有 250 多家企业,年营业额达 3000 万元。吴江体育产业的发展是快速的,它紧贴市场,机制灵活,在新世纪它将以全新的举措描绘更美的蓝图。

建国 50 多年来,吴江体育事业得以健康积极的发展,较好地服务于吴江的两个文明建设,其主要原因是在中共吴江市(县)委、市(县)政府的领导下,正确地贯彻了党和国家关于“发展体育运动,增强人民体质”的一系列方针、政策。人类需要体育,社会需要体育,现代化城镇需要体育。随着吴江两个文明建设的不断发展,吴江的体育事业必将有更大更快的发展,并将充分显示出她独特的功能和耀眼的光彩。

吴江市体育运动委员会
2001 年 3 月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中共吴江市党的组织建设

自1976年10月粉碎“四人帮”，结束“文化大革命”之后，我国进入了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时期；随着全党工作重点由“阶段斗争为纲”转向“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党的建设也进入了新的发展时期。吴江的党组织建设与时代发展同步，围绕建设一支适应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需要的党员干部队伍，为两个文明建设的持续健康发展提供组织保证这一主题，开始了新的发展历程。

一、在拨乱反正中加强党的组织建设

从1976年10月粉碎“四人帮”，到1981年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作出《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彻底否定“文化大革命”，是全党进行拨乱反正、正本清源的时期。这一时期，吴江各级党组织着重进行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1. 开展审干复查和平反冤假错案

这项工作自1978年3月全面展开，至1979年5月基本结束。审干复查的范围是国家干部包括公办教师、全民医生。县委成立专门领导小组，下设两个办公室，即以组织部为主的审干复查办公室和以公安局为主的落实政策办公室，各社镇也分别成立专门机构；全县共抽调专职干部150名。

按照“冤案一定要昭雪，假案一定要平反，错案一定要纠正”的精神，全县共立案复查的案件有605件，占干部总数4689人的12.9%。经复查，属全错的519件，占85.6%；部分错的54件，占8.9%；基本不错的33件，占5.5%。复查后的处理情况为：

原定敌性的 43 件中,复查后全部予以纠错或改变敌性。原受纪律处分的 15 件(其中受党纪处分 9 件,受行政纪律处分的 6 件),复查后全部纠正,撤销了处分。原定严重政策错误的(恶攻案件)3 件,复查后撤销了原结论。

属干部政治历史问题案件中,“文革”前有结论的 261 件,经复查维持“文革”前结论的 242 件,占总数的 92.72%;原结论不当予以改变的 19 件,占总数的 7.28%。“文革”前无结论,这次复查后作结论的 43 人。

“文革”中遭摧残含冤而死 38 人,除在政治上作出正确结论,予以平反昭雪、恢复名誉外,都按照党的政策和有关规定,妥善处理了善后问题。

1979 年 2 月上旬至 10 月底,根据中央和省、地委指示精神,全县又开展对“反右倾案件”的平反、改正和对错划右派的改正安置工作。1959 年全县在“反右倾”斗争中受到重点批判和给予党纪、政纪处分的共 718 人,其中 1962 年甄别时已改正 610 人,还有 108 人经这次复查后全部予以纠错,撤销原处分。1957 年全县共划右派 111 人,经复查全部予以改正;外地迁来吴江县的右派共 57 名,全部由原单位予以改正;60 名被划为中右(包括“右倾言论”)的也全部予以改正。右派改正后,各项善后政策均得到认真的落实。同时,对 9 件“文革”前历史老案申诉(其中原定特务 2 件,党籍问题 5 件,一般政历 1 件,书写反革命恐吓信 1 件)全部进行复查,复查后撤销原结论 2 件,恢复党籍 1 人,维持原结论 6 件。

2. 落实农村基层干部政策

在“文化大革命”中,林彪、“四人帮”反革命集团疯狂推行极左路线,颠倒敌我,大搞怀疑一切、打倒一切,使许多基层干部遭受严重的打击和迫害。根据当时的调查和各地汇报,“文革”中受审查、处理的大、小队干部约占 20% 左右,不少基层干部被打成“叛徒”、“特务”、“走资派”和“反革命”,造成大量的冤、假、错案。此外,1957 年以后在农村进行的“民主革命补课”、“重新划定阶级成份”、“反

右倾”、“反五风”、“改造三类队”和“四清”等运动中，也错误地处理了一批干部，遗留的问题不少。所有这些，严重打击基层干部的积极性，在各方面造成了严重恶果。

落实农村基层干部政策的工作，从 1978 年下半年开始，到 1979 年 9 月基本结束。按照省、地委的有关指示精神，1979 年 2 月，县委组织部制定《关于抓紧落实农村基层干部政策的几点意见》，对落实农村基层干部政策的范围作出规定：对于文化大革命中受审查、处理的大小队干部和党员，都要认真进行复查；对“民主革命补课”、“重新划定阶级成份”、“反右倾”、“反五风”、“改造三类队”和“四清”等运动中的冤假借案，也要列入复查范围。同时对落实基层干部政策工作提出具体要求：(1) 对冤案、假案、错案，都要平反纠正，特别是那些把人民内部问题错定为敌我矛盾的，应坚决纠正过来；(2) 对未经政法部门批准被擅自关押或变相关押，或虽经批准但确是错关错押的，要一律释放出来，根据查证核实的事实，作恰当的处理；(3) 对遭受迫害造成严重伤残和死亡的同志，要做好善后工作；(4) 家属子女无辜受株连而遭受错误处理的，要认真加以解决；(5) 对加给干部的不实之词的文字材料，在平反以后，应予销毁；(6) 对年老体弱，不能继续担任工作的基层干部，特别是那些抗日战争、解放战争和土改、合作化时期的老劳模、老党员，要在政治上、生活上关怀他们。

全县农村基层干部在“文革”中受到审查处理的有 1 415 人，除 411 件经济案件外，立案复查总数为 1 004 件，其中大队干部 450 人，生产队干部 365 人，城镇街道干部 5 人，一般党员 184 人。经复查，属“三案”（冤、假、错案）的 353 人，占 18.4%；复查后部分纠错 67 人，占 6.7%，维持原结论的 582 人，占 58.1%。在“文革”前（1957～1965 年）受处理的党员干部 1196 人，其中受行政处分 228 人，党纪处分 624 人，劝其退党 10 人，取消预备期 334 人。经复查，维持原结论的 1 180 人，占 98.6%；纠错 16 人，占 1.4%。

在落实政策过程中，对当时受到冲击和被搞成“三案”的受害

者,各公社先后召开落实政策大会,分别给予口头或书面平反;对致死、致残的同志在经济上给予适当照顾。全县给予经济照顾的有 272 人,共计补助 18 798 元;安排进社、队办厂的 777 人;充实进大队领导班子 73 人,其中担任大队书记 7 人,其他干部 66 人。

3. 调整和健全领导班子

由于“文革”内乱造成的严重创伤,从县到生产大队领导班子不够健全的问题比较突出,部分领导班子存在着软、懒、散的状况。据 1978 年初的统计,全县 30 个社镇领导班子中,有 5 个缺一把手,有 30% 的班子需充实二、三把手,且组织、宣传委员也未配全。全县 531 个农副业大队党支部,有 74 个属于软、懒、散的班子,约占 14%,还有 47 个缺书记、60 个缺副书记。调整充实和健全各级领导班子,成为当时一项十分紧迫的任务。

1978 年 2 月,县委组织部召开组工会议,部署领导班子的调整工作,要求对问题比较多的作部分调整,对问题少的作个别调整,确已调整好了的不再变动;重点抓好一二把手的配备。根据这一部署,全县着重开展两方面的工作:一方面通过继续抓好落实干部政策进行充实调整。各社镇对 1966 年底以前担任大队(工厂)正、副职,目前未安排职务或现职务低于原来职务的人员,进行摸底排队,区别不同情况,结合落实政策,把一些熟悉工农业生产和有一定实践经验的干部,重新充实进领导班子。另一方面通过选拔培养一批中青年干部进行充实调整。1980 年前后,全县广泛发动群众,层层开展民主推荐,从中考察确定一批后备干部名单加以培养,成熟后予以使用。

1981 年,对领导班子进行较大幅度的调整和充实,全县有 89 名中青年干部提拔进各级领导班子,其中副县长 5 名,县机关部委办局领导 29 名,社镇正副职 44 名,大厂党委和县属场圃的正副职 11 名;年龄在 40 岁以下的 41 名,占 44.8%;文化在初中以上的 82 名,占 92.1%,其中高中以上 36 名,占 40.4%。另外还任用了 35 名非党干部,其中县机关部门和社镇副职领导 8 名,企业副经

理、副厂长 18 名,县机关副股长 9 名。与此同时,基层党支部也通过组织调整,充实一批年富力强的干部,1981 年,全县有 129 个农副业大队党支部作了充实调整,变动支部正副职 182 名,分别占大队支部数和支部正副职的 23.9% 和 17%。到 1982 年初,全县 1072 名农副业大队党支部正副书记,平均年龄 39.7 岁,文化程度也比以前有了提高。

4. 加强党员队伍建设

1978 年 2 月,县委组织部召开全县组织工作会议,会议以“着重解决对加强党的建设的重要性、迫切性的认识,进一步分清是非,解放思想”为指导思想,部署了“普遍培训党员”、“切实加强党对生产队以及工厂班组的领导”等工作任务。以此为起点,全县围绕教育党员和发展党员这两个重点,加强对党员队伍的建设。

在党员教育上,各社镇在 1978 年初对党员普遍轮训一次,全县共举办各种类型的党员学习班 70 余期,受教育党员 15 847 人。县里先后建立党校、农干校、商校、卫校、教师进修学校、中等丝绸学校、农机训练班、粮训班和黎里公社干校等 9 个党员干部培训教育基地,以加强对党员干部的培训。据统计,仅 1981 年这 9 个培训基地共办班 53 期,其中学习 1 个月以上的 20 期,共培训各类干部 2 674 名,还选送去省、地党校、干校轮训培训 72 名。

在党员发展上,按照“积极慎重”的方针,注重控制数量和提高新党员质量,把知识分子、科技人员、劳动模范和生产骨干作为发展工作的重点,重视抓好在生产第一线生产队长、车间班组长中的发展工作。经过几年的努力,全县党员队伍的分布、年龄和文化知识结构等方面逐步发生变化,党员队伍素质同“四化”建设不够适应的状况得到逐步改变。

与此同时,针对基层党组织存在的党不管党问题比较严重、党内活动不正常、各项制度不健全的问题,注意抓好党的组织活动和党员教育制度化建设。1980 年下半年,县委总结推广黎里公社党委坚持“五个一”的做法,即每月一次党务工作会议,每月一次谈心

活动,半年一次集中教育,党支部一月一次党课和组织生活,党员骨干每年轮训一次。1981年,全县统一印制《党内生活记录簿》,发至社镇、工厂党委和每个基层党支部,使党内三会一课制度、民主生活会制度、党员干部双重组织生活制度、党员联系群众制度等党的组织生活制度建设逐步走上规范化的道路。

二、开展新的历史条件下的全面整党

经过近4年的恢复和整顿,党的组织得到初步加强。但在紧张的拨乱反正工作中,还来不及对自身建设中存在的问题进行全面系统的整顿,党内还存在着思想、作风、组织不纯的问题;全党工作重点转移后,新的任务对党的自身建设也提出了新的要求。1983年10月,中央十二届二中全会作出《关于整党的决定》,在全党全面开展整党活动。

按照中央整党决定的基本精神和省、市委的部署,吴江县的整党工作从1985年8月初开始至1986年12月初结束,历时16个月。全县分三批进行,第一批为县直机关部、委、办、局(含二级局)以上单位的党委、党组、总支、支部;第二批为乡、镇、工厂党委和双重管理单位党组织;第三批为乡镇企业和村级支部。参加整党的共有1894个单位,34个党委、6个党组、16个党总支、1500个党支部、26212名党员。

为加强对整党工作的组织领导,县委成立整党办公室,下设秘书组、组织组、核查“三种人”小组和宣传组,负责全县日常的整党工作。按照“一级抓一级,层层负责”的要求,各乡(镇)、大厂党委都相应建立整党办公室,组成专门的工作班子,从县到村,层层落实整党工作责任制,由党组织主要负责人亲自抓,分工一名副书记具体抓。在实施过程中,县委先后从县机关各有关部门和乡(镇)机关中选调1034名思想作风好、有一定政策水平和群众工作经验的同志,分别担任巡视员、联络员和宣传员,作为县委整党办公室的联络组,深入到基层单位了解和具体指导整党工作。在整党期间,

各级共举办骨干训练班 743 期,召开整党座谈会 4 971 次,参加者分别达到 13 708 人次和 31 246 人次。

这次整党围绕“统一思想、整顿作风、加强纪律、纯洁组织”四大任务,分学习文件、对照检查、组织处理和党员登记、巩固发展整党成果四个阶段进行。在实施中着眼于解决以下问题:

1. 提高党员的思想觉悟。各级党组织在整党中组织广大党员认真学习整党文件,系统地进行党性、党风、党纪教育,理想和宗旨教育,形势和任务以及党的现行政策教育,彻底否定“文化大革命”教育,还联系党员队伍的思想实际,引导大家同前辈比、同先烈比、同曲啸比、同老山前线的官兵比、同南极考察队的英雄比、同身边的优秀党员比。通过学习与比较,广大党员的理想、信念、主人翁思想、集体主义思想和组织纪律观念等,普遍有了一定程度的提高,较好地解决了一些党员“理想和宗旨淡薄了,对自己的要求低了,过多地考虑孩子、房子和票子,个别的甚至丧失了一个共产党员应有品格”的问题,解决了一些党员“虽能保持过去那么一股革命热情,保持那么一股革命干劲,但认识水平不能适应形势的发展,没有彻底地从过去‘左’的思想束缚中解放出来,思想上没有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的问题,绝大多数党员能够做到“四个牢记”,即牢记自己是个共产党员,牢记共产主义的远大目标,牢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牢记党员在新的历史时期的神圣使命。在全县党员中还形成一股为民办好事、办实事的良好风气。据 1986 年 11 月统计,吴江县第二、三批整党单位在整党期间,共修建桥梁 394 座,铺修乡道村道 518 390 米,修架三线(照明线、广播线、电话线)468 325 米,修建校舍、托儿所、幼儿班教室 1 203 间,新建宿舍、食堂、敬老院住房、自来水厂房 242 间,填积水潭、臭水沟、修筑河坡、驳岸 5 824 平方米,扶贫 1 219 户。

2. 促进改革和经济发展。按照中央整党工作指导委员会和省、市委关于整党要保证和促进改革,把整党同改革结合起来,为改革和发展经济服务,以改革和经济工作的成果来检验整党的要

求,在整党中,积极教育和引导广大党员和干部坚定改革必胜的信念,齐心协力地投身改革,集中精力搞好经济建设和各项工作。针对一些党员干部不能正确对待改革中出现的某些问题,对改革抱着怀疑态度,一些党员干部对改革感到无所适从,存在畏难情绪等情况,各级党组织广泛宣传在改革中作出成绩的先进个人、先进单位及先进经验,组织大家到先进地方和单位参观考察;在各级机关内开展端正业务工作指导思想的教育,努力搞好“三服务”,及时帮助基层解决在改革中碰到的问题和困难;严肃查处一些党员尤其是党员干部趁改革之机,钻改革空子,以权谋私和违法乱纪的行为。通过整党,促进了全县的改革和经济建设,1986年全县三业总产值达28.08亿元,比1985年增长22.1%,其中农业总产值2.42亿元,副业总产值1.8亿元,工业总产值23.86亿元,分别比1985年增长4.13%、13.4%和25%。

3. 端正党风。整党期间,一方面进行党性、党风、党纪的党课教育,采用座谈、交流思想等方式,请党性强的同志讲党性,作风好的同志讲作风,纪律严的同志讲纪律,另一方面开展“刹歪风、正党风”工作,对75名党员干部严重以权谋私、严重违法乱纪案件进行严肃查处,并对其中的一些典型案例进行剖析,组织党员认真讨论,总结教训。这样,正反教育双管齐下,在党员队伍中引起较大震动,特别是一些存在这样那样问题的党员,提高了认识,自觉进行整改。据统计,在整党中全县有1064名党员清退了非正常收受的实物、现金198380元,有1040名党员归还借宕的公款494906元,有340名党员对超面积建私房问题作了拆房或赔款处理。通过整党,一些沾染不正之风的党员,受到了震动,提高了觉悟;一些思想好、党性强、作风正的同志,受到了鼓舞,振奋了精神,全县的党风有了明显的好转。

4. 整顿纪律。加强纪律是每期整党必须完成的任务之一。县机关在1986年下半年还专题进行纪律整顿,作为巩固发展整党成果的重要措施。在纪律整顿中,组织机关全体党员和干部认真学习

毛泽东的《反对自由主义》、邓小平的《一靠理想二靠纪律才能团结起来》和陈云的《严格遵守党的纪律》等重要著作，并采用组织生活会的形式，引导大家运用批评与自我批评的武器，开展自我教育、自我检查和互相教育。通过纪律整顿，在领导干部中，较好地解决了个人专断、无政府主义、自由主义等倾向，坚持民主集中制的组织原则和坚持集体领导的空气比过去浓了，执纪不严、违纪不纠的问题也得到了纠正；在一般党员中，较好地解决了组织生活不正常，上班迟到早退、串岗闲谈、工作不认真不专心等无组织无纪律现象，提高了遵守规章制度的自觉性；在机关各部门之间，较好地解决了不负责任、互相推诿、互相扯皮的现象，加强了协作，提高了机关的综合效能。整个县机关初步形成一种既朝气蓬勃又纪律严明的良好局面。

5. 加强组织建设。为纯洁党的组织，提高党组织的战斗力，各级党组织在整党期间认真抓好三方面工作：一是开展核查工作。县委先后组织 81 个核查班子和 337 名核查工作人员，对全县在“文革”中发生的 4 起重大事件和 29 起搞刑讯逼供、摧残人身造成严重后果的事件，按照“五见底”要求进行调查。经过 2 年又 9 个月的认真查证，弄清了问题，对 34 名主要责任人分别按政策作了相应的处理。二是抓好组织处理和党员登记工作。对犯错误的党员，在弄清错误事实、做好思想工作的基础上，按照政策分别给予严肃处理。在此基础上，严格把关，搞好党员登记，全县参加整党的 26 212 名党员（包括预备党员 743 名），有 25 411 名履行了登记手续，42 名缓期登记，4 名暂挂，12 名不予登记。三是调整领导班子和搞好党员发展工作。整党期间，县委对 44 个不够团结、27 个软弱涣散的党支部做了转化工作和组织调整工作；全县有 29 名中青年干部走上县机关部委办局的领导岗位，有 8 名具有一定文化程度的年轻干部充实到乡、镇、县属企业班子，有 335 名年轻党员进入支部领导班子。同时，各级党组织普遍加强新党员的发展工作，全县共吸收 441 名先进分子加入党组织。

通过整党，全县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在思想、作风、纪律、组织四个方面都有明显进步，还积累了一些正确处理党内矛盾和问题的经验，为加强和发展新时期党的建设打下了良好的基础。整党工作一结束，县委分别召开常委会、全县专职党务书记会和县委全委扩大会，专题研究讨论把集中整党转入抓好经常性党建工作的任务，在认真总结整党工作经验的基础上，1987年1月制定下发《关于巩固和发展整党成果的意见》，对深入持久地抓好党建工作作出部署，全县党的建设工作开始转入经常化的轨道。

三、全面落实干部队伍建设的“四化”方针

全党工作重点转到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以后，中央提出了干部队伍要实现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和专业化的要求，并针对我国干部人事管理上存在的弊端，逐步进行干部人事制度的改革。建设一支符合“四化”要求的干部队伍，是改革开放和现代化事业得以健康发展的最重要的组织保证。吴江县（市）各级党组织多年来相继采取一系列措施，认真落实“四化”方针，不断推进干部队伍的“四化”建设。

1. 实行机构改革和领导体制改革

自1983年以来，吴江先后3次在县乡两级进行机构和领导体制的改革。

1983年下半年至1984年3月，进行县级机构改革。按照“精简、效能、统一”的原则，合并一些设置不太合理的部门，新建一些必要的机构。通过改革，县机关部委办局由原来的60个减为55个。虽然机构精简数量不多，但改革中对领导班子作了较大的调整，充实了一批文化程度较高和有专业知识的年轻干部，其中：新进局级领导班子的40人，平均年龄为39.7岁，高中以上文化程度的29人，较好地改善了局级领导班子的结构；有33名中层股（组）级干部因年龄大、文化低作了调整，使中层股（组）级干部的年龄也有所下降。与此同时，1983年在乡镇全面进行体制改革，把人民公

社政社合一体制中的政权职能分离出来,分别建立乡人民政府和人民公社经济联合会。在体改中,黎里乡与黎里镇合并,试行镇社合一、以镇管村的新体制,在取得经验的基础上,1985年松陵镇、同里镇、平望镇、震泽镇、芦墟镇分别与湖滨乡、同里乡、平望乡、震泽乡、芦墟乡合并,1988年盛泽乡又与盛泽镇合并。通过合并,精简了领导班子成员,改善了领导班子结构。

为适应农村经济特别是乡镇工业的迅速发展,1991年开展乡镇工业管理体制改革。根据苏州市委《关于健全和完善全市乡镇企业管理体制的若干意见》的精神,县委对全县23个乡镇进行工业管理体制转换,撤销经济联合会,建立农工商总公司,由乡镇党委书记兼任董事长,一名副书记兼任总经理,在组织体制上赋予乡镇党委经济工作职能,以加强对农村经济的领导力量。在管理体制转换中,制定乡镇农工商总公司、乡镇经济管理办公室和乡工业公司3个工作《条例》,分别明确各自的工作职责以及乡镇党委、政府和农工商总公司三套班子之间的相互关系,使全县工业管理工作趋于规范化。

1996年10月到1997年12月,根据中央的部署,全市市镇两级开展新一轮机构改革。按照精简、统一、效能的原则,市机关党政机构由原来的66个减为46个,精简30.3%,重点是把一些经济管理部门和非必设的机构成建制地转为经济实体或事业单位。在机构改革中,注重职能转变和理顺关系,对改革后的党政机构和改为事业单位但仍赋予行政管理职能的机构,全面制定以定职能、定内设机构、定人员编制和领导职数为内容的“三定”方案。镇级机构改革以规范机构设置、明确条块关系、搞好“三定”为重点,采用综合办公的方法把原有的30多个部门机构减为11个;对社会服务和技术服务性质的事业单位,全部实行镇管为主,并将机构编制、人员管理与经费承担统一起来;在党政机构“三定”的同时,重新核定事业单位编制,明确镇机关自用人员的岗位及配备数量。通过改革,共分流183名市机关工作人员和20名镇机关工作人员,核减

镇全民事业编制 77 名和镇自用人员 568 名。

2. 改革干部管理体制和干部人事制度

根据中央和省委、苏州市委关于干部管理实行分级管理、层层负责和“管少、管活、管好”的要求,1984 年 4 月,县委下发《关于调整干部管理范围的通知》,对干部管理权限作了大幅度的调整。调整后,县委原则上下管一级,把县机关部门的中层正股级干部,乡镇、直属企事业单位的副职等分别委托给县委组织部和县经委党委管理,把县机关部门的中层副职和村支部书记等分别下放给各单位自行管理。1995 年初,县委组织部又进一步把县机关中层股(组)长和其他一些基层干部的任免权下放给各主管部门,采用任前通气、任后备案的方法实行宏观管理。通过 2 次调整,县委和县委组织部管理的干部,由原来的近 6 000 人减至 800 余人,扩大了基层单位的用人自主权,较好地解决了管人与管事相脱节的问题。

在改革干部管理体制的基础上,1984 年 4 月,县委在新生丝织厂试点后,制订《关于实行企业单位干部选聘制的意见》,主要内容是,打破人员性质界限,不论是生产工人还是技术人员,全民职工还是集体职工,城镇人员还是农村人员,只要具有领导水平,懂管理,善经营,经企业正职提名、组织考察,符合条件的均可委以重任;选聘干部原有的编制性质不变,实行职务浮动,能上能下,能“干”能“工”。同年 11 月,县委又批转县委组织部《关于选聘乡镇干部的请示报告》,在乡镇机关试行选聘制,选聘干部与用人单位签订选聘合同,聘用期满后合同自然终止,如工作需要并经考核确能胜任的可予续聘,不能履行合同的,可以中途解聘。这一措施经逐步完善,成为乡镇机关补充干部的重要方法。选聘制的实行,开启了用人上的新风,对破除实际存在的干部职务“终身制”,解决干部队伍结构不合理、能进不能出、能上不能下等问题,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逐步深入,干部人事制度改革也不断深化。从 1994 年开始,在行政事业单位全面推行年度考核制度,按干

部德能勤绩,分优秀、称职(合格)、不称职(不合格)三个等次(2000年后又分别增设基本称职和基本合格等次),每年对干部进行一次考核定等,考核定等情况与干部的工资待遇挂钩并作为干部使用的重要依据。从1995年开始,全市推行企业全员劳动合同制,继而逐步试行事业单位的全员聘用制。1996年到1997年,结合市镇两级机构改革,全面推行国家公务员制度,按照实施和参照两种形式(即政府行政机关及行使行政职能使用事业编制的单位实施公务员制度,党群机关和人大、政协机关参照公务员制度管理),对机关工作人员进行公务员过渡。经学习动员、制订方案、职位分类、考核过渡等几个阶段的工作,市镇两级机关共过渡公务员1941人(其中参照管理678人)。公务员制度的建立,实现了干部人事制度改革的重大突破,为干部队伍的规范化管理奠定了基础。

3. 加强年轻干部的选拔培养

为确保领导干部队伍新老交替的正常进行和现代化建设事业的健康发展,各级党组织对年轻干部的选拔培养工作,逐步由提拔使用转为提拔使用与超前培养并重。

干部管理权限下放后,各级党组织层层建立后备干部队伍,并实行动态管理。进入90年代后,后备干部队伍建设的力度进一步加大。1991年,县委组织部制定下发《关于加强后备干部工作的意见》,对各级后备干部的数量、结构比例、选拔程序和管理方法作出明确规定,并提出了建立优秀青年人才库的要求,把选人视野拓展到有一技之长的优秀青年人才。1993年,市委组织部又制定下发《关于积极选拔培养后备干部和优秀青年人才的意见》,在全市广泛开展以后备干部为重点的“荐才”活动,使后备干部的数量得到较大幅度的增加,结构有了明显的改善,市镇两级掌握的后备干部基本达到“一职一备”,还分别建起一支数量可观的优秀青年人才队伍。1996年,市委组织部把高等院校毕业生作为选拔工作的重点,对1985年以来从正规院校毕业的本科以上毕业生进行全面排队摸底,从中筛选出一批德才表现好且有发展潜力的干部充实镇

局后备干部队伍,进一步提升了后备干部队伍的知识化、专业化层次。

对中青年干部采用多种形式进行培养。1981年,县委举办首期中青年干部培训班,选拔19名高中文化和德才表现较好的中青年干部到县委党校脱产学习半年,重点组织学习马列主义基础理论和有关领导科学知识。此后中青年干部培训形成制度,每年举办一期(时间改为一个月左右),先后举办18期,共培训各级中青年干部790余人,这些中青年干部绝大部分得到不同程度的提拔使用,其中有65%左右的人进入乡局级领导班子,有的还走上了县处级领导岗位。各级党组织还相继采用助理制、下基层挂职和抽调参加中心工作等办法,加强对中青年干部的实践锻炼。为防止和克服“备而不用”和“培而不用”的问题,市(县)委确立“相对稳定、适当调整、优化结构、重在提拔中青年干部”的领导班子调整配备原则,并打破人员性质的界限,积极启用中青年干部;建立干部离退休制度,坚持做到到龄即退;建立领导干部调研员制度,采用退职留级的办法,让年龄较大的领导干部退居二线,并对少数不胜任现职的领导干部予以降免职安排,为年轻干部上岗创造条件;进入90年代后,一度还采用“拉长凳子”的办法,让年轻干部上岗压担,在实践中锻炼成长。

4. 广泛持久地开展正规化的干部培训

根据中央关于加强干部正规化培训工作的要求,各级党组织广开学路,对干部进行大规模的正规化培训,不断提高干部队伍的文化水平和专业化程度。从1980年开始,县委组织部先后选送230多名干部到上级党校、干部学校和高等院校干部专修科进行脱产培训。1985年,县委组织部和宣传部制订干部培训的五年规划,提出45岁以下的国家干部到1990年基本达到中专或高中以上文化程度的目标要求,县委也转发县委组织部《关于45岁以下、初中和初中以下文化程度的干部进行高中文化教育和中等技术教育的意见》。根据这一部署,全县掀起了“双下”干部的培训热潮,当

年,县委组织部会同文教局、人事局开办 3 个电视中专班,19 个乡镇也分别办起电视中专班,招收学员达 580 人;后来又在县委党校成立干部中专函授班,在震泽镇党校、平望镇党校和新生丝织厂党校分别设立中专函授站,对“双下”干部广泛进行中专专业证书培训,并鼓励“双下”干部参加函大、夜大、电大和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至 1991 年,全县共有 2 095 人完成中专以上的学历培训(其中党校系统中专专业证书班毕业的 1 163 人),占“双下”干部总数的 90.38%。

在基本完成“双下”干部学历培训任务后,全县的干部培训继续保持旺盛的发展势头。一方面提升学历教育层次,通过在县委党校设立中央党校函授辅导站和建立苏州大学吴江教育站,对各级干部重点是领导干部进行大专以上的学历培训,至今已开办大专专业证书班 20 个,大专班 11 个,本科班 8 个,培训干部达 3 000 余人次。另一方面拓展干部培训对象,1995 年至 1997 年,市委组织部会同市教委以镇成教中心校为阵地,对 1 000 余名镇管的“双下”农村基层干部进行高中文化补习。接着,按照市委组织部的部署,各镇有计划地对 45 岁以下的村党组织书记开展大专以上的学历培训,至 1998 年,在办的大专和大专专业证书班已有 20 个。

广泛持久的正规化干部培训,有效地提高了干部队伍的文化层次和专业化知识化程度,目前在全市镇局级领导干部中,具有大专以上学历的已占 77.4%,其中具有本科以上学历的占 12.2%。

5. 不断推进干部队伍的思想政治建设

为防止、抵制改革开放和市场经济负面效应对干部队伍的影响,各级党组织把思想政治建设作为干部队伍建设的重要内容,常抓不懈。

整党工作结束后,县委逐步建立了领导干部调查研究、挂片定点等有利于思想作风建设的制度。1990 年,县委制定下发《关于完善县直机关党政干部下基层制度的意见》,进一步对领导干部挂片定点、局乡挂钩、机关干部下基层调查研究、选派干部到基层代职

和机关干部参加劳动等作出具体规定，并从当年开始，连续两次抽调县机关干部到乡镇进行为期一年的挂职，规定挂职期间的主要任务是：倾听基层群众的呼声，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开展调查研究，掌握农村两个文明建设的新情况新问题，同基层干部群众一起出主意想办法，帮助解决一些实际问题和困难。

在完善制度的基础上，市委注意根据各阶段的形势任务和干部队伍的思想实际，以开展主题教育活动为载体，不断把干部队伍的思想政治建设推向深入。

1993年，市委作出在全市开展“致力于集体，奉献于事业”主题教育活动的决定。全市各级党组织采用多种形式，大力宣传集体主义和奉献精神，引导干部群众特别是各级干部正确对待和处理个人与集体的利益关系，专注事业发展，立足岗位作奉献，市机关各部门还广泛组织牵头搭桥活动，发动干部各尽所能，为经济建设献计出力，在干部队伍中形成了浓厚的“讲精神、讲大局、讲发展、讲奉献”氛围。

从1999年开始，为配合全市“三资（制）”工作的展开，市委在市、镇两级机关开展“三讲两加强”（即讲学习、讲政治、讲正气，加强服务意识、加强作风建设）活动，采用年初组织机关部门在电视上向社会公开服务承诺，年底组织基层对机关工作打分评比的办法，促进机关不断改进工作作风，提高为基层、为经济建设服务的质量，以营造良好的经济发展环境。

2000年，根据中央要求和省委、苏州市委的部署，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和市纪委、市委组织部、宣传部、检察院、法院、公安局领导班子集中开展以“讲学习、讲政治、讲正气”为主要内容的党性党风教育活动。这一活动从3月下旬开始至5月下旬结束。“三讲”期间，市委专门成立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组织各参讲领导干部以整风精神，认真学习有关材料，采用“群众提、自己找、上级点、互相帮”的办法，查找党性党风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对照“三讲”要求，分别写出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的剖析材料，找出存在问

题,制定整改措施。经思想发动、学习提高,自我剖析、听取意见,交流思想、开展批评,认真整改、巩固成果四个阶段,使全体参讲领导干部受到一次深刻的党性党风教育。同年12月,市委又作出部署,在全市各级干部中开展“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教育活动,先在镇局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中进行(第二批将在村和所、站一级干部中进行),用2个月左右的时间,组织学习江泽民总书记“三个代表”的思想;采用召开座谈会、走村入户、发放《征求意见表》等多种形式,广泛征求基层群众的意见呼声,摸清村情民意,找出农村经济发展、产业结构调整、农民增收减负和领导导干部思想作风建设等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根据群众的意见,对照“三个代表”的要求,制定出切实可行的整改方案和解决问题的措施。这一活动,对推进领导干部的思想作风建设,改善农村党群干部关系,促进农村改革、稳定与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四、积极探索基层党组织建设工作的新路子

1986年以后,吴江经济建设步入了快车道,经济体制也逐步由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转变。面对新的形势,各级党组织确立并坚持了“围绕经济抓党建,抓好党建促经济”的指导思想,积极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构筑与经济发展相适应的党组织建设工作新机制,为全县经济的快速健康发展提供组织保证。

1. 调整党的组织设置

对党组织设置的调整,大体分为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始于80年代中期。乡镇企业的异军突起,使全县的经济结构由单一的农业经济变为农、副、工、贸多业并举的综合型经济。为从组织上保证基层党组织在经济建设中有效地发挥作用,又从1986年开始对基层党组织设置进行较大幅度的调整,形成了形式多样、布局灵活的党组织体系:对乡镇企业普遍单独建立党支部或党总支;在行政村按农、副、工行业建立党小组或分支部;对跨地区的联营企业,分别建立相应的党组织,明确领导关系或隶属关

系。同时根据经济的发展，适时在一些经济规模较大、党员数量较多的村和乡镇企业建立党委。1991年，吴江工艺织造厂建立苏州市第一家乡镇企业党委，且打破按行政单位建支部的传统格局，试行“支部建在生产班上”的组织建制，使党组织活动与企业生产经营活动紧密结合，形成“全天候”的党建工作新格局。1995年金家坝镇杨文头村又建立苏州市第一家村党委，使村级党组织的设置步入一个新的台阶。

第二阶段从90年代开始。邓小平同志南巡谈话发表后，吴江经济建设出现了新的发展高潮，特别是“三资”企业和各类专业市场等新经济组织大量涌现。各级党组织按照“经济实体发展到哪里，党的组织就建设到那里；经济活动延伸到哪里，党的组织就发展到哪里”的原则，积极开展新经济组织中的建党工作，至1996年，全市已在各类新经济组织中建起1个党委、61个党支部和142个党小组，建置率达到应建数的98.3%。

第三阶段是正在进行中的调整。党的十五大召开后，加快了经济体制改革的步伐。特别是1999年市委明确提出以“三资（制）”（即大力引进外资、积极启动民资和加快企业转制）为重点的经济发展工作思路后，全市产权制度改革迅速推开，外资企业、个私民营企业迅猛发展，很快形成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局面。于是基层党组织设置开始进行新的探索和调整。近年来重点对个私民营企业和街道社区的党组织建设作了探索和调整，目前已在个私民营企业中建起3个党总支和103个党支部；松陵、盛泽、震泽、平望、黎里、同里和芦墟七个镇的街道办事处分别升格为副镇级建制，并在松陵、黎里和芦墟三个镇的街道办设立党总支，把一些在企业产权制度改革中与企业解劳动关系的党员和无固定职业的党员等，转入街道办党组织统一管理。

2. 改进党员教育管理的方式方法

从1988年9月开始，根据全国组织工作会议的精神，在全县逐步开展“民主评议党员，妥善处置不合格党员”工作，按照“坚持

标准、立足教育、区别对待、综合治理”的原则，探索一条不搞政治运动，而靠改革和制度建设来加强党员教育、管理和监督的新路子。县委专门成立民主评议和处置不合格党员工作领导小组，先在屯村乡进行试点，再在平望镇和新华丝织厂扩大试点，然后分两批在全县推开。全县共有 32 个党委、1 734 个支部的 2.9 万多名党员参加评议活动，经过准备工作、民主评议、组织处置和总结提高四个阶段，共评出优秀党员 1 353 名，占参评总数的 4.57%；合格党员 25 522 名，占参评总数的 86.14%；基本合格党员 2118 名，占参评总数的 7.15%；不合格党员 188 名，占参评总数的 0.63%，其中有 73 人被劝退、除名。同时，查处违纪党员 150 人，其中被开除党籍的 18 人。这次民主评议和处置不合格党员工作，对纯洁党员队伍、强化党员的“党员”意识和促进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的发挥，起到了积极的作用。1991 年 9 月民主评议和处置不合格党员工作结束后，县委组织部制定《关于民主评议党员工作制度化的具体实施意见》，同时推出两项配套措施，一是全面推行党员目标管理，把民主评议与目标管理结合起来，实行年初设标、按季考核、年终评议定格，对季度考核为差或较差的，由支部发“绿”卡予以劝戒，再度考核为差、较差或有不合格表现的，由党委发“黄卡”以示警告。二是全面使用《党员管理卡》，党员人手一册，凡参加组织生活、交纳党费等，均由党支部负责人在卡上记载，以增加党组织生活的约束力和为民主评议党员提供考核依据。1994 年对民主评议党员工作的方法作了相应调整，把每年一次的评议定格改为两年一次，实行“半年一考核、一年一初评、两年一总评”。从此，这项工作正式进入制度化轨道，成为党员教育管理的一项基本制度。

在建立民主评议党员制度期间，各级党组织还探索了一些行之有效的教育管理方法。1989 年，县委组织部总结推广平望镇复兴村党支部对农村老党员的教育管理经验、黎里镇个体劳动者党支部对个体户党员的教育管理经验、屯村乡和青云乡对外出经商党员的教育管理经验，在全县试行分类型、分层次教育管理。1990

年,县委组织部又召开现场会,在农村开展建立“党员责任区”活动,对党员在责任区的工作进行目标管理和百分考核,以解决农村党员特别是无职党员发挥作用难的问题;并在全县开展“党员活动室”建设,以此作为党支部开展组织活动的固定场所,进而在活动室的基础上发展电化教育,以提高组织活动的质量和效果。针对党员队伍老化的倾向,县委组织部会同团县委全面推行“团组织向党组织推荐优秀团员青年入党”制度,以“推优”活动为载体,加强建党积极分子队伍建设,激发广大团员青年在政治上的进取热情;从1991年开始,县委组织部又在全县推广使用“三表一册”,即《建党积极分子登记表》、《发展对象考察表》、《预备党员考察表》和《要求入党积极分子花名册》,以规范发展工作程序,提高发展工作质量。多年来,各级党组织按照“坚持标准、保证质量、改善结构、慎重发展”的十六字方针,积极培养和吸收优秀青年和经济建设骨干入党,以改善党员队伍结构,特别是近年来,进一步加大对优秀青年的发展工作力度,每年发展的新党员,35岁以下和高中以上文化的分别达到65%以上,女性比例保持在20%左右,对遏制党员队伍老化的趋势起到了较好的作用。

3. 加大村级组织建设的工作力度

乡镇企业的发展和农村经济结构的变化,使村级经济相对成为全县经济的短腿。加强村级组织建设,引导和帮助村支部在发展经济中增强自身的凝聚力和战斗力,成为全县党组织建设的一个重点。

从1989年开始,县委组织部开展村党支部书记岗位培训,按照岗位职责的要求,分批组织全县550多个村支书,到县委党校系统学习有关农村政策、领导管理和党务工作知识。同时,抓住村级组织建设与村级经济发展之间相互促进、相互制约的内在联系,开展经济薄弱村的扶持工作,1990年,在全县排出23个工业产值不满50万元和利润不满5万元的集体经济薄弱村,组织县机关23个部门进行挂钩帮扶;还会同农工部、乡镇工业局、税务局和农业

银行等举办薄弱村支部书记培训班,以振奋精神、发展经济”为主题,组织村支书学习经济管理知识,梳理经济发展思路。1992年,市委制定下发《关于加强全市村级组织建设,推动村级集体经济发展的实施意见》,提出“抓两头带中间”的村级组织建设和经济发展思路,即一头抓薄弱村扶持,一头抓“示范村”创建,以此来带动和提高全市村级组织和村级经济的整体水平,在全市掀起一个以“抓两头”为重点的村级组织建设热潮。

在薄弱村扶持上,把扶持数量由23个逐步增加到69个,把薄弱村的转化标准逐步提高到工业产值400万元和利润30万元,同时加大扶持力度,除实行局村挂钩外,市委市政府还制订出台薄弱村发展村办工业的优惠政策。1997年进一步改进扶持措施,按照“市镇联动、分工负责、对口帮扶、一定三年”的办法,在全市重新排出112个年纯收入不满20万元的经济薄弱村,分别由市镇两级有关部门挂钩帮扶。为确保扶持工作取得成效,市委组织部抽调40多名机关干部分别到市机关部门帮扶的薄弱村挂职,市委市政府加大在贷款、用电、税收等方面给予政策优惠力度,机关各挂钩部门相继无偿支援资金、物资1000多万元,帮助取得各种贷(借)款近1000万元。经3年的努力,有79个村达到脱贫指标,其中市机关扶持的44个村,有39个达到脱贫标准,有的村从根本上摆脱了后进面貌。

在“示范村”创建上,每年排出一批经济实力较强的工业先行进,指导和鼓励他们分别按照吴江和苏州市两级“示范村”的标准,完善组织建设,加快经济发展步伐,经考核合格后由市委市政府命名表彰。“示范村”创建活动从1992年开始到2000年结束,全市先后有142个村进入“示范村”行列,其中评为苏州市级“示范村”的有52个,评为吴江市级“示范村”的有90个。

中共吴江市委组织部

2001年3月

中共吴江市纪律检查工作回顾

中国共产党的纪律检查(监察)制度,是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无产阶级政党学说同中国共产党的建设实际相结合的产物,是在长期的革命斗争和社会主义建设中逐步建立、发展和完善起来的。

吴江党的纪律检查机构是全党纪律检查体系中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建国以来,吴江党的纪检(监察)机关在县(市)委和上级纪委(监委)的领导和指导下,以党在不同历史时期的路线、方针、政策为依据,依照党章赋予的任务,充分发挥纪检(监察)职能,为纯洁和巩固党的组织,增强党的凝聚力和战斗力,保证和促进社会主义建设作出了贡献。

一、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和开始 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的纪检工作

1949年10月,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中国共产党作为执政党,需要坚持铁的纪律,建立、健全纪律检查制度和机构就显得更为重要。同年11月,党中央作出《关于成立中央及地方各级党的纪律检查委员会的决定》,建立了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1950年5月,中共吴江县委纪律检查委员会(以下简称县委纪委)成立。为了加强纪检机关的监督作用,1955年11月遵照《中国共产党全国代表会议关于成立党的中央和地方监察委员会的决定》,“中共吴江县监察委员会”成立(以下简称县监委),替代县委纪委。1958年,各公社普遍建立党的监委。1959年1月,党的第四次监察工作会议强调各级监委必须绝对地在党委统一领导下进行工作,要求各级监委的名称要体现监委是党委的一个部门的思想,据此,1959年下半年中共吴江县监察委员会改为中共吴江县委监察委员会。

1966年5月到1976年10月“文化大革命”十年动乱期间，中央和地方各级纪检机关及其工作遭到全面破坏，党的监察机构被撤销。

在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党的纪检（监察）工作主要是围绕各项运动查处一批违法乱纪案件，清除混进党内的阶级异己分子和蜕化变质分子，为纯洁和巩固党的组织起了重要作用。

1950年和1951年，主要围绕“土改”、“镇反”等运动开展纪检工作。一方面通过整风土改训练，提高广大干部群众的政治觉悟，克服模糊思想，树立正气；另一方面严禁干部“乱打、乱杀、乱扣”，对犯有丧失立场、包庇地主、敲诈、泄密、贪污、强奸腐化等错误的党员干部进行处理。1951年共处分违纪党员47人。

1952年和1953年，配合“三反”（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和“新三反”运动（反对官僚主义、反对命令主义、反对违法乱纪），着重查处经不起和平环境的考验而贪污、受贿、腐化、渎职、丧失阶级立场等违法乱纪案件，2年里共查处党员41人。同时专门配备信访干部，设立人民接待室，处理信访68件。与此同时，紧紧围绕党的中心工作，重点检查农业生产十大政策、互助合作社政策和农场生产计划的执行情况。

1954年和1955年，围绕贯彻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总任务和粮食统购统销、棉布计划供应、开展超额增产、发展互助合作等工作，查处机关企业财经部门的一些违法乱纪分子。2年中处分党员125人。

1956年，县监委围绕农业生产合作化及市镇对私改造、机关肃反等运动；受理各种违纪案件达45件，处分党员42名。

1957年1月至1960年5月是党领导全国人民开始转入大规模的社会主义建设时期。这一时期，党的监察工作因围绕“反右派斗争”、“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等运动而走过弯路，但也按照“八大”党章赋予的职责，在查处违纪案件，纠风、如实反映“左”的错误、保证“调整、巩固、充实、提高”方针的顺利贯彻等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1957年至1959年，县监委围绕农业生产、农村整社和

市镇增产节约、机关肃反、整风等运动开展监察工作,建立和健全了基层监察工作的组织机构,指导党的基层组织开展工作。3年中共处分党员499名,其中1957年处分54名,1958年处分305名,1959年处分140名。

1960年至1962年,县监委和基层监委积极参加“三反”运动(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查处严重官僚失职以及继续搞“一平二调”、本位主义等严重违纪案件,结合60条的贯彻和调整核算单位等工作进行了案件甄别工作,选择重大的有教育意义的典型案例进行通报教育。3年中共处分党员424人,其中1960年处分116人,1961年处分230名,1962年处分78名。同时对1958年至1960年的案件进行甄别工作,对受各种处分的党员和非党干部1080人进行实事求是的甄别。其甄别结果是:原处分正确和基本正确的631人,占60%;处分不当的257人,占25%;处分错或基本错的173人,占15%。通过甄别,分清了是非,消除了隔阂,增强了团结,调动了广大干部党员的工作积极性,推动了各项工作。

1963年至1966年4月,主要围绕贯彻全国、全省监察工作会议精神,参加县机关“五反”斗争(反对贪污盗窃、反对投机倒把、反对铺张浪费、反对分散主义、反对官僚主义),农村“社教”及机关“四清”运动,大张旗鼓地处理一些问题严重、带有普遍性、有教育意义的案件,解决怕负责任、怕招冤家、铺张浪费、工作拖拉等倾向性问题,清理近几年来历次运动中的积案。1963年至1965年,全县共处分违纪党员168名,其中仅1965年就处分违纪党员89人。1965年处分的89人中开除党籍21人,留党察看14人,撤销党内职务3人,严重警告29人,警告22人。此外,非党干部受撤职以上处分的30人,一般处分7人。1966年5月“文革”开始,中央和地方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及其工作遭到全面破坏,党的监察机构被撤销,有关党员违纪问题查处由组织部门负责。

二、全面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时期的纪检工作

1978年12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的召开，标志着我国进入了全面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时期。这一时期是党领导全国人民以经济建设为中心，进行大规模社会主义建设并取得举世瞩目伟大成就的重要时期。与此同时，中共吴江县委纪律检查委员会恢复，吴江党的纪检工作围绕拨乱反正、平反冤假错案、落实党的政策、打击经济领域严重犯罪活动、纠正不正之风、全面开展整党、开展反腐败斗争等工作，以端正党风，严肃党纪为重要任务，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服从和服务于经济建设和改革开放，履行党章赋予的职责和任务，同党内各种违纪现象作斗争，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贯彻执行，为促进吴江的两个文明建设作出了应有的贡献。

（一）开展“关于文革中违纪案件的复查工作”，落实党的干部政策

1979年初，刚恢复的吴江县委纪律检查委员会，就组织力量参加县委直接领导下的落实政策办公室的工作，配合有关部门，根据中央有关落实干部政策的一系列指示，采取“宜粗不宜细”、“宜宽不宜严”、“有错必纠”的方针，以事实为依据，政策为准绳，对“文化大革命”中的冤假错案进行复查平反。1966年7月至1976年10月，全县受党纪处分的党员干部共659人，其中，由县查处的520人，社（镇）处理的139人。复查结果，结案656人，占复查总数的99.55%，维持原处分的619人，撤销处分的26人，改变处分的11人。另外，在定性原处分不变的案件中，修改部分内容的有20人。通过复查纠错，改变了错误结论，纠正了一切诬陷不实之词，撤销了所作的错误处分，改变了一些畸重的处分，使许多党员干部卸下了沉重的政治包袱。

1980年，《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和《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分布后，县委纪委组织广大党员认真学习对照，对党员进行一次普遍的党性、党风、党纪教育，统一了思想

认识,增强了纪律观念,纠正了不正之风。

(二) 惩腐倡廉,严肃执纪,认真查处党内违纪案件

查处党内违纪案件是纪检工作的中心环节,吴江各级纪检机关把它牢牢抓在手上,采取多渠道、多层次、多形式拓宽案件来源渠道,从群众最不满意的问题着手,主动出击,秉公执纪,敢于碰硬,严肃惩处腐败分子,保证了党纪的严肃性。

1982年,中央下达关于打击严重经济犯罪活动的《紧急通知》后,在县委和省、地委纪委的领导下,吴江党的纪检工作紧紧抓住加强党的建设,以打击经济领域里的严重犯罪活动为重点,与公安、检察、工商等部门密切配合,有效地打击了经济犯罪活动,严惩了参与经济犯罪的党员干部。1982年2月至1983年,全县千元以上的经济案件立案115件,结案95件。2年中,因违反财经纪律受处分的党员61人,按性质分,贪污22人,行贿受贿17人,投机倒把11人、盗窃9人,诈骗和挪用公款各1人。1982年受理信访1157件,全县处分违纪党员113人,县委纪委立案查处违纪案件56件。

1983年,县纪委认真贯彻中纪委《关于必须坚决制止党员、干部在建房分房中的歪风的公开信》(以下简称《公开信》),根据县委确定的范围,对《公开信》提出的五类问题进行调查处理,1983年受理群众信访874件,其中反映党员干部在建房分房中问题的来信来访42件,通过对这些信访的处理,纠正了党员干部在建房分房中的不正之风。

1984年,重点抓好党风的宣传教育,结合经济体制改革,查处各种违纪案件和经济犯罪案件,坚决纠正以权谋私、严重官僚主义的不正之风。

1985年,针对新的不正之风来势猛、蔓延广的情况,县纪委坚持贯彻执行中央关于纠正新的不正之风,保证改革顺利进行的一系列指示,协助党委、会同政府有关部门采取积极措施加以纠正,清理了41个党政机关、党政干部经商办企业,停办6个,脱钩28

个,转办 7 个,228 名入股企业和参与经营活动的党员干部全部退出股金并与企业脱钩;纠正滥发奖金、补贴、实物风,协助有关部门征收奖金税 137 100 元;纠正滥发服装问题,到 1985 年 12 月初退出 204 462 元;还配合工商部门查处倒买倒卖、乱涨价案 153 件,罚没金额 208 833.59 元。

1986 年,纠正不正之风又取得明显成效,党政干部由于种种原因获得不正当收入和接受馈赠钱物的,按照规定大部分作了清退,县机关 7 个单位 15 人退出 428 元;党政机关、领导干部及子女、配偶利用职权和各种方便,违反规定经商牟利的问题基本得到纠正。

1987 年至 1989 年,县纪委着重查处党员干部在建、分房中的不正之风,协助县委、县政府整顿、清理公司。1987 年协助县委办公室,审查 11 名建私房的乡镇领导干部、对其中 2 名多占土地的问题,会同县土地办公室查清情况,认真作了纠正。1988 年县纪委先后安排 3 名同志协助县委、政府清理、整顿机关经商办企业的问题。1989 年又会同政府办、监察局组成联合调查组,对县机关有建房能力的 53 个党政事业单位在 1988、1989 年两年中的住房建筑(含购)和使用情况作了一次全面调查,协助县委、县政府完善了《关于领导干部在建造私房中执行审批制度的暂行规定》和《关于吴江县党政机关、企事业建房分房和内装饰的若干规定》。当年纠正了 4 名副乡级以上党员干部的建房问题,经审批,其中有 1 名补足差价款,有 2 名副乡级以上党员干部分别补交管理费 1 000 余元和 2 000 余元,还对 1 名未经报批擅自建造私房,又侵占集体利益上万元的副乡级党员干部立案查处,给予留党察看 2 年的处分,并令其退出全部侵占资金。

1990 年至 1992 年,纪检机关在查处案件中,突出了两个方面的重点:一是团伙性案件。3 年共查出共同贪污团伙性案件 11 起。如 1990 年,松陵镇纪委在县纪委和镇党委的支持下,与检察院密切配合,一举破获以原吴新丝绸印染厂厂长、副厂长 2 人为首的贪

污团伙,坦白退赃的达 21 人。镇纪委对其中的 4 名党员立案调查,县检察院对其中 3 人追究法律责任,共追回非法所得 10.6 万元,为企业挽回经济损失 4.1 万元,使一个濒临倒闭的企业起死回生。二是副乡级以上党员干部的案件。3 年间共查处副乡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 16 人。与此同时,还对领导干部中存在的以权谋私的不正之风和着装、农转非等进行清理和纠正。如 1991 年,对 1987 年 1 月 1 日以来批准建房的 47 名副乡级干部的建房、用地、资金、建材等进行复审复查,对超面积的作了拆除或罚款处理,对少付款的,补交差价款,计 9.79 万元,1 名副镇长受到了党纪处分。对机关企事业单位的 182 户住房超面积住户,每月加收房租 449.66 元,有 8 个单位 99 套公房内装饰超标准,由住户补交 174 068.79 元。1992 年,在继续清理住房超面积和内装饰超标准的基础上,对着装和农转非进行清理,收回未经国务院批准的 10 个部门、11 种类型 447 人应由个人负担的着装费 12 万元,占应收款的 100%。清理 1988 年至 1991 年上半年办理的各类“农转非”对象 9 528 人,对 5 人不符合农转非政策、弄虚作假的作了清退处理。

坚持从严治党方针,集中力量查处党内违纪案件是纪检工作的重要环节。吴江各级党的纪检机关始终把查处以权谋私、官僚主义、严重不正之风案件作为经常性工作来抓。据统计,1978 年 12 月重建纪委至 1992 年,全县共处分党员 1270 人,其中因涉及经济犯罪而被开除党籍的有 111 人,1979 年至 1992 年全县有 35 名副乡副局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受到党纪处分。1991 年至 1992 年连续 2 年没有一个“无案”乡镇,受到苏州市纪委的好评。

(三) 支持和促进改革,努力为经济建设服务

吴江党的纪检机关在立足纪检职能、严肃查处违纪案件的同时,结合实际,更新观念,着眼于吴江经济全局,不断寻找纪检工作与经济工作的结合点,为经济建设服务。

一是帮助、指导剖析非正常亏损企业。1987 年以来,全县(市)纪检部门一共剖析了 136 个亏损企业,做法是:坚持剖析不动摇,

选准目标不怕难,讲求实效不松劲,做到了:“坚持”、“抓早”、“选准”、“求实”的八字要求。由于认真抓了剖析工作,从中发现违纪案件 47 起,为企业挽回经济损失 1 047.2 万元,挖出“蛀虫”共 72 人,其中受到刑事处罚的 18 人,党纪处分的 26 人。经过剖析整顿,调整了领导班子,整顿了生产秩序,健全了财务管理制度,促进了企业的健康发展,有 85 个企业当年就实现扭亏为盈,占剖析企业总数的 62.5%。

二是清理和加强农村财务工作。农村个人借垫宕集体公款,既影响集体经济的进一步壮大和发展,又容易产生挪用、贪污等腐败行为。为了维护集体的利益,促进经济的健康发展,从 1987 年起,县纪委根据县委的指示精神,积极参与全县的“两清”工作,制定并下发《关于共产党员拖欠公款党纪处分的暂行规定》。1992 年 5 月开始,由市纪委牵头,会同市委农工部、乡镇工业局及检察院选择青云乡、横扇镇作为全市财务清理工作的试点,经过清理,共帮助追回现金、实物折款达 250 多万元,从而推动了全市的清理工作。全市纪检机关还加强对清理中暴露出来的违纪问题的查处,1992 年立案查处案件 6 件,查处违纪金额 20 多万元。

三是倡导廉洁合法经营,搞好政策服务。为了保护和提高企业家改革创新的积极性,引导企业廉洁合法经营,县纪委于 1990 年与全县 46 位企业家建立联系制度,按月寄送有关材料。并于 1990 年 8 月提出企业廉洁经营 5 条原则、10 个界限。1992 年 2 月又提出保护支持改革的四条意见,对群众反映的关于企业家的问题,分清是非,实事求是,秉公处理,做到支持改革者,帮助失误者,查处违纪者,挽救失足者。与此同时,县纪委还积极推广、引导企业廉洁经营、合法经营,通过总结盛泽印染总厂、吴江通信电缆厂等 15 家廉洁经营的好典型,组织各乡镇利用刊物、电台及经验交流等形式进行推广教育。

由于上述工作,县(市)纪委找准了纪检工作和经济工作的结合点,为经济建设服务取得了明显成果,受到了市委的肯定和表

扬。1992年初在全省纪检工作会议上吴江县纪委作了“我们是如何发挥纪检职能作用促进经济建设发展”的经验介绍。

(四) 加强纪检队伍自身建设,不断提高纪检工作水平

建国以来,吴江党的纪检机构历经曲折、逐步壮大。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吴江党的纪检机构从不健全到比较健全,现已基本形成了条块结合、纵横联系的网络;纪检队伍不断得到充实,纪检干部的政治思想水平和业务工作能力在不断提高,纪检系统的自身建设在不断加强。

一是机构设置逐步健全。1978年12月,中共吴江县委纪律检查委员会恢复。1980年3月,任命6名纪委委员。1982年8月,在县第五次党代会上选举产生纪委书记1人,副书记2人、委员9人。1983年,根据中纪委《关于健全党的纪律检查系统,加强纪检队伍建设的暂行规定》,中共吴江县委纪律检查委员会升为中共吴江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建立常委制。1984年初,县纪委开始设2名常委。同年9月,经县委第六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新的领导班子,设专职正、副书记各1人,常委5人。1983年7月2日黎里镇建立了全省第一个乡、镇一级纪委,以后各乡镇相继建立纪委,到1991年4月全县23个乡镇全部建立了纪委。1984年6月县直机关建立第一个县级机关纪委。1989年11月8日国营吴江新生丝织总厂第一个建立企业纪委。到1992年底,全市共建基层纪委38家。1992年5月4日,吴江撤县建市,中共吴江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更名为中共吴江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二是纪检队伍逐步强化。为适应改革开放新时期对纪检工作的要求,县(市)委和县(市)纪委在强化纪检干部队伍,提高自身素质等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县(市)委、基层党委把党性强、作风正、懂经济、懂法律、公正廉洁、政策水平较高、敢于同不正之风开展斗争的干部充实到纪检队伍中来。与此同时,县(市)纪委把提高纪检干部业务素质工作常抓在手,经过不断调整、充实和培训学习,全县(市)纪检干部的素质有了很大的提高。据1992年底统计,在全

市纪委的 142 名专职干部中,大学(大专)文化程度的占 47.2%,高中(中专)程度占 43.7%,初中程度占 9.2%。县(市)纪委还切实加强纪检干部的思想作风建设,认真组织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党的基本路线及方针、政策,学习纪检业务知识,学习经济建设理论,以提高政治觉悟、业务水平,增强纪检队伍的战斗力。

在吴江县(市)委和苏州市纪委的领导下,吴江党的纪检工作按照党章的规定,努力完成三项任务,全面履行“保护、惩处、监督、教育”的四项职能,围绕党的中心工作,为经济建设保驾护航,严肃查处违纪案件,惩腐倡廉,为改革开放创造了良好的环境,受到了县(市)委和上级纪委的好评。中共吴江县(市)委连续多年授予市纪委先进党支部称号;苏州市纪委分别于 1988 年和 1992 年授予中共吴江县(市)纪委为先进纪检组织;中共苏州市委、苏州市人民政府两次授予中共吴江县(市)纪委市级文明单位。

三、加快实现现代化建设时期的纪检监察工作

1993 年 2 月 27 日,根据党中央、国务院作出的关于纪检、监察机关合署办公的决定,市纪委、市监察局合署办公,在体制上实行一套工作机构、两个机关名称,履行纪检、监察两种职能,这标志着纪检监察工作进入了一个新的时期。在这一时期中,市纪委、监察局紧紧围绕经济建设这个中心,坚持从严治党方针,狠抓领导干部廉洁自律、执纪查案、纠风和专项治理三项工作的落实,标本兼治、综合治理,取得了明显成效;为全市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密切党与群众的联系,促进改革开放、经济发展和政治稳定,发挥了重要作用。

(一) 以贯彻落实各项廉政规定为重点,切实加强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工作

一是加大教育力度,增强廉洁自律意识。在逐年加大常规教育力度的基础上,1993 年,结合“致力于集体,奉献于事业”主题教育活动,总结推广正面典型材料 128 篇,举行“七·一”先进党员事迹

报告会,与电视台联合宣传介绍 10 个单位的廉洁经营事迹。1994 年,加强了党的理想、宗旨、组织纪律性等方面的宣传教育。1995 年,会同组织、宣传部门开展“学习理论,遵守纪律,顾全大局,促进发展”为主题的民主集中制主题教育活动。1996 年,开展“三讲一学”活动,举办勤政廉政先进事迹报告会,并组织在各大镇进行巡回报告 8 场,组织 60 多名领导干部亲自讲授党纪条规,有 3 万多名党员干部和部分非党积极分子参加了中央纪委组织的党纪条规知识竞赛,按全市党员数统计,参赛率达 100.86%。1997 年,重点开展“艰苦创业、塑造跨世纪吴江人”主题教育活动,市纪委编印《吴江市勤政廉政事业报告会材料》一书,并集中一个月时间,组织教育录像片 11 种,进行党员电化教育。1998 年,组织开展了“高举旗帜、增强党性、艰苦创业”主题教育活动,分别对 1100 名副镇(局)级以上干部、800 多名机关中层干部进行轮训和集中培训,6500 多名党政干部参加《行政监察法》知识竞赛,还举办了“勤政廉政、艰苦创业”书法、摄影比赛活动。1999 年,开展“学习理论,弘扬正气,振奋精神,加快发展”主题教育活动。2000 年,又开展了“廉洁奉公,勤政为民”主题教育和警示教育等活动。组织编写《领导干部廉洁自律手册》并下发到全市每个副镇局级以上干部和基层站所负责人。通过一系列教育活动,进一步增强了广大党员干部构筑思想道德防线的自觉性,增强了拒腐防变能力。

二是加强制度建设,规范廉洁自律行为。1993 年,全市各级党政组织健全了关于建房、分房、干部家属子女调动、下乡工作餐、干部安装住宅电话等一系列制度,并按照市委修订的《关于加强自身廉政建设的若干规定》、《基层党委民主生活会制度》、《领导干部考核制度》、《党风廉政建设检查制度》等 6 项制度,修订或新建一些制度和规定,下发了《关于制止利用职权推销商品的不正之风的实施意见》。1995 年,全市还制订和修订了《关于实施领导干部个人重大事项报告制度的意见》、《吴江市镇(局)级领导干部廉洁自律的规定》和《吴江市企事业单位领导干部廉洁自律的规定》,市纪委

还修订了《中共吴江市纪委常委会议事规则》。1996年,搞好《苏州市党政干部廉政准则》的试点工作,落实和健全有关严禁用公款吃喝玩乐的规定。1997年~1999年,抓好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厉行节约、制止奢侈浪费八项规定的贯彻落实,并出台有关规定。2000年,根据中央和省市近年来制定的有关领导干部保持廉洁的规定,市委研究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强领导干部廉洁自律的意见》,并出台了禁止领导干部婚丧嫁娶大操大办的有关规定。

三是强化监督机制,狠抓廉政制度落实。市纪委加大对重点工作的检查、督促力度,确保各项廉政规定落到实处。

(1) 开展对党政机关经商办企业专项清理。1993年,全市副处级以上干部,对照中央和省委的要求进行自查自纠,在经济实体中兼职的1人,办理了脱钩手续,全市30家企业按规定做好“四脱钩”工作,参加经商办企业的机关干部7人,全部办理脱钩手续。1994~1997年,共清理出34个主管部门102个经济实体。到1998年6月20日止,全市列入范围的146家机关经济实体全部清理整改结束,并通过苏州市检查组验收,成为苏州市第一个申报合格的单位。

(2) 认真开展干部住房清理工作。1995年,经过宣传发动、自查自纠、复查验收、整改建制,全市累计纠处各类违反规定的住房142套,补交各类款项123万元。1996~1998年,共审批领导干部住宅776套,对28套不符合条件的未予批准,共纠处干部违规房105套,对超面积部分均以五倍加价处理,共补交加价款96.75万元。1999~2000年,根据停止福利分房的有关规定,市纪委会同有关部门对全市的存量公有住房1119套进行全面清理,对清理出的干部违规住房和各单位的存量公有住房进行公开上市交易,铲除了干部以权谋房的源头。这项工作得到省和苏州市纪委的充分肯定,并在2001年1月省纪委第十一次全会上作了交流。

(3) 对公费配备通讯工具进行全面清理。1997~1999年根据省、市有关规定,市纪委对全市公费配备通讯工具进行清理。经清

理,全市共折价处理公费安装、配备的住宅电话 5 766 部、移动电话 2 332 部、寻呼机 1 068 部,共计收回资金 700 多万元。同时通过对领导干部住宅电话和移动电话通话费用实行定额补贴,大大降低了公费支付的通话费。

(4)《廉政准则》和中央关于制止奢侈浪费的有关规定得到落实。1997~2000 年,全市停建、缓建办公楼 5 幢;停止装修办公楼 4 幢;压缩和取消会议 29 个、各类庆典 58 个;制止用公款国内旅游 19 批 629 人;制止纠正不符合规定购车 19 辆,清退超标车 2 辆、封存 1 辆;共计节约资金 1542 万元。领导干部收入申报,全市国有、市属企业非生产性开支向职代会报告等制度得到较好执行。各地各单位普遍制定和进一步完善了公务活动招待规定,市四套班子及有关部门实行定点刷卡消费,不少市级机关、镇、村通过实行定点消费或实行费用包干制,用公款吃喝现象明显减少。2000 年共有 126 名领导干部报告了个人重大事项。

(5)积极开展领导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审计工作。1999 年开始探索领导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审计工作。全年共对 8 个企业的主要负责人进行离任审计、对 8 个政府部门进行人大述职评议和部门工作评议审计。2000 年,按照中办、国办《关于县级以上党政领导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审计暂行规定》的要求,市委、市政府下发了《关于实行领导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审计的意见》。全年共开展对 11 个单位进行领导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审计,挽回经济损失 1300 余万元,同时查处了 3 起违法违纪案件,有 2 人被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金家坝、庙港、横扇、青云、桃源等镇也根据本镇实际,开展对村、镇管事业单位领导干部的任期经济责任审计。

(二)以查办大案要案为重点,不断加大执纪审查力度

市纪委始终把执纪审查工作放上重要位置,牢牢抓在手中,切实加强领导,查办一批贪污贿赂、挪用公款、失职渎职、贪赃枉法、腐化堕落等方面的案件,特别是突破了一批有影响的大案要案,有力地震慑了腐败分子,增强了人民群众对反腐败的信心。

一是认真受理群众来信来访,积极维护社会稳定。1993年~2000年,共收接各类信访5080件。在查办信访过程中,一方面,较好地发挥了信访案源主渠道作用,挖掘了一批有价值的线索;另一方面,通过查办信访,查纠热点问题,化解矛盾,从而进一步密切了党群干群关系;另外,深入开展“打招呼”教育,保护和挽救了一部分党员干部。

二是加大对大要案的查处力度。1993年~2000年,全市共查处各类违纪案件880件,通过查案共挽回经济损失2435.47万元(详见表一)。

表一:吴江市纪委、监察局1993~2000年案件查处情况

年份	案件 总数	其中:		经济 案件	其中:		挽回经济 损失
		党纪 案件	政纪 案件		万元 以上	十万元 以上	
1993	105	90	15	30	18		14.77
1994	98	80	18	43	32	3	70.2
1995	100	61	39	39	20	4	28.4
1996	105	68	37	46	24	7	130
1997	114	84	30	37	16	10	264.9
1998	113	85	28	36	17	8	141
1999	121	95	26	36	15	5	363.5
2000	124	91	33	32	19	4	1422.7
合计	880	654	226	299	143	41	2435.47

在查案工作中,市纪委与有关执法机关密切配合,以查办党政领导机关、行政执法机关、司法机关、经济管理部门和副镇(局)级以上领导干部的违法违纪案件为重点,加大对发案率较高、大案要案较多的房地产、土地批租出租、建设工程等领域案件和企业转制过程中违纪违法案件的查处力度。先后查处了中国东方丝绸市场管委会原主任、党委书记沈卯生贪污、受贿262.18万元案,市政府驻上海办事处原主任陆根兴侵吞、挪用26.3万元案,吴江化肥厂

原厂长朱大年受贿 12.5 万元案，市无线电厂原厂长刘炜清受贿 12.89 万元案，市粮食局芦墟米厂原厂长徐荣奎贪污、受贿 12.36 万元案，市供销总社原副主任金武胜受贿 9.83 万元案，国营吴江绸缎染厂原副厂长何来法贪污 6.8 万元、私分 8 万元案等。

三是加强对基层纪委办案的指导。做到连续 8 年每年各镇都有新立案件，镇纪委每年的办案量占全市办案总量的 50% 以上。

四是强化质量意识，使所办案件经得起历史的检验。1993 年～2000 年，共处分党员干部 863 人次（详见表二）。

表二：吴江市纪委、监察局 1993～2000 年处分情况表

年份	党纪处分	政纪处分	处分总人数	双重处分	重处分	重处分比例(%)*
1993	81	12	93		27	29.03
1994	74	23	90	7	46	47.42
1995	66	38	98	6	36	34.62
1996	72	49	109	12	84	69.42
1997	84	37	113	8	81	66.94
1998	87	30	115	2	76	64.96
1999	94	29	120	3	62	50.41
2000	92	35	125	2	62	48.82
合计	650	253	863	40	474	52.49

* 重处分比例，即：重处分人次与处分人次（处分人数+双重处分人数）的比例关系

在案件审理过程中，始终坚持“事实清楚，证据确凿，定性准确，处理恰当，手续完备”的二十字办案方针，重证据、重调查研究，以科学的态度，深入细致地进行调查了解，在掌握大量一手材料的基础上，按照党纪、政纪的规定，认定违纪行为的性质、行为人应负的责任，并给予相应的处分。

（三）以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为重点，深入开展纠风和专项治理工作

在纠风和专项治理中,市纪委始终坚持纠建并举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不断加大治理的力度。

一是开展减轻企业和农民负担工作。1993年,首批取消8项不合理收费,降低3项收费标准。1998年,主要从推行企业交费登记制度入手来规范收费行为,开展企业交费登记卡试点工作。清理剔除农民不合理负担项目20多项,规范了收费项目和标准。2000年,对允许收费项目进行汇总和审核,并会同有关部门对已取消收费项目进行重点抽查,通过检查共清退违规收费达3150万元。

二是对公路河道“三乱”进行整治。1995年,相继撤销桃源与浙江乌镇两镇合办的收费站和非法的芦墟派出所船舶管理站。1996年,先后撤销3个与浙江邻镇联合设置的自建公路收费站,取消6项属乱收费、乱罚款和搭车收费项目,全市公路河道达到基本无“三乱”,吴江市被苏州市政府评为一等奖。1997~2000年,为巩固治理“三乱”成果,市公安局、交通局每年分别与各基层单位签订责任制,每月定期检查一次。市廉政办每年都组织全市性的暗访活动,对发现的问题作了及时处理。

三是开展工程建设领域的专项治理工作。1995年,对基建领域开展执法监察。1996年,开展以反腐败、反不正当竞争为重点的工程建设专项治理,开始把此项工作作为市纪委、监察局执法监察的主办项目,不仅重治理,更注重建章立制,制定了项目报建实施办法、招投标办法和竣工决算审计实施办法等。1997年,开始建立建筑有形市场。1998~1999年,完善了有形市场7项相关制度,交通、邮电、水利等专业工程项目全部进入有形市场进行招投标。2000年,在抓好50万元以上工程进入有形市场进行招投标的同时,加强对50万元以下、20万元以上工程的监管力度。1996~2000年全市报建项目1485个,其中招投标项目776个,投资总额310 051万元,通过招投标降低工程造价8 487万元;审计项目1 389个,共审定工程量150 839万元,核减13 681万元;查处各类违章违规行为104起,查处违法违纪案件17件。

四是加强对预算外资金的监管工作。1997年,开展每季一次对部委办局财务进行督检,对查出的问题会同财政、审计部门逐项落实整改,严格财务制度。全年纳入市级财政专户的单位数比上年增加24户。1998年,认真落实“收支两条线”规定,同时加强对镇级预算外资金的管理。市纪委、市财政局总结推广了北厍等镇创建会计站的做法,当年有20个镇建立会计站,清理取消帐户400多个,预算外资金集中上交比上年提高了15个百分点,每镇每年可节约会议工资等费用20~40万元。1999年,全市23个镇全部建立会计站,市里出台了《吴江市会计站管理办法》。同年7月1日起,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取消过渡帐户,所有收费、罚没款直接进入财政专户,所有单位只允许设一个预算外资金户。2000年,清理银行帐户283只,撤消帐户26只,257只银行帐户得到了确认。同时在交警系统中开展了罚缴分离试点。

五是推行社会服务承诺、行政执法公示制和行风评议活动。1997年,共有9个系统的86个单位作为全市首批社会服务承诺制试点单位,开展实施这项工作。1998年,由市廉政办牵头,组成两个评议组,开展对邮电、卫生系统民主评议行风工作。同时,公安、工商、国税、地税、技监、交通、供电、建委等8个部门自行组织评议工作。全市12个系统126个单位的社会服务承诺制工作得到较好的推进,51个行政执法机关、法律法规授权组织,普遍推行了行政执法公示制。1999年和2000年,分别对供电、地税、国税和公安、交通、教委等6个部门进行重点评议,对其他部门行业也进行每年一次的社会民主测评。通过这些活动,促进了部门行业风气的好转,推动了全市各行业的行风建设。

六是对中小学乱收费进行治理。1995年,在有关部门的共同努力下,全市共取消、停止执行自定收费项目9项,减轻学生家长负担106万元。1996年,为巩固治理成果,召开全市巩固治理中小学乱收费工作会议,签订规范收费责任书,并在《吴江报》公布中小学收费标准,统一印发收费卡,全年清退不合理收费26.75万元。

1998年,对全市中小学校收费采取自查、重点抽查和结合第三季度财务督检进行普查,对存在的问题责成有关学校整改,共清退不规范的收费103.1万元。1999~2000年,市纪委、廉政办继续抓好对全市中小学收费情况的检查工作,对少数学校的违规收费行为进行了认真纠正。

七是狠刹医务人员收受红包和回扣的不正之风。1995年,全市25个医疗单位普遍建立红包上交制度、药品回扣上交制度、院长接待日制度等。市一院、二院、中医院、盛泽医院向社会宣布为“不收红包医院”。1996年,治理医院“红包”问题继续得到巩固,同时狠刹药品和医疗器械购销活动中的“回扣风”。全市共有88个医疗经营单位,共自查上报药品回扣225.57万元,上交业务主管部门14.49万元。对27个单位进行抽查,共检查出回扣42.9万元,实物15万元。1997年~2000年,继续抓好治理成果的巩固工作。

(四)以治本为重点,实施标本兼治,不断从源头上铲除产生腐败的土壤

一是推行村务、厂务、镇务、校务、院务、局务“六公开”。1998年,通过抓思想认识提高,抓镇、村两级村务公开领导班子和工作班子建设,抓村务公开内容的规范和监督检查,村务公开、民主管理在全市全面、有效地推行。1999年,乡镇政务公开工作经过试点、宣传发动、准备实施、全面公开四个阶段,到10月底得到全面推行。厂务公开在试点的基础上,23家国有、市属、公有资产控股企业开展了这项工作。2000年,对村务、乡镇政务和厂务公开则把重点放在监督检查上,使之能经常化、规范化。同时,市纪委会同有关部门分别选择5所中学、2所医院和6个局机关进行试点,在取得试点工作经验的基础上,制定《关于推行校务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关于院务公开的实施意见》和《关于在市政府各部门推行局务公开的实施意见》,对推行校务、院务、局务公开工作的指导思想、公开内容、公开步骤、监督检查方法等作了明确。全市65所学校、25所医院和54个局机关都实行了相应的公开。

二是推行政府采购制度。1999年,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在市级机关推行政府采购制度。并逐步拓宽政府采购的范围,除原先规定的车辆、办公用品、基建等项目外,把学校校服、水利防洪设施等也纳入政府采购渠道。2000年,在巩固市级政府采购的同时,年初选定七都、苑坪、盛泽等三个镇作为政府采购延伸到乡镇的试点单位,5月份起在其余各镇全面推开。1999~2000年市镇两级共完成政府采购4075万元,服务采购1860万元,共节约资金750万元。

三是推行镇机关领导干部民主评议工作。1998年,市委下发《关于组织开展对镇机关领导干部民主评议工作的意见》,市纪委选择苑坪镇进行试点、探索。1999年在全市全面推行镇机关领导干部民主评议工作。2000年,把镇机关部门负责人作为评议的重点对象。民主评议工作按照宣传与发动、调查与起草述职报告、述职评议、整改与总结四个阶段展开。1999~2000年,共有338名镇机关中层以上干部接受评议,其中副镇局级以上干部195名。

四是推行药品集中采购。2000年,为纠正药品采购中的不正之风,市纪委与有关部门积极推进药品集中招标采购工作。市政府制订《关于吴江市药品采购实行集中管理的意见》和《吴江市药品采购集中管理实施细则》,为规范运作提供保证。来自各地的60多家供应商进入市药品采购管理中心参与竞争。药品集中采购运用现代科技手段,实行局域网竞标,减少人为因素,维护采购工作的“三公”原则。截至2000年9月1日,全市所有医院和农村卫生所的所有药品全部进入药品采购中心进行集中招标采购。自6月份药品采购管理中心成立至年底,共实现采购额3000多万元,在排除自然降价因素的前提下,节约300多万元。

此外,市纪委、监察局切实履行纪检、监察两种职能,执法监察工作得到了很好推行,确保了政令的畅通。1993年,全年立项13项;1994年,全年开展主办项目31个,参与项目77个,并实现镇镇有执法监察项目,避免经济损失281.22万元;1995年,主要围绕基建、行政非农用地等,共立主办项目42项,参与项目75项,避

免经济损失 1 810.7 万元；1996 年，主要围绕减轻农民负担、个人所得税征收管理、预算外资金、318 国道吴江段建设、大运河吴江段整治等，共立主办项目 53 项，参与项目 67 项，避免经济损失 4 285.67 万元；1997 年，主要围绕企业改制、国家法律法规贯彻情况、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共立主办项目 54 项，参与项目 65 项，避免经济损失 3 309.5 万元；1998 年，围绕村务公开、工程建设等，共立主办项目 50 项，参与项目 35 项，避免经济损失 4 774.88 万元；1999 年，围绕村务公开、政务公开、工程建设、政府采购、合作医疗、粮改以及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共立主办项目 66 项，参与项目 39 项，避免经济损失 2 282 万元；2000 年，围绕水利工程建设、基层民主建设、非生产性开支管理等，共立主办项目 70 项，参与项目 40 项，避免经济损失 2 881 万元。

（五）突出检查考核环节，认真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

1999 年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实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有关要求，市委、市纪委在广泛调查研究的基础上，按机关、镇、企业三类分别拟定《吴江市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并在 3 月 31 日召开的中共吴江市纪委九次全会上，全市 104 个机关部委办局、23 个镇、18 个党委厂（场）主要负责人与市委书记汝留根签订了责任书。随后，全市 1940 个党总支和党支部也与所在党委签订了责任书。市纪委、廉政办制定《吴江市一九九九年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考核细则》，从 7 个方面对各级党政班子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情况提出了量化考核标准，明确将考核结果与“文明单位”评选资格、领导班子成员年度考核奖挂起钩来。7 月份、12 月份，分别组织对贯彻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情况的全面检查。2000 年，重点是抓好对全市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考核检查工作，针对责任制在具体落实中暴露出来的问题，市惩治腐败廉政建设领导小组于 2000 年 3 月 7 日下发《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规定〉的意见》。《意见》对责任制考核细则的内容进行了完善和改进，突出了责任主体和责任追究，进

一步明确了各级领导干部应承担的责任,同时要求各地、各部门、各单位除解决好党风廉政建设共性问题外,要针对自身工作职能,围绕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确定1~2个在2000年需要重点解决的问题及争取达到的目标,并将全年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考核结果与领导班子成员年度考核结合起来。全市127个镇、企业、市级机关,共确定2000年重点解决问题227个。当年7月、12月,市惩治腐败廉政建设领导小组又分别组织了有关考核检查,到年底基本完成,227个重点解决问题基本解决,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自觉性大大提高。

(六)以建强、建好一支队伍为重点,自身建设得到加强

加强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是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重要保证。1993年2月,市纪委与市监察局合署办公,实行两块牌子一套班子后,设立信访室、纪检监察室、案件审理室、执法监察室、宣传教育调研室、党风廉政建设室、办公室和监察综合室8个室。基层纪委参照市纪委、监察局合署后在体制上实行一套工作机构、两个机关名称,履行纪检、监察两种职能。通过几年来的努力,全市纪检监察队伍的结构状况和人员素质不断得到提高,队伍的战斗力进一步得到增强,为吴江市的经济发展、社会稳定作出了贡献。

一是思想作风建设进一步增强。广大纪检监察干部认真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深刻领会中央关于开展反腐败斗争有关精神,通过主题教育等形式,进一步增强政治鉴别力和政治敏锐性,牢固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1999年,全市广大纪检监察干部积极投身于“三讲两加强”活动,并深入开展了揭批李洪志的“法轮功”和李登辉的“两国论”等活动。2000年,根据省委和苏州市委的部署,市纪委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在市委的领导下和省市委巡视组的指导下,以高度的政治责任心积极开展以“讲学习、讲政治、讲正气”为主要内容的党性党风教育,并认真进行“三讲”教育“回头看”,使“三讲”教育取得了预期的成效。

同时,在全市纪检监察干部中开展了“塑造形象,奉献事业”主题教育活动。通过这些教育活动,纪检监察干部的政治意识、大局意识和责任意识进一步增强。

二是工作水平进一步提高。全市纪检监察干部刻苦钻研纪检监察业务知识,在实践中学习,在学习中提高,并通过参加业务培训班、案例讨论等来提高搞好纪检监察工作的本领。同时,努力学习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知识和现代科学技术知识,提高文化素质。1997年,吴江市6个案件调查组被评为苏州、吴江办案先进集体。每年,市纪委都要选送一批干部参加上一级纪委举办的培训班。2000年,为适应新形势的需要,市纪委举办了审计、财税、金融、建筑等纪检监察相关知识的业务培训,改善了纪检监察干部的知识结构,也为进一步搞好纪检监察工作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三是组织建设进一步加强。1995年,为进一步加强市机关有关部门的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决定由市纪委、监察局向市金融系统等10个单位(系统)派驻纪检组、监察室。1996年,吴江市第九次党代会胜利召开,经会议选举产生市纪委委员13名,并经市纪委第一次全委会选举产生市纪委书记1名、副书记2名、常委7名。同时,按照中央关于在机构改革和经济体制改革中,纪检监察机关只能加强、不能削弱的要求,进一步加强市级纪检监察组织建设,决定派驻纪检组、监察室14个、内设21个纪检或监察机构、设立2个纪工委。1997年,新设立纪检监察组织25个,87名纪检监察干部换岗交流,27人提拔,有68人充实进纪检监察队伍。1998年,乡镇纪委班子在换届中进一步优化,纪委书记由党委副书记兼任的镇由原来的65.2%提高到82.6%,纪委副书记明确为党委委员的镇由原来的21.7%提高到43.4%。全市交流提拔纪检监察干部50人,42人充实到纪检监察队伍。到2000年底,全市共建基层纪委82家,其中镇级纪委21个,企业(大厂、场圃)纪委18个,市级机关(直属单位)纪委、监察室21家、内设监察室10个,市纪委、监察局派驻纪检组、监察室12个;全市纪检监察干部225

人,大中专以上占 95.56%。

在吴江市委和苏州市纪委的正确领导下,吴江市党的纪律检查工作取得了较为明显的成效。1995 年,吴江市在全省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活动(1993~1994 年)中被省纪委、省委组织部、宣传部评为全省先进集体。1997 年,市纪委被省纪委、省委组织部、宣传部评为 1996 年江苏世界观、人生观主题教育活动先进集体。1994 年、1996 年、1998 年、2000 年市纪委、监察局被吴江市委、市政府和苏州市委、市政府分别命名为吴江市级和苏州市级文明单位(两年一次),1994 年、1999 年被江苏省委、省政府表彰为“全省纪检监察先进集体(组织)”(五年一次)。1996 年、1998 年被苏州市纪委、人事局、监察局表彰为“先进纪检监察组织”(两年一次)。1996 年、2000 年被省纪委、监察厅评为信访工作先进集体(三年一次。)

中共吴江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01 年 2 月

中共吴江市委统一战线工作概述

我国的统一战线，是中国人民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取得新民主主义胜利的三大法宝之一，在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中，仍发挥着“法宝”作用。新中国诞生后，我们党通过人民民主统一战线，不断加强全国各族人民和一切爱国力量的大团结，胜利地进行了反对国内外敌人的斗争，为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提供了一个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使我国的社会主义事业欣欣向荣地向前发展。然而，自1957年下半年起，在党的统战工作中，也出现了把阶级斗争扩大化的“左”的错误倾向。在“文化大革命”的十年内乱中，由于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推行极左路线，疯狂破坏统一战线，给国家造成了重大损失，也给统一战线带来了严重的后果。

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以后，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中央十分重视统战工作拨乱反正，落实各项统战政策，统战工作得到恢复和发展，党中央《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中明确指出：“一定要毫不动摇地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巩固和扩大爱国统一战线”，随着我国改革开放的深化、发展和“一国两制”统一祖国方针的提出和实施，海外统战工作提到重要日程上来了。这就是要高举爱国主义和社会主义两面旗帜，团结和调动广大台湾同胞、港澳同胞和海外侨胞，为统一祖国、振兴中华服务。

一、建国初期的统一战线工作

解放前夕，中共吴江地区的地下党组织，做了大量的卓有成效的统战工作。当国民党军政要员逃窜后，我人民解放军尚未到达，县城处于“真空”状态之时，我地下党控制的武装及时入城，保卫重要目标，维护社会治安，为迎接吴江的解放，作出了重要贡献。

解放之初，吴江地区匪患严重，党和政府一方面进行剿匪肃特工作，另一方面大力开展统战工作，在调查研究的基础上，适时召开吴江县各界人民代表大会，成立吴江县工商业联合会筹备委员会，团结、改造知识分子以及在各类统战对象中，进行抗美援朝、土地改革、镇压反革命和“三反”、“五反”等运动的宣传教育，都取得良好的效果。

1. 建国初期吴江县各类统战对象的状况

工商界：全县有工业 207 户、手工业 1 027 户、商业 3 289 户，共计为 4 523 户。

文教界：全县有公立中学二所，教职员 54 名；私立中学五所，教职员 81 名；中心小学 36 所，教职员 291 名；国民小学 197 所，教职员 383 名。

宗教界：全县有佛教寺庙 949 处；有和尚 134 名、尼姑 78 名、道士 214 名。天主教有本堂 1 所、分堂 7 处，有神甫、修女 3 人，教徒 300 余人。基督教有教堂和布道点 17 处，有牧师、传道等 10 人。信徒约 2000 人。

2. 吴江县各界人民代表大会

1949 年 10 月 8 日，吴江县召开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大会。出席会议的代表共 157 名，其中，有统战对象 53 名，占代表总数的 33.7%。会议选举产生 5 名驻会委员，其中民主人士 2 名。

这次会议是吴江解放后，县委、县政府领导首次与各界代表见面。通过大会共议全国、全县人民的大事。会议发扬民主精神，工人农民代表的觉悟有了提高。会议体现了人民政权和人民的主人翁地位，是党和政府密切联系人民群众的桥梁，也是团结吴江各阶层民主人士的统一战线组织形式。通过各界代表反映人民群众的意见和要求，通过各界代表推动党和政府的各项中心工作在全县范围内开展。这次会议对全县工商界、学生和民主人士的教育作用也很大。如工商界代表原准备在会议上向政府提出减税要求的，听了鲁琦政委的“施政工作方针”报告和开展讨论后，代表们表示为

了支援人民解放军解放全中国，工商界应当积极负担国家的赋税；有的代表主动找县领导谈话，要求帮助进步；有的表示今后要宣传大会精神。当时，平望镇有 70% 的米厂已停业或准备歇业，代表们宣传大会精神后 4、5 天内，就有十几处恢复营业，促进市场流通，方便了人民群众的生活。学生代表参加会议后，反映懂得许多知识，有的说：“开了三天会，顶念一年书”。

3. 成立吴江县工商业联合会筹备委员会

1950 年 1 月 16 日，吴江县成立工商业联合会（简称工商联，下同）筹备委员会，选举 22 名代表为筹委会委员，并选举产生常务委员会委员 11 名，史嘉俊为主任委员、宋锦涛、王元均为副主任委员。同年 3 月接收旧商会。

县工商联筹委会成立后，推动了统一战线的工作。组织各镇工商业者学习《共同纲领》和政策、法令等，使工商业者的思想获得不少进步，在生产和业务方面也取得一些进展。在人民政府的领导下，本着民主、平等、两利的原则，处理劳资问题，争议案件很少发生。同时，通过召开各种会议，统一工商业者的思想，发动积极分子带头认购“人民胜利折实公债”，共计 85 100 份；劝募救灾寒衣 12 000 余套。1951 年夏，工商界响应政府号召，发动资金下乡，共筹集 8 亿元（旧币），委托人民银行开展支农积肥贷款。同时，成立县、镇物产购销机构——吴江县城乡物产交流促进委员会，参加外地区的物产展览会，使本县的滞销品找到了销路，行銷的变为畅销，并解决了部分工业、手工业原料，推动了农业生产的发展和工业生产的提高，工商业改善了经营，业务上增，促进了吴江经济的发展。

中国人民的抗美援朝，保家卫国运动，使全县各界人士受到一次深刻的爱国主义和国际主义教育，纷纷以实际行动支持抗美援朝的正义斗争。在工商界，劳资共同订立爱国公约和增产捐献计划，劳资关系得到改善，生产管理有了改进和提高。通过开展合理化建议、节约原料和燃料，提高了工人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推动了资产的经营积极性。有些工商业者被爱国青年积极报名参军到抗

美援朝前线去的精神所感动，自动组织起来，发动捐献，开展优抚慰问活动，如对本县的烈军属进行慰问，计慰问金 3 457.5 万元（旧币）、大米 20 450 斤、猪肉 425 斤、月饼 2 610 斤。各镇工商界还派代表带着慰问金 700 万元（旧币）、锦旗和慰问信等，慰问志愿军等伤病员。在支援中国人民志愿军和朝鲜人民等的活动中，全县工商界都积极响应，分别为志愿军捐献飞机大炮代金 30.5574 亿元（旧币），为朝鲜人民军捐献代金 1.4205 亿元（旧币），为慰问朝鲜难胞捐献 8 798 万元（旧币），合计为 32.8577 亿元（旧币），占全县总捐献 68.8 亿元（旧币）的 47.75%。

通过开展土地改革和镇压反革命运动的教育使各界爱国人士认识到土改是为了解放生产力，它将促进国民经济和私营工商业的发展，镇压反革命是巩固人民民主专政、人民安居乐业的需要。在工商界开展“五反”（即：反行贿、反偷税漏税、反盗骗国家财产、反偷工减料和盗窃国家经济情报）运动和贯彻“五反”政策后，使全县工商业者普遍受到“五反”运动的正义性和必要性的教育，从思想上明确清洗“五毒”守法经营，是工商业者的光明前途。

4. 团结改造从旧社会过来的知识分子

毛泽东同志在党的七届二中全会上指出：“无产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要求我们党去认真地团结全体工人阶级、全体农民阶级和广大的革命知识分子，这些是这个专政的领导力量和基础力量”。解放初期，吴江的知识分子，绝大多数就業于教育界。县委对旧社会过来的知识分子，在贯彻党的“团结、改造”方针的进程中，首先帮助失业、失学的知识分子就业。1951 年就安排 265 人，使他们的生活有了保障，这些人在工作岗位上一般表现都很积极。同时，对教师队伍经常进行在职学习，通过时事、政策等教育，帮助他们提高政治水平和业务水平；通过举办教师暑期研究会，重点帮助他们解决如何做一个人民教师的问题。通过抗美援朝、土地改革和镇压反革命运动的教育，进一步帮助他们改造世界观。使他们明确抗美援朝就是保家卫国，普遍订立爱国公约，并

开展捐献活动,全县教师共捐献飞机、大炮代金 1 658 万元(旧币),有的还动员家里缴余粮,支援前线等;在土改和镇反运动中,绝大多数教师能站稳立场,有的还协助县政府搜集恶霸地主的罪行材料。教师队伍在思想和政治觉悟方面有不同程度的提高。同时,县委和县政府对清贫的教师发放补助金,对有病的教师以适当的经济补助。对年老辞职的教师发放退休金。这些,都体现了党和人民政府对知识分子在政治上和生活上的关怀,从而激励其做一个名符其实的人民教师、忠诚于党的教育事业。

总之,吴江在解放初期,由于县委、县政府下大力开展统战工作,诸如召开各界人民代表大会、成立统一战线性质的群众团体——吴江县工商联筹委会等,借以团结、教育各界爱国人士,发扬民主,调动他们的一切积极因素,进而对稳定社会、发展生产、恢复经济起着推动作用;对于党和人民政府的各项中心工作,得以顺利的实施,并取得卓著的成绩,也是显而易见的。

二、社会主义改造时期的统一战线工作

新民主主义革命在全国的胜利和土地制度的改革在全国完成之后,国内的主要矛盾已经转为工人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社会主义道路和资本主义道路之间的矛盾。党把工人阶级与资产阶级的矛盾当作人民内部矛盾来处理。我国的社会主义改造,对农业、手工业是通过合作化道路进行改造;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是通过国家资本主义道路进行改造。对资产阶级分子采取团结、教育、改造的方针。党的统一战线在这新的历史条件下,也有了新的发展。

1. 团结各界爱国民主人士,做好代表人士的政治安排和实职安排

1954 年 3 月,全县完成基层普选工作后,同年六月召开了吴江县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在 312 名人民代表中,有非党民主人士 27 名,占代表总数的 8.6%;在 1955 年 6 月召开一届二次代表大会时,选举产生了吴江县第一届人民委员会,在 17 名委员中,有非

党民主人士 5 名,占委员总数的 29.4%。吴江县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于 1957 年 1 月召开,有 331 名人民代表中。有非党民主人士 63 名,占代表总数的 19%,会议选举产生第二届人民委员会,在 21 名委员中,有非党民主人士 8 名,占委员总数的 38%;工商界代表王雨生被选为副县长。

1956 年 3 月,根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章程》成立了中国 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江苏省吴江县委员会,首次会议安排政协委员 43 名,其中党外民主人士有 32 名,占委员总数的 74.4%;会议选举产生了常务委员会,在 13 名常委委员中,党外人士有 6 名,占常委总数的 46.1%;党外人士王慕祥被选为副主席。

由于县委在统战工作中,十分重视对非党民主人士的政治安排和实职安排,大大调动了各界人士的积极性,使他们进一步向我党靠拢。例如:一九五六年县政府领导在各镇工商联负责人会议上宣布:任命王雨生为吴江县染织公司经理、顾家梁为吴江县米粉加工公司经理后,与会人员都很受鼓舞。此举,在工商界反响很大,尤其在上层分子中,都感觉到:“只要一贯做好事,人民确实是不会忘记的,在共产党领导下,还是有前途的”。

2. 对手工业、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建国以来,党和政府通过统一战线,开展“三个主义”(即,爱国主义、国际主义、社会主义)的教育和过度时期总路线的教育,帮助工商业者和各界爱国人士提高对“三个主义”、党的总路线和统战政策的认识,促进他们接受改造的积极性。

1954 年 4 月,吴江县召开工商联筹委会会员扩大会议,学习贯彻江苏省工商业联合会成立大会精神和陈毅同志对工商界的指示,明确了国家对资本主义工商业采取国家资本主义的形式进行改造。使工商界人士认识到,从新民主主义过渡到社会主义,是唯一的正确方向,提高了工商业者在政治上、经济上和思想上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信心和决心。1955 年 2 月,盛泽镇私营新生丝棉织厂厂长王雨生,第一个向县政府呈送“公私合营”的申请书。同年九

月,吴江县人民委员会批准其申请,11月1日,“公私合营新生布厂”宣告成立。这是全县第一家公私合营企业,对全县掀起全行业公私合营,起着推动和促进作用。

到1956年1月,全县工商业者通过互相教育、互相鼓励,接受改造的热情蓬勃发展,掀起申请公私合营和加入合作社的高潮。到6月底,各镇先后举行庆祝社会主义改造胜利大会。至此,全县共批准公私合营的工业企业共320户(包括国营、地方国营、合作社营7户在内),从业人员3625人。全县原有6783家商户,被批准参加合营合作组织的有5697户,占总数的83.99%。其中,1221户,3300人,组成公私合营商店69个;4476户,6830人组成合作商店353个。到1956年底,全县完成了主要手工业行业的合作化,组织起123个社(组),拥有5799名成员,占全县手工业总数的97.84%。

公私合营后,国家对私方人员采取“包下来”的政策,根据量才使用、适当照顾的原则,按照其业务能力、社会地位和原任职务等条件安排任职。经吴江县人民委员会批准,全县共安排私方人员1145人。其中,正副厂长、正副经理351人,车间主任、门市部组长794人。全县经过清产核资,私方资金总额为166.922万元。其中,资金在万元以下的有849人,1~5万元的有24人,10万元以上的一人(即:王雨生,其全部资产为13.2万元)。全县应拿定息的私方人员为2087人,全年定息金额为12.751万元;实际领取定息者有1808人,总金额为11.035万元。

3. 宗教工作

吴江的宗教,在历史上曾有佛教、道教、天主教、基督教等四个。但是随着时代的变迁,佛、道两教在解放前已经衰落。解放后,尚有少数和尚、尼姑,他们中的多数人回俗或种地、或做小生意度日,生活来源靠劳动;对极少数没有劳动能力者,由人民政府救济和进行其它补助。因此,统一战线在宗教界的工作对象主要是天主教和基督教。据1955年5月统计,天主教有本堂1处、分堂4处,

教职员 4 人。信徒有 350 人；基督教有教堂和布道点 18 处，教职员 66 人，信徒有 1989 人。

长期以来，天、基二教受帝国主义的影响较深，解放后，很少参加社会活动，对新鲜事物又不易接受。1953 年，上海揭露天、基两教内披着宗教外衣进行反革命活动的龚品梅、倪析声 2 个反革命集团后，发现吴江县基督教小群派中也有追随倪析声的骨干分子。为此，因势利导在全县宗教界广泛开展反帝爱国的教育，并分别组织天、基两教的教职员和信徒代表赴上海参观上述 2 个反革命集团的罪证展览。从而，提高全县教职员和广大信徒对暗藏在宗教内的反革命分子的认识，划清了宗教与反革命分子的界限，稳定了宗教界的情绪。又通过揭露罗马梵蒂冈对新中国的造谣、污蔑及其反动的政治命令，树立独立自主、自办教会和开展“三自”（自治、自养、自传）爱国运动的信心，摆脱帝国主义差会统治教会的思想影响，使天、基两教内的教职员和广大信徒认识到人民政府逮捕披着宗教外衣的反革命集团，正是为了纯洁宗教内部，保护宗教信仰自由，使宗教活动正常化。

在贯彻团结、教育、改造宗教界人士的政策中，吴江县从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和政协第二届委员会起，均安排宗教界爱国人士代表参加。

总之，通过统一战线有组织、有领导地反复宣传党在过渡时期总路线和新中国第一部《宪法》等的学习，使众多的工商业者认识到，从新民主主义过渡到社会主义，是唯一正确的方向；坚持走社会主义道路，必须在思想上、经济上接受社会主义改造。此间，在工商界，涌现出一批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积极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进步分子，他们在带动工商业者接受社会主义改造中，发挥积极作用，对社会主义改造事业的胜利，作出了可贵的贡献。当国家推销经济建设公债中，大多数工商业者认识到这是国家经济建设的需要，积极购买公债是爱国主义的表现。从 1954 年到 1957 年的 4 年中，全县工商界人士共购买经济建设公债达 94.08 万元，为国家

筹集资金搞建设作出了贡献。历史已经证明,采取和平改造政策,比较顺利地完成了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不仅生产、经营没有受到破坏,生产力还有了发展,成功地消灭了资产阶级,并使这个阶级中的绝大多数人改造成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

三、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的统一战线工作

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在中国的胜利实现,这是我国和世界社会主义历史上最光辉的胜利之一。人民民主统一战线的政治面貌和内部关系有了新的发展。在吴江,党内对统战政策的认识也有了很大提高,明确了社会主义建设必须巩固、发展人民民主统一战线,调动一切积极因素的重要性和必要性。资本主义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后,无产阶级同资产阶级的矛盾基本解决。我们党制定了以企业为基地、以政治教育和思想教育为统帅、以实践和劳动为基础的“三以”方针,引导工商业者继续进行自我教育和自我改造,充分调动他们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的积极性。

1959年1月,召开吴江县工商业联合会第一届会员代表大会,出席会议的代表153名,会议通过了《吴江县工商业联合会组织细则》选举产生第一届执行委员会,宣告吴江县工商业联合会正式成立。在第一届执行委员会上选出了常务委员18名,并选举王雨生为主任委员、宋锦涛、林钧忠(中共)为副主任委员。

中共吴江县委推动县政协、工商联,有计划地组织工商界和各界爱国民主人士,进行系统的政治理论学习和推行“神仙会”的方法,发扬民主,倾听意见等方面做了许多工作。统一战线的团结面在不断扩大,各方面爱国民主人士的政治热情和工作积极性,有了进一步提高。大部分资产阶级分子,感到心情舒畅,都要求进步,共事关系亦有了改善。例如在1958年农业秋收秋种时,全县资产阶级分子下乡支农的有1139人,其中,一些人是从未下田劳动过的;在技术革新运动中,有231名资产阶级分子提出合理化建议588件,被采纳283件,其中创造成功的69件。对促进生产、提高

产品质量，都有重要作用。

后来，由于党的工作在指导方针上有过严重的失误，一些“左”的错误倾向亦在统一战线中反映出来。1957年对极少数右派分子的进攻进行反击是完全正确和必要的，但是反右斗争严重扩大化了，造成了不幸的后果。当时，吴江共错划右派分子109名，误伤了这些同志和朋友；在宗教界也受到不应有的冲击，教职员大部分被安排转业。1958年又在工商界开展“交心”运动，一度造成人们思想上的混乱。

其间，统一战线虽然受到一些“左”的错误倾向的干扰，但是总的来说，统战工作还是坚持党的正确方针，团结各界爱国人士渡过50年代末和60年代初的三年经济困难，推动党外知识分子、工商界和各界爱国民主人士在社会主义道路上继续前进。

“文化大革命”是一场由领导者错误发动，被反革命集团利用，给党、国家和各族人民带来严重灾难的内乱。统一战线也遭到了一场大灾难。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实行“打倒一切”、“全面专政”，颠倒敌我，把广大知识分子、各界爱国人士、爱国的工商业者和爱国的归国华侨、侨眷以及去台人员在大陆的家属作为他们的专政对象，妄加罪名、肆意迫害，非法抄家、批斗，制造大量的冤、假错案，犯下了严重的罪行，败坏了党的信誉，造成极其严重的后果。他们全盘抹杀“文化大革命”前十七年党的统一战线工作的伟大成绩，把党的统一战线方针政策，诬蔑为“修正主义”、“投降主义”。妄图取消统一战线，瓦解全国各族人员和各种爱国力量的大团结，以便他们进而推翻共产党的领导和无产阶级专政。但是，由于党的统战政策深入人心，在众多统战对象中打下了深厚的基础，绝大多数人面对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种种迫害，并没有从根本上动摇对党的信任，经受住了这场严峻的考验。

四、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1994年以前的统一战线工作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党和国家工作重点转移到以经济

建设为中心的社会主义建设上来,大力发展战略生产力,并在这个基础上逐步改善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党的统一战线工作也必须及时地转移到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上来,根本任务是:高举社会主义和爱国主义两面旗帜,正确处理和协调各种不同的社会利益和矛盾,团结全国各族人民、各民主党派、有关人民团体和无党派人士,团结几千万台湾同胞、港澳同胞和海外侨胞,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努力化消极因素为积极因素,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为实现中国共产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服务,为振兴中华、统一祖国服务,把中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

1. 恢复和建立统一战线的工作机构

1979年3月,中共吴江县委宣布恢复统一战线工作部。

1979年10月,在中共吴江县委领导下,召开中国政治协商会议江苏省吴江县第五届委员会第二次会议,正式宣布县政协恢复组织活动。

1980年4月,吴江县革命委员会建立侨务办公室,后改名为吴江县人民政府侨务办公室。

1980年9月,中共吴江县委成立对台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1981年5月改名为中共吴江县委对台工作办公室,1991年又更名为中共吴江县委台湾工作办公室。

1983年1月,吴江县人民政府建立民族宗教事务科。

以上3个单位,起初其业务归口于县委统战部,1984年县机关机构改革时,均隶属于县委统战部编制,对内统称县委统战部的某科,由于工作需要,对外仍保留原名称。1987年5月对台办公室的对外接待名称改为“吴江县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

1983年7月,吴江县成立归国华侨、侨眷联合会。

1985年9月,中共吴江县委决定恢复吴江县工商业联合会。

1988年3月,吴江县成立台胞台属联谊会(系无员额编制的

群众团体)。

2. 贯彻落实党的各项统战政策

(1) 平反冤、假、错之案。在中共吴江县委落实统战政策领导小组的领导下,由县委统战部与有关部门密切配合,先后调查了全县需要平反“三案”的统战对象,共有 110 人,其中属“文革”三案的 22 人、历史老案 88 人。到 1985 年,已陆续得以平反、纠正的共 109 人,占总数的 99.1%,有 21 人恢复工资或补发工资,共计 17 356 元;有 23 人按政策妥善安排工作。

(2) 改正错划右派。根据中共中央(1978)11 号文件精神,全县应摘掉右派分子帽子的有 168 人。其中,属本县的 111 人,属外县、市、省的 57 人。本县的 111 人在 1982 年前已全部改正,对失去工作的 46 人,安排了工作;对 82 人恢复原工资;对 53 人补发工资,共计 5 481 元;对 61 人作了困难补助,共计 11 283 元。对受株连的家属、子女(包括第三代)47 人的户口农转非,其中,25 人作了工作安置;后来又根据中办发(1986)6 号文件精神,对错划右派后结婚,其配偶及未成年子女仍在农村的 21 户 51 人的户口农转非。至此,全县改正错划右派的善后工作相继结束。属外地的改正工作,亦由其原单位给予落实政策。

(3) 对原工商业者落实政策。根据中共中央(1980)84 号和江苏省委(1980)20 号文件精神,把原工商业者中的劳动者区别出来。全县共区别出“三小”(小商、小业主、小手工业)劳动者 720 人,其股金共有 34.46 万元,占总股金的 20.64%。

为原工商业者在“文革”中失去干部身份的 30 人恢复干部身份;对被扣减工资的 42 人(包括“文革”期间下放人员)补发工资,共计 26 316 元;对 1 名在 60 年代下放的原工商业者,进行定期补助。

根据中共江苏省委(1979)1 号文件精神,对 843 名有股金的私方人员补发定息,共计 48 838 元。又按照中共中央(1979)95 号文件精神,进一步明确原工商业者的工龄计算问题,从公私合营领

取定息之月起算，并以劳动者身份参加工会，享受与其它干部、职工同样的待遇。

根据苏委统(1985)139号文件精神，县工商联的办公用房及各镇原工商联房产相继全部得到归还和落实。

(4) 落实起义投诚人员政策。按照中办发(1982)41号和省委(84)29号文件精神，对原国民党军队起义投诚人员和原国民党地方自卫队中参加投诚活动的人员进行普查、认定和落实政策工作。对解放后因追究其历史问题而受到各种处分的案件，进行复查、纠错和善后工作的处理。对认定的原国民党起义投诚人员中，查有下落的共25名，其中3人的历史案件得到纠正，落实了政策，18人领取起义人员证明书；对原吴江县民众自卫队的投诚活动，查清了城厢、利里等10多个乡镇自卫队84人的投诚事实，其中参加投诚的常备自卫队员中的54人，领取了投诚人员证明书，因追究历史问题而受到各种错误处理的，经复查纠正47人，在“文革”中受错误处理纠正的2人；对28人进行各种善后工作，其中办理退休6人、民政定补5人、一次性补助15人，共计5400元。1987年有2名起义人员被安排为县政协委员。

(5) 清退“文化大革命”中补查抄的财物。“文革”中全县统战对象被非法查抄的有256户，1984年前的几次落实政策中，共发还存款和现金98665元、原物5773件(册)、财物变价款125097元。

后来，根据中办发(1984)24号文件精神，对“文革”查抄财物遗留问题进一步调查处理。统战对象83户，被查抄而丢失的物品共2595件(册)，按政策共补偿4189元。通过多次落实政策，感动了一些党外人士。原工商界人士王雨生、吴仁俊自愿将补偿的部分财物变价款2500元，捐赠给儿童福利事业。

(6) 落实统战对象的私房问题。在“文革”中，统战对象被挤占私房的有7户，共747.87平方米，1983年前，先后全部归还原主。

在1971年全面开展的没收地主多余房屋和对私有出租房屋

的社会主义改造工作,是继 1965 年江苏省人民委员会工作组根据有关法令在黎里镇搞试点后,由省政府发文(1965 年苏发 97 号文件)实施的,它本身不是“文革”的产物。但是,受“左”的影响,出现改造过头、留房偏紧的问题。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又按照上级指示,并根据国务院(1964)国房字第 21 号和江苏省苏发(1963)144 号文件精神,于 1980 年在全县开展政策复查工作,其中涉及统战对象的有 166 户(主要是侨眷、台属),按政策落实退房 18 786 平方米。

后来,又按照中办发(1984)44 号文件精神,落实华侨私房政策。经过普查摸底、取证验实,共认定 21 户,6 465 平方米。其中,属没收的 10 户、4 481 平方米,属改造的 11 户、1 984 平方米。至 1993 年前,先后落实 19 户共 5 653 平方米。尚有 2 户因无代理人办理手续而待处理。

1986 年,祖籍在吴江的武汉大学历史系教授唐长儒先生,对故乡为其落实祖屋的政策后,甚为感动,主动要求将他应得的 6 000 元补偿款中,捐献 2 000 元给平望镇,支持编写镇志的工作。

(7) 落实知识分子政策

根据中共中央组织部、宣传部、统战部《关于认真检查一次落实知识分子政策情况的通知》精神,对在“文革”期间被错误立案审查的知识分子有 192 人,先后全部复查、平反,其个人档案材料,按照有关要求全部进行清理。

在“文革”中,全县有 8 个集体医疗单位、56 人被低发工资,共计 93 568 元,到 1986 年已分期补发完毕;2 个文艺团体、12 人被低发工资,共计 41 427 元,亦分两期补发完毕,另有评弹团 1 人。由保养改办退休待遇,并补发 6 885 元。

(8) 落实宗教政策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吴江县大力宣传党对宗教问题的基本观点和基本政策,认真贯彻中共中央(1982)19 号文件,落实各项政策,恢复开放宗教活动场所。自 1982 年以来,先后恢复开放

了基督教盛泽教堂和分布全县的 13 个基督教活动点,修复开放天主教黎里本堂;开放佛教盛泽居士林。建立了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天主教爱国会和基督教、天主教、佛教居士林等 3 个活动场所的管理委员会。

落实宗教教职员的政策。在宗教职业人员中,有 2 人的历史老案得到平反纠正,在“文革”中有 2 人被停发生活费,从 1982 年起恢复其待遇,并补发生活费 3 965 元;对 5 户被查抄财物的,发还被抄钱款和丢失物品折价款,共 6 063 元。

落实宗教房产。全县原有宗教房产 18 处,7 040 平方米。在“左”的错误影响下,尤其在“文革”中,宗教活动被迫停止。宗教房产先后被毁 8 处,1930 平方米,由房管所代管经租的 7 处,3 091 平方米。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由于县委、县政府的重视,先后动员腾退 4 处,2 018 平方米,归各教会使用;对已被拆除的 1 930 平方米,作价补偿款 36 979 元,分别于 1987 年前归还各教会;由房管所经租的宗教房产,按租金的 30% 算计,共计 22 590 元,也归还各教会;另有教堂一处被校办厂占用多年,经协商按有关规定归还租金 16 788 元。

(9) 落实侨务、台湾工作的政策

在侨务工作中贯彻“一视同仁、不得歧视、根据特点、适当照顾”的方针和保护归侨、侨眷的正当权益。这几年里,各项侨务政策得到认真落实。主要是:复查纠正 2 人因“海外关系”、“嫌疑参加反动组织”而受到错误判处的案件;对 36 人的档案进行了清理,共剔除各种歧视性的不实之词材料 14 份;对私房改造过头的 66 户已按政策予以发还。

中央关于《进一步落实去台人员在祖国大陆亲属政策的通知》,即中发(1981)44 号文件下达后,复查纠正了 2 起因“台湾关系”而错误判处的案件和 7 件其它错误处理的案件;有 1 户在“文革”中被冲击挤占的私房,得到归还,有 2 户私房被拆的,已作价补偿,有 60 户私房改造过头,均先后按政策予以退房。

3. 维护安定团结,调动一切积极因素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中共吴江县委十分重视对各界爱国人士的统战工作,对他们中的代表人物进行政治安排,团结面不断扩大,从1966年5月召开政协吴江县第五届委员会,委员总数为58人,到1993年3月召开政协吴江市第十届委员会,委员总数已扩大到220人;其中,党外人士委员由44人扩大到131人,其常务委员会委员,亦由19人扩大到45人,其中,党外人士被选入常务委员会的,亦由10人扩大到29人。

历届政协委员积极参政议政,围绕县委、县政府的中心工作、人民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等,开展调查研究,针对问题,找出原因,提出建议,为吴江的两个文明建设,发挥重要的作用。

为了进一步完善政治协商制度,坚持开展民主协商活动,吴江县委自1989年起,健全了各界人士民主协商季度座谈会制度,由过去的不定期召开,改为每年召开4次,定期举行。县委、县政府做到重大问题协商在决策之间。认真采纳党外人士的正确意见和建议。现在,政治协商制度化,不仅体现在时间上,坚持每季举行一次;在协商内容上,主要就关系全县经济建设、社会发展和精神文明建设的重大问题,进行通报和协商;在形式上不拘一格,除采取学习座谈、通报协商外,还组织与会人员参观视察,为委员们“知情出力”创造条件。

吴江县委对非党知识分子工作,也十分重视,曾明确指示统战部,要掌握一批党外人士,以便进行政治安排和实职安排。统战部会同组织部根据基层党委、部门的推荐,共同进行考察,在此基础上研究确定一批非党后备干部。县委常委会对建立县处级非党干部后备队伍,进行专门研究,然后,选送苏州市委党校学习、培训,继而逐步安排上岗,担任实职;对于局级或相当局级的非党后备干部,则选送县委党校参加中青年干部的培训。1989年8月,由县委统战部、组织部、党校联合举办第八期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参加培训的40名学员全部是党外人士。县委常委对这期培训班,从时间、

内容和要求等一一进行讨论，县委领导还亲自到培训班看望学员，在学开典礼上作动员报告，并亲自上党课，学员们反映很好，受教育很深。经过培训，进一步考察选拔一批党外干部，在政府部门和司法机关担任实职。到 1991 年，全县在职的党外县处级领导有 6 名，县局级和相当单位的党外领导干部有 28 名。他们在岗位上积极工作，反映良好。另外，在各乡镇选择 150 名有代表性的知识分子，建立非党知识分子联系小组，定期听取他们的意见、建议和心声，供县委参考。

4. 海外联谊和经济统战工作

全县在海外的华侨、华人 174 户，783 人，他们在县内的眷属有 174 户、801 人；定居在香港、澳门的同胞有 171 户、634 人，其眷属在本县的有 171 人，820 人；去台人员共有 1505 人，他们在县内的眷属有 589 户、3175 人。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至 1993 年，吴江共接待“三胞”回乡探亲、旅游、考察和经商的共计 1628 人次。其中，1987～1993 年，接待台胞共 574 批、975 人次。对一些重点人物、县委、县政府领导亲自接待。

为适应对外开放，振兴中华、统一祖国的需要，于 1991 年 12 月成立“吴江海外联谊会”，首批发展 20 个团体会员、75 名个人会员，并聘请海外“三胞”为名誉理事。吴江海外联谊会，旨在广交朋友，联络情谊，交流信息，增进吴江各界人士同台、港、澳同胞、海外侨胞以及外籍华人、社团之间的相互了解和友谊，促进吴江对外开放和经济、科技、文教、卫生、社会福利等各项事业的发展。

在我国改革开放不断深化的大好形势下，要高举爱国主义旗帜，广交朋友、联络友谊、宣传政策，争取人心，调动广大“三胞”为统一祖国，振兴中华的一切积极因素。为此，首先立足本县，以加强联谊，争取人心，搞好接待、宣传吴江、多办实事、排忧解难”为指导思想，努力做“三胞”及其眷属的工作，借以推动海外统战工作向深化发展。县委、县政府领导每次出境、出国进行经济考察活动时，都

事先了解所在地的“三胞”情况，并拜会他们，以联络情谊。十一届三中全会后至1994年前，除认真落实“三胞”及其眷属的有关统战政策外，还在为其排忧解难、多办实事上下功夫。据不完全统计：帮助落实工作安排、调动的31人，解决住房困难的49户，户口农转非14人，帮助出境、出国定居29人，子女就业、就读44人，夫妻分居两地5户，回家乡定居4户，对去台人员在县内的亲属14户困难户，以一次性经济补助，共计1240元，救灾35户，计2330元，帮助与去台人员沟通联系的226户。

由于多年来一心一意为“三胞”及其在家乡的眷属排忧解难，多办实事，促进海外联谊工作的发展，县委、县政府和县政协的领导以及统战部门，广交了一大批“三胞”朋友，其中一部分已经成为常来常往的深交朋友，他们每次来家乡时，县委、县政府、县政协的领导都要亲自接待他们。因此，他们对家乡的情况比较熟悉，对吴江的经济建设亦颇为关心，富有深切的情感。许多“三胞”慷慨捐款、赠物，支援家乡建设。据统计：1985年接受捐赠工具车2辆、助学金3000美元；自1990～1993年，共接受捐赠轿车、工具车36辆、复印机2台、传真机1台、录放像设备1套、医疗仪器1台、运动鞋4.58万双以及资助办学、奖学金7.8万元、救灾款2000元等。在引进外资方面，一些“三胞”除自己出资在家乡办合资企业外，还介绍其朋友来吴江考察、洽谈合资、独资办企业事宜。据统计，1994年前的二、三年里，仅统战系统牵线引进的合资项目有32个，合同外资3260万美元，独资企业1个，外商投资2500万美元。另有，介绍外贸出口11.4万美元，为4个合资企业争取配套资金360万元。

5. 促进宗教与社会主义相协调

我们党对宗教问题的基本政策是尊重和保护宗教信仰自由，并规定宗教活动必需在宪法和法律、政策范围内进行，各种宗教实行独立自主自办教会的方针，一切宗教团体和宗教事务不受外国势力支配。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特别是贯彻中共中央(1982)19号文件以来,吴江的宗教工作,在县委的领导下,取得了很大成绩。

(1) 提高对宗教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党中央1982年下发的19号文件,阐明了党对宗教问题的基本观点和基本政策。加强党的领导,是处理好宗教问题的根本保证。党对宗教的工作是党的统战工作和群众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涉及社会生活的许多方面。对此,县委统战部多次编印有关宣传教育材料,反复向各级领导和广大干部宣传中央19号文件精神。县委在下达文件中亦明确规定,党对宗教问题的基本观点和基本政策,应列入各级党校培训干部的内容之一,以提高广大干部做好党的宗教工作,妥善处理宗教问题,维护安定团结,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的认识。同时,使广大基层干部明确依法管理是保护正常的宗教活动,又是防止和制止不正常活动的重要手段。

(2) 落实了党的宗教政策,在县委、县政府的重视下,对宗教界人士的错案得到纠正,补发了在“文革”中被扣发的工资和清退、补偿了被查抄的财物;宗教房产的所有权已全部归还给各教会,使用权已落实了大部。先后批准基督教、天主教和佛教居士林恢复活动。并根据我县基督教信徒的分布情况,设立了11处简易活动点,基本满足了信徒群众进行宗教活动的需要。

(3) 巩固和发展党同宗教界的爱国统一战线。重视对宗教教职员的教育,帮助各教会建立学习制度,组织他们学习时政、提高其爱国主义、社会主义和坚持独立自主、自办教会方针的觉悟;帮助3个宗教建立各自的宗教团体;对4名宗教界代表人士,分别在人大、政协作了人事安排;支持教会开办短期培训班和选派宗教骨干参加省、市宗教团体组织的培训,促使宗教教职员在协助党和政府联系广大信教群众,保障宗教活动正常化以及抵制境外宗教敌对势力的渗透,促进社会稳定等方面,做了许多有益的工作。

(4) 加强对宗教事务的管理,引导宗教界人士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两个文明”建设服务。在尊重和保护公民宗教信仰自由

权利的同时,抑制了外来自封传道人的传教布道活动,使宗教活动逐步纳入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范围,并通过教会,号召广大信教群众在各自的岗位上,积极为祖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动员信徒为灾区人民开展募捐活动等。吴江基督教自恢复活动以后至1993年,已召开信徒为社会主义“两个文明”建设服务的经验交流会4次,促进了宗教与社会主义相适应、相协调,受到上级宗教部门的好评。

五、“八五”后期、“九五”期间的统一战线工作

1994~2000年,是吴江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八五”计划实施后期和“九五”计划实施期间,也是吴江统一战线工作高举社会主义、爱国主义两面旗帜,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发挥优势,努力开展各项工作,进一步为全市两个文明建设发挥重要作用的时期。

1. 坚持座谈会制度,为各界人士参政议政创造条件

坚持了由市委召开的各界人士代表季度座谈会和由政协办公室、统战部共同召开的界别代表双月座谈会的制度。这些座谈会在内容上主要是就当前全局性的重大问题、重要情况进行通报、协商,认真听取各界人士的意见和建议。如“吴江市实现基本现代化的发展规划”、“吴江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九个五年计划纲要”、“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学习纲要”、十五大精神学习、迎香港、澳门回归活动等关系全局的大事,都及时地同各界代表人士进行了通报、协商,广纳群言,广求善策,拓宽民主渠道,为各界人士知情出力,参政议政提供条件。这些座谈会在形式上灵活多样,有情况通报,参观考察,专题研讨等,努力为各界人士提供多听、多看、多议的机会。同时注重会议质量,注重效果,做到会前就座谈会内容同与会人员取得联系,使其有备而来;会后及时汇总上报会议情况,反馈有关部门对代表人士意见采纳情况的信息,增强各界人士参政议政的信心。

2. 做好民主党派工作

市委一直很重视民主党派工作。1986年10月6日,吴江县委召开县机关和县城各支部书记会议,传达中共中央批转中央统战部《关于新时期党对民主党派工作的方针任务的报告》的(1986)19号文件。1990年传达贯彻中央下发的《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的意见》(即中发[1989]14号文件)。1994年7月,传达学习统发[1993]50号文件和苏委统(1994)60号文件。1995年5月,苏州市委统战部召集六县(市)统战部长在吴江召开党派工作座谈会,就苏州市各县(市)民主党派发展工作的整体布局进行了商研。根据各县(市)党派组织发展布局,确定民革、民盟两个民主党派在吴江发展成员,建立组织。在市委的重视和关心下,民革和民盟在吴江市发展了一批素质较好的成员,并先后在1995年6月21日和12月15日召开民盟和民革吴江支部成立大会,分别选举产生了民盟和民革吴江支部第一届委员会。民盟支部第一届委员会由秦星坡任主任委员,赵鑫楠、金山任委员。民革支部第一届委员会由舒亚丁任主任委员,乔铁燕、吴国良任委员。民革、民盟支部的建立,结束了吴江无民主党派组织的历史。市委对民革、民盟支部的工作十分关心,及时为2个民主党派组织解决办公用房,安排办公经费,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民革、民盟支部成立后工作活跃,成效显著,在两个文明建设中发挥了积极的作用,多次被民革、民盟苏州市评为先进支部。民革支部、民盟支部还多次受到中央领导人费孝通、钱伟长、冯之浚、沈求我的接见,可提面命、受益匪浅。根据民主党派组织工作章程,民革支部、民盟支部相继于1999年12月23日、1999年10月28日进行换届改选,分别产生了民革支部、民盟支部第二届委员会。民革支部第二届委员会由舒亚丁任主任委员、吴国良、陈正严任委员。民盟支部第二届委员会由秦星坡任主任委员、金山、吴美华任委员。为了便于活动,2000年11月8日成立了民进吴江小组。至2000年底,全市共有民主党派成员54名,其中民革支部13名,民盟支部32名,民进小组5名,(工作或居住在吴江的)民建成

员 3 名,农工党成员 1 名。

3. 做好党外干部工作

(1) 加强同党外知识分子的联系

1994 年,市政协、市委统战部再次强调全市各镇要健全党外知识分子联系小组制度,把联系小组作为镇党委联系广大党外知识分子的渠道和纽带,采用谈心、走访、座谈等多种形式、深入了解党外知识分子的思想、工作、学习和生活等方面的状况,听取他们的意见、建议和要求。并明确各镇党外知识分子联系小组参加所在政协小组的学习,联系小组正副组长参加市政协组织的学习辅导活动,充实联系小组的学习内容。市委要求各级领导,特别是分管统战工作的领导要有意识、有重点地联系几名党外知识分子,同他们交知心朋友。2000 年,市委统战部还开展了“百日联百人”活动。从全市各类统战对象中筛选 100 名文化程度高、参政议政能力强的代表人士作为重点联系对象,由统战部的干部分工做好联系工作,并向每一位联系对象发出联系函,结成工作对子。通过上门了解、电话联系、信函访问、召开小型座谈会、走访代表人士所在单位、同事等多种形式,主动深入基层与统战对象促膝谈心,了解情况。此次活动涉及 17 个镇,84 个部门。收到社情民意反馈信(表)103 份,共 120 余条,内容包括环境保护、社会保障、企业转制等方方面面。这些意见、问题、建议经整理归纳及时向市委、市政府和有关部门作了反映,并将办理情况反馈给联系对象。通过这次“百日联百人”活动进一步密切了同党外知识分子的联系,拉近了距离,加深了感情。

(2) 积极推荐,认真考察,搞好培训,抓好党外后备干部队伍建设

1994 年,根据年初市委组工会议精神和市委批转的 7 个单位关于“荐才、育才、用才”主题教育活动的精神,各镇、大厂、学校、场圃和市机关有关部门按照要求举荐了党外优秀人才 100 余名。1995 年,市委统战部深入乡镇对被推荐的对象逐个进行具体的了

解，并经市委组织部审定，明确党外后备干部为 43 名。此后，市委组织部、市委统战部多次联合下发关于搞好党外后备干部队伍的通知，进一步具体提出要广泛推荐年轻化（35 岁以下）、知识化（大专以上学历）的党外知识分子，并要把重点放在各单位的中层干部或具有中级以上职称的党外知识分子。由于各级党组织的重视，广泛推荐党外优秀人才，建立党外后备干部队伍的工作逐步规范并已形成制度。每年各镇党委都能对当地的党外后备干部队伍进行一次调整。市委组织部、市委统战部根据各镇上报的情况进行认真的研究考察，审定当年的党外后备干部名单。近年来，在广泛推荐的基础上，经过深入认真的考察，吴江市已经建立起一支高素质、多层次、具有梯形结构的党外后备干部队伍。2000 年底，共有党外后备干部 100 名。同时还注意结合形势，有计划地做好党外后备干部的培训工作。如 1999 年，为贯彻落实全省《1995—1999 年党外干部培训选拔工作规划》，建立一支适应跨世纪发展需要的党外干部队伍，市委组织部、市委统战部、市委党校联合举办了全市第二期党外中青年干部培训班。来自各条战线的 40 名党外干部系统地学习了党的十五届四中全会精神、“一国两制”方针、党的干部政策、邓小平新时期统一战线理论等内容，取得了很好成效。

（3）认真做好党外干部的实职安排和政治安排

近几年来，在市委和各级党委的重视下，经过各级组织部门、统战部门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共同努力，全市建立和保持了一批后备干部队伍，进行了实职安排和政治安排，党外后备干部的数量和质量有了一定的提高，党内外合作共事有了良好的开端。目前，全市有副处级党外领导 7 名，局（镇、大厂）级党外领导 15 名，完中级正副校长 11 名，市级医院领导 2 名。1998 年，市人大、市政协换届，第 12 届人大代表 292 名中有党外代表 103 名，占 35.3%。大会选出党外人大副主任 1 名，党外副市长 1 名。第 11 届政协委员 254 名中，有党外委员 150 名，占 59.1%；常委 35 名中，有党外常委 22 名，占 62.9%；主席、副主席 8 名中，有党外副主席 4 名。通

过人大、政协换届选举，6名党外人士走上了市级领导岗位，一大批优秀的党外人士当上了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

4. 发挥统战工作优势，主动为地方经济建设服务

(1) 进一步明确“围绕经济搞统战，搞好统战促经济”的工作思路

各级统战干部充分利用统一战线工作面广、人才荟萃的优势，积极主动为地方经济建设服务，特别是在每年一次的经贸月期间，主动配合，主动工作，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同时还发动各镇专兼职统战委员努力做好“三胞”眷属工作，真心实意为“三胞”眷属排忧解难，实实在在为海外人士来吴江探亲访友、经贸合作、文化交流服务，利用“三胞”回乡探亲，不失时机宣传家乡投资环境，为地方经济建设牵线搭桥，引资金，引项目，引人才，取得了明显的成绩。当有的外资企业工程上马后在供水、供电等方面遇到麻烦时，市委统战部能主动与有关部门联系，做好协调工作，帮助解决了一些困难，使工程如期进行，受到外商的好评。

(2) 做好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工作，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

随着十五大精神的贯彻落实，非公有制经济得到迅速发展。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队伍得到进一步扩大。根据这一情况，市委统战部加强了对工商联(商会)工作的联系和指导，协助工商联(商会)调整结构，健全完善职能，共同做好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的思想政治工作，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1997年4月，吴江市工商联(商会)举行第五届代表大会。经大会选举，有2名民营企业业主当选为副会长，2000年1月，又有3名民营企业业主被增补为副会长，大大提高了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在工商联(商会)中的比例。工商联(商会)换届后突出“服务立会”的思想，加强了组织建设和自身建设，在有条件的乡镇建立了分会，不断完善服务体系，进一步提高了参政议政水平，很好地发挥了党和政府联系广大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桥梁、助手作用。

为了解掌握非公有制经济发展中的突出问题、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的构成、特点、发展趋势、政治态度,从而更有针对性地做好这部分人的思想政治工作,引导和教育他们“爱国、敬业、守法”,市委统战部在1998年上半年开展了全市“百家私营企业调查”的活动。各镇通过调查,摸清了当地非公有制经济的情况,并按要求写出了“关于做好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工作意见”、“关于本镇非公有制经济的概况和分析”和“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先进事迹”3个材料。全市共收到调查表190份,文字材料72篇,经汇总分析,形成了报送市委、市政府的调查报告。这次调查对了解情况、掌握政策、发现人才,有针对性地做好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的工作,提供了可靠的依据。

(3) 加大海外联络、对外宣传的力度,发挥海外联谊会的作用

吴江市十分重视海外联谊工作。1998年4月,召开了吴江海外联谊会第二次会员大会。大会审议通过“吴江海外联谊会章程修改意见”及“吴江海外联谊会第二届理事会建议名单”,推举产生了以吴菊忠为会长的第二届理事会组成人员。吴江海外联谊会积极有效地开展各项活动,广交朋友,交流信息,增进感情,通过各种途径向海外“三胞”及朋友介绍吴江改革开放、经济建设的形势和良好的投资环境,吸引更多的外商前来投资、合作和交流,近年来取得了明显的成效。吴江海外联谊会名誉理事宋恒新先生成功地为吴江经济牵线搭桥,总投资2500万美元的台湾独资企业、华渊电机(江苏)有限公司落户吴江,并于1994年7月份正式投产。美籍华人、美国著名企业家唐仲英先生在阔别家乡60年之后,终于在1995年10月第一次回到故乡吴江。此后频频返回故里,热情支持家乡建设。至今唐仲英先生已来吴江12次。唐仲英先生积极关心和支持国内教育、卫生事业的发展,已在江苏、浙江、四川等省捐建希望小学159所,出资在清华、上海交大等12所高校中设立奖助学金,受奖助学生近1000人。全市受唐仲英先生奖助学奖金资助的大学生已达60人,人均每年人民币4000元。1998年,唐仲英先

生第七次回吴江时，市委、市政府授予唐先生吴江“荣誉市民”称号，聘任为吴江海外联谊会名誉理事。唐先生接过证书时深情地说：“自 1995 年以来，我是第七次回家乡，对家乡的感情与日俱增，得此殊荣，我深感荣幸。”由于充分发挥海外联谊的优势，促进了外向型经济的长足发展。全市侨（港）资企业 252 家，其中侨资 27 家，港资 225 家，独资 29 家，合资 218 家，合作 5 家，累计投资额 1 975 万美元，累计注册资本 1461.61 万美元、累计外方认缴 818.17 万美元。

5. 积极做好民族宗教工作，为社会稳定和经济建设服务

（1）进一步贯彻执行党的宗教政策，加强宣传教育工作

1994 年以来，党的宗教政策得到全面贯彻执行，宗教房产在产权全部落实的基础上，突出重点，着力解决了使用权落实问题。至 2000 年底，全市已批准开放宗教活动场所 26 处，分布在 18 个镇，其中基督教有堂（点）19 处，信教人数 14 401 人；天主教有教堂 1 处（含同里下设点），信徒 1 401 人。在合理开放基督教、天主教活动场所的同时，市委、市政府认真贯彻党的宗教信仰自由政策，充分考虑到佛教道教信众的合理要求，从 1997 年起逐步批准恢复佛教场所，先后开放小九华寺、慈云寺、观音寺等 6 处寺院，结束了吴江 40 多年来无开放寺庙的历史。

为进一步贯彻党的宗教政策，全市把提高各级干部和广大信教群众党的宗教政策水平和法制意识作为切入点，市统战、宗教部门多次编印材料，广泛向基层干部群众宣传党的宗教政策及法律法规。1998 年全市还开展了为期半年的宗教政策法规宣传教育活动。国家宗教局在全国性内部刊物《宗教工作通讯》上专文介绍了吴江市的做法和经验。

（2）依法加强对宗教事务的管理

1994 年国务院颁布《宗教活动场所管理条例》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外国人宗教活动管理规定》2 个法规，全市对宗教事务纳入了保护合法，制止非法，依法管理的轨道。

一是全面进行了宗教活动场所的依法登记和年检。依照《宗教活动场所管理条例》规定,从1996年起市宗教部门对全市26处宗教活动场所依法进行登记。截止2000年底,全市宗教活动场所予以登记的18处,临时登记的3处,暂缓登记和待登记的5处,通过登记及年检,宗教活动场所的各项规章制度进一步健全完善,推进了民主办教和宗教的依法活动。

二是制止非法宗教活动。新时期吴江宗教工作在全面贯彻党的宗教信仰自由政策,依法保护合法宗教活动的同时,坚决制止非法违法宗教活动,维护宗教领域的稳定,市统战、宗教等部门先后在重点镇开展基督教私设聚会点及自封传道人的取缔教育工作,并及时发现和收缴境内外非法宗教宣传品,同时还根据统一部署,在全市开展查禁邪教组织的专项斗争及天主教专项工作,有力抵制了境内外宗教地下势力的渗透,坚定了宗教界走独立自主,自办教会,自选自圣的道路。

三是开展乱搭建庙宇的清理整顿。进入“九五”时期,随着宗教信仰自由政策落实,全市一方面合理恢复开放佛道教场所,方便和满足信教群众的需求,与此同时,认真贯彻执行中央精神,加大治理力度,坚决制止农村乱建庙宇。1996年,市委、市政府统一部署,全市上下开展集中整治,清除整顿私搭乱建小庙,教育打击一批迷信职业者,有力地加强了农村精神文明建设。针对基层建庙热、一些地方认识有偏差的状况,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及时下发《关于制止乱建庙宇,依法加强寺庙管理的几点意见》,纠正了“宗教搭台,经济唱戏”的错误倾向。

(3) 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

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是我党一切宗教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全市通过基层政权组织和各宗教团体在广大信教群众中广泛进行了爱国主义和遵纪守法教育,引导信教群众爱国爱教爱家乡,为吴江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作贡献。1998年全市召开宗教界勤劳致富,奉献社会交流表彰会。1999年全市又开展了争

创文明宗教活动场所活动。以活动为载体,通过树立典型,表彰先进,对广大信教群众进行了正面引导教育。

(4) 加强宗教界爱国主义教育,巩固发展爱国统一战线

爱国宗教团体是党和政府联系信教群众的桥梁和纽带,爱国主义和社会主义是我党团结教育宗教界人士的基础。在新时期宗教工作中,全市进一步加强宗教界人士的思想教育,建立季度学习座谈会等制度,重视做好政治安排。在现届人大、政协中,有1名当选为市人大常委,2名为市政协委员。

宗教部门积极协助市各宗教团体加强自身建设,教育引导宗教界爱国爱教。在全市基督教和天主教界分别以纪念中国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报告会和抵制梵蒂冈“封圣”活动,以及香港、澳门回归为主要内容,强化爱国主义教育,通过回顾帝国主义利用宗教侵略中国的历史,激发宗教界的爱国热情,坚定地团结宗教界走独立自主,自办教会的爱国道路。

1999年12月吴江市天主教爱国会召开第二次代表大会,进行15年以来的第一次换届。

2000年11月吴江市基督教三自爱国会召开第四次代表大会进行换届。

(5) 立足团结发展,加强民族工作

1997年全市有少数民族成份22个,645人。2000年据第五次人口普查统计,全市少数民族成份人员1532人。

民族工作是党的统战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新时期更加受到市委和市政府的高度重视,少数民族同胞在全市政治、经济及社会各方面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目前有1人当选为苏州市人大代表,3人担任市政协委员,3人当选为镇人大代表,不少同志还担任了科局级领导,有的在所在部门中担任重要的技术岗位职务。

全市从团结、稳定、发展的高度贯彻执行党的民族政策,切实落实《江苏省少数民族权益保障条例》有关规定,在升学、扶贫等方面予以优惠照顾。1998年以来,全市进一步确立了帮助少数民族

同胞脱贫致富是民族工作重中之重的思想,加大扶贫工作力度,落实扶贫资金。扶贫工作已从输血型转向造血型,突出了生产技术扶助。2000年9月,市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专门审议了全市《江苏省少数民族权益保障条例》贯彻实施情况。

“九五”时期吴江丝绸集团和吴江丝绸印花厂分别被国家民委批准确定为全国民族用品生产改革试点企业和生产定点企业。

1999年12月,吴江市少数民族联谊会成立。

(6) 加强党对民族宗教工作的领导

进入新的历史时期的民族宗教工作更加受到市委和市政府的高度重视,从思想、工作、组织上切实加强领导。在研究和部署统战工作任务的时候突出民族宗教工作,切实解决民族宗教工作中的实际问题,加强民族宗教组织建设,为做好全市民族宗教工作,维护社会稳定奠定了强有力的基础。

1995年4月,市委研究决定建立吴江市民族宗教局。

1999年3月,市委研究决定成立吴江市宗教工作领导小组。

6. 做好统战领域的各项工作

(1) 基层统战工作活跃。吴江市统战工作网络健全。各大镇配备专职统战委员,其它各镇都明确了兼职统战委员。市机关、市属大厂都有分管统战工作的领导。这些地方和部门做到日常的统战工作有人管,遇到具体问题有人抓,党的统战政策能落到实处。平望、松陵、盛泽、震泽等镇由分管书记、分管镇长、统战委员以及民政、台胞接待站、派出所负责人组成了镇统战工作领导小组。各基层支部有一名支委分管统战工作。根据不同的统战对象,还建立了政协小组、知识分子联系小组、台联小组、侨联小组、工商联小组、宗教小组、台胞接待站、政协联谊会等统战活动小组,使分散的统战对象形成了有形的整体力量,保证统战工作的开展。市委统战部在工作中重视对基层统战干部,特别是新上岗的统战干部进行指导,除了反复组织大家学习掌握党的统战理论、方针、政策、工作方法外,还注意运用典型来推动一般。1994年下发《各镇统战工作百

分考核细则》，1998年又下发《乡镇统战工作目标管理考核办法》，逐步规范基层统战工作。目前，各乡镇统战工作有工作台帐，统战对象能建档立卡，人头清楚，手头有一本整齐的台帐；有考核制度，统战工作列入镇各项工作岗位责任制的考核内容；有一套正常的工作制度，如党委向各界人士的情况道报，各活动小组固定的活动制度。各镇统战工作进一步规范化、制度化，在当地两个文明建设中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2) 从1994年至2000年，市委统战部办理信访59件次。年结案率100%。对其中一些困难的情况，根据党的有关政策，均予妥善处理，使来访者满意。

(3) 认真做好台胞定居工作。从1994年至2000年，吴江市申请定居台胞10人。已批准定居的9人。1人因身体有病回不去，属事实定居(已于1998年逝世)。批准定居而未来定居的2人。定居中已去世的3人。目前实际定居台胞5人，分别居住在同里、莘塔、南麻、菀坪、七都。市委统战部对定居台胞进行了走访，详细了解他们定居后的生活和思想状况，做好细致的工作。1994年以来，全市的台胞定居工作保持严格稳妥地进行。2000年12月14日，根据苏公厅(2000)458号文件，“关于转发《关于台湾居民来祖国大陆定居受理审批工作的通知》的通知”精神，台湾居民来大陆定居工作已移交给吴江市公安局管辖。

中共吴江市委统战部

2001年3月

吴江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概述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和实践的重要组成部分,它渗透和体现在经济、政治、文化及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是一项巨大的系统工程。

吴江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在吴江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联系实际,注重实效,开拓创新,不断深化,为吴江经济发展提供了良好的精神动力、智力支持和社会氛围。

一、吴江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发展轨迹

(一) 第一阶段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全国上下各条战线都在进行拨乱反正工作,努力夺回“十年内乱”造成的损失。在着力把工作重点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的同时,广大人民群众迫切要求恢复“十年动乱”破坏的社会风气和社会秩序,改善人际关系,有一个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1981年2月,全国总工会、团中央、全国妇联等9个人民团体倡议,开展以讲文明、讲礼貌、讲卫生、讲秩序、讲道德和心灵美、语言美、行动美、环境美为主要内容的文明礼貌活动,得到党中央领导的充分肯定。从此,以“五讲四美”、文明礼貌为主要内容的群众性精神文明建设活动逐渐在全国范围内蓬勃兴起。

1981年2月,中共中央宣传部等5个部门联合下发了《关于开展文明礼貌活动的通知》。在县委的统一领导下,吴江县委宣传部和共青团、工会等组织相互配合,积极引导群众开展以“五讲四美”为主要内容的群众性精神文明建设活动。1982年3月,吴江组织开展了首次全民文明礼貌月活动。

1983年初,根据中央指示精神,吴江县委提出将热爱祖国、热

爱社会主义、热爱中国共产党的“三热爱”教育活动，纳入到“五讲四美”活动中。同年12月13日，吴江成立“五讲四美三热爱”活动委员会。之后，在县委的统一领导下，县“五讲四美三热爱”活动委员会协调有关部门，扎实抓好四项工作：

一是注意思想教育，努力培养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社会主义新人。1985年6月召开的吴江县思想政治工作会议，明确要求各地加强基层党校、青工政治学校、业余文化学校、文化中心的建设。1985年下半年，全县组织干部群众收听“老山英雄报告”共1281场，听众超过17万人次。

二是广泛开展学雷锋、为民服务活动。各地、各单位坚持以“对人民负责”、“为人民服务”的思想为指导，积极组织党员干部、团员青年开展以爱国卫生、植树绿化、便民服务为主要内容的“学雷锋活动”。据统计，各地共建立学雷锋小组、为民服务队、助耕服务队等929个。

三是大力开展“五好家庭”活动。仅1985年，全县就涌现出苏州市级五好家庭37户，县级五好家庭228户，乡镇级五好家庭1511户。

四是扎实开展“文明单位”创建活动。1984年，各地、各单位都把创建文明单位作为深化文明礼貌月活动的主要载体，紧密结合本单位实际，加强思想道德教育，开展优质服务活动。1985年度共评出县级文明单位325个，其中苏州市级文明单位26个，省级文明单位2个。

1986年至1988年，县委根据十二届六中全会决议精神，提出精神文明建设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两个文明一起抓，以提高人的素质，培养“四有”新人为根本任务，联系实际，综合治理，提高质量，稳步发展。全县各级党组织坚持四项基本原则，认真抓好宣传思想工作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保证了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的顺利进行。期间，根据上级指示精神，1987年10月10日，县“五讲四美三热爱”活动委员会更名为精神文明建设指

导委员会(简称文明委),各乡镇“五四三”活动领导小组也相应更名为精神文明建设领导小组。

1989年春夏之交,天安门广场发生了一场政治风波。由于形势和任务的需要,全县各级党组织把统一思想、稳定大局放在全部工作的首位,县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围绕经济发展、社会稳定,组织开展一系列思想教育活动,引导干部群众认清形势,振奋精神,克服困难,努力完成全县两个文明建设各项工作任务。

1989年6月至11月,党的十三届四中全会、五中全会相继召开,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认真纠正过去一个时期内曾经出现的“一手硬、一手软”的失误,把精神文明建设摆上全党工作的重要位置,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

1990年至1991年,县文明委按照县委、县政府提出的“始终不渝地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两个文明一起抓”的战略方针,在全县范围内广泛开展了3项活动:一是大力开展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激发人们建设社会主义的热情,二是大力开展职业道德、社会公德和家庭伦理道德教育,深入进行“学雷锋、学先进、树新风”活动,三是大力开展以创建文明单位为主要内容的各项创建活动,努力提高文明单位创建的整体水平。1991年,吴江遭受百年一遇的特大洪灾。县文明委协调有关单位深入抗洪救灾第一线,大力宣传抗洪救灾斗争中涌现出来的先进典型,弘扬抗洪精神,鼓舞了斗志,凝聚了人心。

1992年5月,吴江撤县设市,县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相应更名为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简称市文明委)。是年,适逢邓小平同志发表南巡重要讲话。市文明委紧紧围绕经济建设这个中心,组织开展一系列生动活泼、行之有效的教育活动,激励全市干部群众抓住机遇,振奋精神,奋力拼搏,加快发展。

1. 认真组织学习《邓小平文选》,帮助全市干部群众把握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基本观点和精神实质,牢固树立“发展是硬道理”的观念。

2. 广泛开展“致力于集体、奉献于事业”主题教育活动。1993年元月，市委决定在全市范围内广泛开展“致力于集体、奉献于事业”主题教育活动。该活动一貫多年，每年都有不同的侧重点。1993年全市广泛开展“岗位作奉献”活动；1994年上半年又在全体党员干部中开展“以业为重兴吴江，勤政廉洁为人民”活动；1994年下半年起开展“讲精神、讲发展、讲奉献、讲合力、讲大局”的“五讲”活动；1995年，突出开展“立足本岗，奉献事业，心系人民，报效祖国”活动。通过一系列连续多年的主题教育活动，全市上下形成一股强有力的社会效益，受到了中央和省委有关领导的肯定。

3. 坚持不懈地搞好爱国主义教育。1994年7月，中央《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印发以后，市文明委结合本市实际，制订下发《吴江市爱国主义教育实施意见》。在具体实施中，突出“爱国、爱家乡”这一主题，以青少年为重点，把近代史、现代史、国情、市情教育有机结合，以激发干部群众振兴家乡、建设家乡的热情。1995年3月，市委、市政府命名17个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同年10月，市文明委同有关部门召开了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现场会。

4. 切实加强思想道德教育。1992年6月开始，市文明委花了近2年时间，在全市范围内认真组织开展《苏州市文明市民读本》普及教育，下发读本近10万册，受教育人数达23万。在苏州市举办的知识竞赛中，吴江代表队荣获冠军。1995年，市文明委结合创建国家卫生城市活动，组织开展了“两遵两保”教育活动，即遵守公共卫生准则，遵守公共交通规则，保护绿化，保护灯光工程及其他公共设施。

5. 深入开展“文明单位”创建活动。1995年，全市拥有省级文明单位8个、苏州市级文明单位46个、吴江市级文明单位523个。

6. 大力开展“满意在吴江”活动。1992年起，市文明委组织交通、工商、供销、商业等部门开展“满意在吴江、满意在窗口”竞赛活动。之后，又在12个大镇开展“满意一条街”竞赛，共有19条主街

道的 1158 家沿街单位参与。1994 年,重点抓了松陵地区 11 家宾馆、饭店、招待所的“满意”竞赛活动。1995 年,又以交通、金融、商业、卫生、邮电等窗口单位为重点,组织开展了“城镇创三优,满意在吴江”活动。

7. 不断深化“新风户”评比活动。将“新风户”评比活动与“五好家庭”、“五好家庭标兵户”活动有机结合起来,不断完善评比标准、考核机制,使“新风户”活动逐步走上法制化、规范化、经常化的轨道。

(二) 第二阶段 党的十四届六中全会以后

1996 年 10 月,党的十四届六中全会《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若干重要问题的决议》下发以后,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在全国风起云涌,波澜壮阔,从内容到形式,从深度到广度都有新的发展,进入了它的辉煌时期。

吴江市紧紧围绕经济建设中心,以提高市民整体素质和城乡文明程度为主要目标,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四届六中全会,不断提高精神文明建设水平:

1. 认真学习党的十五大、十四届六中全会精神。充分发挥基层党校的作用,组织广大党员、干部,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认真学习党的十五大、十四届六中全会精神,牢固树立“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的方针,在抓好物质文明建设的同时切实把精神文明建设摆上更加突出的位置。

2. 不断深化主题教育活动。1997 年初,市委在总结开展“致力于集体,奉献于事业”主题教育活动的基础上,抓住主题活动不放,在全市响亮地提出了“塑造跨世纪吴江人形象”的口号。该活动历时 2 年多时间,通过公仆形象、市民形象、窗口形象、环境形象“四大形象”工程建设,全市人民群众的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普遍得到提高,涌现了许多凡人新事和先进典型,市文明办编辑出版了 2 期《市民风采》。1999 年起,根据形势和任务的需要,市委、市政府又在市镇机关中组织开展“三讲两加强”活动(讲学习、

讲政治、讲正气,加强机关作风建设,加强机关服务意识),以深化“塑造跨世纪吴江人形象”主题教育活动。该活动领导重视,考核严格,在全市两级机关中引起强烈反响。市镇机关高度重视,认真对待,都作出规划和措施,树立以经济建设、服务对象“两个为本”的观念,主动改进工作方法,强化服务职能。绝大多数机关部门的服务意识明显增强,社会形象明显改善,尤其在“三资(制)”工作中,新时期机关干部的良好形象和精神风貌得到充分体现。

3. 大力开展爱国主义教育。以庆祝香港、澳门回归、庆祝建国50周年、迎接21世纪为契机,突出爱党、爱国两大主题,通过组织开展一系列形式多样、丰富多彩的教育活动,大力弘扬爱国主义精神,引导、教育广大市民热爱祖国,热爱家乡,敬业爱岗,扎实工作。

4. 着力加强思想道德教育。紧密结合创建国家卫生城市、省级文明城市等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通过建立文明市民学校、制订市民文明公约、编辑出版《市民风采》、设立公益广告等途径,着力加强以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为重点的思想道德教育。1999年,举办“吴江市文明市民礼貌礼仪礼节知识竞赛”,2万多名市民参加竞赛。2000年,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的若干意见》精神,编辑下发10万册《市民教育读本》,组织开展全市“崇尚科学文明,反对封建迷信”图片巡回展,10万多群众观看了图片展览。

5. 创建文明城市。1997年5月,吴江市高标准建成国家卫生城市,成为全国第二十七个、江苏省第四个国家卫生城市。1998年6月,市委、市政府制订下发《吴江市创建文明城市实施意见》。之后,按照以城区为重点,城乡联动,整体推进的工作思路,着力抓好三方面工作:一是抓好以“塑造跨世纪吴江人形象”为重点的思想教育活动,全面提高广大市民的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二是以巩固国家卫生城市成果为突破口,努力营造优美的城乡环境;三是扎实开展以“创建文明村镇、文明行业、文明小区”为重点的各项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不断提高城乡文明程度。1999年7

月,在全市刚刚遭受历史上从未遇到过的特大洪涝灾害的情况下,顺利通过了省文明城市检查团检查考核。1999年9月15日,省委、省政府命名吴江为首批省级文明城市。

6. 创建文明村镇。1998年6月,根据省、苏州市文明委文件精神,市文明委制订下发了《关于开展创建文明村、镇活动的意见》。实践中,把创建文明村镇作为统领农村精神文明建设的龙头工程,通过抓规划、抓基础、抓活动,着力搞好农村环境卫生综合整治,扎实开展“跨世纪农民读书”等系列活动,切实加强农民思想教育,全面提高农民的思想道德水平。1999年9月,七都镇、同里镇、芦墟镇被评为省文明镇,金家坝杨文头村等8个村被评为省文明村,黎里镇汤角村、震泽镇朱家浜村被评为省创建文明村镇工作先进村。此外,七都镇还被评为全国创建文明村镇工作先进镇。2000年底,全市有89个村被评为吴江市文明村,7个镇、15个村评为苏州市级文明镇村。

7. 创建文明行业。1997年10月,市文明委在总结前阶段“满意在吴江、满意在窗口”、“社会服务承诺制”、“讲文明,树新风”等活动经验的基础上,部署全市创建文明行业工作,市供电局等15个部门参与创建。1998年3月,市文明委命名了22个争创文明行业示范窗口。1998年5月,召开全市文明行业工作座谈会,发动海关等14个系统参与创建文明行业。之后,按照成熟一个,申报一个,考核审批一个的原则,分“实现规范服务达标”、“创建文明行业”两个层次,认真搞好文明行业检查、考核工作。至2000年底,全市共有14个部门建成文明行业,其中市农信社等11家单位被评为苏州市文明行业示范单位。

8. 创建文明小区。1997年7月,市文明委制订下发《吴江市文明小区创建管理办法(试行)》之后,按照“治安秩序良好,环境整洁优美,居民生活方便,邻里关系和睦,文化生活丰富,管理制度完善”的要求,一方面,通过多种渠道逐步加大对小区的投入,不断完善小区配套设施,另一方面,协调邮电、供电、卫生等行业的力量,

努力为居民提供优质服务。2000年底,全市已拥有吴江市级文明小区25个,苏州市级文明小区8个,省级文明小区1个。

2000年初,根据上级要求,市文明委又协调松陵镇街道办和市工商、税务、水电等19个行业部门,积极探索实践文明社区创建工作,并取得初步成效。

9. 坚持不懈地抓好创建文明单位、“新风户”等评比活动。通过分组交流、集中培训、分类指导等途径,认真搞好各级文明单位的管理,促使各单位以创促建,常抓不懈,真正把文明单位活动贯穿于本单位生产经营管理过程的始终,成为推进本地区、本单位两个文明建设的有效载体。2000年底,全市拥有省级文明单位12个,苏州市级文明单位47个,吴江市级文明单位403个。“新风户”活动与“五好家庭”、“五好家庭标兵户”、“文明职工”等活动有机结合起来,相互渗透,相互促进。

纵观吴江精神文明建设的实践,伴随着从以阶级斗争为纲到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从停滞封闭到改革开放,从计划经济到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历史转折,经历了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不断创新、不断发展、不断提高的过程。从认识上看,随着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逐步深入,全市干部群众对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重要性的认识日益深化,“一把手抓两手”、“两手抓,两手硬”已成为广大干部群众的自觉实践。从组织领导上看,由1982年单一的县“五讲四美三热爱”活动委员会,发展成为由市委分管书记和30多个有关部门负责同志组成的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各级、各单位层层都建立精神文明建设领导小组,并配备精兵强将,形成了全市上下条块结合、齐抓共管的工作网络。从活动形式上看,由1982年单项性的“文明礼貌月”活动,发展成为全方位、多层次、系列化的格局,以“建文明城市,创文明单位,做文明市民”为主的群众性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已覆盖全市。从工作内容上看,由单纯治理脏乱差发展为以提高人的素质和城乡文明程度为目标,以“五爱”、“四有”教育为主要内容的精神文明建设,为全市改革开放、经济建

设提供了强有力的精神动力、思想保证和智力支持。近年来,吴江市已先后获得国家卫生城市、省文明城市、全国体育先进市、全国计划生育先进单位、全国素质教育先进县(市)、全国特殊教育先进县(市)、全国文化先进县(市)、全国科技工作先进县(市)等荣誉称号。

二、吴江精神文明建设的主要做法和经验

(一) 统一认识,精心规划,把精神文明建设作为一项长期性的战略任务来抓

随着改革开放实践的不断深化,全市广大干部群众认识到,“越是改革开放,越要加强精神文明建设”。市委明确提出,各级领导干部,特别是第一把手,务必牢固树立“一把手抓两手”、“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精神文明建设是硬任务,必须真抓实干”的观念,把坚持“两手抓、两手硬”,作为衡量一个党委政府,特别是第一把手领导水平和工作成绩的重要标准。

实践中,市委、市政府始终坚持两个文明一起上,做到研究和部署经济工作时,同时部署精神文明建设,制定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规划时,同时制定精神文明建设规划。自1987年起,市委连续10多年组织开展了两个文明建设综合调查,在此基础上,先后制订包括两个文明建设内容的《吴江市现代化建设规划》,以及与经济建设规划相匹配的吴江市精神文明建设“八五”、“九五”和“十五”规划。这些规划既有立足于当前形势任务的要求,又有服务于长远建设的部署;既包括软件建设,也包括硬件建设;既有定性内容,又有量化指标,具有很强的实践性。为确保规划的落实,市委、市政府还建立了行之有效的运行机制,主要包括:领导负责机制、考核激励机制、队伍建设机制、硬件投入机制等。

(二) 扎实开展富有特色行之有效的思想教育,全面提高市民的思想道德素质

多年来,吴江市紧密结合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实践,组织

开展各种行之有效的思想教育工作,不断提高广大市民的思想道德素质。

1. 加强理论教育,用邓小平理论武装广大干部群众。全市领导干部带头学,中层干部集中学,普通党员轮训学,不断加强对邓小平理论的理解。同时,重点抓好中青年干部和企业家的培训,努力提高他们的理论水平和实践能力。教育中,特别注重党委中心组、党校和党课的制度化、规范化建设,努力提高教育效果。1998年,市委学习中心组被评为省级先进中心组。各基层党委中心组的理论学习,做到了制度化、规范化,并纳入党委年终考核。1981年初,黎里镇成立了全国第一所乡镇党校。连续20多年开展农村冬训,被评为省农村冬训先进县(市)。目前,全市已拥有42所基层党校,其中全国先进党校1所,省级红旗党校1所,先进党校1所,苏州市级党校9所、先进党校9所。

2. 广泛开展爱国主义教育。1994年,制订下发《吴江市爱国主义教育实施意见》。在具体实施中,以香港、澳门回归、建国五十周年等重大节日为契机,突出“爱国、爱家乡”这一主题,把近代史、现代史、国情、市情教育有机结合,引导、教育广大市民弘扬爱国主义精神,立足本职,扎实工作,多作贡献。教育中,以青少年为重点,充分发挥学校、家庭、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等各方面作用,搞好青少年爱国主义教育。同时,注重抓好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建设,市委、市政府命名了17个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全市各级各类学校建立了376个德育教育基地。

3. 大力开展各类富有实效的主题教育活动。主题教育已成为吴江开展思想教育的特色。1992年起,先后在全市范围内组织开展了“知我吴江、爱我吴江、建我吴江”、“致力于集体、奉献于事业”、“塑造跨世纪吴江人形象”、“三讲两加强”等主题教育活动。每一阶段的教育活动,都紧贴市委、市政府的工作大局,主题突出,注重实效,为加快吴江经济发展营造了浓厚的舆论氛围,产生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受到了上级领导的充分肯定。

4. 扎实开展以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为重点的思想道德教育。紧密结合市场经济新形势,分层次扎实搞好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教育。在广大党员、干部中,广泛开展“学习孔繁森”、“三讲”等活动,引导全市党员、干部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发扬廉洁奉公、无私奉献的精神,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对广大市民通过制订市民文明公约,举办“三礼”知识竞赛,开展“市民读本”教育,编辑《奉献新曲》、《市民风采》,评选“新风户”、“文明职工”、“十佳主人翁”、“五好家庭户”、“好媳妇”、“好婆婆”等,倡导市民培养树立平等、团结、友爱、互助的新型关系。

(三) 大力开展以创建文明城市为龙头的各项创建活动,不断提高城乡文明程度

1. 以创建国家卫生城市为突破口,努力营造优美的城乡环境。1992年5月,吴江撤县设市以后,市委、市政府充分发动群众,广泛开展了创建卫生城市活动。经过4年多的努力,1997年5月,吴江高标准建成国家卫生城市。与此同时,全市上下联动,加大辐射,积极推进创建卫生村镇活动。目前,全市各镇已全部达到苏州市级卫生镇标准,并有19个镇、117个村分别获得省级卫生镇、村称号。

在创建国家卫生城市过程中,按照市委、市政府“有河必有路、有路必有绿、有绿必有景、有景必有特”的建设思路,突出抓好绿化、美化工作。通过举办市花展,签订各单位绿化工作目标责任制等形式,倡导市民大力开展以种植市花(月季花)、市树(香樟树)为主的植树造林活动,城乡绿化水平逐年提高,1998年成为苏州唯一荣获“全国造林绿化百佳县(市)”称号的县(市)。与此同时,按照“城市现代化、乡村城镇化、城乡一体化”的要求,认真搞好城镇的改造和建设,做到道路、灯光、绿化“三配套”,功能、环境、造型“三统一”,生态、格局、景观“三协调”。一个既有江南水乡特色,又有现代化气息的园林城市已初具规模。

2. 以创建文明城市为龙头,扎实开展各项群众性精神文明创

建活动,努力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改革开放以来,市委、市政府从经济建设和群众的实际需要出发,组织开展各种行之有效的群众性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并不断巩固提高、延伸、辐射,逐步由单项性、阶段性、突击性向经常化、规范化、制度化发展,形成了一系列相对稳定、效益显著、便于操作的活动形式。1981年至1984年,连续3年开展以“五讲四美三热爱”为主要内容的“文明礼貌月活动”;1984年起,广泛开展各级文明单位创建活动,并在单位内部开展文明车间(科室)、文明班组、文明职工评比活动;1989年起,组织开展农村“新风户”评比活动和“满意在吴江、满意在窗口”优质服务竞赛活动;1997年起,组织开展以创建文明城市为龙头的“创建文明村镇、创建文明行业、创建文明小区”活动。目前,全市已形成了3个层次的系列活动,一是农村的“新风户—五好家庭户—五好家庭标兵户—文明村”;二是行业的“文明职工—文明班组—文明车间(科室)—文明单位—文明行业”;三是城镇的“新风户—文明小区—文明镇—文明城市”,形成了“全方位、多层次、系列化”的格局,取得了良好的综合效应。

(四)高度重视科教文卫工作,加速推进社会各项事业

1. 认真贯彻“科技兴市”战略。坚持“科教兴市”战略,逐步使经济发展从依靠外延扩大再生产为主的数量型、速度型的模式,转变成依靠科技进步为主的质量型、效益型的模式,实现两个根本转变,实现吴江经济的新发展。着力抓好三项工作:一是大力宣传“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的思想,结合创建“科技工作先进镇”、“科普文明村镇”、“农业科技示范村”、“农业科技示范户”等活动,引导广大干部群众树立崇尚科学、科技致富的意识。二是组织实施各级、各类科技项目,加快科技成果转化。改革开放20多年来,全市一共获得各级科技进步奖721项,其中省级352项,苏州市级249项。三是强化科技综合服务,增强科技与经济的结合度。突出搞好高新技术产品的认定和高新技术企业的培育,加快高新技术产业发展。目前,全市高新技术企业实现产值已占全市工业总产值的10%以

上。

2. 高度重视教育文化事业。1992年,实现“双基”达标。1995年起,扎实开展实施教育现代化工程,办学条件全面改善,教学质量全面提高,先后获得了全国素质教育先进县(市)、全国特殊教育先进县(市)。以“五个一工程”为龙头,一手抓繁荣,一手抓管理,不断丰富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1992年率先在全国实现“镇镇万册图书馆”,1994年被省政府命名为“江苏省群众文化先进市”,1995年被文化部表彰为“全国文化先进县(市)”。目前,已基本实现“省级群众文化先进镇”一片红。同时,针对市场经济条件下文化市场发展的新形势,进一步健全和完善文化市场管理制度,不断加大扫黄打非力度,有效地净化了文化市场。

3. 抓基础、重投入,不断搞好精神文明硬件建设。首先把精神文明的投入列入各级政府的财政预算,并做到与财政收入同步增长。“八五”期间,全市累计对教育的投入达3.5亿元。“九五”期间,全市又规划实施12项精神文明建设重点工程,总投资2亿元,其中政府投资1.2亿元。先后建成市文化艺术中心、广播电视台、报业大楼、博物馆等设施。二是多渠道筹集经费,增加对精神文明建设的投入。充分发挥社会各方面的作用,齐心协力搞好精神文明硬件建设。经过努力,全市逐步形成了以报纸、广播、电视(包括有线电视)为主要手段的新闻宣传网络;以文化中心、青年之家为主要阵地的群众文化宣传网络;以农村冬训,基层党校为主要渠道的党员教育网络。

三、吴江精神文明建设的主要特点

(一) 坚持把精神文明建设的着眼点放在提高人的素质上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根本任务是培养“四有”新人。在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过程中,综合国力的强弱,经济发展后劲的大小,越来越多地取决于人的素质。因此,必须把精神文明建设的着眼点放在提高人的素质上。吴江市在制订精神文明建设“八五”、

“九五”、“十五”规划时，坚持把提高市民素质放在首位。无论是“致力于集体，奉献于事业”、“塑造跨世纪吴江人形象”主题教育活动，还是“市民文明公约”、“市民读本”教育，着眼点就是提高人的思想道德素质，培养和造就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四有”新人。在开展创建文明村镇、文明行业、文明单位等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中，坚持把人的思想道德素质作为考核、评比的一项重要内容。

（二）坚持把精神文明建设的切入点放在群众最关心的问题上

精神文明建设是一项系统工程，涉及到方方面面，大呼隆地去搞，游离于现实生活之外去抓，很难收到实际效果。反之，把与群众切身利益相关的，社会普遍关心的问题作为精神文明建设的突破口、切入点，扎扎实实地为人民群众办实事，使广大群众充分享受精神文明建设的成果，从而吸引广大群众积极、自觉地参与精神文明建设，推动精神文明建设不断上新水平。近年来，吴江市以创建国家卫生城市为契机，以整治脏、乱、差为重点，在全市范围内开展创建卫生村、镇活动，努力创建良好的生产环境、生态环境、生活环境，受到广大群众的普遍欢迎，出现了全家老少搞卫生的可喜局面。在创建文明城市活动中，组织邮电、供电、金融、交通等与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部门行业，扎实开展“实现规范服务达标，创建文明行业”活动，从群众最关心、最不满意的问题抓起，有力地改变了以“窗口”单位、执法部门存在的“脸难看、门难进、事难办”的现象，促进了行业风气的好转。

（三）坚持把精神文明建设的落脚点放在促进经济发展上

紧紧围绕经济建设中心，把精神文明建设的落脚点放在促进经济发展上，是吴江市精神文明建设一贯的指导思想。实践证明，精神文明建设只有服从、服务于经济建设中心，才能卓有成效，并具有旺盛的生命力。近几年来，按照市“八五”、“九五”经济发展规划，市文明委科学地制订了相匹配的精神文明发展规划，并紧紧围

绕经济建设中心,扎实开展各项行之有效的群众性精神文明建设活动。经过努力,圆满地完成了全市“八五”、“九五”双文明发展规划,实现了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相得益彰、协调发展。1999年起,围绕市委、市政府“三资(制)”工作大局,组织开展了“三讲两加强”活动,促使机关干部树立以经济建设、服务对象“两个为本”的观念,主动改进工作方法,强化服务职能,提高办事效率,推动全市经济建设加快向前发展。

吴江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

2001年2月

吴江党史工作 20 年回眸

1981 年 7 月 20 日,吴江党史工作在全国拨乱反正、正本清源的历史进程中起航。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端正了党的指导思想,在思想上、政治上、组织上全面恢复和确立了马克思主义的正确路线。全会提出了全党工作重点的转移,同时,审查和通过了历史上遗留的一批重大问题和一些重要领导人的功过是非问题。随着拨乱反正、正本清源工作的全面推进,我党历史上一大批重大冤假错案得到纠正。“文化大革命”酿成如此多的冤假错案,不能不引起人们深层次的思考。由此,党史工作的重要性进一步凸现了出来。为了吸取历史教训,防止篡改历史、篡党夺权悲剧的重演,邓小平同志亲自领导了《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的起草工作,把党史工作提到了重要的议程。1981 年 2 月 18 日,中共中央办公厅、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中共中央党史资料征集委员会发出《关于在地方成立党史资料征集委员会或党史资料征集小组的通知》。根据这一通知和中共江苏省委(1981)12 号文件精神,1981 年 7 月 20 日,中共吴江县委决定成立吴江县委党史资料征集小组,下设办公室。1984 年 10 月 23 日,改名为中共吴江县委党史资料征集研究委员会,下设办公室。1990 年 6 月 11 日,又改为中共吴江县委党史工作委员会。1992 年 5 月 4 日,吴江撤县设市后更名为中共吴江市委党史工作委员会。1994 年 1 月 19 日,中共吴江市委发文成立吴江市党史工作领导小组,由市委分工党务的副书记任组长,市委组织部部长、市委宣传部部长、市委办公室主任任副组长,以进一步加强对党史工作的领导。

地方党史工作是一项崭新的事业。20 年来,在市委、市政府的

重视和关心下,吴江地方党史资料的征集、编纂、研究和宣传工作从无到有地开展起来,并取得了一定的成果。党史工作者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为指针,充分发挥党史资政育人的社会功能,自觉服务于全党工作大局,立足本职,勤奋工作。一大批从领导岗位上退下来的老同志,本着对党和历史高度负责的精神,老当益壮地参与党史工作,积极提供资料,撰写回忆文章,使许多被历史的长河所淹没的历史事件和革命英烈重见天日,使革命先辈的高尚情怀彪炳千秋,使拨乱反正、落实政策工作有了可信依据,使我党领导吴江人民进行革命、建设和改革的历史载入史册,使我党作为“三个代表”的奋斗业绩昭示于世。

20年来,党史工作者记下了中国共产党领导吴江人民进行新民主主义革命的风云之路。吴江人民富有为追求真理而奋斗不息的革命传统。吴江人民风起云涌、波澜壮阔的反帝反封建斗争不仅创建了丰功伟绩,造就了英雄豪杰,而且升华为崇高的爱国主义精神。它是吴江人民宝贵的精神财富。根据江苏省党史系统统一实施的“五个一”工程,党史工作者在系统地征集、整理了大量党史资料的基础上,先后编纂出版和参与编纂出版了《吴江革命史料选》、《吴江人民革命斗争史》(包括大事记)、《中国共产党江苏省吴江市组织史资料》、《吴江英烈》、《血火鲈乡土》、《江苏人民革命斗争群英谱——吴江分卷》、《张应春纪念集》等一批党史书刊。较为完整地记下了这段铁与火的历史,并以此成果为标志,较好地完成了吴江市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党史资料征编任务。《血火鲈乡土》一书作为吴江市中小学生的革命传统教育乡土教材,起到了较好的爱国主义教育和革命传统教育的效果,并被评为江苏省党史系统优秀党史书籍。《江苏人民革命斗争群英谱——吴江分卷》一书受到储江、戴为然等省里的老领导的好评。与此同时,党史工委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于1991年在吴江公园内敬立了3米多高的张应春烈士花岗石塑像;张爱萍将军为塑像亲笔题词“张应春烈士永垂不朽”,以纪念这位吴江早期的优秀女共产党员、妇女运动的杰

出领导人。人杰地灵的黎里镇，是大革命时期侯绍裘、萧楚女、杨之华、陈望道、恽代英、沈雁冰、董亦湘等共产党人和革命志士相继前来开展革命活动的地方，抗日战争时期和解放战争时期，许多共产党员在此地开展了艰苦卓绝的地下斗争，由此留下了许多革命活动的宝贵遗迹。1994年党史工委协助黎里镇党委、政府设立了一批革命遗址纪念标志，让我们的后辈留作永恒的纪念。苏州革命博物馆是一个颇具规模、影响较大的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党史工委为其提供了一大批用作布馆陈列的实物资料。党史工委还为江苏省、苏州市党史部门出版的党史书籍、杂志以及其它宣传媒体提供了大量的党史文章、资料，藉以开展爱国主义教育，弘扬党的优良传统。

20年来，党史工作者记下了中国共产党领导吴江人民开创现代化新吴江的光辉历程。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党史资料征编任务基本完成后，自1993年起吴江市党史工作的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时期党史征编上。县市社会主义时期党史工作的主要任务有4项：一是编写党史大事记，二是征编专题资料，三是编写地方党史，四是开展党史研究和宣传。这一阶段，党史工作的显著特点是：走出书斋，开门办史，围绕中心，紧贴现实，使党史工作更好地为经济建设主战场服务，为改革开放呐喊，为社会主义两个文明建设出力。在多年征编的基础上，2000年7月前夕，58万字的《中国共产党吴江市历史大事记（1949～1999）》出版发行。该书被评为江苏省优秀党史成果三等奖。与此同时，1994年1月5日，中共吴江市委批转《中共吴江市委党史工委关于开展社会主义时期党史专题资料征编工作的请示》，社会主义时期党史专题资料征编工作全面展开。在各部门的支持下，这批近70万字的党史专题资料，在2001年7月前夕以《历史的跨越》书名出版发行。上述两本党史书籍分别以大事记的形式和专题资料的形式，详细记载了吴江解放50多年来党领导吴江人民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建设和改革开放、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吴江的发展历程，以历史的事实雄辩地证明：中

国共产党是适应了中国先进社会生产力、中国先进文化、中国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的要求而登上中国社会历史舞台的；中国共产党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指导下，不仅以其大智大勇、赤胆忠心和不屈不挠的奋斗精神领导人民赢得民族的独立和人民的解放，而且勇于探索，敢于改革创新，带领人民团结一心、奋发图强，高举邓小平理论的伟大旗帜，开创了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的辉煌业绩。这两本书也是吴江党史工作者在世纪之交献给中国共产党成立 79 周年、80 周年的礼物，献给为吴江的解放、为吴江的现代化建设事业奋斗不息的所有志士仁人和吴江人民的礼物。它有助于加深人们对江泽民总书记“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理解，激励广大党员干部身体力行“三个代表”奋力开创新的辉煌。这一阶段，党史工作者还积极开展党史研究和宣传，先后参加江苏省委党史部门组织的纪念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 20 周年党史理论研讨会和苏州市党史学会组织的纪念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50 周年党史理论研讨会，并发表了一些论文。

20 年来，在党史工作的实践过程中，党史工作队伍得到不断的磨炼。在革命老前辈的启迪和党的优良传统的熏陶下，在中共吴江市委、市政府“三讲两加强”、“三个代表”等主题活动的教育下，党史工作者养成了胸怀大局、淡泊名利、吃苦耐劳、学风严谨的修史精神。党史部门服务大局的意识越来越强烈，开门办史的路子越走越宽广，党史工作与现实的结合越来越紧密，党史资政育人的功能也越来越凸显。从 1991 年到 1994 年吴江市委党史工委连续 4 年被评为江苏省党史系统先进集体。1995 年到 1998 年连续 4 年被评为苏州市党史系统先进集体。有的党史工作者从 1991 年到 2000 年连续 10 年被评为江苏省党史系统先进个人。这些荣誉是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取得的，同时也凝结着党史工作者辛勤劳动的汗水。

江泽民总书记曾讲过：“随着历史的不断发展，党史工作的重要性会越来越明显。”1998 年 10 月 22 日江泽民总书记致信中央

党史研究室，“希望各级党委重视党史工作，充分发挥党史资政育人的作用。”要求“从事党史工作的同志，要看到自己肩上的责任，拿出更多的成果”。江泽民总书记的这些重要指示，对党史工作是极大的推动，对党史工作者是极大的鼓励，对开创 21 世纪党史工作的新局面是有力的促进。党史工委要紧紧围绕吴江改革、发展、稳定的大局认真学习、贯彻落实江泽民总书记“三个代表”的重要思想，在中共吴江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认真做好党史工作，为吴江新世纪的腾飞贡献力量。

中共吴江市委党史工作委员会
2001 年 3 月

吴江的人民武装建设

人民武装是党领导的一项具有战略意义的重要工作,是国家武装力量和国防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建国以来,吴江的人民武装建设在县(市)委、县(市)政府和上级军事机关的领导下,认真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在不同历史时期关于人民武装工作的方针、原则和指示,积极完成上级赋予的各项人民武装工作任务,为保卫祖国,巩固国防,保卫基层政权建设,维护社会稳定,发展经济作出了贡献。

一、建国以来吴江民兵建设的发展历程

民兵是党领导的不脱离生产的群众武装组织。民兵建设包括组织建设、军事训练、政治教育和武器装备管理等方面。

(一) 民兵组织建设

1. 实行普遍民兵制

吴江的民兵组织于1950年2月建立。1951年5月,县人武部(原县大队)贯彻中共中央、中央军委《关于加强民兵建设的指示》,在县委和上级军事部门的领导下,开始在全县实行普遍民兵制。

普遍民兵制是指将过去战争时期实行的自愿参加民兵的制度,改变为按照规定条件普遍参加民兵的制度。

1951年5月至1954年10月,县人武部逐步在各区、乡(镇)发展、建立民兵组织。全县8个行政区设立民兵区队部,编配队长、教导员各8名、助理员15名,区以下设立民兵乡队部,共107个,全县编基干民兵3448名、普通民兵20981名。

在贯彻实施普遍民兵制期间,县、区、乡各级民兵组织积极配合人民解放军和公安部门,在剿匪肃特、土地改革、抗美援朝、镇压

反革命以及维护社会治安、保卫新生政权等各项任务中,作出了贡献。

1957年2月,县召开烈军属、残废、复员军人代表会议,贯彻全国烈军属、残废、复员军人社会主义建设积极分子代表大会精神,宣扬先进典型,号召全县烈军属、残废、复员军人发扬光荣传统,为社会主义建设作出新贡献。

2. 大办民兵师

1958年下半年,贯彻执行毛主席关于“实行全民皆兵,大办民兵师”的指示,县成立民兵师,乡镇各级分别建立团、营、连三级机构。各乡镇普遍召开了民兵团成立大会。当时全县共编27个民兵团,292个民兵营,2378个民兵连,1707名复员军人担任各级民兵干部。至1959年,全县编有民兵215 602人,其中基干民兵49 076人。

大办民兵师是毛主席根据当时美国在台湾海峡制造紧张局势,对中国进行军事挑衅和战争威胁,台湾国民党乘机叫嚷“反攻大陆”而提出的。大办民兵师作为反对帝国主义侵略的一项战略措施,起到了激发广大人民的爱国热忱,推动民兵建设发展的作用,显示了人民武装的威慑力量。但是,大办民兵师又脱离实际,超越了客观需要和可能,产生了追求数量和形式,弄虚作假、组织不纯等问题。直到1961年12月,中共中央、国务院颁布《民兵工作条例》,重新规定参加民兵的年龄条件后,才使“大办民兵师”的错误在全国有所纠正。吴江民兵的数量也随之减少。

1960年,根据江苏省军区和苏州军分区战时动员预案的指示精神,以分区守备团、县武装部为基础和县级党政机关相对应的方法,组建基干民兵师团,将战争初期动员任务落实到基层单位。

1960年4月18日,全国民兵代表大会在北京召开,八坼公社党委第一书记孙功雨,吴江县农业机械厂退伍军人朱维忠,盛泽公社茅塔大队民兵营第一连连长吴海昌,八都公社八联大队退伍军人、民兵营副营长陆午生出席会议,并受到毛主席的接见。大会给

每位出席会议的正式代表授予 56 式半自动步枪一支, 子弹 100 发。

1962 年 6 月, 根据新华社发表蒋匪窜犯大陆的消息, 全县在重点地区武装 5 个连, 52 个排, 2 432 名基干民兵, 担负重点战备任务。

1966 年 7 月, 苏州军分区司令部 122 号文件指示, 根据江苏省军区“关于交接县市公安中队的指示”, 县中队整编为县人武部建制, 整编后的番号是中国人民解放军吴江县中队。

3. 十年动乱中的民兵组织

“文革”初期, 全县民兵组织、民兵工作相对稳定。1967 年后, 民兵工作遭极左路线破坏而陷入瘫痪。

1969 年珍宝岛事件后, 由于战争形势的需要, 民兵工作开始恢复。1970 年 3 月, 根据毛主席关于“打起仗来, 组织地方部队, 小县 1 个营, 中县 2 个营, 大县 1 个团”的指示, 全县组建了民兵独立团, 下设 3 个营 27 个连。

1970 年 10 月召开吴江县首届民兵代表大会。

1972 年, 民兵独立团改为民兵武装基干团。全县建立 26 个武装基干连, 940 个基干排, 3507 名武装基干民兵。全县民兵总数达 243 076 名, 其中基干民兵 148 725 名。

1973 年 9 月召开吴江县第二次民兵代表大会。大会主题是学习毛泽东人民战争思想和民兵工作“三落实”指示, 总结交流民兵工作“三落实”的经验, 盛泽公社党委、平望公社幸福大队党支部、湖滨公社立新大队党支部等 14 个先进集体和个人作典型经验介绍。与会代表 733 人。

1975 年, 根据苏地(1975)54 号文件关于贯彻执行国务院、中央军委(1975)160 号文件的指示, 县中队于 12 月中旬由人武部建制移交给县公安局。

1976 年 8 月, 通过民兵整组, 全县编为 1 个民兵师, 30 个民兵团, 649 个民兵营, 175 个独立民兵连; 武装基干民兵营 10 个, 武装

基干民兵连 42 个。

4. 调整改革中的民兵组织

1978 年 4 月,省第二次民兵代表大会在南京召开。吴江县湖滨公社立新大队民兵营、平望公社民兵团、平望镇人武部部长朱维忠在会上分别被省委、省革委会、省军区授予先进单位锦旗、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称号。

1978 年 10 月,县召开第三次民兵代表大会,传达贯彻全国、全省民兵工作会议精神、总结经验、表彰先进。大会期间,湖滨公社立新大队党支部、民兵营,平望公社党委,桃源公社党委等 7 个先进单位的代表介绍了经验。与会代表观看了平望公社、湖滨公社民兵的军事表演。

从 80 年代起,吴江的民兵组织建设经过调整改革逐步走向规范化。

中发(1981)11 号文件转发的总参谋部、总政治部《关于调整民兵组织问题的报告》中,提出了缩小组建民兵的范围、压缩参加民兵的年龄、简化民兵组织的层次、严格民兵的政治条件和身体条件、把民兵制度与预备役制度结合起来等民兵组织调整措施。中发(1985)22 号文件又提出了民兵组织要“减省数量、提高质量、抓好重点、打好基础”的十六字调整改革方针。根据中央文件的精神,80 年代初期和中期,全县的民兵组织调整较大。1986 年,全县基干民兵总数为 13 600 名,是 70 年代基干民兵总数的十分之一左右。1988 年,全县编有 8 361 名基干民兵,并全部成为合格人员,即 100% 是《兵役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退伍军人和经过训练的人员,新入队的是 18 岁至 19 岁列为当年度训练的青年。

从 80 年代后期开始,民兵组织建设日趋规范化,即每年进行一次民兵整组,完成民兵出入队、民兵编组、民兵干部调整等工作,基干民兵数量控制在全县总人口的 1.3% 左右,不超过 1.5%。每年整组结束,县(市)对各乡(镇)、厂基干民兵均要组织集中点验或抽点,以促进各单位民兵基层组织落实。

同时,应急分队建设也得到不断加强。各镇均编民兵应急分队30至40人,市编民兵应急分队1个连。

1997年,根据上级指示,在芦墟镇“永鼎集团”组建光缆通信专业技术分队1个。

1999年,为进一步做好对台军事斗争准备,在七都镇“亨通集团”组建高技术光缆抢修分队1个。

2000年,为适应不断发展的经济形势,首先在南麻镇“创新纺织有限公司”试点,在民营企业中建立民兵组织。

(二) 民兵军事训练

1. 群众性练武阶段

建国初期,吴江的民兵军事训练仅限于各级民兵干部,每年利用冬季农闲训练1周左右。

1956年至1965年,全县的民兵训练进入群众性练武阶段。这一阶段,训练对象比较广泛,有基干民兵,也有普通民兵;训练内容主要是学习最基本的军事知识;训练采取小型、就地、分散的方法进行。主要情况如下:

1956年,全县组织服预备役的464名民兵,集中训练9天,训练内容有步枪射击、投弹、刺杀、队列、战术基础动作等课目。经过考核测验,78%的人员取得优良成绩。

1957年,全县分6个点,集中977名民兵进行15天训练,内容为步枪射击、单兵进攻、投弹、刺杀、队列等。

1958年,民兵训练掀起了一个高潮,全县培训教员412名,训练步兵5518名(其中女民兵225名);炮兵200名;预备役军官17名。炮兵实弹射击和理论考核成绩100%为优秀,被军分区评为满堂红分队。预备役军官实弹射击和理论测验成绩总评为优秀。步兵实弹射击总评为良好。

1959年,根据全县绝大多数基干民兵参加太浦河开挖工程情况,县委决定把全县民兵军事训练放在太浦河工地进行。经过50天的训练,新训步兵2963人,复训步兵1673人,六〇炮兵35人,

侦察兵 21 人。实弹射击和军事理论测验成绩,各兵种总评为优秀。

1962 年至 1965 年,全县民兵进行了八二炮、六〇炮、轻重机枪、对空射击、防空、通讯、游泳等课目的训练。

1964 年 10 月 5 日至 7 日,县召开首届民兵比武大会,出席比武代表共 191 人,列席代表 66 人,公社干部 27 人,共进行射击、投弹、刺杀、战术四个项目,参加射击比武 122 名,其中 19 名取得“特等射手”称号,13 名取得精度射击优秀成绩;参加投弹比武 52 人;参加刺杀比武有 6 个建制班;参加单兵战术比武有 3 个建制班。

1965 年 1 月,人武部党委决定在民兵中开展神枪(炮)手、技能能手和投弟能手活动。3 月 31 日,民兵军事汇报表演队共 54 人,其中女民兵 8 人,向贫下中农、农业先进集体代表大会进行八二迫击炮、六〇炮、步枪、轻、重机枪射击以及战术、刺杀等 14 个军事项目的表演,获得代表们的一致赞扬。

2. 有计划有重点训练阶段

1966 年,“文化大革命”开始以后,全县的民兵训练处于停滞状态。

1969 年 3 月,苏联边防军悍然侵犯珍宝岛。解放军总参谋部遵照毛主席关于“要准备打仗”的指示,决定在全国恢复和加强民兵军事训练。之后,总参又下发民兵军事训练 1973 年至 1975 年的《三年纲要》和 1977 年至 1980 年的《四年纲要》。从此,民兵训练开始了有计划的重点进行的阶段,这一阶段主要抓好专武干部、民兵干部、武装基干民兵和专业技术分队的训练,使他们熟练掌握手中的武器装备,成为随时能够遂行战斗任务的骨干力量。

1958 年 9 月,县人武部民兵训练基地受到省军区通报表彰。

1979 年 9 月,县人武部在平望联丰进行水上架桥、水上爆破、打空降等战术表演活动。参加表演的单位有平望联丰大队基干排、青云公社基干排共 30 名民兵。县委及各部委办局领导,各公社、镇党委书记共 500 多人观看了军事表演。

1980 年 9 月,苏州军分区在吴江县召开民兵水上活动技能训

练现场会,课目有:水上射击(5个项目)、水上伏击战中的民兵班(4个训练内容)、民兵小分队克服河流障碍(4个项目)、水上障碍物的制作与设置等。湖滨、菀坪、青云公社共有60名民兵参加训练。苏州军分区领导、各县、市人武部负责人和各县、社、镇人武部长出席了现场会。

1982年后,根据总参训练大纲规定和上级指示精神,对全县专职武装干部进行军事训练复查考核,全部合格。并颁发了合格证书。

1983年6月,县民兵震泽训练点竣工。1984年8月,县民兵松陵训练点竣工。10月,县人武部在震泽镇召开民兵训练现场会并观摩表演,提出了规范化训练的要求。

规范化训练主要是指年度民兵军事训练要按照《民兵工作条例》和《训练大纲》及《评定标准》,由县(市)人武部统一组织,采取基地集中训练为主和分片设点训练为辅的方法进行。

这一阶段中,县(市)人武部除完成常规年度民兵训练任务外,每年8月至9月还与教育局共同完成了全县(市)高一新生的军训任务。1993年市人武部组织市民兵应急分队100名队员进行了一周时间的应急训练,提高了遂行各项应急任务的能力。铜罗镇人武部部长蔡玉明被解放军总参谋部评为民兵优秀“四会”教练员。

1997年起,民兵军事训练突出民兵干部、应急分队和专业技术兵的训练,特别强调高科技含量技术分队的组训。1999年10月,苏州军分区司令员程云清率领检查组来吴江市七都镇检查高技术光缆抢修分队的组训情况,观看了抢修演练,并给予充分肯定。2000年11月29日,高技术分队参加苏州市国防动员委员会组织的“狮山—2000”城市防空演练,得到通报表彰,吴江市人武部被评为先进单位。

(三) 民兵政治建设

1. 民兵政治教育

(1) 围绕党的中心任务开展民兵政治教育。建国初期,围绕县

委开展抗美援朝、土地改革、镇压反革命运动,对民兵进行阶段教育、爱国主义教育和民兵任务的教育,使他们把保卫新生政权同保卫祖国安全、维护世界和平联系起来,积极参加爱国增产运动,维护社会治安,完成剿匪肃特、参军参战、支前等任务。如1949年10月20日,县总队严墓区队在群众的配合下,在严墓集贤乡与桃源乡之间的大通桥,击溃身浙江乌镇来的土匪一股18人。50年代末、60年代初,主要是进行党的总路线教育和人民战争思想教育,调动民兵的生产积极性,为保卫祖国作贡献。1963年3月,人武部党委决定在民兵组织中开展学习雷锋和“南京路上好八连”活动,确定铜罗公社旺家大队为县民兵工作点,人武部领导和机关干部轮流蹲点。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随着党和国家工作重点的转移,民兵的政治教育强调抓好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基本路线的教育,共产主义理想、道德和人生观的教育,以及社会主义民主、法制教育,坚定民兵的社会主义信念,把民兵培养成为“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一代新人,要求他们坚持“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带头参加两个文明建设,带头执行改革开放政策,为发展吴江经济,保持社会稳定作贡献。

(2) 不断改进民兵政治教育方法,逐步形成制度。1980年至1984年,县人武部根据解放军总政治部下发的《关于加强民兵政治教育的意见》,坚持了民兵政治教育三项制度:1. 基干民兵每月一上堂政治课;2. 从民兵年度训练中拿出10%的时间进行政治教育;3. 结合征兵、民兵整组和重大节日,每年对普通民兵进行4~5次教育。1985年,县人武部根据上部政治机关的指示,对民兵政治教育的基本形式和方法进行了调整,除继续坚持从年度军事训练中拿出10%的时间用于政治教育外,将基干民兵每月一堂政治课压缩为每年进行4次教育,普通民兵每年结合征兵、整组和重大节日进行1~2次教育。这样的调整,适应了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商品经济发展的新形势,使民兵的政治教育更加切合实际。

1987年以后,民兵政治教育实行以刊授和面授相结合的形

式。刊授教育以《中国民兵》、《东海民兵》、《基层生活》为教材。1987年全县基干民兵订刊率达90%。屯村、南麻、黎里、平望、盛泽乡、新华厂、新生厂等单位读刊用刊成绩显著。在总部编印的《读刊百得》一书中,有19篇心得体会被刊载,其中1篇在《中国民兵》刊载。在总部召开的刊授教育现场会上,吴江县民兵刊授教育受到大会的表彰。1987年以来,县(市)人武部连年受到总政群工部、《中国民兵》杂志社和南京军区政治部的表彰,3次在全国和南京军区召开的刊授教育经验交流会上介绍经验。

1996年,吴江市委书记、市人武部党委第一书记沈荣法同志和北厍镇分别被江苏省全民国防教育委员会评为全民国防教育先进个人和先进集体;至1999年,市人武部连续4年被苏州军分区政治部评为宣传报道和对台宣传工作先进单位;2000年,市人武部部长王永健同志被江苏省全民国防教育委员会评为国防教育先进个人。

(3)创办“青年民兵俱乐部”和“青年民兵之家”为使基层民兵政治教育有一个稳固的教育阵地,县人武部根据上级要求,从1983年开始在全县基层民兵组织中开展创办“青年民兵俱乐部”活动。至1984年,全县建立青年民兵俱乐部近600个,利用俱乐部创建青年民兵业余综合学校578所。由于青年民兵俱乐部及业余综合学校的创办,民兵每月一堂政治课制度得到进一步落实。如1984年,以青年民兵俱乐部及业余综合学校为阵地,普遍对民兵青年进行了遵纪守法、战备形势和爱国主义教育。1992年以来,市人武部在金家坝乡(镇)杨文头村创办“青年民兵之家”示范点,带动全市民兵活动阵地建设向规范化、多功能方向发展,成为当地传播文明新风的主阵地。

2. 组织民兵积极参加两个文明建设

1958年,组织全县民兵和复员军人开展大搞技术革新活动,涌现了许多创造革新者。盛泽镇华生铁工厂基干民兵陈伯祥试制成25匹马力万能拖拉机。吴江轴承厂基干民兵、复员军人朱维忠

在大搞技术革新中,试制成功踏桑皮机,改制了稻麦两用脱粒机,还撰写了《把文化科学碉堡拿下来》一书。11月21日,他光荣地出席了全国第三次青年社会主义建设积极分子大会,受到朱德副主席的接见。

1959年,县人武部在民兵中开展“五好”(政治思想好、完成任务好、生产劳动好、军事学习好、战备执勤好)民兵活动。全县12551名民兵(其中民兵干部1088名)被评为“五好”民兵。

1980年4月,江苏省人民政府、江苏省军区通令:青云公社人武部部长虞胜标同志记二等功。

1984年,县人武部组织民兵开展“一帮五送”活动,为军烈属、孤老排忧解难。1987年,“一帮五送”活动改称为扶贫活动。全县基干民兵共扶贫476户,初步脱贫的有272户,脱贫率达57.5%。

80年代后期至90年代初,民兵参加两个文明建设活动的形式多样。一是组织民兵积极参加经济建设,为振兴全县(市)的经济作贡献。二是组织民兵开展学雷锋、树新风活动。全县民兵广泛开展了“十无新风户”活动,90%以上的基干民兵户被评为新风户。三是组织民兵积极完成急难险重任务。如:1991年,全县遭受百年未遇的洪灾涝灾害。屯村乡人武部、横扇乡人武部干事沈鹤鸣、七都乡人武部长张明海在抗洪抢险和抗击龙卷风袭击中表现出色,被省政府、省军区荣记集体和个人三等功。1999年,太湖流域遭受历史上罕见的洪涝灾害,全市出动基干民兵20余万人(次)参加抗洪抢险工作。市人武部共出动汽车20辆(次),人员150人(次),抢运草包2万多只,投入松陵镇木浪桥、开发区等地的抗洪筑堤战斗,还积极参加市机关抢险队组织的增援横扇、菀坪环太湖大堤的加高加固的抢险工作。为此,吴江市人武部被苏州市委、苏州市人民政府评为1999年度抗洪救灾先进集体。在配合公安部门维护社会治安中,全县(市)武装干部和广大民兵也作出了积极的贡献。1991年10月,八坼镇石铁村民兵排长张东京勇擒抢劫爆炸罪犯的英勇事迹,受到县委、县政府表彰奖励。为此,张东京同志在1991年被

评为苏州市精神文明建设十大新闻人物之一，在 1992 年 6 月光荣地出席了江苏省第三次民兵代表大会。1998 年，七都镇基干民兵营被苏州军分区评为民兵带头参加精神文明建设示范点先进单位。

（四）民兵以劳养武活动

80 年代中期，中央军委领导同志分别在贵州遵义市和河南商丘县作了“以劳养武，富民强兵”、“以劳养武，利国利民”的题词。中发(1985)22 号文件和中办发(1992)13 号文件都强调开展以劳养武活动。

吴江的民兵以劳养武活动始于 1984 年。1984 年 7 月 11 日，苏州市政府范育民副市长、苏州军分区司令员丁剑良在太仓召开的苏州市“以劳养武”现场会上强调：“以劳养武”是人武工作的一项新发展，它有利于促进农村商品生产的发展，有利于减轻群众负担，有利于加强民兵建设。根据上级要求，吴江首先抓了平望、八都两个乡的以劳养武试点，摸索经验，在此基础上召开现场会，全面推广。1986 年，根据上级指示精神，全县以劳养武停止发展。

从 1987 年起，全县(市)的以劳养武工作继续开展，认识逐步统一和深化，发展稳步健康，三个效益(经济效益、军事效益、社会效益)不断提高。

1992 年起，在邓小平同志南巡讲话精神鼓舞下，由于各级领导的关心支持和人武部门的自身努力，全县(市)以劳养武工作有了新的进步，以劳养武年产值均超过亿元，年完成利润均超过 300 万元，年用于人武工作和社会公益事业经费均达 100 多万元，以劳养武三个效益进一步提高。平望镇以劳养武年产值超千万，实现利润超百万。1993 年，平望镇人武部创办的平望环境工程配套厂被省政府、省军区评为以劳养武先进企业；盛泽强武丝织厂、震泽震沪绢纺厂和平望镇人武部长盛龙生，分别被苏州市政府、苏州军分区评为以劳养武先进企业和先进工作者。

（五）民兵武器装备管理

民兵武器装备是民兵战斗力的重要因素。民兵武器装备管理是民兵建设的一项重要内容。

建国以来,吴江县(市)的民兵武器装备的保管形式随着国家各个时期的军事、经济形势和民兵工作的发展变化而改变。总的来说,主要有两种形式,即大队、公社(乡镇)定点集中保管和县(市)集中统一保管。

1985年以前,吴江县的民兵武器装备以大队、公社(乡)镇定点集中保管为主要形式。各公社一般都较集中地把枪支、弹药配备在公社附近的1至3个大队。年底结合整组对武器进行彻底检查,做到“枪支、弹药、人员”三见面,并普遍订立“三定”(定人使用,定点集中保管,定期擦拭)制度,建立武器使用卡,掌握武器的民兵均经党组织审定。

70年代初期和中期,由于各公社(镇)都建立了若干个武装基干民兵连排,并按规定配备了相应的武器装备。为了加强民兵武器装备管理,县人武部对各武装连排的民兵武器定期进行检查。

70年代末至80年代初,各公社(镇)普遍建立了民兵武器小仓库,对本社(镇)的民兵武器实行集中统一保管,效果良好。1982年7月,县人武部在莘塔、北厍、芦墟公社召开民兵武器集中保管现场会,8月底全县民兵武器全部由公社、镇集中保管。1984年,平望乡、湖滨乡还被省军区通报表彰为民兵基层武器装备管理先进单位。

1985年,根据上级军事部门的要求和经县委、县政府批准,各乡镇民兵武器全部送县民兵武器装备仓库集中保管。1986年6月,根据苏州军分区的指示,县民兵武器装备仓库完成了部分民兵武器运至军工厂封存的任务。1989年,县人武部民兵武器装备仓库因松陵镇城建的需要而搬迁。新武器库造价近40万元,建造经费除集资一部分外,主要靠县财政拨款。

全县民兵武器装备由县仓库集中统一保管后,县人武部更加重视对县民兵武器装备仓库的管理。一是抓好看管队伍建设。经

常对仓库职工进行思想教育,使其明确职责,加强责任心。每隔一年,对仓库职工进行一次政治审查和调整,保持看管人员政治合格和年轻化。经常对新职工进行业务培训,提高他们的业务水平。如1992年11月下旬,仓库两名看管职工(其中1名是新进的)参加苏州军分区军械比武竞赛,获得了团体与个人两个第二名的好成绩。二是抓好库房设施建设。每年要对库房各种设施进行维修或完善配套。如1992年更换了仓库的报警器,调换了围墙四周电网;1993年赶在梅雨季节之前,对武器库顶全部浇了油膏,还对仓库避雷设施、消防器材进行了维修。1996年,武器弹药库安装了110电脑监控器,实行与公安局指挥中心联网;1998年先后共投资10万元,对仓库技术区围墙进行翻建,加高到3米,并安装了新型脉冲电网。三是抓好各项防范措施和规章制度落实。每年不定期召开仓库联防会议,落实民兵战备值班分队。经常坚持落实机关干部住库值班,部领导重大节日带班,人员进出登记,双人双锁、武器弹药出入库审批等17项制度。1991年县民兵武器装备仓库被省政府、省军区评为省先进民兵武器装备仓库单位。1993年,市人武部民兵武器装备仓库被南京军区评为连续30年安全无事故单位。1994年,市人武部被评为苏州市民兵武器装备10年安全管理先进单位;1995年,市人武部被省政府、省军区通报表彰为江苏省民兵武器装备安全管理先进单位,被苏州市政府、军分区评为民兵武器装备10年安全管理无事故先进单位;1996年市人武部被苏州军分区评为武器装备管理先进单位;1998年市民兵武器库被南京军区司令部评为达标先进单位。

二、兵役工作情况

兵役工作是县(市)人武部的一项主要工作。做好兵役工作,对于建设强大的现代化国防,保证国家安全稳定,促进民族繁荣富强,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一) 兵役工作的三个阶段

建国以来,吴江的兵役工作大致经历了以下三个阶段:

一是执行志愿兵役制阶段。解放初期,执行志愿兵役制。吴江城乡青年及学生响应中国共产党的号召志愿参军。中国人民解放军第9兵团27军、第10兵团28、29军在吴江休整时,都能按编制补充兵员。1951年至1952年,吴江2次征集志愿兵参加抗美援朝,全县1138名青壮年应征入伍。在抗美援朝战争中,吴江籍战士牺牲73名烈士,立功118人次。吴江的热血青年本着高度的爱国主义和国际主义精神,用鲜血和生命在抗美援朝运动史上写下了壮烈的一页。

二是执行义务兵役制阶段。1954年冬季征兵,第一年实行义务兵役制,军分区下达800名征兵任务,实际完成933名,超额完成133名,兵种均为陆军。1955年2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草案)》颁布后,全县积极贯彻执行义务兵役制。县政府成立征兵办公室,具体负责征兵工作。县委召开县、区(镇)、乡干部扩大会议,进行征集义务兵的意义和政策教育,部署义务兵征集工作。广大适龄青年积极响应征集补充兵员的号召,报名应征。报名青年14242名,占应征青年的97.6%。当年,全县完成义务兵征集任务1090名,其中陆军860名,空军230名。此后,吴江县各年度征兵工作采取逐级动员,自愿报名,目测评议,体检检查,政治审查等措施,确保兵员质量,为部队输送了大批合格兵员。部分吴江籍官兵参加了1969年的珍宝岛中苏自卫反击战和1979年的中越自卫反击战,屡建战功,有的还英勇献身。

三是执行以义务兵为主体的义务兵与志愿兵相结合的兵役制阶段。1984年10月1日起,国家施行新的兵役法,实行以义务兵为主体的义务兵与志愿兵相结合的兵役制。其中,规定义务兵服役期限:陆军为3年,海、空军为4年。1998年12月2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修正完毕,义务兵服现役的期限改为2年。义务兵服役期满后,根据军队需要和本人自愿,经团级以上单位批准,可改为志愿兵。这种兵役制有利于兵员更新,保持兵员年轻化;有

利于保留技术骨干,提高部队战斗力。1996 年起,吴江市被苏州市人民政府、苏州军分区连续 3 年评为征兵工作先进单位。1999 年度,吴江市被江苏省人民政府、江苏省军区评为江苏省征兵工作先进单位。

(二) 开展兵役工作“创三优”活动

从 1987 年开始,吴江县(市)根据省军区、苏州军分区有关做好兵役工作的指示要求,在全县开展了兵役工作“创三优”活动。所谓“创三优”,就是为部队选送优质兵员,协助部队培养优秀战士,开发利用优秀退伍军人。

一是努力为部队选送优质兵员。1987 年至 1989 年进行了征兵工作改革,探索规范化征兵新路子。主要拟制了征兵改革实施计划,分准备、实施和总结三个阶段。在准备阶段重点抓好国防教育,宣传《兵役法》,提高广大适龄青年服兵役的自觉性,使他们能够积极报名应征,愉快服从祖国挑选。在实施阶段,认真探索征兵程序,各部门工作职责。各乡镇都建立了兵役登记站,组织适龄青年进行兵役登记。以乡镇为单位搞好目测、初检和初审,逐一确定预征对象。接着,各乡镇将确定的预征对象送县体检、政审。最后由县征兵办公室召开由各乡镇征兵领导小组负责同志、接兵部队干部参加的定兵会议,确定送兵对象。在总结阶段,主要以乡镇为单位召开有关会议,总结征兵政策落实情况。1989 年,吴江县被评为苏州市征兵达标单位。1990 年至 1991 年继续以保证兵员质量为中心,实施规范化征兵,建立健全了各级各部门的征兵工作责任制,实行封闭式体检,坚持择优定兵,做到好中选优,把最好的兵员输送到部队。1992 年以来的征兵工作碰到了不少新情况,突出表现为:适龄青年独生子女增多、外出务工经商的增多,部分适龄青年由于种种原因报名应征的积极性不高。为了保质保量地完成好上级赋予我市的征兵任务,各级进一步加强了对征兵工作的领导,加大征兵宣传、体检、政审以及兵役机关的组织指挥力度,强化了依法征兵和规范化征兵,强化了优抚和思想工作,使各项征兵质量指标达到

和超过了上级规定的标准要求。

二是协助部队培养优秀战士。1987年以来,县(市)、乡镇两级人武部门把协助部队培养优秀战士作为责无旁贷的职责来抓。首先是搞好军地共育。各乡镇厂都建立了现役军人后方档案,注意当好后方指导员,通过通信联系、走访现役战士部队和家庭,加强正面思想教育,帮助战士树立正确的人生观和价值观,教育战士安心服役,为国防建设作贡献。其次是搞好优抚,帮助战士家庭解决实际困难。1987年以来,各乡镇根据各地的实际情况,注意不断提高义务兵优待金水平。农村大忙季节,各乡镇还组织以民兵为主体的军人家庭服务小组,为缺劳力的战士家庭帮耕帮种。县(市)、乡镇两级有关部门还注意及时处理现役军人及家属的来信来访,帮助解决各种矛盾和纠纷。同时,各乡镇坚持给军属户发放各种优先优惠卡,军属户普遍享受优先出售农副产品、优先批建宅基地、优先挂号就医等优惠。从1990年开始,各乡镇还坚持每年为新入伍的义务兵办理养老保险,至1993年全市义务兵养老保险办卡率达到100%。通过做好优抚工作,激励战士在部队建功立业。

三是开发利用优秀退伍军人。1987年以来,县(市)、乡镇两级人武部门积极配合组织、人事、民政等有关部门,做好开发利用优秀退伍军人工作。首先是妥善安置,各尽其能。每年退伍战士报到后,县(市)、乡镇两级安置小组认真查阅档案,了解每个同志的政治面貌,专业特长,做到心中有数。本着用人单位需求情况与退伍军人专长尽可能一致的原则,采用双向选择,择优录用,尽量发挥好退伍军人的特长作用。其次是加强培养,积极使用。组织、人事、人武等部门建立了退伍军人跟踪考察制度,及时发现苗子,提出使用意见。对退伍军人中的各类优秀人才,大胆使用,并注意用其所长,做到人尽其才。1987年以来,全县(市)的退伍军人得到了100%的妥善安置,部分退伍军人进入村厂领导班子,还有的在乡镇机关任职。

三、人武部机构设置

解放以来,吴江人民武装机构经历了一个曲折的过程。1949年5月,吴江全县解放,华东军区警备八旅二十二团副团长李海珊率领二营三个连组建吴江县总队。县总队隶属县委领导。各区成立区队,属区委领导。县总队和区队的主要任务是剿匪肃特、保护人民、发展生产。1950年6月,县总队改为县大队,各区队改为区中队。1951年5月,随着人民政权的建立和巩固,根据华东军区转发中央军委《关于人民武装部组织编制决定》,县大队改编为县人民武装部,属地方编制,隶属县委领导。1952年6月,地方部队上升野战军,县人民武装部由地方编制归属军队序列,更名为中国人民解放军江苏省吴江县人民武装部。1955年5月,根据中央军委指示精神,县人武部进行整编,改编为县兵役局。1958年撤销县兵役局,恢复县人民武装部,属于军队建制,配备现役干部。1981年5月,国营吴江新生丝织厂设立人武部。1982年9月16日,苏州地委(1982)43号文件印发地区专职人武干部会议纪要明确:“千人以上的大型厂矿可设人武部”。县委常委讨论决定:国营吴江新华丝织厂、国营吴江新联丝织厂、国营吴江印染厂三个单位设立人武部。1986年6月,军队实行精简整编,根据中共中央中发(1986)5号文件精神,县人武部改归地方建制,配备地方干部,称“江苏省吴江县人民武装部”。1992年5月,吴江撤县设市,改称“江苏省吴江市人民武装部。”1996年4月1日,根据中共中央中发(1995)12号文件精神,吴江市人武部正式列为军队建制序列,称“中国人民解放军江苏省吴江市人民武装部”。

吴江市人民武装部
2001年3月

吴江的工会工作

工会是在党的领导下职工自愿结合的工人阶级的群众组织，是党联系群众的纽带和桥梁。中华人民共和国诞生后，吴江市（县）工会紧紧围绕党在各个时期的路线方针、工作目标，充分发挥工会组织维护、建设、参与、教育等四项社会职能，为吴江的两个文明建设发挥了工人阶级的主力军作用。

一、组织职工为实现社会主义过渡而奋斗

（一）吴江工会组织的建立和发展

1949年5月，吴江全境解放。同年10月17日中共吴江县委召开吴江县工人代表会议，县委书记鲁琦在报告中阐明胜利形势和工会任务。会议选举成立吴江县总工会筹备委员会。

1955年6月17日，吴江县第一次工会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吴江县工会联合会第一届执行委员会。大会通过《以党的过渡时期总路线的方针，全面完成工会各项工作而奋斗》的决议。大会提出当时工会的主要任务：动员广大职工继续深入进行增产节约运动，开展劳动竞赛，支援国家建设；协助正确贯彻对私营企业安排等相结合的方针，监督资方改变经营作风，健全民主管理；进一步加强工会建设，使工会组织更好地成为党联系群众的纽带、桥梁，充分发挥组织作用。

县总工会筹委会成立后，即在全县范围内自下而上建立工会组织。首先在七大镇和八坼、铜罗、横扇三小镇的工商企业建立工会，在此基础上分别建立镇工会。1951年起先后建立教育、商业、纺织、邮电等产业工会。工会会员人数1949年3703人，到1957年达10044人。工会基层组织数1950年40个，到1957年达176

个。随着工人阶级队伍的发展壮大，工会组织在社会主义事业中发挥了越来越大的作用。

（二）克服困难，生产自救，为恢复国民经济而奋斗

吴江解放初期，国民党反动派留下的是生产停滞、百业凋零的局面。全县职工积极响应县委和县政府的号召，学习、宣传党在解放区的方针政策，开展各项民主改革，协助政府维持社会治安，打击银元贩子、投机倒把等违法活动，初步稳定了社会秩序。

1949年下半年，全县私营工商业职工为“克服困难维持生产”，针对部分资本家对政策不了解和产生疑虑，甚至抽逃资金，歇业停产等严峻现状，顾全大局，主动和资方协商，降低工资，节约费用，加快产品流通和资金周转，延长工时，以维持开业生产。全县私营商业职工积极宣传党和政府保护私营工商业政策，维持商店的生存营业，稳定市场，安定人们生活。职工店员与资方共同承担困难，紧缩开支，精简减薪，降低伙食标准，并签订协议保证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1950年上半年，全县失业职工有1661名，半失业工人731名。县总工会（筹）和基层组织协助政府，配合有关部门为失业职工捐助900多元（新人民币），动员职工602人回乡生产，组织400多名职工种太湖田720亩。部分市镇对120多名年迈体弱、无依无靠的职工拨救济米4050多斤。在党和政府的关心支持下，各级工会组织团结组织职工克服困难、努力复工复业、恢复经济运行、稳定人民群众生活，从而稳定了社会，稳定了新政权。

（三）支持配合土改工作

1950年11月，吴江县二届一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作出全县开展土地改革决议。县总工会（筹）立即动员全县工会干部和职工积极支持、配合农村土地改革运动。盛泽、同里、震泽等七个大镇的工会组织，组织家住农村或与农村土改相关联的职工，学习土改政策，提高认识，动员职工不与农民争分土地和地主财产。同时组织职工，配合政府加强宣传，检举追交地主隐藏的多余粮食和不法资

财,加强防夜值班和填写土地证,对地主的帐册进行查对,追缴地主余粮,检举揭发恶霸地主。工人纠察队员缉拿逃亡在外的恶霸地主交政府处理。工会和职工支持配合农村土改工作,加快了土改进程,加强了土改力度,形成城乡呼应,工人农民携手联盟的局面。

(四) 积极参加抗美援朝保家卫国运动

1950年6月,美国发动侵朝战争,战火延伸到我国鸭绿江边。全县各区、镇在1951年3月间,先后举行抗美援朝、保家卫国动员,各级工会干部和广大职工同仇敌忾,积极投入抗美援朝运动。

深入发动,激发职工反帝保国决心。1951年“五一”国际劳动节期间,七大镇职工6816人参加示威游行,6731名职工在禁止使用原子弹武器的和平宣告书上签名,反对美国侵略台湾,重新武装日本。各级工会广泛举行报告会、座谈会和控诉大会。全县427名职工参加大会控诉,使6500多名职工受到了一次爱国主义和国际主义教育。广大青年职工立誓言、表决心、写血书,决心参加中国人民志愿军。至11月底,报名参军的青年职工达797名,被批准入伍的有191名。

众志成城,响应“六一”号召。全国抗美援朝总会于1951年6月1日,发出“订立爱国公约,捐献飞机大炮,优待烈属军属”三大号召。全县订立爱国公约的基层工会107个,职工参加人数达6490名,占职工总数的79%。截至8月底,共捐献现款折合子弹15080发、手榴弹11个,以及铜元1210枚,书籍2635册、日用品510件。盛泽振丰绸厂工人每天增加义务劳动半小时,所得工资全部捐献。据统计截至11月底止,全县10个镇的职工完成捐献款64706元(新人民币),其中个人节约捐献有17152元,义务劳动工资捐献有17941元,超额奖金作捐献的有22014元,其他收入作捐献的有760元。

1951年10月,县总工会(筹)组织工人代表40名赴苏州市慰问志愿军伤病员。同时,各级工会配合政府,参加各种慰问军、烈属的活动。

开展爱国增产节约竞赛。1951年10月1日,通过志愿军出国作战一周年纪念活动,在全县职工中进一步修订了爱国公约。全县有960个私营工厂、店铺的劳资订出共同的爱国公约,检查增产节约计划的落实,开展劳动竞赛。同里镇马兆源油厂工人提出“多打一车油,多消灭一个敌人”的口号,二个半月时间增产食油30担。其它各镇均有相类似活动开展。工人们以增产节约这一实际行动,支持抗美援朝战争。

(五) 开展工会的职能工作

1. 职工的政治思想文化教育和文艺、体育活动。

坚持党的领导,围绕党在各个历史时期的中心任务,从工会自身的特点出发,通过各种形式,借助各种阵地搞好宣传教育,一直是工会对职工进行政治思想工作的特色。

解放初期,工会主要加强对职工的政治启蒙教育。各地工会通过组织读报、收听广播,编写黑板报、墙报,文娱演唱,会议报告以及忆苦思甜等活动提高职工的思想觉悟,促使职工团结一致,为建设、巩固新政权而勤奋工作,迅速恢复和稳定生产、生活和社会秩序。

1953年,党提出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县总工会(筹)及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按照先骨干后群众的要求,配合搞好宣传教育,加深全县职工对总路线的认识。

1954年至1955年,工会组成纺织工业和店员、手工业二个工作小组到基层演讲党对私营企业和手工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的方针、政策,帮助资方放下思想包袱,积极投身社会主义建设。同时也加强了对工人的思想教育,克服部分工人不安心工作、生产自满保守和经济主义思想滋生等现象,从而为1956年手工业、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高潮的到来,奠定了较好的思想基础。

全县各镇工会从1953年起,先后创办了工人俱乐部,作为配合党的中心工作,向广大职工进行政治思想教育,开展群众业余文体活动的阵地。县总工会成立俱乐部管理委员会,加强对俱乐部的

领导和管理。

解放后，县总工会在职工比较集中的盛泽、平望、黎里、震泽、同里、芦墟、松陵等七大镇和铜罗、八坼、横扇等三个小镇的镇工会，建立起职工业余学校，使之成为对工人进行文化教育，推动生产力发展的重要阵地。至1956年，全县职校专职教师17名，初步形成从扫盲、小学、初高中和大专班比较完整的职工教育体系。

职工文艺、体育活动是工会配合党的中心工作丰富群众业余生活，增强职工体质的工作之一。解放初期，各镇工会建立的工人文艺宣传队，配合党的中心工作，以小分队的形式深入基层和街头，进行时政宣传和歌颂党的领导等活动。当时全县曾有乐队13个，腰鼓队、秧歌队18个，业余剧团1个。还建有图书室、黑板报等宣传阵地。

各镇工会还组织工人开展篮球比赛、象棋比赛等体育活动，盛泽新华、新生厂首先推广广播操和工间操，促进群众性体育活动的普及。

2. 群众生产工作

增产节约运动。1951年，县总工会（筹）动员全县职工响应党和政府“发展生产、繁荣经济”的号召，开展增产节约运动。1953年，全县各行业20余家工会，2301人投入竞赛，推广革新技术和先进经验，提高产品的产量质量。

先进生产者运动。1956年3月，在开展劳动竞赛的基础上，全县职工积极贯彻“多快好省”的方针，开展以争当先进生产者为中心的社会主义劳动竞赛，评选出先进车间（部门）13个，先进小组36个，先进科室9个，先进工作者1004名。全县工业总产值完成121.8%，比1955年增加43.4%。

二、团结全县职工投身社会主义建设

（一）三次工会代表大会

1957年8月，吴江县工会第二次代表大会召开。大会提出的

主要任务：在我国社会主义革命取得决定性胜利的新形势下，全县职工必须在党的领导下，大力开展增产节约运动；进一步发扬勤俭建国、勤俭办企业的优良传统，加强团结，巩固工农和知识分子联盟。继续贯彻党对资本家的团结、教育和改造的政策，积极开展劳动竞赛和先进生产（工作）者运动；逐步建立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制度；在发展生产的同时，逐步改善职工物质生活条件和劳动条件；从各方面充分调动职工积极性，发挥工会组织作用。

1962年10月，吴江县工会第三次代表大会召开。大会提出的主要任务：动员全县职工继续高举三面红旗，贯彻执行以农业为基础，以工业为主导的发展国民经济的总方针，鼓足干劲，努力增加生产，厉行节约，大力支援农业；各级工会必须切实关心职工生活，继续做好精简安置工作；加强工会建设，为全面完成党和政府交给的各项任务而奋斗。

1965年10月，吴江县工会第四次代表大会召开。大会提出的主要任务：动员全县职工高举毛泽东思想伟大红旗，以阶级斗争为纲，以生产为中心，支农为重点，深入开展以“五好”为目标的比学赶帮超增产节约运动；狠抓“四个第一”的落实，进一步促进思想革命化，保证全面超额完成国家计划，支援农业取得更大的全面丰收。

从这三次工会代表大会的主要任务中，显示出这十年间政治、经济的发展演进状况。政治上逐步强调“以阶级斗争为纲”，导致了一些重大失误；经济上受“左”的思想影响，形成了马鞍形的发展轨迹。在这种形势下，本县工会工作也是在曲折中前进。

（二）整风反右、“大跃进”

1957年5月，全党开展“反对主观主义、反对官僚主义、反对宗派主义”的整风运动。8月，县工会按照整风部署，召开扩大会议，学习文件，联系思想，揭露矛盾，整顿作风。各镇工会动员组织职工，从上而下开展大鸣大放。鸣放出各种意见和建议2457条。

各级工会重视群众的批评和意见,制订整改方案。对一些比较集中的问题,发动群众摆事实,讲道理,开展辩论。对错误的思想和论调,在明辨事非的基础上进行严肃批评。随着整风运动向反右派斗争的转轨,各级工会也开展了反右派斗争。但在反右斗争中,把一些敢于提出意见或在讨论问题中发表不同观点的人员,错划为右派分子,出现了扩大化的错误倾向,造成了不幸的后果。

1958年,县总工会贯彻全总“八大”精神,响应县委号召,动员全县职工投入“大跃进”运动。七大镇工会组织召开“工会工作大跃进誓师大会”。4月到8月,掀起大炼钢铁群众运动,总计土法上马上出“铁”980吨,“钢”190吨。化费了大量人力、物力、财力,炼出的是一堆废钢废铁。“大跃进”运动中,瞎指挥、高指标盛行。工会在开展“摆擂比武”、“插红旗拔黑旗”的竞赛中,指标层层加码,提出了“只要想得到,不怕做不到”等不切实际的口号,缺乏科学根据和保证措施,违背了生产力发展规律,挫伤了群众生产积极性。

1959年5月,面临人民公社化运动的新形势,县工会向县委作出请示报告。提出:“在党的统一领导下,把办好公社作为工会崇高任务,以促进人民公社的巩固和发展,逐步由人民公社代替工会工作,使工会逐渐自然消亡”的错误意见。县工会机关与县委劳动工资部合并办公,仅留二名干部处理工会日常工作。全县基层工会也相应陷于停顿。直到1961年下半年在整顿中批判“工会消亡论”后,才逐步恢复健全工会各项职能。

(三) 精简下放工作

天灾人祸造成了我国国民经济三年严重困难时期。1961年6月,中共中央实施“调整、巩固、充实、提高”八字方针。党中央、国务院制定《减少城镇人口和压缩城镇粮食定量的办法》,决定精简职工,加快扭转国民经济困难局面。各级工会组织针对当前的困难情况,鼓励职工发扬艰苦奋斗精神,克服暂时困难。同时各级工会协助行政,通过调查,列出对象,组织座谈,走访家属征求意见等工作,把精简职工任务落实到户。全县职工识大体、顾大局,为国分

优，纷纷报名下放农村，体现了工人阶级所特有的优秀品质。从1961年到1963年间，共有4860名职工分期分批下放农村。各级工会对精简职工的生活安排、会籍保留、车辆接送、经济处理、待遇发放等工作及时办理，负责到底。1963年，县总工会组织各基层工会干部部分赴农村，对下放职工的生产生活，进行全面的检查和慰问。之后，随着经济形势的好转，部分下放职工回城镇进行了安置，也有部分职工在农村落户。

三、“文革”期间的工会和粉碎“四人帮”后工会工作

1966年5月，“文化大革命”运动全面展开。1967年初，县总工会和各镇工会受到冲击。同年3月，接上级通知封存工会金库，冻结全部工会经费。1968年10月，各级工会彻底瘫痪，县总工会干部被调离或下放，各镇工会房屋被占用，财物受损失。“文化大革命”期间，一些工人组织内部因观点不同，分裂为派，甚至发生武斗、抢枪事件，造成严重后果。1969年初，建立县“工代会”替代工会工作。林彪、江青两个反革命集团种种倒行逆驰的行径，引起广大工人的不满和反对。许多职工在这动乱时期，坚守生产岗位，自觉遵纪守法，表现出工人阶级的良好素质。

1973年，中共中央[1973]17号文件和中共江苏省委[1973]25号文件发出后，县委批转《关于筹备召开吴江县工会第五次代表大会和组织、健全基层工会组织的请求报告》。吴江县工会第五次代表大会提出的主要任务：在毛主席革命路线的指导下，动员全县职工“抓革命、促生产、促工作、促战备”，深入进行思想整顿和组织整顿，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夺取革命和生产的新胜利。大会通过《充分发挥工人阶级主力军作用，为完成中共“十大”提出的各项战斗任务而奋斗》的决议。

1976年10月，党中央一举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县总工会、镇工会认真组织职工学习党中央文件，举办批判大会、专栏等，拨乱反正澄清思想。对极少数犯错误的职工，帮助划清界线，促使

转化。

四、组织职工投身于改革开放的历史潮流

1978年12月，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县总工会在县委的直接领导下，召开全会扩大会议，认真学习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文件，把工会各项工作转移到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轨道上来。1983年初，党中央提出全国工人阶级在党的领导下，参加改革，支持改革，做改革的促进派的号召以后，县总工会召开全会扩大会议及时贯彻。3月，县总工会、县委组织部和县经委联合召开贯彻国务院“三个条例”（即党组织条例、厂长负责制条例、职代会条例）的会议，提高认识，统一思想，发动职工投身于改革开放的历史潮流。

1982年4月，吴江县工会第六次代表大会召开。大会提出的主要任务：动员全县职工遵循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所指引的路线，紧密团结在党中央周围，发扬工人阶级的优良传统，增强工人阶级主人翁责任感，全面深入开展社会主义劳动竞赛；把学雷锋和学先进相结合，建设文明班组，充分发挥工会的组织作用和阵地作用，在两个文明建设中作出更大贡献。

1985年6月，吴江县工会第七次代表大会召开。大会提出的主要任务：号召全县职工学习贯彻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决定》，站在改革前列，担负起推动经济体制改革，促进社会生产力发展的历史重任；围绕提高企业经济效益，开展学先进、赶先进的劳动竞赛；进一步加强企业民主管理，健全职工代表大会制度；不断提高职工队伍素质，把已开展的“五个一”活动，深入持久开展下去；充分发挥工会组织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切实加强新时期的工会建设，继续完成建设“职工之家”的任务；不断改进工作作风和工作方法，为开创我县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局面，提前实现经济翻一番目标作出新贡献。

1988年9月，吴江县工会第八次代表大会召开。大会提出的主要任务：全县各级工会要坚持不懈遵循党的十三大路线和中国

共产党吴江县第七次代表大会精神,以经济建设为中心,深入进行党的基本路线教育,在大力发展生产力的同时,维护职工的具体利益;积极稳妥地进行工会自身改革,不断增强工会活力,为推动我县两个文明建设作出新贡献。

1993年12月,吴江市工会第九次代表大会召开。大会讨论并通过了潘玉根同志向大会作的题为《团结动员全市职工发挥主力军作用,为推进我市改革建设再上新台阶而致力奉献》的工作报告。大会提出的主要工作任务是:动员职工发扬艰苦创业精神,为我市经济上新台阶建功立业;加强民主管理,依靠职工深化改革;进一步扩大工会工作领域,促进外商投资企业的健康发展,加强职工队伍建设,全面提高职工素质。

1998年12月10日至11日,吴江市工会第十次代表大会召开。吴学明同志作《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带领全市职工为实现我市跨世纪目标作出新贡献》的工作报告。大会提出的主要任务是:坚持十五大精神的学习,努力建设一支跨世纪“四有”职工队伍;坚持参与改制,努力发挥“主力军”作用;坚持职代会制度,努力推动“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方针的落实;坚持贯彻《劳动法》,努力维护职工队伍和社会的稳定;坚持工会改革和建设,努力提高整体水平。中共吴江市委书记沈荣法在会上希望全市工人阶级要肩负历史使命,认清形势任务,为实现我市经济发展目标充分发挥主力军作用。

在改革开放的二十多年里,市总工会组织职工在参与企业整顿改革,健全工会基础组织,宣传贯彻劳动法律,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紧紧围绕经济中心,努力推进经济发展,抓好职工思想教育,提高职工队伍素质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

1. 参加企业改革整顿,健全工会基层组织。1982年起全县对企业进行全面整顿,县总工会和企业基层工会全面宣传发动,鼓励职工以主人翁姿态支持行政做好企业整顿的各项工作,遵章守纪,安全生产,加速企业民主管理进程。当年,全县62个职工人数在

200人以上的单位中,有60个单位建立了职代会。全县工交企业普遍推行逐级承包的经济责任制。各级工会组织积极配合、发动职工参与责任制方案制定工作,并召开职代会予以审议通过,协助行政付诸实施。1998年,全市各级工会依据改制后的企业变化,不失时机地建立健全职工代表大会制度,使企业以职代会为基本形式的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机制建设进一步得到加强。当年底已有364个企事业单位建立了职代会制度。职代会在参与企业“厂务公开,民主管理”工作中发挥了积极作用。

1995年,市总工会加强在新建企业组建工会的工作。当年,在外商投资企业、乡镇企业、私营企业中新建工会组织38家,使三资企业、乡镇企业应建会率分别达97%、87%;私营企业建会完成试点工作。并在已建工会企业中建立企业与职工平等协商、签订集团合同制度有40多家。1996年5月起全市在苏州市级农村现代化试点示范村中筹建工会组织。当年全市共有7个村建立了工会组织,60家村办企业组建了工会。到1999年底,全市新建基层工会176家,其中外商投资企业12家,私营企业分工会23家(覆盖企业106家),乡镇企业29家。1997年,为了促进私营企业健康有序发展,建立稳定协调的劳资关系,保障职工的合法权益,吴江市筹建了私营企业工会联合会,各镇成立了私营企业分会。

2. 宣传贯彻法律法规,维护职工合法权益。随着“依法治市”战略的实施,企业的法制建设也不断加强。1995年以来,市总工会进一步宣传贯彻《工会法》、《劳动法》、《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建立企业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实施劳动法律监督,加强执法检查,推行集体协商和集体合同制度,调解劳动争议,协调企业劳动关系,维护职工合法权益。

3. 紧紧围绕经济中心,努力推进经济发展。1982年以来,县总工会根据县委、县政府工作部署,以发展外向型经济为突破口,紧紧抓住丝绸工业这个重点,在工业系统中开展劳动竞赛。为促进职工队伍技术素质的提高,以适应企业提高产品质量争创外汇目

标,要求各基层工会认真组织职工开展岗位技术练兵和举行各种操作比赛活动。1989年,全县有43224名职工参加各种岗位技术练兵活动。当年经过缫丝、丝织、印染三大行业万人操作比赛的层层选拔,在盛泽镇举办第八届丝绸操作运动会,推动职工技术素质的提高。县属丝绸工业系统操作一级手率达80.66%,获市级操作能手称号的有225名,在工厂企业发展外向型经济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各级工会明确提出以经济建设为主战场,围绕企业经济发展目标,坚持把行政的大事作为工会的大事,把企业的难点作为工会工作的重点的指导思想,充分发挥工会群众组织的优势,动员和组织广大职工深入开展以“八五奉献杯”、“跨世纪奉献杯”等为主要内容的竞赛活动,积极组织职工技协活动,根据企业内部改革的要求,以增加企业效益、推动企业技术进步为目的,开展各项群众性技术活动,组织职工技术培训,组织技术比武、技术攻关、技术革新、技术改革活动;在职工中开展“降本增效”大讨论活动;发动职工围绕“技术创新”和“双增双节”,参与“献金点子、创新成果”活动。取得了较大的经济效益,提高了职工的整体素质。

4. 抓好职工思想教育,提高职工队伍素质。各级工会从工会群众组织的特点出发,积极开展以职工群众自我教育为主要形式的“话说改革”、“我与社会主义”、“五热爱一激励”、“致力于集体、奉献于事业”、“创企业精神,树主人翁形象”、“塑造跨世纪职工形象”、“三讲两加强”等群众性主题教育活动以及“创文明窗口”、“争当文明职工”、“文明岗位”评比活动,引导职工以良好的心态去开拓新的事业。同时一以贯之地对困难企业、困难职工开展“送温暖”工程,进行“扶贫帮困”,促进再就业,保障职工生活,凝聚职工人心,维护社会稳定。

五、劳动模范、先进生产(工作)者

社会主义制度为先进生产力的代表——工人阶级施展其聪明才智提供了广阔天地。吴江工人阶级继承发扬优良传统,以艰苦创

业、无私奉献的精神,以自己勤劳的双手和聪明智慧,推进了本市向基本现代化目标迈进的步伐。职工队伍中的优秀分子——劳动模范、先进生产(工作)者,是本市“两个文明”建设队伍中的排头兵,是各条战线职工学习的楷模。

据统计,到2000年年底,全市共有601人获得县以上级别的劳动模范、先进生产(工作)者的光荣称号。其中全国级的有6人,省部级的有161人,市级的有124人,县(市)级有310人。50多年中,他们历尽艰难、奋力拼搏,无论是普通工作岗位上的一线职工,还是大中型企业的经理厂长;无论是工交财贸行业中的开拓者,还是文卫科技战线上创业人,都用自己的心血和汗水描绘着家乡的锦绣,创造了吴江的辉煌。

60至70年代,一线职工中的技术能手,国营企业中的厂长,文教卫生战线上的佼佼者是劳模构成的主要部分。80至90年代,乡镇企业迅速崛起而成为全市经济中的“半壁江山”,一大批富有开拓精神,实绩显赫的乡镇企业家脱颖而出,其中评选为劳模者占相当比例。

吴江市总工会

2001年3月

吴江的青年工作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先进青年的群众组织,是广大青年在实践中学习共产主义的学校,是中国共产党的助手和后备军。从1949年8月,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吴江县工作委员会成立以来的50多年中,在中共吴江市(县)委的领导下,吴江各级团组织,遵循共青团的基本任务、奋斗目标及基本工作规律积极开展工作,为推进吴江的两个文明建设发挥了重大作用。

团结青年为实现社会主义过渡而奋斗

(一) 吴江青年团组织的发展和健全

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诞生,中国共产党成为执政党。从此,作为中国共产党的助手和后备军的共青团工作也揭开了新的篇章。

1949年4月,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召开。1949年8月,在中共吴江县委领导下,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吴江县工作委员会建立。团县工委建立后,根据上级有关建团的指示精神结合吴江具体情况,制订了至年底的建团计划,以农村为重点,兼顾工厂、学校。随后,在中共吴江县委召开的全县党员干部扩大会议上,县委就如何建团的几个问题作了解释并进行了发动。从此,吴江的团建工作逐步走上正规。1949年年底,全县团员660人(其中男团员588人,女团员72人),团支部26个,团小组25个。到1950年底,全县团员达2477人,团支部124个。

1951年,团县工委对基层团组织进行了整理,建立领导核心,在支部内开展教育,树立正气,纯洁队伍,使支部发展得以健全,团组织得到进一步壮大。至1953年8月份,全县已拥有团员5504

人,支部 164 个,并有 10 个区 1 个镇召开了团员代表大会,产生了各自的委员会。到 1956 年,全县团员数发展到 14 121 人,占全县青年总数 92 718 人的 15.2%,支部数 208 个。青年团已成为全县青年的核心组织。

从 1949 年至 1956 年,全县共召开三次团员代表大会,首次团代会是在 1953 年 4 月召开。会上,将新民主主义青年团吴江县工作委员会正式改名为新民主主义青年团吴江县委委员会,民主选举产生了第一届委员会、常委会及正副书记(之前的团工委领导人是由县委组织部门委派)。会议强调,青年团必须坚定地服从党的领导,并从思想上、原则上弄清各级团委应该如何工作;会议要求青年团干部要做青年的表率,在各项工作中均起模范带头作用。第二、第三次团代会分别于 1955 年 5 月和 1956 年 3 月召开,会议确定新时期吴江共青团的任务:团结全县青年为建设祖国忘我劳动、勤奋学习,为使国家顺利过渡到社会主义而奋斗。

1957 年 7 月,根据团中央将新民主主义青年团改名为共产主义青年团的精神,新民主主义青年团吴江县委委员会改称为共产主义青年团吴江县委委员会。

(二) 战斗在巩固人民政权和恢复国民经济斗争的前列

动员青年参加抗美援朝斗争。抗美援朝运动开始后,吴江青年团便协助党和政府深入地对广大青年进行爱国主义和国际主义教育。期间组织了一次声势浩大的签名运动,青年签名人数达 28 000 多人。签名运动使团员青年划清了敌我界限,提高了政治觉悟,认清了抗美援朝运动的伟大意义。广大团员带头参军。当时,农村团员 867 名,报名 202 名。在参军热潮中涌现出许多动人典型,如同里金金龙在带头报名参军的同时,还动员 8 名青年一起参军,并在战斗中荣获三等功。在团员的宣传带动下,全县报名青年达 16 822 人,充分体现了青年团员的表率作用。

带领青年投身社会改革运动。在土地改革运动中,广大团员认清土改的意义和必要性,站稳立场,坚决地向地主阶级展开了斗

争。在分配胜利果实时,青年团员表现出大公无私的精神,发挥表率作用,做好干部群众的思想工作,为土地调整工作顺利进行作出了努力。为了保卫土改胜利成果,广大团员又响应党的号召,积极参加民兵,投入抗美援朝运动,起到了模范作用。据统计,参加土改的青年团员占全县农村团员总数的70%。土改虽在农村,但市镇、工厂、学校的团员也积极行动配合开展了教育宣传等工作。在镇压反革命运动中,广大团员认真学习镇反条例,积极搜索材料和调查反革命分子的罪恶阴谋,站岗放哨、监视管制和逮捕反革命分子,发挥了积极作用。在“三反”、“五反”运动中,青年团员划清工人阶级与资产阶级、劳动与剥削、个人主义和集体主义的界限,认识到剥削可耻、个人主义可恶,加强自身思想改造,逐步树立为人民服务的革命人生观。在贯彻实施《婚姻法》运动中,青年团员站在前列,坚决维护青年的合法权益,使不少男女青年得到了婚姻自主和家庭幸福。

(三) 围绕经济建设开展团的独立活动

加强对青年的共产主义思想教育。青年团组织按照各个时期的不同要求,结合本地青年的实际,切实加强共产主义思想教育。一是教育青年学习毛泽东同志有关青年工作的批示精神;二是教育青年学习青年团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精神和团章内容,增强团员意识;三是组织青年学习党在过渡时期总路线。全县青年在接受党和政府统一教育的同时,根据青年自身特点,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单独教育活动,使广大青年团员进一步划清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的思想界限,坚定了走社会主义道路的决心。

大力加强劳动教育。一是通过宣传回乡知识青年的先进事迹来教育青年参加劳动;二是把组织青年义务劳动作为加强劳动教育的一种有效形式来加以推广,培养青年特别是在校学生的集体劳动观念和热爱公共事业的精神。

开展增产节约劳动。青年团一面协助党和政府宣传政策,解释增产节约的好处,一面发动青年投入了爱国增产竞赛活动,订立增

产节约计划,还动员青年参加互助组(团员参加人数达2026人),使青年团员在巩固互助合作组织,加强经营管理和推广农业技术方面都发挥了积极的作用。在企业部门中,青年团教育青年树立优良的劳动态度,面向群众,动脑筋,想办法,提合理化建议,提高企业的生产效率。

建立适合青年特点的生产组织形式。在经济建设活动中,青年团除了教育和组织青年团员立足本职岗位,还根据生产的需要,按照青年的特点,建立了各种青年突击队发挥突击作用。青年突击队从青年需要出发,既组织青年在急、难、险、重的任务中发挥突击作用,又注意对青年的教育培养。此项活动受到了各级党组织的肯定和全社会的赞扬。

(四) 组织业余文化活动,向科学进军

开展青年扫盲运动。建国初,本县工农青年中多数人处于文盲、半文盲状态。随着政治、经济上的翻身,他们要求文化上的翻身。按照团中央有关扫盲运动的要求,本县团组织扎实地开展了扫盲活动。从1955年到1962年,全县数十万青年参加了扫盲运动,提高了文化水平。

开展业余、自愿、多样的文体活动。一是在有关方面的支持下,帮助许多企业、学校、机关和集体宿舍办好阅览室,发动机关、学校的青年职工给农村青年赠书,广泛开展图书宣传,举办座谈会、故事会,推荐优秀读物,在青年中产生了良好的影响。此外,青年团还配合有关方面,开展形式多样的体育和歌咏舞蹈等活动,丰富了青年业余生活。

跟随党在社会主义建设的探索中前进

进行四次整团运动,加强组织建设。第一次整团是在1956年结合整党整社进行的,目的是加强基层团组织领导核心,提高团员的质量和发展团的组织。通过组织团员青年参加农业生产和合作化运动,学习党中央文件、团章,进行批评和自我批评等,提高了团

员的思想政治觉悟。第二次整顿随整风运动在1958年用三个月的时间分四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主要是发动团员青年参加全民性鸣放和团内单独鸣放，揭发共青团工作的矛盾；第二阶段在鸣放深透基础上进行鸣放辩论；第三阶段组织广大团员青年进行全民性大辩论；第四阶段是进行组织建设，整顿团的队伍，调动积极性，组织团员青年积极投入到夏收夏种工作中去。第三次整顿是结合整风整社同时开展整顿团的组织，时间在1961年。全县20个公社团委、365个大队通过整顿进一步纯洁与巩固了团的基础组织；11884名农村团员接受了党的统一教育，提高了政治觉悟和政策水平。第四次整顿是以整顿基层组织为主要任务，时间在1962年。通过四次团的整顿，团的队伍不断壮大。1962年6月，全县有团委28个，总支21个，支部653个，团员数达15341人。至1965年，团支部为758个，团员数达19803人。

对广大青年团员进行共产主义教育，精神面貌有了提高。农村广大团员青年发扬艰苦奋斗的优良传统，迸发旺盛的革命斗志，为巩固和发展集体经济，恢复和发展农业生产贡献出自己的力量。广大青年积极劳动，勤奋学习，维护集体，爱护公物，对损害集体利益的不良行为作斗争的动人事例到处涌现。

发挥了青年在生产中的模范作用和突击作用。通过开展“五好青年”、“双秋红旗突击手”、“插秧能手”、“收割能手”、“爱粮护粮”等竞赛活动，不仅加快农业生产的进度，而且涌现出不少先进事迹和先进人物。团的各级组织在同自然灾害的斗争中，发挥了突击作用，为抗灾夺丰收作出了贡献。机关团组织在增产节约、支农等运动中也发挥了积极作用。

城镇知识青年上山下乡。从1961年到1965年，吴江县广大知识青年为了加快社会主义建设，改变农村的落后面貌，逐步消灭城乡之间、工农之间、体力劳动与脑力劳动之间的差别和实现自身的革命化，积极响应党的号召，奔赴农业生产第一线，共达12821人。同时，还接收了苏州市知识青年411人。这些知识青年到农村后，

学会了不少生产本领，在生产劳动、搞科学试验、维护集体利益、巩固集体经济及活跃农村文化娱乐生活中都发挥了积极作用，受到了广大农村干部和群众的赞扬和信任。

开展学习毛泽东著作和学雷锋活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是共青团的指导思想，坚持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教育团员青年，是共青团的重要职责。吴江青年开展学习毛泽东著作是从1958年开始的。通过对《为人民服务》、《纪念白求恩》、《愚公移山》等著作的学习，教育青年做一个高尚的人，有益于人民的人。1963年以后，全县青年学毛泽东著作活动，结合学雷锋活动进一步展开和深化。雷锋成为青年的楷模，雷锋的名字家喻户晓，雷锋精神激励全县青年及人民群众积极投身于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人们的精神风貌和社会风尚焕然一新，好人好事不断涌现。当时共青团组织围绕这一主题从青年的特点出发，开展了形式多样、生动活泼的活动，促进了青年的健康成长。

在此期间，吴江共青团的第四、第五、第六次代表大会分别于1958年7月、1959年11月和1962年12月召开。其中，第五、第六次团代会分别选举产生了各自的团县委领导系统。

十年动乱中的共青团和粉碎“四人帮”后共青团的新生

1966年5月，“文化大革命”运动全面发动。自团中央书记处于8月13日被改组后，整个共青团组织受到了严重的摧残。团县委工作在“文革”初期还能进行，但到1967年3月后，逐步脱离正常的轨道。随着“三代会”（工人代表大会、贫下中农代表大会、红卫兵代表大会）的建立，共青团组织即被取消，团活动也全面停顿。

1969年4月，第九次全国党代会上，毛泽东明确提出：“还有一个一个团支部，整团的问题，也提出来了”。按照毛泽东的指示，从1969年下半年起，吴江县进行了整团建团。用三年多的时间，全县应建的770个支部，20个总支，30个社、镇团委全部建立起来，全县团员达31 000多人。按中发〔1972〕41号文件精神，召开了县

第七次团代会,重新建立了团县委。至1975年,团委30个,总支30个,团支部916个,团员39754人(女团员16954人)。

1976年10月,随着“四人帮”的粉碎,十年动乱结束。在中共吴江县委直接关怀下,共青团吴江县委的工作逐步发展,纳入正轨。一是发动团员青年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著作,提高共产主义道德品质和自身修养,并广泛开展同封建迷信活动斗争,开展学英雄、学雷锋等活动。二是围绕工农业生产,开展“红旗青年突击队”、“红旗青年突击手”活动,发挥了生力军的作用。三是进一步加强团的组织建设,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严格团的组织纪律,团的队伍不断充实壮大。至1978年,团委30个,总支34个,团支部980个,团员43765人(女团员19812人)。

紧跟党的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步伐前进

(一) 在伟大的历史转变中前进

1978年12月,中共中央召开了十一届三中全会,重新确立了马克思主义的思想路线、政治路线和组织路线,共青团也在党的正确领导下,在伟大的历史转变中不断前进。

加强团的思想政治工作,提高青年的思想素质。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本县共青团始终把教育青年作为自己的首要职责,把组织政治和理论学习摆上重要位置。

一是深入学习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的重要讲话精神。坚定不移地进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教育,通过举办各类培训班、讲座、报告会、学党章小组等活动,广泛宣传邓小平理论的重要意义,帮助团员青年深刻领会其精神实质,使党的方针政策深入人心。认真学习贯彻江泽民总书记关于“双思”、“三个代表”的重要讲话精神,以“三讲两加强”为动力,加强团员青年的思想教育。坚持用科学的理论武装青年,用正确的舆论引导青年,用正面的宣传鼓舞青年,用高尚的精神塑造青年,使广大团员青年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二是把广泛进行党团知识教育和崇尚科学真理教

育结合起来。通过举办专职团干部培训班、新上岗团支书培训班和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强化团员的先进意识和模范意识,教育团员全面认识党的历史和党的基本知识,激励青年树立远大理想,坚定为党的事业奋斗终身的崇高信念;把大力推广科普知识与新世纪读书计划结合起来,崇尚科学真理,反对封建迷信,坚持与伪科学、恶势力作斗争,帮助团员青年增强明辨是非的能力。三是广泛进行爱国主义教育。利用本市的爱国主义教育基地进行爱国主义、社会主义、集体主义和艰苦奋斗教育,以此激励广大团员青年爱祖国、爱人民、爱社会主义情怀,提高青年整体素质。对后进青少年做好帮教转化工作,通过关心小组、帮教小组等,进行帮助教育工作。

积极开展建功立业活动,争当改革和创业的先锋。“青年志愿者”行动,坚持活动的长期性与突击性相结合,集中行动与“一助一”服务相结合,围绕党政中心工作和人民群众基本生产生活及青年自身成长成才的需要,不断深化。青年突击队在抗洪抢险、节能降耗、突发性任务中发挥了冲锋队和抢险队作用。“苏陕扶贫接力项目”、“希望工程”等社会公益事业是新时期共青团工作的一项重要工作,至2000年,仅团市委已结助五百余名贫困生,累计募集资金50余万元。松陵一中吴建荣是苏州地区唯一获得全国“希望之星”奖学金的学生。市镇、工厂团组织还本着爱岗、立功、成才的宗旨,在广大青年中倡导“敬业”精神,广泛开展“新长征突击手”竞赛,“文明优质岗”竞赛、“五小活动”、“三优活动”、“双增双节”活动、“青工技术操作比武活动”等。“青年文明号”、“青年岗位能手”活动在企事业单位、机关窗口行业等逐步开展并延伸,努力寻找与经济发展的最佳结合点和团组织服务经济的最佳方式。通过技术练兵、技能大赛、操作比赛,在广大青年中形成争当操作能手、管理能手、服务标兵的热潮,促进生产力的发展和生产效益的提高,启动了创新创效活动。至2000年全市已拥有国家级青年文明号2个,省级青年文明号9个。农村团组织以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为中心,以“推广农业新技术”和“农村青年实用技术培训”为突破口,通

过“我创万元先致富”、“吴江青年百业达标竞赛”、“科技兴农带头人竞赛”，营造共青团丰产方、示范田、共青林活动，推动了农村的发展。为此，吴江市被评为“科技兴农示范县”，吴金泉被团中央、农业部授予全国推广农业新技术示范户标兵。“三争三创”活动是深化农村青年科教兴农带头人活动的客观要求，是共青团组织参与农业产业化经营的有效形式，通过示范带动作用，切实为农村青年成长成才提供了服务，活跃了农村共青团工作。根据“三讲两加强”活动的要求，顺应社会对青年的要求及青年自身成长成才的需要，团市委在机关青年中开展了“爱岗敬业献青春”活动，活动先在市直机关、交通局、公安局、卫生局、吴江宾馆五个团委试点，随后，逐步向全市推开。积极宣传《未成年人保护法》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并成立了吴江市青少年法律援助中心。与市检察院、法院、公安局、司法局等单位开展创建“优秀青少年维权岗”活动，并逐步向社区发展。其他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如“学雷锋”活动，“爱党、爱国、爱军、爱社会主义”教育活动，“热爱农村、建设家乡”活动、“做合格青年”活动，“文明礼貌月”活动，“五讲四美”活动，“做党的好儿女”活动，“五四”纪念大会，迎“七一”青少年文艺汇演、征文、演讲比赛、文化读书月系列活动等，旨在团员青年中倡导爱国、奉献、成才的观念。经济建设是党的中心工作，是广大团员青年建功立业、施展才华的舞台，也是团员青年成长成才的课堂。各级团组织和团员青年在参与吴江的中心工作的同时，积极努力地在自己的岗位上建功立业，涌现出一大批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1997年，王平被评为全国十大杰出青年农民，1998年永鼎集团总经理莫林弟被评为全国杰出青年星火带头人，吴江差别化涤纶厂厂长王建荣获全国科技兴农带头人称号，叶苏扬、陈强、王掌大等一大批优秀青年获得省、市级表彰，吴江团市委被评为江苏省农村基层组织先进单位(县)。1999年，震泽粮管所青年志愿者服务队被评为中国首个优秀青年志愿服务集体。

团的自身建设得到加强。各级团组织坚持把“工作到支部，全

团抓落实”这一基本方针渗透并融汇到团的基层建设的实践中去，焕发了团组织的巨大活力。一抓组织整改，健全基层团的运行机制。通过按民主程序换届改选，充实调整团支部书记、团支委人选，实行了基层团组织的动态管理，并强化“六统一”工作，达到团支部的规范化建设（即统一铅印《团支部工作任务》、《团支部工作制度》，统一定制团旗、青年之家牌子，统一印发《团支部工作台帐》、《团员轮训教材》），在此基础上通过达标竞赛活动形成团的建设上等级、团的工作上水平的竞赛热潮，使基层团委合格率达100%，基层团支部合格率达90%以上，其中先进团组织坚持在总数的20%以上。二抓基础培训，提高团员、团干部两支队伍素质。每年年初，团市委就下发了团员发展指导性计划和团费收缴指标，使基层团委从年初就重视发展工作，并对本地的发展有个合理的规划。在教育管理方面，团市委统一编印轮训教材，做好年终团员轮训和民主评议，使团员参评率和注册率达98.8%，团员的意识普遍得到增强。同时，重点加强新上岗团支部书记岗位培训工作，使他们全部达到上岗的要求，提高了团干部队伍的素质。经常组织专职团干部培训，并有一批团委书记参加了市委党校的专（本）科的学习，通过培训学习，使广大团干部学知识、学方法、明形势、明任务，增强素质，提高工作能力。三抓阵地建设，夯实团的物质依托。各级团组织努力争取党政及有关部门的支持，因地制宜，广辟新径，建立完善活动阵地、培训基地、经费基地。1990年初，将“青年之家”建设纳入了全市青少年教育规划和考核内容，并创建了苏州市第二所有编制、有经费、有班子、有设施的县级团校。下属基层团委也全部建立了业余团校，形成了比较规范的分级培训系统。认真贯彻落实《中共江苏省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善对共青团和青少年工作领导的意见》（苏发〔1999〕29号文件），主动争取党组织直接把团的建设纳入到党的建设中。1990年以来，对“双推荐”为主要内容的“党建带团建”活动进行探索，科学运用“推荐—考察—培养—上岗—流动调整”这一运行机制。近年来，各级团组织已推荐数千

名优秀团员光荣地加入了中国共产党,近千名优秀青年走上了各级党政领导岗位。1997年,市委组织部与团市委联合开展“党建带团建”百村竞赛活动,形成了“党建带团建、团建促党建”的良好氛围,为全市农村基层团组织建设注入了源头活水,并逐步向学校、企业、机关、社区拓展。1999年,认真按照团中央的有关要求,积极开展“五四红旗团委”创建活动,有力地促进基层团组织建设。盛泽镇团委被授予江苏省“五四红旗团委”称号。与此同时,团市委以“围绕中心、参与中心、服务中心”为宗旨,主动适应变化发展的新形势,认真做好调查研究,从实际出发,逐步在私营企业中建立团组织。至1999年底团员数达29 496人(其中女团员14 099人),团支部数达1 369个。在此期间,吴江共青团的第八、九、十、十一、十二、十三次代表大会分别于1982年8月、1986年4月、1989年9月、1992年9月、1995年11月、1998年12月召开,大会分别民主选举产生了团县(市)委的领导班子。

团的其他各项工作。高扬社会主义和爱国主义的旗帜,广泛吸引和团结青年,积极拓展团工作的新领域,延伸团工作手臂,扩大团工作的社会影响。青年联合会通过服务社会、服务青年和服务委员,增强吸引力和凝聚力。在吴江市成立青联组织的基础上,目前,已有松陵、盛泽两个镇成立了青联组织。吴江市青年商会(前身是青年企业家协会)于2000年9月成立。以“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稳步推进、勇于探索、创出特色、讲求实效”为工作方针,切实加强学校共青团和少先队的自身建设,深入开展丰富多彩的校园文化活动,逐步构建起青少年学生成长成才的服务体系,充分发挥中学生团校、业余党校的作用。各级团组织认真履行团带队职责,以爱国主义为主旋律,以素质教育为主要任务,全面活跃少先队活动,大力加强基础建设。发动学生踊跃参加社会实践、“第二课堂”活动,广泛开展“立志、勤学、实践、成才”、“未来需要我们去创造”、“少先队大检阅”、“红领巾为双增双节作贡献”、“百花奖活动竞赛”等。近年来,还举行了“十八岁成人仪式”、“手拉手落户农村”夏令营、“星

光青春自护”夏令营、“雏鹰假日小队”、少先队科技启明星、保护母亲河等活动。吴江少先队第一、二、三、四次代表大会分别于1989年10月、1994年10月、1997年11月、2000年10月召开，大会分别民主选举产生了县（市）少工委的领导班子。

（二）新世纪的展望

展望新世纪，既有机遇，也面临着挑战。党的十五届五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个五年计划的建议》，提出了新世纪之初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目标，实现这一目标人才至关重要。因此当务之急是要把当代青年培养好、教育好，使他们成为新世纪“四有”新人和合格接班人，谱写新世纪共青团工作新的篇章。吴江共青团工作要以邓小平理论为指导，以江泽民总书记“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针，在中共吴江市委领导下，紧密结合自身实际，适应农村城市化的进程，积极构建农村共青团和青少年工作的组织体系，建立以乡镇团委为主体，社区、行政村、企事业单位团组织为基础，基层青联、少先队和社团组织为纽带的青少年组织体系；努力完善农村共青团和青少年服务体系，积极开展立功竞赛活动，加大培养力度，为农村青年成长成才提供服务；积极拓展农村共青团和青少年发展空间，争取多渠道、多途径、多形式创建青少年活动阵地，不断拓展阵地的内涵和外延，发挥活动阵地的作用，为推进吴江社会经济的全面发展贡献共青团应有的力量。

共青团吴江市委员会

2001年3月

吴江的妇女工作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后，吴江妇女与全国妇女一样获得了历史性的解放，成为国家与社会的主人。50多年来，在中共吴江市（县）委的领导下，吴江各级妇女组织，遵照妇女工作的方针、任务、奋斗目标及基本工作规律积极开展工作。吴江妇女以主人翁的姿态积极投身于吴江的建设和发展，成为创造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伟大力量，成为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主力军，在工农业生产、科学、文化、教育、卫生等各项事业中作出了极其重要的贡献。在推动社会发展的同时，吴江妇女的精神面貌也发生了重大变化。

社会主义改造时期的妇女工作

（一）吴江妇女的新生

新中国从法律上使妇女摆脱了被奴役的地位。新中国的成立，标志着我国妇女结束了受压迫、受屈辱、受摧残的悲惨历史，进入了当家作主的新时代。1949年9月27日通过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废除束缚妇女的封建制度。妇女在政治的、经济的、文化教育的、社会生活的各方面，均有与男子平等的权利。实现男女婚姻自由。”明确地把妇女在各方面均与男子平等的原则，写进国家的根本大法中，这在中国历史上是空前的。为迅速改变旧中国遗留下来的经济文化落后面貌，革除束缚、歧视和摧残妇女的旧制度和旧习俗，党和政府在全国范围内采取一系列措施，使妇女的社会地位和状况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历史性变化，使妇女不仅在法律上而且在事实上开始参与国家和社会事务的管理。

1950年11月，吴江县第二届第一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35名

常务委员中有3名女委员,占9%。1953年吴江县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普选中广大妇女踊跃参加了投票,当选的妇女代表占17.5%。乡镇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中,妇女代表占16.1%。在乡镇级担任领导的女性共有130人。

1950年6月,中央人民政府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法》。吴江县农村根据“按人口分配土地”的原则,在农村开展了广泛深刻的土地改革运动。广大农村妇女通过土改,与男子一样分得了自己的一份土地,成为土地的主人,从根本上改变了男女在经济上不平等的状态,从而极大地提高了农村妇女参加农业生产的热情,解放和发展了农村生产力。随着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顺利进行,女职工和男职工一样成了工厂、企业的工人。参加工业建设的女职工的人数逐年增加,妇女成为工业战线上的一支生力军,在为社会创造物质财富的同时,也改变了广大妇女以往在家庭中的依附地位,使她们获得了独立的人格。

1954年9月20日,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明确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在政治的、经济的、文化的、社会的和家庭生活各方面享有同男子平等的权利”。“妇女有同男子平等的选举权和被选举权”。妇女的解放,在宪法中得到进一步的保证。

妇女获得了受教育的权利。新中国成立后,广大妇女在法律上获得了与男子同样的受教育的权利。而且,努力提高广大妇女的文化素质,使之适应社会主义建设的需要,也是当时妇女工作一项迫在眉睫的任务。据统计,全县共有18万文盲,而妇女约占一半以上。为了尽快提高妇女素质,妇联配合政府有计划、有步骤地开展了群众性扫除文盲运动,采取办冬学、夜校、民校及各种识字班的形式,普及文化教育,使成千上万的妇女通过参加扫盲学习,摆脱了文盲状态。在提高文化的基础上,妇女的政治素质也有明显地提高,这就为掌握科学技术,进一步发展生产打下了良好的基础。与此同时,由于实行了土地改革及其它民主改革,工人农民的生活得

到了很大改善,这就使得劳动人民的子女得以大批入学读书。妇女文化素质的提高及知识妇女队伍日益扩大,使广大妇女在本县的社会主义建设中,作用越来越大。

(二) 妇女成为开展各项重大中心工作和建设的重要力量

各界妇女支援抗美援朝战争。1950年,全国妇联发出了抗美援朝、保家卫国的号召,要求全国各阶层、各民族、各党派妇女“密切注意时局的发展,加紧学习时事,进一步团结和积极行动起来,加紧生产、努力工作和学习,进行抗美援朝、保家卫国的宣传教育,学习急救和看护知识,为抗美援朝作好准备”。在当时的形势下,抗美援朝已成为妇女工作的中心任务。在县委的领导下,吴江妇女发扬爱国主义和国际主义精神。在全县掀起了“母送子、妻送郎、抗美援朝保家乡”的热潮。据统计,全县母亲送儿子报名参军1561人,妻子送丈夫参军1024人,妇女报名参军785人。还成立了78个说服队。许多吴江热血儿女,血洒朝鲜战场。在抗美援朝运动中,广大妇女发扬战争年代的优良传统,把自己的亲人送上前线,并担负起繁重的支前慰劳任务。全县妇女共缝制军鞋3580双,做慰问袋1528只,送肥皂2357块、毛巾1967条,寄去书籍53000本,写慰问信2000封,为抗美援朝做了大量的工作。这一幅幅激动人心、催人泪下的场面,在妇女运动史上留下了壮丽的一页。

广大妇女参加社会主义改革和建设。1953年9月,党中央颁布了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在总路线的指引下,农村掀起了农业合作化运动。从过渡时期总路线颁布之日起,各级妇联对广大农村妇女不断地进行宣传教育。这样,经过几个月的学习,广大妇女成为农业生产互助运动的积极拥护者并积极地投入了农业合作化运动。1954年9月24日,中共吴江县委批转《县妇联关于平北乡联合社发动妇女情况简报》给各区委、乡支部,指出妇女在各项运动中是不可缺少的力量,在发动以互助合作为中心的增产运动中,注意发动妇女是很重要的。区、乡必须贯彻男女一齐发动的方针,特别是在农业生产合作社中对妇女的发动则更为重要。在县委的重视和

关心下,妇女的作用得到进一步发挥。1954年全县参加互助组的女组员55488人,占总互助组劳力的45.55%。而且,许多过去从未参加生产的妇女也走出了家门,参加了集体生产劳动。她们的劳动,不仅为家庭增加了经济收入,同时也为国家创造了财富。她们的家庭地位与社会地位也因此得到提高。农业生产的大舞台,为妇女提供了施展才能的机会,不少妇女担任了领导工作。据统计,全县440个社中70%的社有女社长,共280人;社社有女管理委员,共607人;女生产队长4090人。

召开吴江县第一届妇女代表大会。吴江解放后,为适应工作需要,设立了“吴江县民主妇联筹备委员会”,由中共吴江县委派任县妇联主任负责筹备委员会工作。1955年5月7日至9日召开了吴江县第一届第一次妇女代表大会,正式成立了吴江县民主妇女联合会。第一次妇代大会正式代表237名,列席代表10名。会议主要内容是讨论和通过《吴江县两年来妇女工作总结和今后工作意见》的报告,选举产生县妇联第一届委员会委员25名,候补委员7名,选举出席省妇代会代表5名。根据选举结果,王淑敏同志担任县民主妇联主任,张瑞秋同志担任县民主妇联副主任。根据全国妇联关于各级妇联更改名称的通知,1957年11月,吴江县民主妇女联合会改名为吴江县妇女联合会。妇联组织的健全,为其更好地发挥作用奠定了组织基础。

(三) 维护妇女合法权益,发展妇女儿童福利事业

宣传贯彻《婚姻法》。1950年5月1日,中央人民政府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这是新中国的第一部法律。为了使广大人民对《婚姻法》有明确的认识,彻底清除在婚姻问题上的旧思想、旧习惯、旧观念,树立新的思想观念,吴江开展了大规模的宣传和贯彻《婚姻法》的群众运动。吴江县对《婚姻法》的宣传贯彻总体可分为两大阶段,第一阶段是1950年5月至1952年底,主要结合中心运动,中心工作来宣传贯彻。第二阶段是1953年初至4月,党中央提出以1953年3月为宣传贯彻《婚姻法》的运动月之后,贯彻

《婚姻法》形成一个声势浩大、规模壮阔的群众运动。之后贯彻实施《婚姻法》成为常规性工作。1953年4月10日，县妇联提出《关于发动妇女群众参加宣传婚姻法运动的几点意见》，并组织区妇联干部集中在县城进行《婚姻法》的学习与检查，着重检查保护妇女权益、支持妇女正义斗争方面的工作情况。在全县司法改革运动中，妇联与各有关部门召开了专门会议，成立了有407名区、乡妇女干部参加的各级基层调解委员会，广泛进行了《婚姻法》的宣传。经过较长时间的广泛、深入的宣传和教育，《婚姻法》日益深入人心。在广大群众中，新的婚姻观逐渐形成。大量封建婚约得到解除，打骂虐待妇女的现象迅速减少，包办买卖婚姻逐步被革除，结婚不要彩礼的风气初步形成，自由恋爱、婚姻自主蔚然成风，青年男女享受到婚姻自由的权利，互敬互爱，互帮互助，移风易俗，促进了社会风气的好转。几千年来封建婚姻制度所强加于妇女身上的枷锁从根本上被打碎，广大妇女以崭新的精神风貌出现在社会舞台上。

发展妇女儿童福利事业。妇女儿童福利事业，是关系到妇女解放和民族兴旺发达的大事。解放后，在政府及妇女组织的领导和推动下，本县妇女儿童福利事业，在很短时间内得到了迅速发展。一是普及新法接生。在人类自身再生产中，担负着最重要使命的广大妇女，如果不能摆脱愚昧、落后对自己人身的摧残，也就谈不到任何意义上的解放。所以，新中国一成立，党和政府就把普及新法接生作为保护妇女儿童生命和健康的一件大事来抓。首先对旧的接生婆进行改造，让她们通过学习，推广新法进行接生。据统计，全县共训练接生员750人。到1956年，市镇新法接生率达到100%；农村开展得不够平衡，新法接生率达到80%到85%。二是发展托幼事业。随着国家建设事业的发展，需要有越来越多的妇女参加社会生产与工作。在妇联组织的努力下，1956年全县托幼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全县共组织4个托儿所，受托儿童297名；822个托儿组，受托儿童2458名；共有保育员891名。托幼事业的发展，解放了妇女劳动力，使广大妇女能够摆脱孩子的拖累，走出家门投身

于社会生产的热潮。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的妇女工作

（一）宣传贯彻“两勤”方针

根据毛主席关于勤俭持家应当和勤俭办社并提，爱国、爱社，应当和爱家庭并提的指示，1957年9月召开的中国妇女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章蕴作题为《勤俭建国，勤俭持家，为建设社会主义而奋斗》的工作报告。吴江县妇联认真贯彻这个方针。当时全县有80%到90%的户受到了勤俭持家的教育。湖滨乡100%的户制订勤俭持家的计划。全县还召开勤俭持家积极分子大会，提出乡与乡、社与社、队与队、户与户比勤劳节俭、比艰苦朴素的竞赛，在吃得饱、穿得暖条件下，动脑筋节省粮、钱、布、菜等日用品，有计划过日子，服从国家计划，储备粮钱，调节人民内部矛盾。如莘塔乡红胜社36户生活困难户，自己动脑筋，克服困难，不闹粮闹钱。全县农村1957年下半年比1956年同期储蓄增加了3倍。全县勤劳光荣的风气普遍形成，旧的迷信习俗、红白喜庆铺张浪费等都有了较大改变，从而促进了生产，推动了中心任务的完成。

（二）积极参加社会主义建设

1957年冬至1958年春，在全国范围内，掀起了以工农业生产为中心的社会主义建设高潮，广大妇女积极参加社会主义建设，表现出极大的热情。全县有11万多名妇女参加农业生产，占男女劳力总数的45.6%。许多农村妇女全年出勤日达到300天以上。农村妇女都积极学习农业技术，绝大多数农活技术都能掌握自如。与此同时，全县的女职工队伍也在逐年增加，人数达1712人。她们以空前高涨的革命干劲，投入社会主义劳动竞赛。如盛泽镇洪金凤创纺织电力纺一人看3台机的最高记录，二年零四个月不出次布，为国家创造了财富，获得了县委、县人委的奖励。

在积极参加工农业生产的同时，广大妇女踊跃投入扫盲运动。1956年、1958年全县掀起了两次扫盲高潮。当时全县共有妇女文

盲 87491 人,占总文盲数的 65%。经过扫盲,全县有 80% 的妇女摘掉了文盲帽子,初步改变了妇女文化知识落后的状况,为妇女群众更好地投身于社会主义建设创造了条件。

(三) 整顿和健全基层妇女组织

根据全国妇联三届十二次主席团会议通过的《农村基层妇代会条例(试行草案)》,全县整顿、建立了基层妇代会组织,加强了基层工作。全县共有 493 个大队建立了基层妇代会,共选出妇女代表 12571 人。这样,妇联的工作就能够很快地落实到妇女群众中去了,从而使妇联组织有效地发挥了党联系妇女群众的纽带和桥梁作用。

(四) 在“左”倾思想影响下妇女工作的失误

在“左”倾思想影响下,“两勤”方针受到冲击。在“大跃进”和农村人民公社化运动中,妇女工作也出现了失误。主要表现在:

第一,在“大跃进”及人民公社化运动中,由于忽视了妇女的生理特点,对妇女劳动保护注意不够,致使妇女患病大增。据 1961 年开展对妇女病治疗的统计,当时农村中患子宫脱垂的妇女,占育龄妇女的 4%;患闭经病的妇女,占育龄妇女的 23.8%。

第二,实现家务劳动社会化,是妇女解放的必由之路,但它必须建立在社会生产力高度发展的基础上。然而,“大跃进”时期提出的“家务劳动社会化”、“全面组织社会生活”,脱离了我国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是不切实际的,而且带有很大的盲目性。就托儿所而言,据不完全统计,1958 年农村共有幼儿园 13 个、托儿所 55 个、托儿组 2854 个,共收入托儿童 20321 名。由于当时办的托儿园等数量太多,其中绝大部分卫生条件差、设备不足,保教人员又大多不合格,所以,对儿童的身心健康及早期教育并不是十分有利的。而且农村出现了农忙季节性的和长年性的公共食堂,并强制农民一律到公共食堂就餐。这些做法,违背了群众的愿望,造成了一定程度上的人力、物力损失与浪费。

“文化大革命”时期的妇女工作

“文化大革命”是由毛泽东领导和发动，被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所利用，给党、国家和人民群众带来深重灾难的内乱。这一时期，妇女工作遭到极大的破坏。县妇联成员都陆续调离妇女工作岗位，从事其他工作。县妇联无人主持日常工作。全县的妇女工作处于瘫痪状态。县妇联主要责任人被“靠边站”，先到八坼苗圃场“五七”干校学习，后又下放到农村。由于其无辜遭受冤屈，深受农村基层党组织和农民群众的同情和照顾。“文化大革命”期间只开过一次乡镇妇女主任会议，目的是一些造反派想批判县妇联主要负责人，说她是“走资派”。但由于受到各乡镇妇女主任的坚决抵制，使这次批判会没有开成功。在“文化大革命”中，也有部分乡镇的妇女主任被批斗、游街，蒙受冤屈，但她们坚信党，坚信人民，顽强地挺了过来。

“文化大革命”中，县妇联班子遭受冲击而瘫痪，但各乡镇妇女主任还是坚守工作岗位。“文化大革命”初期，她们组织基层妇代会主任学《毛泽东选集》，办夜校提高文化水平。如八都乡妇联经过三年努力，基层 48 名妇女干部中有 7 名从原来初小文化提高到高小文化水平，34 人从原来一字不识提高到初小水平。盛泽镇妇联通过学王杰，涌现了许多好人好事。她们以“抓革命，促生产”为名，搞丰产田，养高产蚕，动员工人坚守岗位，坚持生产。根据毛主席“除少数民族地区以外，在一切人口稠密的地方，宣传和推广节制生育，提倡有计划地生育子女”的教导，她们抓住许多医生下放农村之特定的条件，在全县大搞计划生育工作。如八都乡全社有生育能力的 1754 对夫妇中，有 1549 对夫妇落实了生育措施，落实措施率 88%；人口出生率从 1963 年 44‰ 下降到 1969 年 20‰。

林彪反革命集团被粉碎以后，周恩来总理主持了中央的日常工作，妇女工作出现了转机，妇女组织开始恢复。1973 年 8 月 29 日至 31 日，召开了吴江县妇女第四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县妇

联第四届委员会。县妇联组织恢复后，那些重新回到妇女工作岗位上的老妇联干部和新到这一岗位的同志一起，深入农村、街道调查研究，开展托幼园所的恢复工作，解决职工干部的困难。针对当时封建主义的旧意识、旧思想、旧习惯势力重新抬头，包办买卖婚姻、结婚大要彩礼、铺张浪费等歪风泛滥及妇女受摧残的恶性案件不断发生等状况，积极开展工作，使妇女的切身利益得到保护。同时，妇幼保健工作、妇女的劳动保护问题也受到重视并得到加强。

在这浊浪排空、风云变幻，时达十年的“文化大革命”中，全县妇联组织和广大妇女干部经受了考验，并在特定的政治环境下，以特定的方式积极开展妇女工作，这充分证明了妇女组织具有旺盛的生命力，广大妇女干部具有较高的政治素质。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时期的妇女工作

1976年10月6日，中共中央政治局按照党和人民的意志，一举粉碎了“四人帮”反革命集团，结束了“文化大革命”这场灾难，从危难中挽救了党、挽救了革命，使我们国家进入新的发展时期。妇女工作也获得了新生。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党的工作重点开始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妇女工作也在改革中开创了新的局面。

（一）加强宣传教育，促进精神文明建设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市（县）妇联始终把提高妇女素质作为自己的首要职责，把加强宣传教育摆上重要位置。一是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教育武装广大妇女。通过培训班、报告会、知识竞赛、专题座谈等形式，组织妇女深入系统地学习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二是开展读书调研活动，推出一批书目和调研课题，引导妇女干部运用邓小平理论，分析妇女工作中碰到的新情况和新问题，先后有5篇优秀论文和调研文章在省、市获奖。三是通过各类主题活动，如“四自”教育、“五好文明家庭”、“五讲四美”、“一教四普及”、“荐才、育才、重才”和“妇女、

家园、环境”等活动，寓教育于活动之中。此外还配合形势任务开展了“迎港澳回归展巾帼风采”、“抗议北约暴行”和揭批“法轮功”邪教以及“三讲两加强”、“双思”等主题教育活动，激发广大妇女的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热情，增强建设家乡、繁荣吴江的历史使命感和责任感。四是建立农村妇女读书会。在建立农村妇女图书室的基础上，1998年在平望渔业村、震泽金星村率先成立“妇女读书会”。目前，全市有65个妇女读书会，近7000名会员。读书会的建立得到上级妇联和市委领导的高度重视，全国妇联副主席华福周也专程来吴江作专题调研并与读书会会员亲切交谈。苏州市妇联的“弘扬科学精神、倡导文明生活”农村妇女读书会现场会在吴江市召开，推广吴江市的做法和经验。五是树立优秀妇女典型。通过召开表彰会、座谈会、事迹报告会等形式，并利用电视、报刊、电台等舆论工具宣传王春花、倪菊葆、李婷、周雪金等优秀妇女典型。开辟了“巾帼英姿”、“鲈乡巾帼”、“巾帼风采”、“捎封书信到军营”等专版专栏专题，展示了吴江妇女开拓进取、勇创佳绩的新时代女性风范。二十多年来，吴江涌现了大批先进妇女典型，她们以自己的聪明才智，出色成绩赢得了社会的赞誉。有279人获得市（县）以上“劳动模范”称号，有216人获得市（县）以上“三八”红旗手，有71人获市（县）以上“新长征突击手”称号。

（二）以经济建设为中心，深入开展“双学双比”、“巾帼建功”两项竞赛活动

全市各级妇女组织紧紧围绕吴江经济建设这个中心，富有成效地开展两项竞赛活动。

一是开展“双学双比”劳动竞赛。1989年以来，全市各级妇联积极响应全国妇联等13个单位发出的在农村妇女中开展“学文化、学技术、比成绩、比贡献”的号召，组织发动了17万名农村妇女在种植业、养殖业、加工业中大显身手。十多年来，通过文化知识培训，有10 060人拿到小学结业证书，有16 441人拿到初中结业证书。全市各地先后举办蚕桑、水稻、油菜、畜禽、林果、水产等各类实

用技术培训 1250 期,受训人数达 10 万人次,近 14 万名农村妇女掌握了 1 至 2 门实用新技术。并会同市农业局举办了 11 期绿色证书培训,1118 名农村妇女获得了绿色证书。30 多名村妇代会主任参加了农广校、农函大的学历教育,1130 名妇女成为女农民技术员。建起市级以上“三八”科技示范基地 12 个,“三八”龙头项目 10 个,150 名生产能手与科技人员结成对子,为农民科技致富插上腾飞的翅膀。2000 年市妇联还会同市图书馆共同编印《巾帼致富信息报》,每季一期,免费赠送给全市的生产能手。苏州市“双学双比”领导小组多次在吴江召开“双学双比”现场会,肯定了吴江市的“双学双比”工作。1999 年 4 月,全国妇联副主席田淑兰在省、市妇联领导的陪同下来吴江考察,通过看现场、听汇报,对吴江的“双学双比”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十多年来,共表彰吴江市级生产能手 1200 多名,苏州市级生产能手 90 多名,省级生产能手 13 名。市竞赛领导小组曾 6 次被评为省先进集体。

二是开展“巾帼建功”竞赛活动。1990 年,各级妇联在城镇女职工中广泛开展了以岗位练兵、岗位成才、岗位建功为主要内容的“巾帼建功”竞赛活动。全市共有 2.5 万名女职工参加了“巾帼示范岗”竞赛活动,设立示范岗 650 个,吴江市级以上示范岗 345 个。通过召开示范岗现场会、经验交流、上街义务服务等活动,展示了争创单位女职工爱岗敬业、争创一流、争作贡献的巾帼风采。七都镇妇联结合实际,开展了“以岗带手、以手促岗、岗手联动”的示范岗争创活动。十年来,通过操作竞赛、操作运动会、技术比武,涌现了一大批全国、省、市级的操作能手。吴江新华丝织厂挡车女工钱福珠,1983 年获全国丝绸操作能手称号。1985 年“五一”节,钱福珠光荣地出席了全国总工会表彰大会,接受了“五一”劳动奖章,并作为中国工会代表团成员出访朝鲜,荣获以金日成主席名义颁发的“交流奖章”。1987 年 10 月,光荣地出席中国共产党第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被誉为丝绸“三朵花”的吴江新生丝织厂姚志芳、姚雪芳、姚渝芳三姐妹中,有 2 人被评为省操作能手,1 人被评为市操作能

手。1998年以来,市妇联把推进下岗女工再就业作为“巾帼创新业”活动的重要内容,连续两年在全市开展了“再就业兴业带头人”、“再就业热心人”等评选活动,宣传树立了如张慧芳那样再就业先进典型12个。平望皮革二厂的顾丽霞被评为江苏省“巾帼创新业”先进个人,出席了苏州市妇女第十次代表大会。市妇联还积极争取劳动、工商、税务等部门的支持,建起了“巾帼服务中心”,设立家政服务、打字复印等服务项目,到目前为止,已推荐300多名下岗女工走入家政服务。为充分发挥全市女厂长、女经理在发展本市经济中的作用,1993年“三八”节成立了“吴江市女厂长、女经理联谊会”,通过组织参观学习、听讲座、经验交流等丰富多彩的活动,提高了素质,拓宽了视野,增强了女厂长女经理为吴江经济作贡献的信心。

(三) 扶贫帮困,奉献爱心

吴江虽属鱼米之乡、富裕之地,但也存在一些因天灾人祸、疾病或缺技术而造成生活贫困的家庭。因此,多年来妇联干部一直将扶贫帮困、奉献爱心,为政府分忧,为百姓解难作为义不容辞的职责。1994年市妇联发动全市妇女参加“救难基金会”的捐款活动,共捐到3万元,援助特殊困难户。1995年,在完成省妇联“爱心育苗工程”对口资助淮阴县200名失学女童复学的同时,市妇联全方位、多形式地启动“春蕾助学”活动。通过义卖、捐款、结对等途径,截止目前,全市共建春蕾助学基金22个,累计募集资金57万元,扶助贫困儿童569名,其中基金扶助172名,社会结对扶助397名。完成了对144名贫困儿童的扶助任务。春蕾助学活动,受到社会各界的广泛支持和参与,得到了市、镇各级领导的充分肯定和赞扬,市妇联被评为省级“春蕾计划”先进集体。此外,在“双学双比”竞赛活动中,全市各级妇联积极开展“手拉手”、“结对子”扶贫帮困活动,通过能手带、项目扶、资金帮等多种形式,几年来全市共有700多户贫困妇女家庭脱贫。2000年全国妇联响应中央号召,向各条战线姐妹们发出了“情系西部、共享母爱”捐款倡议。吴江市、

镇妇女组织和女厂长、女经理联谊会会员纷纷行动,汇集了5万元,用以解决西部50眼水窖、约200人的生活用水问题,献上了吴江市妇女组织的一份爱心。

(四) 加强法制宣传,切实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

在党委、政府重视和支持下,妇女的政治权利得到进一步实现,参政领域日益广泛,参政水平不断提高。各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中的女性比例有所增加。目前,市级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中女性分别占总数的27.5%和19.6%。全市各镇都配备了女干部。有18名市、镇妇联干部被提拔为副局(镇)级以上干部。有11名优秀妇女走上了村支部书记的岗位,担负起带领村民致富奔小康的重任。市妇联积极向组织部门推荐妇女人才,建立妇女人才后备库,并联合举办“优秀妇女人才培训班”和“女村官”培训班。

1995年成立了吴江市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市妇联承担起了妇儿委办公室的工作,起草制定《吴江市1996~2000年妇女事业发展规划》,于《吴江市儿童少年事业“九五”发展规划》,于1997年4月份形成政府文件印发至全市各部委办局、镇政府。为推动以上“两规”的顺利实施,妇儿委办公室印发宣传资料、举行培训及知识竞赛,组织成员单位到外地参观取经。1999年,各镇也成立了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通过确定示范镇,加大“两规”重点、难点指标的攻坚,推动了妇女、儿童“九五”发展规划的全面实施。1999年,顺利通过苏州市对吴江市“两规”的中期评估。全市学前教育和家庭教育进一步发展,中小学、幼儿家长学校创办率达95%,14岁以下儿童家长受教育为95%。妇女、儿童规划的全面实施整体提升了吴江市妇女、儿童工作,市妇儿委被评为省妇女、儿童工作先进集体。

20多年来,各级妇联把向妇女宣传、普及法律知识作为维护妇女合法权益的有效措施。通过各种普法宣传、法律培训、法律咨询以及开展“万家学法”、“送法下乡”等形式,使《婚姻法》、《妇女权益保障法》、《刑法》及《女职工劳动保护条例》等法律知识为广大妇

女所熟悉和运用。充分发挥市法律顾问作用,健全市、镇两级信访网络,认真接待来信来访,使矛盾解决于萌芽状态。1999年市妇联建起了法律援助站,2000年又建立了妇联干部特邀陪审员制度,有8名妇联干部被市法院聘为特邀陪审员,使妇联的维权工作从被动维权逐步走向主动维权。

(五) 健全组织网络,加强自身建设

面对改革开放的新形势,各级妇联加强组织建设,拓宽工作领域,改进工作方法,努力提高工作水平。在巩固发展纵向基层组织的同时,加大对新经济组织、党政机关、科教文卫横向群体妇女组织组建工作的力度。目前,全市共建立机关妇委会17个,三资企业、专业市场、新经济组织建妇委会25个,村、厂妇代会组建率达100%。基层妇女组织通过调整和整建,一批年龄较轻、文化较高、群众信任的优秀妇女充实到了妇女干部队伍中。市(县)妇联分别于1983年3月、1991年4月和1996年3月召开吴江市(县)妇女第六、七、八次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了市(县)妇联各届领导班子。90%以上的妇代会都成立“妇女之家”,开展形式多样,为妇女群众喜闻乐见的活动。市镇两级妇联干部中,党员占82%,大专以上文化的占75%。

为进一步提高妇联干部的整体素质和工作水平,1993年3月成立“吴江市妇女干部学校”,各镇妇联也依托镇党校阵地,成立镇妇女干部学校。1995年市妇联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基层妇代会组织建设的三年规划》和《吴江市妇女干部培训三年规划》,按照规划,共举办培训8期,有486名妇女干部拿到了上岗证书。全市共有女党员4509人,副局级以上女干部89人。

20多年来,各级妇联抓住机遇,加强阵地实体建设。1980年至1987年,桃源、震泽等11个镇相继新(扩)建了中心幼儿园,解除了双职工的后顾之忧。到1990年,全市(县)共办起幼儿园40所,幼儿班685个,入园儿童16756名,入园率为63.32%。为有利幼儿教育归口管理,1990年县政府下发了《关于理顺管理体制加强

幼教工作的工作意见》，从 1991 年起全县大多数幼儿班（园）陆续从妇联管理归口转为教育局管理。到目前，全市还有市机关中心幼儿园、震泽镇幼儿园和盛泽镇托儿所 3 个园所属于妇联管理。2000 年在妇联的积极争取下，建立了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为妇女儿童创造了一个集培训、活动、娱乐为一体的活动场所。

建国 50 多年来，吴江的妇女运动和各项妇女工作都取得了显著的成绩。吴江妇女以创新的精神、求实的作风，广泛参与国家和社会事务的管理，在经济领域和社会生活各个领域，发挥了重要作用，为吴江经济的发展作出了卓越的贡献。

吴江市妇联
2001 年 3 月

2000 年中国共产党吴江市历史大事记

- 召开中共吴江市九届十一次全会,强调 2000 年要更加突出“三资(制)”工作,继续深化“三讲两加强”活动。当年全市“三资(制)”工作快速发展,“吴江电子资讯产业园”迅速崛起。
- 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决定》,推进现代化教育。
- 吴江市领导干部以整风精神开展“三讲”教育。
- 吴江市政府部门推行局务公开制度,加强勤政廉政建设。
- 落实江泽民总书记的指示,开展“致富思源,富而思进”和“三个代表”教育。
- “丝绸股份”上市。当年吴江丝绸出口出现较大幅度的增长。
- 贯彻落实中央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开创思想政治工作新局面。
- 召开中共吴江市九届十二次全会,号召全市人民为完成全年目标任务而努力奋斗。
- 松陵镇与八坼镇,盛泽镇与坛丘镇行政区划合并。
- 吴江市与韩国华城郡结为国际友好城市。
- 召开中共吴江市委九届十三次全会,学习、贯彻中共十五届五中全会精神,审议通过《中共吴江市委关于制定吴江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个五年计划的建议》。
- 在全市农村开展江泽民总书记“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教育活动。

1月4日 中共吴江市第九届委员会第十一次全体会议在吴江举行。会议审议通过了市委书记汝留根代表市委常委会作的题为《求真务实,开拓进取,抓住机遇,乘势而上,把吴江的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事业推向21世纪》的工作报告。通过了全会决议。会议明确了2000年工作的指导思想和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奋斗目标,国内生产总值比1999年增长12%;财政收入9.2亿元;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实际完成33亿元;合同利用外资3亿美元;外贸进出口总额6亿美元;银行各项存款余额132亿元,各项贷款余额85亿元;消费品零售总额32亿元;职工人均收入增长6%,农民人均收入增长5%。会议围绕各项奋斗目标提出了六项工作和党建任务。市委副书记、市长程惠明在会议结束时就如何把握会议精神和当前工作作了布置。

1月6日 在国家建设部开展的第三次(1999年)全国城市环境综合整治工作中,吴江市被评为“第三次全国城市环境综合整治优秀城市”;副市长张锦宏被评为“第三次全国城市环境综合整治优秀城市市长”;市建委主任陈振林被评为“第三次全国城市综合整治优秀城市建委主任”。

1月13日 吴江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深化我市国有企业改革的若干政策意见》。文件就加快推进吴江市国有工业企业改革和发展提出了相应的政策意见。主要内容是:关于净资产剥离和扣除、关于土地资产处理、关于税收政策、关于改制收费规定和其它政策。

1月19~22日 政协吴江市第十一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在吴江举行。会议听取和审议了政协常务委员会的工作报告、提案工作情况汇报;听取了市第十二届人大三次会议的政府工作报告等;通过了大会决议。市委书记汝留根致开幕词。

1月19~22日 吴江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在吴江举行。会议听取和审议了《政府工作报告》、《关于1999年吴江市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00年市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吴

江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吴江市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吴江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通过了相应的决议。市委书记汝留根致闭幕词。

1月21日 中共吴江市委、市政府印发《关于全市新一轮（2000—2002）扶持经济薄弱村工作的意见》，决定从2000年起，继续用3年时间扶持一批经济薄弱村。24日，市委、市政府又召开“全市扶持经济薄弱村工作会议”。市委副书记毕阿四在会上作了主题报告。市委书记汝留根，市委副书记、市长程惠明在会上作了讲话。会议总结了3年来扶持集体经济薄弱村工作的经验和成果，表彰了3年中为扶持薄弱村转化工作作出贡献的先进单位和个人，部署了新一轮扶持经济薄弱村工作。

1月25日 中共吴江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领导分别走访慰问部分特困家庭，向他们送去党和政府的关怀。

1月25日 吴江市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召开成员会议，提出再创省双拥模范城，争创全国双拥模范城。

1月26日 中共吴江市委、市政府隆重举行外商企业代表迎春团拜会。市委书记汝留根，市委副书记、市长程惠明分别致词。

1月28日 中共吴江市委召开老干部情况通报会。市委书记汝留根向老同志致以节日祝贺和敬意。

2月2日 中共吴江市委、市政府举行2000年迎新春联欢会。市委书记汝留根向全市人民祝贺新春。

2月2日 吴江市经济开发区和台湾盛群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举行签约仪式。市委书记汝留根等会见盛群公司总经理黄俊宏一行。

2月5日 中共吴江市委副书记、市长程惠明向全市人民致《新春献词》。

2月7日 全国政协副主席、中国工程院院士钱正英等考察吴江市。中共吴江市委书记汝留根、市长程惠明、市政协主席徐静柏汇报吴江情况。徐静柏陪同钱正英等考察同里镇。钱正英对吴

江市近几年的发展以及“三资(制)”即“大力引进外资,积极启动民资,坚定不移实施改制”的做法给予充分肯定。

2月15日 中共吴江市委、市政府召开全市利用外资工作会议。会议要求以中国即将加入世贸组织为契机,进一步解放思想,转变观念,以开发区为点,以各镇为面,上下联动,使全市利用外资工作有一个新的突破,确保实现合同外资超过3亿美元,实际到帐外资超1亿美元的奋斗目标。

2月15日 中共吴江市委、市政府召开“三讲两加强”(讲学习、讲政治、讲正气,加强机关作风建设、加强为基层服务意识)活动工作会议。明确2000年全市“三讲两加强”活动的总体要求:持之以恒,切合实际,“两个为本”(以经济建设为本、以服务对象为本),务求实效。

2月17日 中共吴江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联合印发《关于加强农村承包土地流转管理的意见》,旨在建立农村承包土地流转制度,形成规范有序的土地流转机制,以加快农业产业结构调整,推进农业适度规模经营,进一步搞活农村经济,增加农民收入。

2月18日 中共吴江市委、市政府召开全市市属工业工作会议,明确2000年市属工业的发展方向。市委书记汝留根勉励市属工业战线的同志:正视困难,不畏艰难,励精图治,奋发图强,使吴江的市属工业再上新台阶。

2月25日 中共吴江市委、市政府召开乡镇企业改制工作汇报会。市委副书记毕阿四提出:对乡镇企业改制工作要牢固树立“深化改革、势在必行”的意识,做到机制创新、观念更新;“民进公退”关键要做到一个“实”字,“进”要扎实,“退”要实惠。

3月2日 中共吴江市委召开全市组织工作会议。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沈恩得作《围绕大局,扎实工作,为推进全市两个文明建设提供切实的组织保证》的报告。市委副书记吴菊忠在会上要求正确地把握世纪之交组织工作面临的新挑战,积极构建与经济体

制转轨相适应的组织工作新格局。

3月2日 全友电脑科技(吴江)有限公司自建厂房在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运东分区奠基。市委书记汝留根、市长程惠明等出席奠基仪式。

3月4日 中共吴江市委常委中心学习组成员及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等有关领导,集中学习江泽民总书记《关于教育问题的谈话》。市委书记汝留根、市长程惠明要求全市上下认真学习,全面贯彻,深刻领会《谈话》精神,结合实际,切实抓好教育和学生、青少年思想工作,开创全社会关心青少年健康成长的新局面。

3月6日 吴江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三外”(外资、外贸、外经)工作突出,受到江苏省人民政府表彰。

3月7日 中共吴江市委召开全市宣传思想工作会议。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徐惠民传达全国、省、苏州市宣传思想工作会议精神,总结1999年全市宣传思想工作,部署2000年工作。市委副书记吴菊忠在会上要求广大宣传思想工作者认清形势,进一步增强做好宣传思想工作的大局意识和责任意识;积极主动,高标准地全面完成宣传思想工作的各项任务;务实创新,开创全市宣传思想工作的新局面。

3月8日 中共吴江市委批转市纪委、市委宣传部、市委组织部《吴江市2000年党员教育工作意见》。2000年全市党员教育工作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党的十五大精神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五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和市委九届十一次全体扩大会议精神,以开展“三观”(人生观、世界观、价值观)、“四信”(信仰、信念、信心、信任)教育和党员先进性教育为重点,帮助党员干部牢牢树立正确的理想信念,树立起面向新世纪共产党员的新形象,以新的面貌和新的姿态,为推进以“三资(制)”为重点的经济和各项社会事业的发展,为加快现代化建设步伐作出新的贡献。

3月9日 吴江市成为“省初级卫生保健先进市”,受到江苏

省政府表彰。

3月10日 中共吴江市委、市政府召开全市政法工作会议，部署2000年工作。市委副书记毕阿四要求政法部门积极预防和妥善处理各种不安定因素，全力维护社会政治稳定；保持积极的进攻态势，坚定不移地贯彻严打方针；加大查处经济犯罪案件和审理经济纠纷案件的工作力度，努力为改革和发展创造良好的法制环境；强化基层基础工作，不断开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的新局面。

3月13日 中共吴江市委、市政府印发《关于命名首批吴江市级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的决定》。首批命名的12个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是：吴江市博物馆、吴江市档案馆、柳亚子故居、张应春烈士纪念馆、三野四烈士陵园、丽则女校、同里镇历史文物陈列馆、王锡阐纪念馆、震泽公园烈士陵园、杨文头村、双浜村、吴江丝绸精品展馆。4月4日举行教育基地挂牌仪式。

3月14日 吴江市人民法院1999年执行工作名列全省法院之首，荣立集体二等功。

3月15日 中共吴江市纪委召开第十一次全体会议。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鲍玉荣作工作报告。会议传达贯彻中纪委第四次全会和江泽民总书记在全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回顾总结1999年全市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情况，部署2000年全市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任务。市委书记汝留根在会上强调要深刻领会江泽民总书记的重要讲话精神，切实加强领导，全面落实从严治党的要求。市委副书记范建坤主持会议。

3月15日 中共吴江市委、市政府召开全市教育工作会议。市委副书记、市长程惠明在会上作主题报告。会议的主要议题是：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决定》和全国、省、苏州市教育工作会议精神，以及江泽民总书记《关于教育问题的谈话》精神，动员和组织全市广大干部群众深入实施科教兴市战略，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努力建设

具有中国特色、吴江特点的现代化教育体系,为吴江市跨世纪发展提供高素质人才和智力支撑。市委书记汝留根在会上强调:全党全社会必须高度重视教育;搞好教育的关键是把经济搞上去;全面推进素质教育。会上印发了中共吴江市委、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意见(征求意见稿)》。5月31日,中共吴江市委、市政府印发《关于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意见》。主要内容:一、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指导思想和教育事业发展总体目标;二、建立新的人才培养模式,全面实施素质教育;三、深化教育改革,为实施素质教育创造条件;四、优化结构,建设一支高质量的教师队伍;五、进一步完善多渠道筹措教育经费体制;六、加强领导,以法治教,开创全社会关心教育的新局面。90年代初,吴江市确立了“以教育科研为先导,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教育改革和发展思路,把教育科研作为吴江办学特色。1997年初,吴江市被确定为全国素质教育实验区。素质教育在吴江市正在顺利实施和推进。

3月16~18日 中共吴江市委书记汝留根、市长程惠明等率队赴浙江嘉善、余杭、嵊州等地对民营、个体经济的发展等问题进行学习考察。在考察小结会上,汝留根、程惠明等领导强调,要进一步把全市上下的注意力引导到发展经济上来,引导到发家致富上来,掀起民资投入的新热潮。

3月20~21日 吴江市十二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人民政府关于《产品质量法》实施情况的汇报,关于环境保护工作情况汇报,关于1999年度财政决算情况及财政审计情况的汇报,关于议案办理意见的汇报。通过了1999年财政决算的决议;通过了关于《依法做好社会保障工作,努力实现城镇企业职工养老、失业保险全覆盖》议案办理意见的决议。会议决定了对人事局等部门工作开展评议,听取述职等事项。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张钰良在会上表示,人大工作要听命于党、立足于法、取心于民、着力于行、言必依法、行必依法。

3月22日 江苏省农村现代化试验区会议在吴江召开。吴江市从1987年开始,以农业机械化和土地规模经营为主题进行农业现代化试点,经过不断规划、调整和发展,现已进入从试验示范转入全面整体推进的新阶段。

3月24日 《吴江日报》讯,吴江丝绸集团有限公司最近被国家经贸委确定为国家首批技术改造、结构调整重点支持的33家骨干大型企业集团之列。永鼎集团公司、亨通集团公司列入全国第十三届电子元件百强企业第二名和第五名。

3月25日 中共吴江市委印发《关于在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中深入开展以“讲学习、讲政治、讲正气”为主要内容的党性党风教育的实施意见》。按照省委和苏州市委的部署,吴江市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三讲”教育于3月下旬正式展开。《实施意见》要求充分认识开展“三讲”教育的重要意义,明确指导思想、基本要求、基本原则和步骤、方法,切实加强对“三讲”教育的组织领导。

3月25~26日 财政部部长项怀诚来吴江视察。市委书记汝留根等会见项怀诚部长。

3月27日 全国人大代表谢美兰到吴江传达九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精神。中共吴江市委副书记吴菊忠主持报告会,就贯彻落实好九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精神提出要求。同日,市政协举行全国“两会”精神报告会,全国政协委员强忠向吴江市政协委员传达“两会”精神和参加会议的体会。

3月30日 中共吴江市委召开吴江市领导干部“三讲”教育动员大会。市委书记汝留根进行动员和部署。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和市纪委、市委组织部、市委宣传部、市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市公安局的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及其他副处级以上的领导干部纳入这次全市“三讲”教育的范围。从现在起到5月下旬,用2个多月时间开展“三讲”教育。具体分4个阶段进行:思想发动,学习提高;自我解剖,听取意见;交流思想,开展批评;认真整改,巩固成果。汝留根在会上着重讲了四个问题:一、进一步统一

思想,充分认识开展“三讲”教育的重要性和必要性;二、明确指导思想,正确把握开展“三讲”教育的基本要求和原则;三、开展“三讲”教育的方法和步骤;四、切实加强对“三讲”教育的组织领导,确保把各项工作落到实处。中共江苏省委“三讲”教育巡视组组长张泉源讲了四点意见:一、认真学习,深刻领会,把思想认识统一到江泽民同志的重要讲话上来;二、坚持高标准、严要求,在集中教育中认真贯彻和充分体现整风精神;三、正确处理好“三讲”教育和当前各项工作的关系,切实做到两手抓、两不误、两促进。四、加强领导,精心组织,齐心协力搞好“三讲”教育。苏州市委副书记黄俊度在会上讲了三点意见:认真学习江泽民总书记的重要讲话,用《讲话》精神指导好“三讲”教育;二、严格按照中央的要求,用整风精神搞好“三讲”教育;三、把“致富思源、富而思进”作为“三讲”教育的重要内容,推动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会后,市委向与会人员广泛征求了意见。

3月31日 中共吴江市委召开市纪委、组织部、宣传部、法院、检察院、公安局6个部门的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三讲”教育动员大会。市委书记汝留根、巡视组组长张泉源分别作动员和部署。

3月31日~4月7日 费孝通教授来吴江考察。中共吴江市委书记汝留根等介绍了吴江的发展情况。费孝通教授说:每次回家乡都真切感受到家乡日新月异的变化,近来吴江的工作做得很好,发展思路很清晰,感到很高兴。费孝通教授鼓励大家要进一步抓住当前的大好机遇,加快发展。

4月3日 以日本内滩町商工会副会长前崎隆夫为团长的第三次访华团访问吴江。市长程惠明等会见了访华团一行。

4月6日 中共吴江市委召开“三讲”教育集中学习动员会。全体参讲领导干部和巡视组成员出席会议。市委书记汝留根和省巡视组组长张泉源分别作动员讲话。

4月8日 中央政法委员会副秘书长、综合治理办公室主任陈冀平等领导率中央政法委员会考察团来吴江考察。中共吴江市

委书记汝留根等领导汇报了工作。考察团认为：吴江在经济快速发展中，进一步保持社会治安稳定发展的经验值得各地借鉴学习。

4月10日 中共江苏省委常委、苏州市委书记梁保华来吴江考察环太湖大堤除险应急加固工程建设。

4月13日 中共吴江市委召开吴江市“三讲”教育第一阶段小结和第二阶段动员大会，总结“思想发动、学习提高”阶段的工作情况，研究部署第二阶段“自我剖析、听取意见”的工作。市委书记汝留根、巡视组组长张泉源分别作重要讲话。4月23日，市委召开领导干部“三讲”教育民主测评、民主评议动员大会。与会人员会后对市级领导班子的总结分析材料和党员领导干部的自我剖析材料进行了民主测评和民主评议。

4月14日 中共吴江市委、市政府召开抓“三资(制)”促发展流动现场会。市委书记汝留根，市委副书记、市长程惠明作重要讲话，要求全市各地、各部门充分认识和把握今年以来的良好发展态势和难得机遇，增强紧迫感、责任感，促进全市“三资(制)”工作上更高台阶。

4月18日 2000年“同里之春”旅游文化节拉开帷幕。中共吴江市委副书记、市长程惠明在开幕式上致欢迎词。

4月18日 吴江市市长程惠明会见法国法中友协联合会主席拉巴特和布尔昆·雅里昂市友好城市委员会主席德斯彭一行。

4月24日 吴江市政府印发《关于在市政府各部門推行局务公开的实施意见》。文件明确局公开的内容有：职责权限、办理事项、办事依据、办事程序、办事结果、办事纪律。要求市政府各部門在6月份全面实行局务公开。

4月27~28日 中共江苏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長俞兴德视察吴江。市委书记汝留根等会见俞兴德副省長一行。

4月28日 《吴江日报》讯，吴江市开放型经济增势强劲，进入一个提速发展的新阶段。第一季度全市完成进出口总额15721万美元，同比增长131.2%；新增合同外资20728万美元，同比增

长 780.17%。开放型经济提速发展的原因,除了国内外宏观环境趋好外,最根本的一条就是全市狠抓“三资(制)”所取的成效。

4月28日 吴江市政协召开十一届十三次常委会议。副市长沈荣泉通报全市农业产业结构调整情况。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周留生通报吴江市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情况。政协常委协商通过了《关于大力推广先进实用技术,促进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增加农民收入》、《关于加快推进城镇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建设》的建议案。市政协主席徐静柏就当前政协工作作了讲话。

4月29日 中共吴江市委召开会议,小结第二阶段“自我剖析、听取意见”的情况,部署第三阶段“交流思想、开展批评”的工作。第三阶段工作从4月29日开始到5月14日结束,共16天时间。市委书记汝留根、巡视组组长张源泉分别在会上作部署。

5月1日 吴江市政府重点实事工程吴江公园开园。

5月8日 《吴江日报》讯,吴江市高级中学被江苏省教委确认为江苏省第五批省重点中学。

5月9~10日 中共吴江市委、市政府举办“致富思源、富而思进”教育第一期培训班。市委书记汝留根作动员和辅导报告,阐明开展“双思”教育的重大意义;强调:开展思源的目的是为了更好地思进,要正确理解和把握思源、思进的内涵实质,推进基本现代化的进程。市委副书记、市长程惠明在会上要求各条战线、各部门结合自己的实际,落实好培训精神,进一步思源、思进,把“双思”教育推向深入。15~16日,举办“双思”教育第二期培训班。吴江市的“双思”教育从4月开始到10月结束。

5月10日 以张汉文为团长的广东省东莞市台商投资企业协会考察团来吴江市考察。市委书记汝留根等陪同考察并举行投资情况介绍会。

5月16日 中共吴江市委常委召开“三讲”教育民主生活会情况通报会。19日,市政府、市人大、市政协分别通报党员领导班子“三讲”教育民主生活会情况。“三讲”教育转入第四阶段“认真整

改,巩固成果”阶段。

5月17日 吴江市政府与南京邮电学院签订联合办学意向书。

5月25日 《吴江日报》讯,吴江市“电子资讯产业园”初具规模。1999年进入开发区的电子资讯项目有21项,合同外资1.555亿美元,其中超过1000万美元的大项目有10个。2000年1~4月进入项目有11项,合同外资1.27亿美元,其中超过1000万美元的大项目有6个。1995年台湾明基电脑的14家配套企业组团落户吴江经济开发区。至今,“台达”、“大同”、“华宇”、“全友”、“诚洲”等著名台湾电子资讯企业纷纷到吴江投资项目。吴江市“电子资讯产业园”内已形成配套较为齐全的电子资讯产业链。

5月26日 吴江市政府2000年实事工程之一的市体育中心一期工程:体育馆工程奠基动工。市体育馆工程总投资4500万元,建筑面积9707平方米,主馆面积6929平方米,内设2500个座位,是一座现代化的多功能的综合性体育馆。市委书记汝留根、市长程惠明等出席奠基仪式,要求把实事办好。

5月29日 吴江丝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丝绸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现该公司有“丝绸转债”、“丝绸股份”两只证券品种同时交易,开国内先发债再发股先河。吴江丝绸股份有限公司的主导产业真丝绸生产量在全国丝绸行业中位居榜首。1999年真丝绸产量占江苏省的49%,占全国的15.88%;1999年真丝绸出口量占全国出口总量的17%;特种纺丝在国内市场份额中占有较高的比例。市委书记汝留根、市长程惠明等领导出席发布会。吴江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董东立作情况介绍。6月17日,该公司于1998年8月发行上市的2亿元人民币“丝绸转债”,在完成了预定的融资使命后,停止流通,退出证券市场。至此,我国首家在未上市的国有大中型重点企业中先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再发行人民币A股股票的试点工作取得圆满成功。

5月30~31日 吴江市十二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十六次会议。

议,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办法》、《人民警察法》实施情况的汇报;关于电子资讯产业园建设发展情况的汇报;听取和审议市人民法院《关于民事审判工作情况》的汇报。

5月31日 中共吴江市委召开“三讲”教育总结大会。市委书记汝留根全面总结回顾“三讲”教育情况,通报市委常委的整改措施。巡视组组长张泉源、中共苏州市委副书记黄俊度分别讲话,肯定吴江市“三讲”教育成果。

6月2日 台湾诚洲电脑全球经销商会议代表一行100多人考察吴江市。市委书记汝留根等举行欢迎仪式。

6月6日 《吴江日报》讯,吴江市利用外资势头强劲。1月至5月底,全市新批外商投资项目43项,增资5项,合计总投资33145万美金,合同外资32284万美元,比1999年同期增加440%,完成苏州市下达计划的129.1%、吴江市计划的107.6%,提前7个月超额完成全年合同外资计划。

6月8日 中共吴江市委、市政府召集全市20多位农民致富能手、致富带头人畅谈、交流致富经历和体会。市委副书记毕阿四要求广大农民群众向致富能手们学习,要有钻劲、闯劲,有吃苦精神,力争早日致富。

6月9日 中共吴江市委转发《中共苏州市委关于认真学习贯彻江泽民同志“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通知》。要求各级党组织以高度的政治敏感性和责任感,精心组织学习、宣传“三个代表”(代表中国先进社会生产力的发展方向,代表中国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代表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的重要思想,紧密结合本地、本单位实际,结合“致富思源、富而思进”教育活动,按照“三个代表”的要求,全面推进党的思想、政治、组织、作风建设。要把“三个代表”的要求全面落实到党的各项工作中去,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加强“三资(制)”工作步伐;进一步提高广大党员、干部、群众的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为吴江市现代化建设提供强有力的精神动力和智力支持;牢记党的宗旨,转变机关作风,提高服务水

平,切实把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实现好、发展好、维护好,从而开创吴江市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新局面。

6月9日 《吴江日报》讯,吴江市完成太空小麦适应性试种,为粮食作物品种结构调整储备新品种。1999年吴江市引种2亩“太空2号”小麦获得丰收,理论单产393.6公斤,实际单产372.2公斤。经各项数据分析,“太空2号”小麦适应吴江的生态环境。

6月13日 台湾区机器工业同业公会理事长陈泮沧率考察团来吴江市考察。市委书记汝留根等出席欢迎仪式。

6月16~18日 江苏省创建中国优秀旅游城市检查组对吴江市的创建中国优秀旅游城市工作情况进行全面初检。市长程惠明汇报吴江市“创优”情况。经初检,检查组认为,吴江的“创优”工作已经取得了阶段性成果,并通过了这次初检调研。市委书记汝留根表示要不断努力,以实际成果迎接国家级“创优”检验。

6月19日 中共吴江市委书记汝留根、市长程惠明率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领导,视察市区防洪大包圩一期工程。这是吴江市人民政府2000年头号重点工程。这项工程南至北大港,北至瓜泾港,东至大运河,西至部队农场,面积数平方公里。这项工程的完成标志着市区松陵镇将从此告别水灾。

6月19日 中共吴江市委印发《中共吴江市委常委会关于党性党风方面存在问题的整改措施》。整改措施包括加强理论学习、坚持改革和发展等6个方面共计19条。

6月19日 中共吴江市委、市政府作出《关于表彰1999年度“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加强农村现代化建设示范镇村”的决定》。对获得苏州市“加强党组织建设,加快现代化建设示范镇”的七都镇、梅堰镇和获得苏州市级“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加快农村现代化建设示范村”的梅堰镇联合村等17个村进行通报表扬;授予盛泽镇茅塔村等22个村为吴江市“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加快农村现代化建设示范村”等荣誉称号。

6月21日 中共吴江市委、市政府举办农民致富能手大型报

告会。8位代表介绍致富经验。会议旨在促进农业结构进一步调整,实现农业增收,加快农民致富。市委副书记毕阿四在会上讲话。

6月21日 《中国共产党吴江市历史大事记(1949~1999)》出版发行。该书由市委书记汝留根作序,市委副书记吴菊忠主编,市委党史工作委员会执行编辑。全书58万文字,收入3821个条目,记载半个世纪以来,中国共产党领导吴江人民,同心同德,艰苦奋斗,进行革命、建设和改革的光辉历程。该书融史料性、知识性、教育性于一体,具有较好的阅读、运用和收藏价值。该书被评为江苏省优秀党史成果三等奖。

6月21日 《苏州日报》讯,日前,由亨通集团公司生产的HY—AT900×2×0.6通信电缆40公里和HPVV100×2×0.5,HPVV300×2×0.5终端电缆各5公里,在吴江出入境检验检疫局的帮助下,顺利出口巴基斯坦和约旦。为吴江市支柱产业通信电缆成功打入国际市场迈出了可喜的第一步。

6月21日 《吴江日报》讯,江苏省吴江职业高级中学经教育部批准为国家级重点职业高级中学。

6月25日~7月11日 吴江市市长程惠明率吴江市政府代表团先后访问友好城市日本国内滩町、千叶市和澳大利亚达博市。

6月26日 2000年6月26日世界禁毒日的主题是:拒绝毒品,热爱家园。围绕这一主题,吴江市禁毒工作领导小组在松陵、盛泽两地设点开展禁毒宣传活动。1999年吴江市共查处毒品案件91起。2000年初至今日共查处9起。同日,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发表《中国的禁毒》白皮书。中央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国家禁毒委员会近日联合发出通知,部署在全国范围内进一步加强对毒品问题的综合治理。

6月27日 中共吴江市级机关党工委举行西部大开发战略报告会。中共上海市委党校鞠立新副教授应邀作“西部大开发,东部大机遇”为主题的讲课。

6月28日 被誉为京杭大运河总体建筑规模最巨的吴江江

陵大桥上午竣工通车。江陵大桥全长 670 米,其中桥长 385 米,宽 24 米,是吴江市区连接苏嘉杭高速公路、贯通 205 省道以及吴江运东开发区的重要通道。它的建成通车,对于吴江构筑“一城两区”格局和改善苏州市区周边环境,均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市委书记汝留根等为江陵大桥通车剪彩。

6月28日 中共吴江市委举行“纪念中国共产党成立 79 周年暨《中国共产党吴江市历史大事记(1949~1999)》发行座谈会”。老同志潘善之、翟秀生、于孟达,市委领导吴菊忠、沈恩得、徐惠民以及市党史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出席会议。市委副书记吴菊忠作总结讲话。会议联系吴江 50 年的奋斗历程和辉煌业绩,加深对江泽民总书记“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认识。要求广大党员干部认真学习历史知识,指导工作实践;提高党员干部队伍的素质,进一步加强党建工作。

6月29日 中共吴江市纪委、市委组织部、市委宣传部在市文化中心演艺厅联合主办“庆七一 颂祖国”歌咏会,讴歌中国共产党 79 年的光辉历程。市委副书记范建坤在讲话中要求每个基层党组织、每一位党员都要按照江泽民总书记“三个代表”的要求,充分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在各自的岗位上创造出新的业绩。近日来,全市各地开展形式多样的活动纪念党的生日。

6月29日 《苏州日报》讯,吴江形成民营工业小区群体。至今已建成民营工业小区 38 个,入驻企业 600 多个,资产总额 17.33 亿元。民营工业区已成为吴江乡镇经济增长的加速器。

7月1日 为纪念中国共产党建党 79 周年,中共吴江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领导集中学习《人民日报》社论《开创思想政治工作的新局面》和江泽民总书记关于“三个代表”的重要思想。市委书记汝留根主持学习并强调:全市各级党组织都要进一步认真学习、深刻理解“三个代表”的丰富思想内涵,把“三个代表”的要求贯彻到党的全部工作中去;积极探索新形势下党建工作和思想政治工作的新路子,进一步加强精神文明建设;狠抓“三资(制)”

工作不动摇,努力推动吴江经济建设实实在在、一步一个脚印地继续向前发展。

7月1日 中共吴江市委书记汝留根率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领导视察吴江市的“三大文化工程”:市博物馆、图书馆、文化中心。汝留根指出:“三大文化工程”要把优秀的传统文化与先进的时代精神融合在一起,成为展示吴江人民崇尚知识,建设文明环境的窗口,充分显示“中国先进文化前进方向”,为推进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更加繁荣而努力。

7月3日 市委宣传部召集市宣传、新闻、文化、党史等系统负责人,学习江泽民总书记在中央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人民日报》“七一”社论《开创思想政治工作的新局面》。

7月7日 《苏州日报》讯,7月3日国家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公布1999年度中国进出口额最大的500家企业名单中,吴江市外贸集团公司以进出口额7244万美元的业绩蝉联全国500强。该公司自1993年获自营进出口经营权后,已连续6年获此殊荣。

7月7日 《苏州日报》讯,由亨通集团控股的上海亨通电信科技有限公司7月6日在上海成立。

7月10日 市政协召开十一届十四次常委会议。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周留生通报上半年经济工作情况。会议围绕“工业企业技术创新”进行专题座谈。市政协主席徐静柏就科技创新、科教兴市、落实江泽民总书记“三个代表”的重要思想等作了讲话。

7月18日 中共吴江市委召开九届十二次全体(扩大)会议。市委书记汝留根代表市委常委作题为《再接再厉,乘势而进,为完成全年目标任务而努力奋斗》的报告。《报告》回顾了上半年的工作:“三讲”集中教育取得预期的成效;“三资(制)”工作有了新的突破;农业产业结构调整有了新的推进;机关作风建设、精神文明建设、民主法制建设水平有了新的提高。1~6月,全市经济和社会事业呈现了令人鼓舞的发展势头,全市完成国内生产总值94.16亿元,财政收入4.88亿元,同比分别增长10.3%和36.2%;全市

新批外资项目 52 项,增资 11 项,合同外资 3.78 亿美元,完成年计划的 126.1%,比去年全年实绩增 54%。《报告》分析了当前面临的形势,部署了下半年的工作:抓投入,进一步增强经济发展后劲;抓调整,围绕确保农民增收,切实搞好农副业生产;抓服务,促进机关部门的工作作风有更大的改观;抓巩固,确保“三讲”教育取得实在效果。《报告》强调:要切实加强党的建设;切实加强和改进党的思想政治工作;切实提高党的基层组织战斗力;切实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会上,吴江经济开发区、盛泽镇党委、梅堰镇党委、南麻镇党委、吴江新民纺织有限公司、吴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的领导作了交流发言。会议通过了全会决议。市委副书记、市长程惠明作讲话,要求统一思想,乘势而进,确保出色完成全年任务目标不动摇;注重落实,狠抓关键,切实抓好当前工作。会后,各镇、各部门认真组织传达、学习、贯彻。

7月23日 中午,菀坪镇徐成风、王福民发现 3 个正在实施抢劫的持刀歹徒后,挺身而出,与歹徒奋勇博斗,抢救被劫的出租车司机。7月 31 日,市委书记汝留根作批示:“对见义勇为的菀坪农民应予以表彰激励”。8月 2 日,吴江市人武部印发通知,要求全市民兵预备役人员、退伍军人广泛开展向徐成风学习的活动。

7月27日 中共吴江市委、市政府召开推进教育现代化工作会议,动员全市上下大力实施“科教兴市”战略,积极推进教育现代化,全面实施素质教育,确保年内创建全省首批实施教育现代化工程达标县(市)。市委书记汝留根、市长程惠明在会上分别讲话,要求切实做好工作,确保创建一举成功。吴江市于 1995 年全面启动教育现代化工程建设,到 1999 年 9 月,全市 23 个镇全部通过苏州市级和省级教育现代化工程先进镇的达标验收,其中 15 个镇成为省级先进镇,在江苏省首家实现创建教育现代化先进镇一片红。

7月27日 中共吴江市委、市政府召开全市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会议。会议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稳定低生育水平的决定》精神,总结近几年吴江市人口与计

划生育工作,进一步动员全市认真准备,迎接江苏省对计划生育工作先进、示范县(市)的考核验收。会议要求到2005年,全市人口总量控制在80万以内。市委书记汝留根、市长程惠明在会上作重要讲话,要求在新形势下加大计划生育工作力度,确保创建省计划生育示范县(市)一举通过。8月11日,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检查考核组对吴江市争创江苏省计划生育示范县(市)进行检查考核。

7月27日 《新华日报》讯,2000年上半年,吴江丝绸出口改变5年来连续下滑的局面,首次出现较大幅度的增长。1~6月,全市共出口各类绸缎1830.6万米,金额3504万美元,分别比1999年同期增长16.25%和40.27%。

7月27~28日 吴江市十二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人民政府关于《建筑法》实施情况的汇报、关于私营企业发展情况的汇报、关于上半年财政预算收入和预算支出情况的汇报、关于“三五”普法实施情况的汇报、关于上半年国民经济运行情况的汇报。

7月28日 中共吴江市委书记汝留根,市委副书记、市长程惠明等市领导走访慰问部队官兵,向子弟兵致以节日祝贺。

7月31日 中共吴江市委召开情况通报会,市委书记汝留根向到会老同志通报当前经济形势。

7月31日 中共吴江市纪委召开第十二次全体(扩大)会议,总结上半年全市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全面部署下半年工作任务。会议强调,要把江泽民总书记“三个代表”的重要思想落实到从严治党的各项工作之中。

8月2日 吴江市十二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十八次会议。市长程惠明作关于松陵镇与八坼镇,盛泽镇与坛丘镇行政区域合并的说明。会议通过了《关于我市部分镇行政区划调整有关问题的决定》。撤并后,松陵镇行政区域148.58平方公里,人口11.45万,辖48个居委会、62个村委会;盛泽镇行政区域113.68平方公里,人口10.41万,辖40个居委会、55个村委会。以上行政区域调整,已

经中共苏州市委、市政府同意,江苏省人民政府批准。至此,吴江市下辖 21 个镇。8月 4 日,中共吴江市委印发《关于撤消八坼镇、坛丘镇党委、纪委的通知》。

8月 3 日 《新华日报》讯,在北京第三届丝绸博览会上,吴江市新联厂选送的“茶花牌”色织双宫绸,新民厂的“蚕花牌”真丝/天丝交织绸,新达厂的“精艺牌”真丝绣花绸,丝绸印花厂的“舜鼎牌”真丝乔绒印花系列绸,这 4 种丝绸新品获国家金奖。名列各省县(市)之首。

8月 7 日 中共吴江市委宣传部召开基层思想政治工作研讨会,进一步学习江泽民总书记在中央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分析新形势下农村基层思想政治工作出现的新情况、新特点,探讨思想政治工作的新路子。

8月 8 日 中共吴江市委、市政府按照“三讲”集中教育的统一部署,本着边整边改的原则,在印发了《中共吴江市委常委会关于党性党风方面存在问题的整改措施》的基础上,确定了 9 个专门整改意见,以文件形式陆续下发,要求各地、各部门把整改同推动各项工作特别是“三资(制)”工作结合起来,促进全市的两个文明建设。本日发出的 5 个文件是:市委《关于完善常委会议规则的意见》、《关于加强常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意见》、《关于进一步加强领导干部廉洁自律的意见》,市委、市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群众来访领导接待日制度的意见》、《关于进一步完善全市社会保障若干问题的意见》。8月 14 日,中共吴江市委印发关于深入贯彻《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暂行条例》精神,提出进一步做好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的意见。《意见》分四大部分:一、坚持选拔任用干部的原则和条件;二、严格遵循干部选拔任用程序;三、抓紧培养选拔优秀年轻干部,重视妇女干部和党外干部的选拔培养;四、严格执行干部任用纪律,强化干部任用监督。

8月 10 日 吴江市人民政府印发《吴江市规范对三资企业行政事业收费的意见》,旨在切实维护三资企业投资者的利益,进一

步改善投资环境,促进开放型经济快速发展。

8月17日 中共吴江市委、市政府召开全市乡镇企业改革座谈会。市委副书记毕阿四在会上强调,下一步深化乡镇企业改制的主要内容是:对已改制的企业实行“民进公退”,对未改制企业实行改制突破,对改制后企业实行规范管理。进一步调整产权结构,实行“民进公退”是重点。

8月22日 中共吴江市委书记汝留根、市长程惠明等会见德国威特电梯部件集团董事长威特先生一行。汝留根表示将一如既往地履行对威特集团在吴江投资所作的各项承诺,支持威特集团在吴江的进一步发展。威特先生表示将在北厍建成亚太地区电梯的生产基地和电子资讯跨国企业。

8月24日 中共吴江市委书记汝留根在全市“三资(制)”工作流动现场会上强调,要最大程度挖掘民资投入,最大程度吸引外资进入。

8月24~25日 吴江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授予王福民等10名同志“吴江市见义勇为先进分子”荣誉称号的决定》。号召全市人民向见义勇为先进分子学习,大力倡导见义勇为精神,弘扬社会正气,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25日,市委、市政府隆重召开见义勇为先进分子表彰大会。

8月25日 台湾区电机电子工业同业公会大陆访问团和4家新闻媒体记者访问吴江市。市委书记汝留根致欢迎词。市长程惠明主持情况介绍会。访问团团长吴思钟说,吴江投资环境排名大陆第九位,吴江取得了巨大成就、惊人的发展变化,令人激动。

8月27日 江苏省发展计划委员会主任钱志新应邀来吴江作经济形势报告,阐述“十五”期间及21世纪初江苏省经济发展的目标、任务、动力和对策等问题。市委书记汝留根要求与会领导深入理解这次报告会的精神,并把它运用到实际工作中去。

8月28日 中共吴江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乡镇企业深化改制过程中集体资产减持、转让的规范操作意见》,

旨在深入贯彻市委、市政府关于对乡镇企业实行“民进公退”的深化改制思路,进一步调整优化企业产权结构,完善企业经营机制,优化配置集体资产,实现集体资产保值增值,促进区域经济全面发展。文件提出 8 个方面的意见:一、明确集体资产减持、转让的企业对象;二、坚持改制资金到帐的原则;三、妥善确定集体资产减持、转让的数量份额;四、按流转市场化的要求合理确定集体资产转让的价格标准;五、规范企业深化改制操作程序;六、妥善处置企业前期改制的共享股问题;七、切实加强改后集体资产管理;八、慎重处理深化改制涉及的其他问题。

8月31日 中共吴江市委、市政府召开全市“三资(制)”工作现场观摩会,100 余名工业经济骨干企业代表参观梅堰、南麻、盛泽镇一批典型企业和市经济开发区。市委书记汝留根分析吴江市工业经济面临的形势和机遇,要求因势利导、把握机遇、乘势而上。市委副书记、市长程惠明要求企业家们走出自己看自己,树立危机意识、机遇意识、创新意识,向更高效益、更大规模的目标发展。

9月1日 吴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市公安局《关于全面实施小城镇户籍管理制度改革工作的意见》。根据江苏省、苏州市统一部署,吴江市在 1999 年松陵、盛泽等 13 个镇实行户改试点的基础上,2000 年在全市全面实施小城镇户改工作。

9月2日 著名社会学家费孝通第 26 次回家乡吴江考察。中共吴江市委书记汝留根向费孝通汇报了“三资(制)”工作情况。费孝通充分肯定吴江“三资(制)”工作。认为吴江经济的增长,很重要的原因是靠个私经济和开发区的快速崛起;吴江有很好的发展基础,有明显的后劲优势,希望吴江继续保持快速发展的良好势头。

9月6日 《吴江日报》讯,桃源镇 1 至 8 月新办民资项目 30 多个,总投资额达 1.2 亿元;企业改制实行民进公退,进一步调动企业经营者的积极性。

9月6~8日 在第 16 个教师节来临之际,吴江市领导汝留根、程惠明、徐静柏、鲍玉荣、徐惠民、金久益、周留生、秦星坡、张莹

等分别走访有关学校，向全市人民教师致以节日的问候和崇高的敬意，勉励他们大力加强素质教育，加快培养高素质人才。7日，市委、市政府印发《关于表彰有突出贡献的优秀教育工作者的决定》，对陈蓉初等22名有突出贡献的优秀教育工作者进行表彰。8日，召开吴江市2000年教师节庆祝大会。市委书记汝留根，市委副书记、市长程惠明在会上就教育现代化工程达标、学生减负、素质教育、教师队伍建设等问题作重要讲话。

9月10日 吴江籍运动员李勤在2000年第五届亚洲技巧锦标赛上夺取女子双人全能冠军，并和队员一起夺得团体金牌。

9月12日 《吴江日报》讯，芦墟镇大力发展外资企业和民营企业，1至8月完成合同外资2270万美元；新增民营企业40多家，总投资额5000多万元。

9月18日 《苏州日报》头版头条刊登中共吴江市委书记汝留根关于加速产业集聚，推动城市化进程的访谈录。汝留根说，就目前条件看，吴江的城市发展要以松陵、盛泽两镇为重点地区。推进城市现代化进程必须以大力加快经济发展为首要目标，这两者是相辅相成的。关于跨世纪的发展思路和工作重点，汝留根概括为：一是最大程度地挖掘民资投入，二是最大程度地吸引外资进入，三是最大程度地造就低门槛、低成本的运作态势，四是最大程度地提供机关部门的优质服务。汝留根满怀信心地说，再过二三年，吴江市的经济发展水平将出现质的飞跃，一个充满现代化气息的吴江触手可及。

9月18日 中共吴江市委书记汝留根在吴江宾馆会见美国杜鲁大学副校长、法学教授金大胜博士一行。金大胜祖籍吴江，后移居台湾、美国。

9月18日 吴江市科技报告会暨第十二届科普周开幕。副市长秦星坡要求进一步提高对科普工作的认识，围绕科普创新，加强领导，通力合作，切实做好科普工作。

9月19日 2000年中国南京金秋经贸洽谈会在南京国际展

览中心隆重开幕。上午10时许，出席开幕式的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钱其琛，全国政协副主席王兆国、经叔平，在中共江苏省委书记回良玉、省长季允石等陪同下参观吴江展馆电脑展示台。吴江市推出的手提电脑、纯平面液晶显示器、智能电源、扫描仪、数码相机、传真机等一批高科技新产品，显示了吴江经济开发区雄厚的科技实力。钱其琛等领导对吴江市电子资讯产业突飞猛进的发展给予了高度的评价。他们认为，吴江展示台展品精、新、全、高，代表了当今世界先进水平，充分展示了开放型经济带来的丰硕成果。22日，华宇电脑(江苏)有限公司的独资项目在会上签约，落户吴江。

9月19日 黎里镇国家级全民健身工程建成开放，总投资达21.1万元。

9月20日 中共吴江市委召开“三讲两加强”活动汇报会。10位市机关中层干部汇报交流了开展“三讲两加强”活动的做法和体会。市委书记汝留根在会上介绍了今年1~8月吴江经济形势，希望全体机关干部正确把握经济工作的重点，更好地担负起服务经济、服务基层的历史重任。

9月20日 中共吴江市委、市政府召开全市技术创新大会。会议提出了加强科技创新，发展高新技术产业的总体设想和“十五”期间全市加强技术创新的目标。市委书记汝留根分析了吴江市技术创新的现状，提出全市技术创新、技术应用的要求。要求把市经济开发区建设成为名副其实的国内高科技电子信息生产和研究开发的重要基地，并辐射全市；进一步扩大通讯电缆行业的行业优势。市委副书记、市长程惠明强调技术创新要抓好“三体”：主体——企业，载体——“三资(制)”工作，母体——人才。

9月26日 吴江市作为全国唯一的县市级代表团参加在北京国际会议中心举行的“2000年中国国际友好城市”国际大会。27日，吴江市市长程惠明和韩国华城郡守禹浩泰分别代表两市政府在缔结友好城市关系协议书上签字。华城郡成为吴江市第五个

国际友好城市。全国友协会长齐怀远向程惠明和禹浩泰颁发“千年城市证书”。会议期间，程惠明与中外 100 多个城市的市长共同签署了《新世纪地方政府和平友好合作宣言》。

9月 27~28日 吴江市第十二届人大常委会举行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江苏省少数民族权益保护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实施情况的汇报，市外经委等 4 个政府部门主要负责人的述职报告。

9月 29日 在苏州市庆国庆暨 1997~1999 年度劳动模范表彰大会上，吴江市吴江化纤织造厂厂长陈建华等 23 位同志获苏州市劳动模范称号。

9月 29日 第六届中国艺术节江浙沪毗邻地区“星岛杯”第二届田(山)歌大会串，在吴江市文化艺术中心举行。

9月 吴江民营企业发展势头强劲。到 9 月底，全市累计注册登记的私营工业企业 2684 家，注册资本 16.7 亿元。其中 2000 年新办 963 家，新增注册资本 6.8 亿元。1~9 月全市民营个体私营企业完成工业增加值近 100 亿元，占全市工业总量的 41%；实现利税占全市工业总量的 35%。到 9 月底，全市民营个体私营企业从业人员 7.1 万人，占农村工业从业人员的 53.3%。民营经济的发展为农民增收和农村稳定作出了重要贡献。

10月 1日 上午 8 时，中共吴江市委、市政府在松陵城中广场举行升国旗仪式，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51 周年。

10月 4日 中共吴江市委书记汝留根、市长程惠明等会见参加第一次“唐仲英奖助学金”交流会的，来自清华大学等高校的 320 多位师生，表示欢迎更多高层次人才参与吴江经济建设。

10月 9~10日 苏州市委“十五”计划建议座谈会暨苏州市领导干部会议在吴江召开。中共吴江市委书记汝留根在会上介绍吴江经济状况特别是民营经济取得的成绩。与会人员参观了盛泽、南麻镇的民营企业。梁保华等领导对吴江市民营经济快速发展以及推进传统丝绸产业技术创新方面取得的明显成效给予充分肯定。

定；对吴江市在发展民营经济过程中遵循因地制宜、扬长避短、弃远就近、发挥优势的原则，同一地区、同一产品适度集中、高度集聚和实施低负债经营、低成本运作的思路给予高度评价。并指出，吴江市大力发展战略经济的成功实践为传统产业提升、改造创造了一条有效的途径。梁保华书记还指出，吴江的实践已经和正在证明，发展民营经济是富裕群众的一个十分重要的战略措施。

10月10日 《吴江日报》讯，吴江市被江苏省人民政府、省军区评为1999年江苏省征兵先进单位，荣获1998、1999年两连冠。

10月12日 《新华日报》讯，至国庆节前夕，吴江市已有76位个体私营企业主出国进行商务考察，到国际市场推销自己的产品，创自己的名牌；学习先进管理经验和生产能力，提高产品档次，以增强自身的市场竞争能力。

10月12日 台资资讯企业——鸿景光电（苏州）有限公司在吴江经济开发区浦北分区内举行建造厂房奠基仪式。该公司投资总额2000万美元，逐步形成年产500万台光电器件和50万台数据通讯多媒体系统设备的生产规模，55%产品销往境外。中共吴江市委副书记吴菊忠、该公司董事长陈文聪分别致词并培土奠基。

10月15日 八都镇第四家线缆企业新南方通讯线缆厂正式开业。八都镇继水产养殖、绢纺之后又一个新产业通讯线缆行业正在形成。

10月15~16日 全国政策科学研讨会2000年会在吴江举行。会议主题是科学制订政策的理论与实践。中共吴江市委书记汝留根致辞，并在会上宣读《关于吴江经济发展的思考》的论文。与会代表对吴江经济显现出快速强劲的发展态势给予高度评价和充分肯定。

10月16日 台湾天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同里镇在吴江宾馆举行项目签约仪式，落户于吴江经济开发区同里分区。该公司总投资800万美元，以生产数码相机、录音、摄像三合一以及电脑写字板、可视电话等产品为主。预计2001年2月投产，第一年出口额

达 500 万美元,三年内销售额达 3 亿美元。中共吴江市委书记汝留根、该公司董事长陈振田等出席签约仪式。

10月17日 台资企业国腾(江苏)有限公司在吴江市经济开发区运东分区举行奠基仪式。一期投资 2000 万美元,将建成 5 条生产线,主要从事 CDR 光碟机配件、扫描仪和各类显示器等高科技电子产品制造。

10月17日 《吴江日报》讯,吴江汾湖经济开发区经过 8 年左右时间的开发建设,营造了优越的投资环境,成为投资办企业的热土。至今,开发区内已有中外企业 100 家,其中外资企业 31 家,形成了通讯电缆、轻纺、服装、电子机械等四大产业。

10月18日 《吴江日报》讯,“两优培九”(超级杂交稻)在松陵镇农创村试制成功,亩均效益超过 1 000 元。农创村成为苏南地区首家试制成功超级杂交稻的村。

10月18日 2000 年中国南京高新技术成果展示交易会上,吴江市亨通集团等六家企业的 20 个高新技术产品参展,有 2 个引进项目签约。

10月21日 2000 年中国吴江金秋经贸洽谈会隆重开幕。吴江市领导汝留根、程惠明、张钰良、徐静柏等和国家、省、市有关领导,以及来自美国、法国、德国、日本、新加坡、台湾、香港等 15 个国家和地区的客商 460 余人参加这次盛会。洽谈会期间,有 38 个项目相继签约或增资,总投资约 1.79 亿美元。

10月24日 中共吴江市委副书记、市长程惠明作电视讲话,号召全市人民行动起来,确保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一次性成功。普查登记标准时间是 11 月 1 日零时。

10月25日 吴江市举行第二届水产品交易信息发布会。苏浙沪闽粤 200 多名大型专业市场负责人和经纪人及 100 多名本地水产养殖场负责人、养殖大户、经纪人到会。发布会提供鳜鱼、青虾等 12 类水产供应信息及一些特种水产养殖高产技术、养殖模式和经验,洽谈交易,选择合作,架起连结产销的桥梁。当天签约交易金

额 1268 万元。中共吴江市委书记汝留根、市长程惠明等出席会议，欢迎各地客商的到来，希望通过发布会，扩大交流，进一步把吴江的水产品推向全国。发布会上，汝留根和上海水产大学副校长黄硕林共同为“吴江水产医院”揭牌。

10月 26 日 吴江市通过江苏省科普示范市考核验收，成为江苏省首家科普示范市。

10月 27 日 《吴江日报》讯，伴随盛泽镇本地民营经济的迅速发展，外来资本的注入也进入一个新高潮。近两年来，投资盛泽办实业的外资、合资、民资企业超过 30 家，到位固定资产投入超过 5 亿元人民币，约占该镇私营企业实际总投资的 25%。盛泽镇在全国乃至东南亚地区的轻纺织品集散效应进一步得到发挥。

10月 27~28 日 江苏省渔业结构调整经验交流会在吴江市召开。会议听取了吴江市水产局局长庞启剑的情况介绍，与会代表在副市长沈荣泉的陪同下参观了吴江市太湖蟹交易市场、横扇和菀坪镇的虾蟹混养基地、东太湖水产养殖总场、市水产综合服务中心等。与会代表们认为吴江的淡水养殖业很有特色，富有成效；依托科技，使鳜鱼等养殖及其配套技术取得了突破；特种水产占到总量的 70%，品种结构、养殖技术都占有优势；虾蟹混养新模式取得较好的效益；水面资源租金达 1 亿元的较大规模；水产综合服务积极依托高校科研单位等做法都很成功，值得学习、借鉴。吴江市是全国渔业百强县之一。现有水产养殖面积 40 万亩，占全市水面积的 80%。已形成罗氏沼虾、大闸蟹等 8 个年销售额超 1 亿元的特色水产产业区。有 20 多种水产品，年产水产品 6.8 万吨。成为吴江市农村经济发展、农业增效、农民增收的重要来源。特种水产成为吴江水产走向全国的拳头产品。

10月 30 日 按照江苏省南北挂钩实现“扶贫攻坚计划”的部署，吴江市、淮阴县多年来积极开展一系列对口挂钩帮扶工作，实行优势互补，互惠互利，获得“双赢”。目前吴江市在淮阴县成功地开办了 4 家生产企业，无偿支援资金 600 多万元及物资折价 50 多

万元。吴江市有 8 个镇与淮阴县的 13 个乡镇挂钩开展对口交流活动。吴江市先后派出市镇两级干部 14 人, 加大帮扶力度。目前正在兴办的合资企业有 4 家, 总投资额达 3 000 万元以上。并在淮阴建造了种鸽培育基地, 合作开发蔬菜基地, 推广獭兔养殖。先后投资 295 万元实施卫生改水工程、道路工程、智力工程、安居工程, 支援当地社会事业建设。吸纳淮阴富余劳动力 8 000 余人, 为淮阴培训各类专业人员 2 000 多人次, 以发展对口劳务输出, 增加挂钩地农民收入。

10月30日 《吴江日报》讯, 松陵镇优化环境, 强化服务, 民营经济蓬勃发展。1至9月, 新增民营企业 30 多家, 吸收民资 1 亿元。

10月30~31日 在吴江召开的全国十四省市(区)工经联经验交流会和全省工经联工作会议上,《吴江市工业经济发展情况和经验——关于吴江市引进外资、启动民资、企业改制的调查》在会上作了交流。中共吴江市委书记汝留根在会上表示, 吴江市今后的工作思路和工作重点将在兼顾全面、两手齐抓的前提下, 突出经济工作上的四个“最大程度”的要求, 即最大程度地挖掘民资投入、最大程度地吸引外资进入、最大程度地造就企业低成本运作的外部环境、最大程度地提供机关部门的优质服务, 继续推进“三资(制)”工作不动摇, 促进全市经济更加健康快速地向前发展。

11月3日 中共吴江市委书记汝留根就《吴江市农业结构调整重在实效》一文作出批示。要求高起点、高标准地抓好农业结构调整工作, 走出一条具有吴江特色的农业增效、农民增收的新路子。《吴江市农业结构调整重在实效》一文, 由吴江市政府经济研究中心郑万成所写, 介绍了吴江市坚持从本地实际出发, 大力推进农业结构调整所取得的经验和成就, 被国务院研究室以第 40 号送阅件呈党中央、国务院领导及有关部门参阅。

11月3日 《苏州日报》讯, 吴江市震泽镇切准市场“卖点”, 积极调整种养结构, 全镇已形成万亩蚕桑, 数千亩水产, 百余亩蔬

菜,十里花木林果的农业结构新格局,为农民探索出一条新的致富道路。2000年,全镇3万农民人均较去年又可增收约200元。

11月4日 创建中国优秀旅游城市国家验收组对吴江市创优工作经过3天的全面检查后,于4日下午召开验收工作通报会。验收组认为,吴江的旅游业有了突飞猛进的发展,创优工作成效明显。中共吴江市委书记汝留根、副书记范建坤等出席了通报会。汝留根表示要进一步加大旅游工作的投入力度,做好旅游这篇大文章,使旅游成为吴江的一大新兴产业。使吴江不但有鱼米之乡、丝绸之府、光缆之都之称,还拥有旅游胜地的美称。2001年1月,国家旅游局授予吴江市“中国优秀旅游城市”称号。

11月6日 根据中共苏州市委统一部署,依据中共中央关于党政领导干部提拔使用暂行条例的规定,针对中共吴江市委领导班子将于2001年换届的实际情况,中共吴江市委召开对市级党政领导班子成员民主测评、民主推荐会议。中共吴江市委书记汝留根作动员。中共苏州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宋胜龙对民主测评工作提出具体要求。

11月6日 中共吴江市委召开常委扩大会议,传达、学习、贯彻中共十五届五中全会和中共江苏省委九届十二次全体扩大会议精神,征求对制定《吴江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个五年计划的建议》的意见。要求各级党组织继续突出经济建设中心,通过狠抓“三资(制)”,即市镇联动吸引外资、内外结合启动民资、民进公退深化改制,为实现新世纪之初经济和社会发展布好局、开好头。会议提出,一是加快发展。调动多方面的投资热情,为经济发展注入强劲的动力。二是注重调整。使调整更富成效。三是致力创新。把机制创新放到更加突出的位置,通过机制创新解决投资主体的问题,推动促进技术创新的开展。四是改善环境。创造有利于经济发展的大环境,在进一步改善交通、城建等基础设施的同时,努力营造低成本运作的外部环境,增强对外资、民资的吸引力。

11月8日 今日是新中国成立以来的首届记者节。吴江市新

新闻记者代表 40 余人举行座谈会, 庆祝自己的节日。中共吴江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徐惠民到会代表市委、市政府向全市新闻工作者致以节日的问候, 并对做好新闻宣传工作提出了要求。

11月8日 《吴江日报》讯, 平望镇认真贯彻中共吴江市委、市政府“三资(制)”工作思路, 确立人心意识、龙头意识、前瞻意识, 1月至10月, 民资到位投入超过2亿元, 以轻纺为主体的私营企业正在蓬勃兴起。

11月15日 中共吴江市委转发《中共江苏省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善党对妇联和妇女工作领导的意见》, 要求各地、各单位进一步重视妇联和妇女工作, 充分发挥妇联组织的重要作用, 更好地动员、组织和激励广大妇女投身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事业, 为实现吴江市跨世纪发展的宏伟目标而努力奋斗。

11月17日 《吴江日报》讯, 七都镇 2000 年进一步加大投资力度, 1月至10月份, 全镇总投资 4.3 亿多元, 同比增长 70%, 销售达 36 亿元, 上缴国家税收 2300 万元, 再创历史新高。

11月19日 在江苏省公安厅召开的追捕经济犯罪逃犯集中行动先进表彰大会上, 吴江市公安局获省公安系统先进集体荣誉称号。吴江市公安局局长俞恒夫被省公安厅记个人二等功一次。自7月份以来, 吴江市公安局根据省公安厅关于集中开展追捕经济逃犯统一行动电话会议精神, 迅速投入战斗, 共缉获各类经济逃犯 72 名, 追缴赃款、赃物(折价)335.2 万元, 名列苏州市第一。

11月20日 召开中共吴江市委九届十三次全体(扩大)会议, 学习、贯彻中共十五届五中全会、中共江苏省委九届十二次全体(扩大)会议、中共苏州市委八届十九次全体(扩大)会议精神, 审议通过《中共吴江市委关于制定吴江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个五年计划的建议(草案)》。中共吴江市委副书记、市长程惠明作《关于制定吴江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个五年计划建议的说明》。中共吴江市委书记汝留根作重要讲话。会议回顾“九五”计划实施情况, 分析当前面临的形势, 提出“十五”期间全市国内生产总

值平均增长 11%~12%。全市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要任务是：1. 巩固和加强农业基础地位，全面繁荣和发展农村经济；2. 推进工业结构调整，促进产业优化升级；3. 大力发展服务业，切实提高服务业整体水平；4. 大力吸引外资，全面提高开放型经济水平；5. 积极发展民资，为私营个体经济营造更好的发展环境；6. 进一步推进企业改制，深化各项改革；7. 加大基础设施建设力度，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8. 加快城镇化进程，切实提高城镇建设和管理水平；9. 实施科教兴市战略，加强科技教育和人才资源开发；10. 坚持可持续发展战略，实现人口、资源、环境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11. 建立健全社会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城乡人民生活水平；12. 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提高全市人民的整体素质；13. 加强民主法制建设，提高依法治市水平。

11月 22日 吴江市十二届人大常委会举行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吴江市人民政府关于水利资金收支情况的汇报，关于市十二届人大三次会议议案及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结果情况的汇报，关于 2000 年财政预算收入和预算支出执行情况，关于市人大常委会对市外经委、教委、劳动局、人事局工作评议及这 4 个单位的正职负责人述职评议后整改工作情况的汇报。会议通过有关人事任免。

11月 22日 吴江市人民政府转发《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开展严厉打击制售假冒伪劣商品违法犯罪活动联合行动的通知》，在全市范围内严厉开展“打假”联合行动。

11月 23日 中共吴江市委宣传部、文明委、科协联合主办“崇尚科学文明、反对封建迷信”巡回展。这次展览将到 2001 年 1 月 10 日结束。籍此在全社会营造学科学、讲科学、用科学，反对迷信的氛围。

11月 24日 《吴江日报》讯，1 至 10 月份，菀坪镇新办个私企业 60 家，总投资 4906 万元，其中为缝纫机整机厂配套的零件加工企业 45 家，投资额 1600 万元。所办个私企业数和投资额都创历史

新高。

11月25日 中共江苏省委组织部考察组赴吴江市考察干部,除按照《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暂行条例》规定进行个别谈话外,还进一步扩大范围,通过填写《征求意见表》的方式广泛听取意见。

11月28日 位于运西开发区内的立隆电子(苏州)有限公司建成投产。中共吴江市委书记汝留根等领导出席开业庆典。汝留根表示,吴江将一如既往、再接再厉为外资企业进入创造便利、通畅的有利条件,继续坚持“两低”方针,为企业营造良好发展环境,让立隆电子和所有落户吴江的外商投资企业在吴江大展宏图,获得高额回报。

11月30日 江苏省“三五”普法检查团对吴江市的“三五”普法、依法治市工作的实施情况进行考核验收。五年来吴江市建立了一套行之有效的依法治市工作责任制,形成了完善的组织体系,圆满完成既定目标。检查团充分肯定了吴江市“三五”普法工作所取得的成绩,对吴江市强化领导干部和青少年学法用法的做法给予了高度评价。

11月30日 在澳大利亚凯恩斯召开的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世界遗产委员会第24届大会上,吴江市同里镇退思园被正式认定符合世界文化遗产条件标准,被批准列入《世界文化遗产名录》。

12月2日 中共吴江市委召开会议,按照中共江苏省委和中共苏州市委的统一部署从现在起到12月底,全市各参讲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开展“三讲”教育“回头看”活动,以巩固扩大“三讲”教育成果,使“三讲”教育成为贯彻落实中共十五届五中全会精神、推动各项工作的强大动力。市委书记汝留根在全体参讲领导干部会议上提出了具体要求。

12月2日 《吴江日报》头版全文刊登11月20日中共吴江市委九届十三次全会通过的《中共吴江市委关于制定吴江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个五年计划的建议》。

12月6日 苏州市公开选拔县处级领导干部。中共吴江市委召开动员大会,号召符合条件者踊跃报名。市委副书记吴菊忠作动员。

12月6日 《吴江日报》讯,青云镇到11月底新增民营企业29家,完成工作量6475万元。

12月9日 中共吴江市委、市政府召开2000年农村经济年终结算工作会议。市委副书记毕阿四在会上作重要讲话。会议要求合理安排好国家、集体、投资者和生产者各方利益,保障职工和农户的基本经济权利和应得的经济收益,立足于发展和稳定,积极稳妥地搞好今年农村经济年终结算工作。

12月11日 吴江市市长程惠明签署文件,授予日本松尾物产株式会社社长鹤冈浩先生为“吴江市荣誉市民”的称号,以表彰他在吴江市与日本国千叶市缔结友好城市关系中所起的作用。

12月12日 《吴江日报》讯,民营企业吴江化纤织造厂至今拥有无梭织机总量突破2200台,全厂总资产在3年时间里已超过3亿元。29岁的业主陈建华已成为全国轻纺行业最大的民营企业家老板。

12月12日 中共吴江市委、市政府印发《关于实行领导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审计的意见》。旨在继续抓好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加强对领导干部的管理和监督,全面考核和正确评价领导干部任期经济责任,促进领导干部勤政廉政。

12月13日 《吴江日报》讯,2000年以来,铜罗镇最大程度挖掘民资投入,最大程度吸引外资进入。至11月底,全镇新增投入9827万元人民币和45万美元,工业企业完成销售收入6.1亿美元,同比增长41%。

12月15日 中共吴江市委、市政府召开全市多种经营工作会议。市委副书记范建坤到会讲话,充分肯定多种经营对吴江市农业结构调整作出的贡献,要求进一步积极稳妥地推进全市农业结构调整,千方百计地促进农民增收。

12月16日 江苏省水利厅厅长黄莉新一行到吴江实地察看水利建设和防洪综合治理工程情况。中共吴江市委书记汝留根，市委副书记、市长程惠明作汇报，市委副书记范建坤陪同考察。黄莉新厅长充分肯定了吴江市把水利工程作为重中之重，放在各项基础设施建设的首位的做法，使水利建设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及人民生命财产提供强有力的安全保障。

12月18日 《苏州日报》讯，至12月17日，吴江市盛泽镇无梭织机达1.23万台，占全国五分之一强。年无梭织造能力达11亿米，占全镇织造总量的85%。这标志着盛泽镇一举跨入了织造无梭化时代，顺利实现了新一轮丝绸革命。同日，该报“姑苏论坛”专栏刊登《刮目看盛泽》的文章，对盛泽民营经济的快速发展作出“刮目相看”的高度评价。

12月18日 中国博物馆馆学会理事长吕济民等国家文物专家在吴江市副市长孙如松陪同下考察吴江博物馆。文物专家们认为吴江博物馆藏品精而丰富，价值高而有特色。

12月19日 《吴江日报》讯，金家坝镇党委、政府认真贯彻落实中共吴江市委、市政府“三资（制）”经济工作思路，最大程度挖掘民资投入，最大程度吸引外资进入。至今全镇净化夹心板企业已超过100家，比去年的46家增加一倍多；固定资产投资额达8000万元；全年销售额可达8亿元。净化夹心板行业的聚集效应得以较好发挥，市场竞争优势日趋凸现。

12月20日 《吴江日报》讯，庙港镇太湖蟹产量至11月底已近20万公斤。太湖蟹交易市场销售额2亿元。养蟹业已成为庙港农民增加收入的一个重要财源。

12月20~23日 中共吴江市委、市政府召开全市农村基层党员干部冬训大会，开展“三个代表”教育，提高党员干部素质，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推进村一级经济深入发展。市委书记汝留根、市长程惠明分别作重要讲话。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徐惠民作《深入学习“三个代表”，努力实践“三个代表”》的学习辅导。市委常

委、市纪委书记鲍玉荣作《筑拒腐防线，树清廉之风》的报告。盛泽镇党委书记姚林荣等 10 位镇、村负责人作交流发言。

12月 22 日 吴江经济开发区黎里分区全面启动。

12月 26 日 《吴江日报》讯，横扇镇羊毛衣行业从一家一户转化为联合生产和企业化经营，产品市场进一步扩大国际份额，生产能力进一步扩大，档次品牌不断提升。今年生产羊毛衣 8 000 万件，销售收入超 12 亿元。实现 1 亿多元资产，1 亿多元工资，1 亿多元利润。

12月 27 日 江苏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陈焕友等视察吴江经济工作。陈焕友对吴江市经济开发区和个私经济的快速发展，最大程度地调动广大群众求发展求富裕的积极性给予了充分肯定。

12月 27 日 政协吴江市十一届常委会召开第十六次会议，协商决定召开吴江市政协十一届四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报了政协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三讲”教育“回头看”的情况。

12月 27 日 《吴江日报》讯，1997 年以来，吴江市各方努力，齐抓共管，全力整治太湖水环境，让太湖水变清。目前，东太湖水域水质依然为二类水质，连续多月达到国家要求。吴江太湖水环境的整治已逐渐向良性循环发展。

12月 28 日 中共吴江市委、市政府召开全市经济工作会议，贯彻中央、江苏省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回顾 2000 年全市经济工作，明确 2001 年全市经济工作的总体要求和主要任务，强调三大工作重点：一是更大程度地吸引外资，努力构筑吴江经济的新优势；二是更大程度地开发民资，着力提高全市私营个体经济的整体水平；三是更大程度地调整农业和农村经济结构，不断提高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市委书记汝留根、市长程惠明在会上作重要讲话。

12月 28 日 中共吴江市委印发《关于在全市农村开展“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教育活动（第一批）的实施意见》。学习教育活动从 2001 年 1 月 2 日开始至 3 月中旬结束，分学习培训、对照检查、整改提高三个阶段进行。

12月28日 《吴江日报》讯,梅堰镇积极启动民资,2000年新办民营企业44家,新增投资额2亿元。全镇形成纺织、切片、手套加工三业齐兴旺的格局。

12月29日 中共吴江市委召开原18级以上离休干部和原四套班子老领导会议。市委书记汝留根通报全市经济工作情况;安排老同志参观市经济开发区。老同志对全市2000年所取得的成绩感到由衷的高兴,并衷心祝愿全市人民在新的世纪里,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把吴江的现代化事业继续推向前进,取得更优异的成绩。

本年 年末总人口77.18万人;国内生产总值181亿元,第一产业增加值14.98亿元,第二产业增加值98.54亿元,第三产业增加值67.67亿元,人均国内生产总值23452元;粮食总产量26.77万吨,油菜籽总产量43683吨,蚕茧总产量6375吨,水产品总产量70628吨;固定资产投资额62.18亿元,海关统计全市外贸进出口12.33亿美元,财政收入10.66亿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3.6亿元,城乡居民储蓄余额77.97亿元,城镇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收入9420元,农民人均纯收入5350元。

年末 全市基层党委66个,党总支58个,党支部1927个,党员总数38611名。

中共吴江市委党史工作委员会

2001年3月

后记

《历史的跨越》与广大读者见面了,这是我们献给伟大的中国共产党成立 80 周年的礼物,也是我们献给为吴江的解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奋斗不息的所有仁人志士和鲈乡儿女的礼物。

本书以党史专题资料的形式,忠实地记录了 80 年来特别是吴江解放 50 多年来,中国共产党领导吴江人民进行革命、建设和改革的光辉历程以及取得的伟大成就;旨在通过对历史的回顾和总结,使我们加深对江泽民总书记关于“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认识和理解;启发我们从对历史规律的不断认识和把握中找到指导我们前进的正确方向、道路和经验,不断开辟未来发展的新境界。

本书是在中共吴江市委、市政府领导下,按照“开门办史”的原则,由全市各党政部门和群团组织共同参与编写而成。全书选入 68 篇专题文章约 70 万文字,分上下两册,凝聚了许多征集编写人员的心血。中共吴江市委书记汝留根亲自为本书题名,并为本书撰写了题为《身体力行“三个代表” 奋力开创新的辉煌》的序言。中共吴江市委副书记吴菊忠任本书的主编。许多老领导也热心地提出了修改意见和建议。在此一并表示衷心的感谢。征编党史专题资料是一项长期的任务,以后我们将进行续编。由于我们水平有限,本书可能存在一些疏漏之处,恳请广大读者赐教指正。

编者

2001 年 4 月